香港今昔

（新版）

高添強編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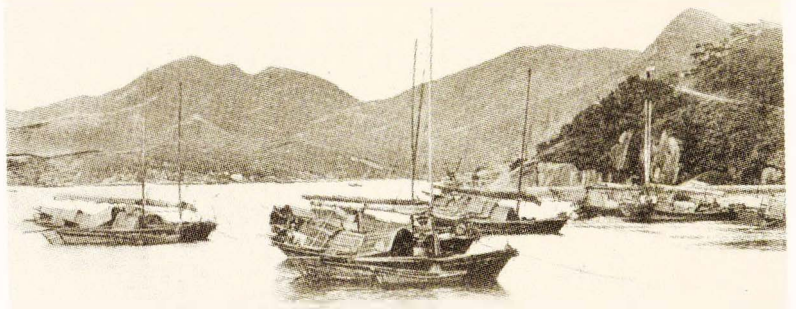

香港今昔（新版）

高添強編著

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新版前言

當《香港今昔》(初版)於1994年面世時，完全沒有想到11年後本書還有再版的機會。那時的想法是希望以最簡潔的文字，配以照片，把香港歷史發展的線索串連起來並與讀者分享。想不到本書自出版後一直得到讀者的厚愛，在此筆者非常感謝大家對本書的支持。

1994年離香港回歸還有3年，大眾對認識香港的過去表現出以往少見的熱切，而本地出版界對這一題材亦抱有相當興趣，數年間出版了不少與香港歷史有關的讀物。經過數十年對本地歷史的忽略而出現這一發展，實在使人興奮。重視歷史，關心過去，這代表香港社會漸漸邁向成熟，其實一個地方的歷史，就代表這個地方的靈魂。

近來不論政府或民間，對文物的保護以至歷史建築的存廢均顯得非常關注，這也是令人欣慰的。然而有點可惜的是，本地史學界對香港史的研究近年好像沉寂下來；政府對「硬件」的建設如興建博物館、圖書館等熱心有加，但對「開發軟件」特別是本地史研究的支持卻不見積極。歷史研究其實是細水長流的工作，在大眾開始關注自身過去歷史的同時，出現這些情況不能不説是使人遺憾的。

筆者衷心希望能夠有更多人士加入探索香港歷史的行列，這對香港將來的發展定必有着正面的作用。

《香港今昔》得以再版，筆者首先要多謝本書的責編李安和三聯書店。11年前若不是李安的積極鼓勵和三聯書店在各方面的配合和支持，根本不可能有本書的出現；這次也是一樣，對此筆者實在銘感於心。有關香港歷史的認識，筆者特別要感謝皇家亞洲學會香港分會的多位友人，包括許舒博士（Dr. James W. Hayes）、施其樂牧師（The Rev. Carl T. Smith）、夏思義博士（Dr. Patrick H. Hase）和華德斯博士（Dr. Dan D. Waters），他們數十年來孜孜不倦，除身體力行撰寫大量香港史書籍和文章外，更一直支持和推動有關研究，為原來幾乎空白的香港史作出巨大的貢獻。令筆者感動的是，他們的研究大都是在業餘的條件下進行的，然而成就卻是有目共睹。筆者可以大膽地說，若不是這個學會在過去40多年來的默默耕耘，本地史研究的景象或許大大不同。筆者同時要感激剛退休的前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副教授冼玉儀博士和香港歷史博物館總館長丁新豹博士（兩位分別亦是皇家亞洲學會香港分會副會長和前任幹事），十多年來他們一直從旁引導，使筆者獲益良多。此外，一些師長和好友多年來亦在不同的領域和層面指導筆者，包括劉潤和博士、梁美儀博士、鄭寶鴻先生和Jason Wordie，還有十多年來一直為日本戰爭責任問題奔走港日兩地的好友和仁廉夫先生。對於以上多位良師益友，筆者亦希望藉此一角表示謝意。

在本書初版時，多位攝影家曾提供照片給作者使用，其中兩位是邱良先生和陳迹先生（已不幸先後辭世）；此外，賴廉士夫人（Lady May Ride）離港回英前亦曾送贈筆者一些照片，可惜賴夫人不久亦告離開人間。對這3位前輩朋友的幫助和支持，筆者永誌不忘。

由於編者所知有限，雖已嘗試把初版出現的問題盡量改正，疏漏之處，仍望各位先學不吝指正。

編者識

2005年6月23日

序言

雖然早在1950年代，香港大學的中文系及歷史系已開設了香港史課程，但長久以來，香港的中學課程裡連中國近代史都付諸闕如，更遑論香港史了；中學生知道秦始皇如何統一六國、張騫怎樣通西域、唐太宗「貞觀之治」的政績、王安石變法何以失敗，或者華盛頓怎樣建國、拿破崙如何席捲歐洲，但對於香港何以會成為萬里之外的英國殖民地？英國人未涉足前的香港是怎樣的？她又如何從一個寂寂無聞的漁港蛻變為今天的大都會卻一無所知，或知而不詳。「詳古略今」似乎是香港中學歷史課的一大特點，尤以中國歷史的講授為然。而我們也缺乏「振葉以尋根」的求知意慾和決心。

直至80年代初，九七問題提到議程上，中英政府展開有關香港前途的談判，大家才驀然從夢中驚醒，從關注香港的前途——我們的將來，引發起對「生於斯、長於斯」的香港的過去，發生興趣。

十年來，有關香港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的研究已經發展成為一個專門的學科——香港學，廣受海內外文化學術界的重視，探討的範圍不斷的擴大，鑽研的層面也越來越深。經過多年的眾多專家學者——包括考古學家、人類學家、社會學家、歷史學家、經濟學家等的不懈努力，香港史的研究已取得可喜的成績。

在香港史的普及方面，情況也是令人振奮的。目前，大專院校中已有不小設有香港史專題的教授；自從1990年，香港史已在若干中學——-中一至中三，進行試教；從1994年開始，香港高級程度會考及香港高級程度補充會考已增設「香港史」考卷。近年來，港府的文教部門及非官方的學術文化機構、團體不時舉辦有關香港歷史的展覽、講座、研習班、實地考察

及比賽等，這些不同類型的推廣活動，實有助於提高廣大市民對香港歷史文化的興趣和認識。

近年來，香港史研究的學術性專著異彩紛呈，但適合一般讀者的綜合性香港歷史中文讀物卻不多，而且水準參差。它們或偏重於香港1841年後的發展而忽略了開埠前的歷史，或專注於論述市區的變化而遺漏了新界農村的傳統制度和獨特的風俗習慣；或因主要資料源自官方史料及英文著作，以致站在英國人的觀點角度看香港歷史；也有一些作者本人從未在香港生活過，由於缺乏親身體驗，其觀點或流於主觀、片面、教條化，有隔靴搔癢之弊病。以一般普羅大眾為對象的普及性讀物，插圖是重要的一環，但目下的香港史圖集，插圖與文字能互相配合，收牡丹綠葉之效的少之又少，我們一直盼望着一本內容翔實、文字簡明易讀、插圖精美、全面中肯地闡述香港六千年歷史的普及讀物，高添強君的《香港今昔》，正填補了這個空白。

《香港今昔》從新石器時代開始，以1984年中英政府簽署聯合聲明作結，全書按香港歷史的發展劃分為黎明、開埠及發展三個時期，涵蓋了香港前代、開埠至戰前及戰後至1984年三段時期共六千年的歷史，闡述新石器時代先民的生活、香港歷代行政屬區的沿革、宋室的南遷、五大姓族的定居新界、清初的遷界與復界、四大民系、墟市的建立與發展，以至香港的「割讓」、港府的運作、華人社會的形成、社會問題、工商業的發展、新界的「租借」、日佔時期、戰後的發展等香港歷史發展中的專題，介紹了開埠前後的政制、經濟、社會、土地、教育、宗教、人口種種問題，言簡意賅、有條不紊、深入淺出，內容豐富詳盡，亦趣味盎然，是香港史入門的理想讀物。必須指出，由於作者的先輩六、七代以前已

移居香港，故對新界的變遷、早期香港的面貌，在家人的薰陶及耳濡目染下，感受到深，這點至為難得。

高添強君是一位歷史愛好者及業餘攝影師，由於工作上的需要及個人興趣，他經常背着相機往港九新界各處跑，捕捉急遽變化中的香港面貌；本書的照片，不少是高兄的傑作，而作者為本書插圖的照片，亦甄選得份外嚴格，能發揮點題作用，達至圖文並茂的效果，此為本書一大特色。

我們知道：知識既須提高，也須普及，學術性專著只合專家學者們翻閱，但對於一般讀者而言，他們需要的正是《香港今昔》這種高水平的普及讀物，這正是《香港今昔》的價值所在。這也是我要向讀者們推薦本書的原因。

丁新豹

1994 年 6 月

目錄

新版前言 04
序言　丁新豹 06

黎明時期

01 史前先民生活與遺址 16
02 早期文明與遺跡 18
03 行政屬區的沿革 20
04 早年海上交通 22

05 四大民系的入遷 24
06 大族的入遷（一） 26
07 大族的入遷（二） 28
08 村族之間的相處 30
09 科舉與大家族 32

10 宋帝南遷與海上行朝 34
11 清初遷界 36
12 遷界的影響 38
13 海寇與盜賊之患 40
14 大量圍村的出現 42
15 海防的發展 44

16 土地擁有制 46
17 鄉治的特色 48
18 主要生計 50
19 其他生產活動 52
20 復界後的經濟發展 54
21 墟市與市集的出現 56
22 民間宗教活動 58

23 香港與英人接觸的歷史 60
24 鴉片戰爭的背景 62
25 中英在港的武裝衝突 64
26 英國侵佔香港島的經過 66

開埠時期

27 早期港府的運作 70
28 港督的角色與地位 72
29 政府與軍方的矛盾 74

30 自由貿易政策 76
31 商人的政治影響 78
32 早年商行與轉口貿易 80
33 經濟發展的頓挫 82
34 香港早年的工業 84

35 居港歐人與香港社會 86
36 等級觀念 88
37 早期的外籍居民 90
38 華洋共處與衝突 92
39 法律與社會 94

40 早期華人的主要職業 96
41 華人社團的興起 98
42 華人進入立法局 100
43 愛國情緒 102
44 華人地位 104

45 人口持續增長 106
46 居住問題與疫症 108
47 社會問題（一） 110
48 社會問題（二） 112

49 治安問題 114
50 城市發展對村落的影響 116
51 19 世紀的主要要務 118
52 二次大戰前的主要工務 120

53 中西文化交流 122
54 香港對內地的貢獻 124
55 香港在清末革命中的貢獻 126
56 海員及省港大罷工 128
57 教育的發展 130
58 教會的貢獻 132

59 九龍被佔與強租新界 134
60 接管新界 136
61 進佔新界後的改變 138
62 城寨問題 140

63 日本侵華對香港的影響 142
64 香港淪陷 144
65 日佔時期的政府措施 146
66 日佔時期的民生 148
67 香港地區的抗日活動 150

發展時期

68 戰後的歸屬問題 154
69 戰後初期的措施 156
70 重建殖民政府 158
71 政制問題 160
72 社會政策（一） 162
73 社會政策（二） 164

74 從轉口港到工業城市 166
75 製造業的發展 168
76 經濟高速增長 170
77 地區金融中心的形成 172
78 香港與內地的發展 174

79 人口膨脹與社會 176
80 居住問題 178
81 戰後新界的改變 180
82 社會穩定與動盪 182
83 香港新一代的成長 184

84 貪污問題 186
85 新市鎮的發展 188
86 二次大戰後的主要工務 190
87 高等教育的發展 192
88 香港前途談判 194
89 基本法的制定與香港回歸 196

附錄

1819 年可考的村落分佈圖 200

本世紀中客家、本地農民及水上居民分佈圖 204

日軍攻佔香港路線圖 206

香港填海工程圖 208

參考書目 210

鳴謝 218



黎明時期



01 史前先民生活與遺址

過去數十年的考古發現顯示，遠在6,000年以前，人類已在現今香港地區活動。在此之前，雖然很可能已經有先民在沿海一帶生活，但隨着最後一次冰河時期（公元前15,000至前8,000年）的結束而帶來的海水上漲，這些活動痕跡都已淹沒在碧波之下。

香港地區發現的史前文化遺址，在年代考證上，共分屬3個時期：新石器時代中期；新石器時代晚期及青銅器時代。以上3個時期的遺址大部分在海岸附近、近海的山崗上或內陸地區的小溪邊。

在出土的遺跡和遺物中，除漁獵工具外，還有石器工具、陶器、柱洞、生火痕跡、陶紡輪、武器、禮器、墓葬乃至人類骸骨等。這些考古發現，清楚反映史前先民的物質生活情形；同時也使人們對當時的交通、文化交流以至人種等諸問題得以進一步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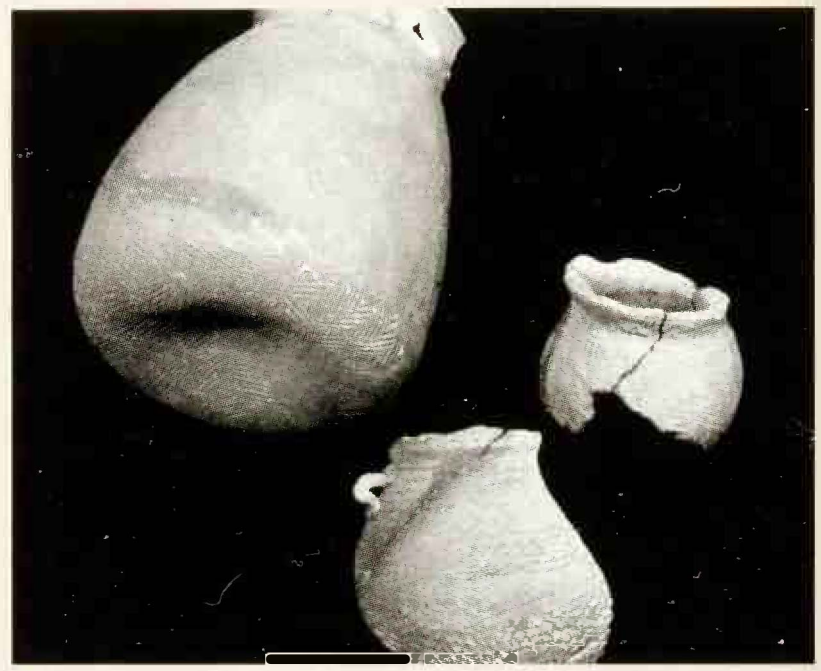

青銅器時代龍鼓灘出土的印紋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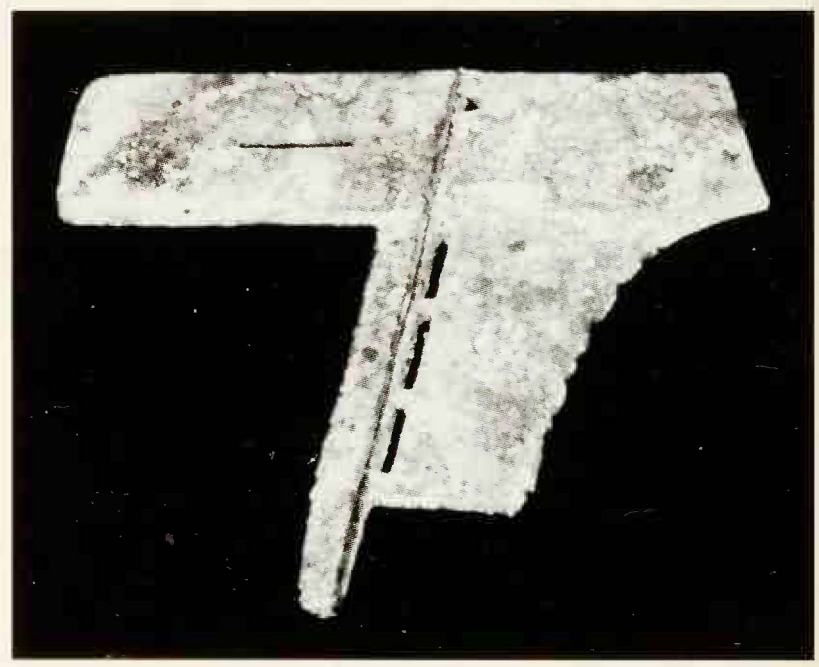

青銅器時代大灣出土的青銅戈（殘缺）。



春坎灣出土的彩陶圈足缽，屬新石器時代中期。

香港重要的考古遺址及古跡分佈圖



位於南丫島深灣的地層縱切圖



信史時期	公元前220 - 現代
青銅時期	公元前1200 - 前220年
新石器時代	後期公元前2200 - 前1200年 前期公元前4000 - 前2200年
未有人類居住	

（歷史的分期代表已知本區有人類居住的時期）

02 早期文明與遺跡

直至1955年李鄭屋東漢(公元25-220年)古墓發現以前，一般人都以為像香港這樣偏遠的地方，在古代是不可能和中原文化有很大的接觸的。然而古墓的發現卻提供了一個非常確切的證據，證明這地區起碼自漢代開始，已受中原文化的影響。

其實廣東中部地區的土著文化，在戰國晚期曾受中國南方的楚文化影響。所以漢初的越人(廣州一帶，包括現今香港地區的居民)，在漢武帝征服百越、統一全國後，在生活上接納漢朝文化是很自然的結果。從「古墓」中出土的陶屋模型可以看到，單家獨戶進行的定居農耕在當時已相當普遍，這較之單純的漁獵生涯已是極大的進步。

近年的考古發現，證明早在數千年前香港已開始與中原文化交流，漢代以後的考古遺物雖然迄今被發現的還不多，但唐代石灰窯、宋代銅錢及明代外銷青花瓷等遺址和文物的發現，顯示了香港與中原文化之間未曾間斷而又密不可分的關係。



香港大學中文系主任林仰山教授(右上)與學生討論李鄭屋古墓墓室的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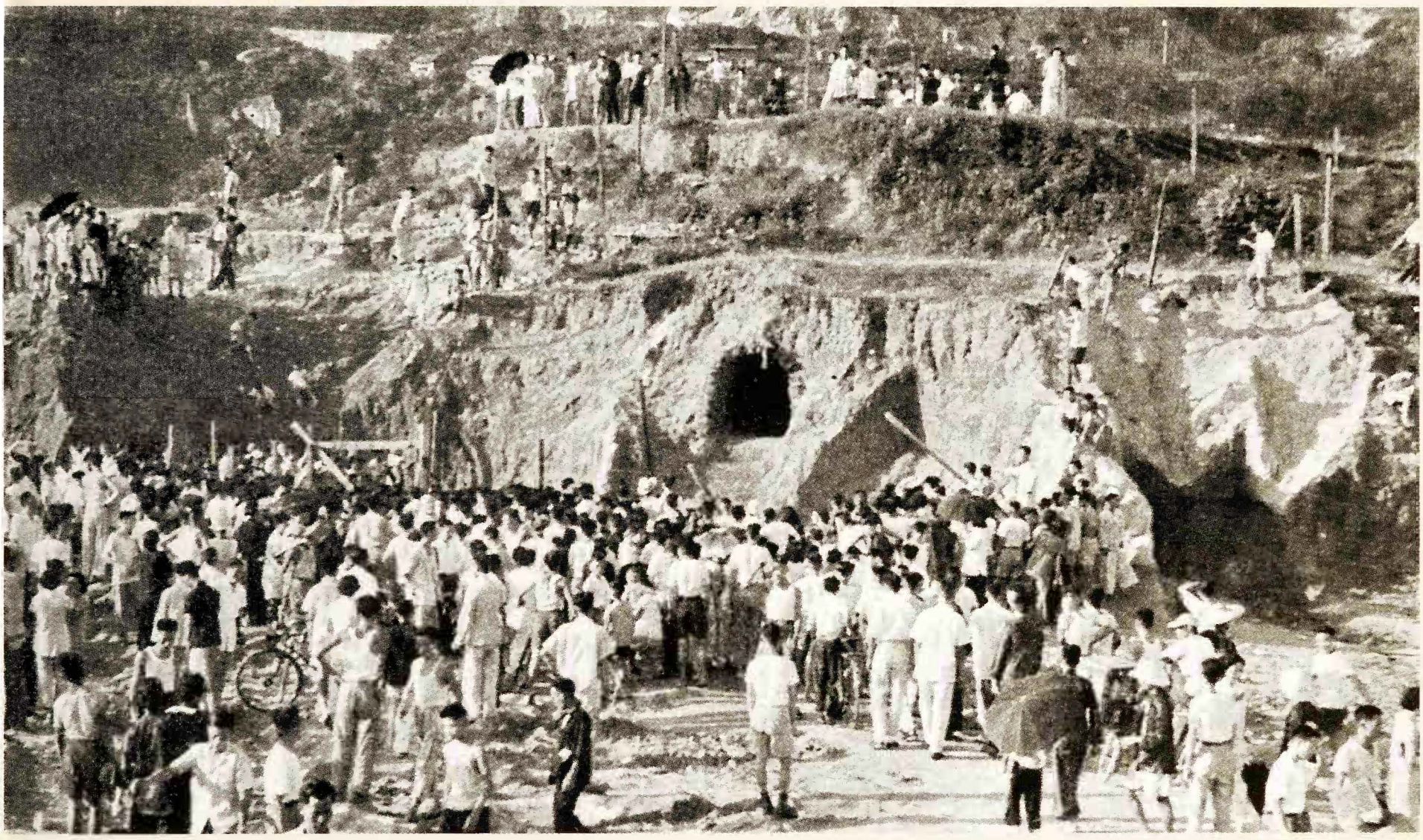

李鄭屋發現東漢古墓時的情形。



於李鄭屋古墓中發現的器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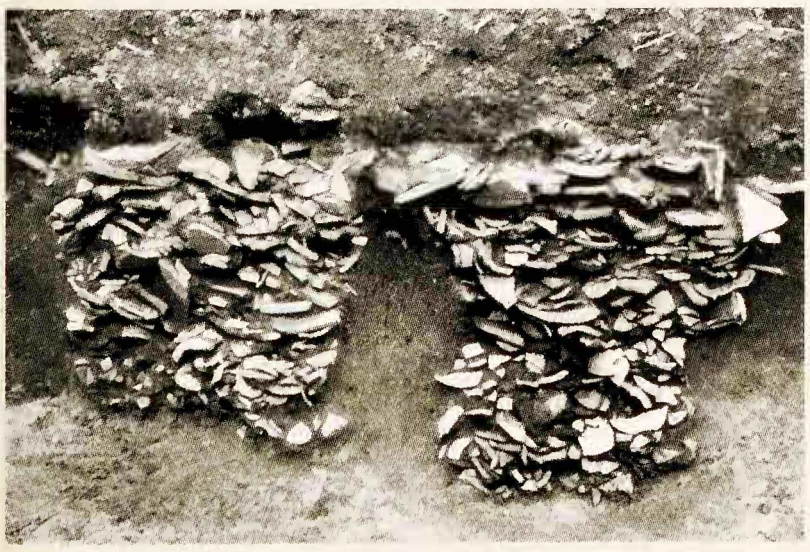

1990年在竹篙灣出土的明代外銷青花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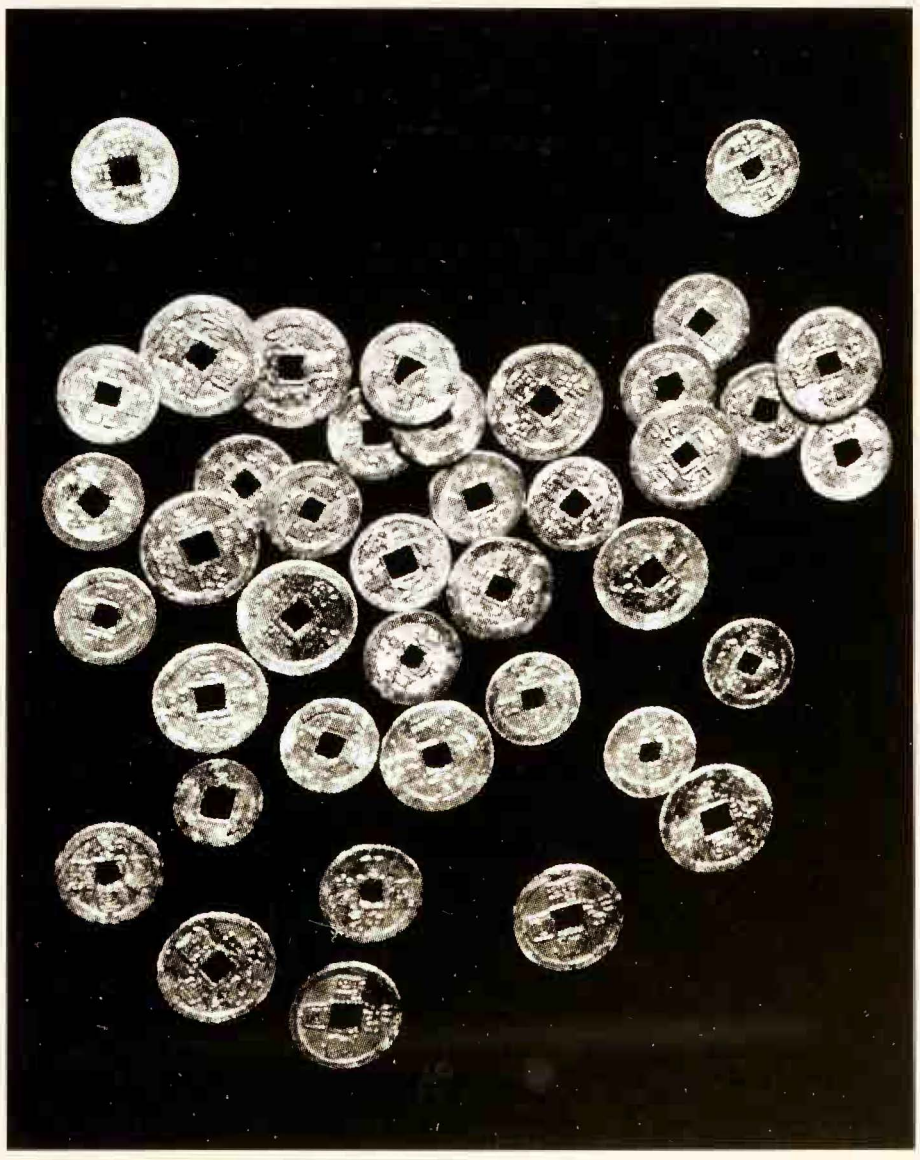

在銅鑼灣奇力島(海底隧道出口旁)出土的宋代銅錢。

03 行政屬區的沿革

廣東地區在古揚越南境內，春秋戰國時主要是楚國的領地。秦始皇統一中國後於始皇三十三年（公元前214年）平定南越，並置3郡，其中南海郡轄領番禺縣（本區所屬縣），治所設於番禺城（今廣州市）。

從東晉中葉至唐肅宗，本區改屬寶安縣，治所設於南頭。唐中葉至明後半期，本區又改屬東莞，治所移至到涌。明神宗時，從東莞縣編戶183里（鄉、都、里、村是縣以下的行政單位）中劃出56里，成立一個新縣。這縣取「革故鼎新，去危為安」之義，定名為新安，治所設於南頭。

明末清初時，本區行政的建制已相當健全：首長為中央政府委派的知縣，其上司為知府（管轄數縣）；知府上為巡撫，又上為兩廣總督。兩廣總督以廣州為總部，其下又有縣丞等，其中一員巡檢在九龍城寨設有衙門，掌糧馬、徵稅、戶籍、緝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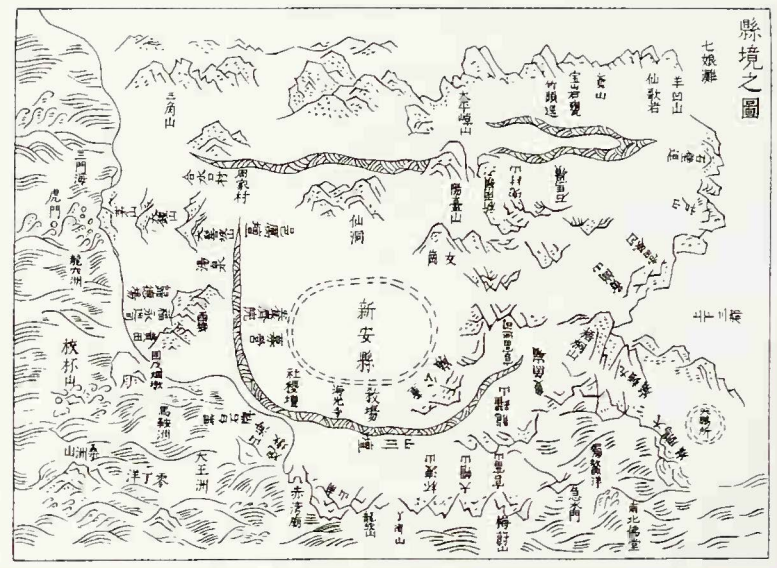

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時的新安縣圖。


清末一名身穿戎裝的巡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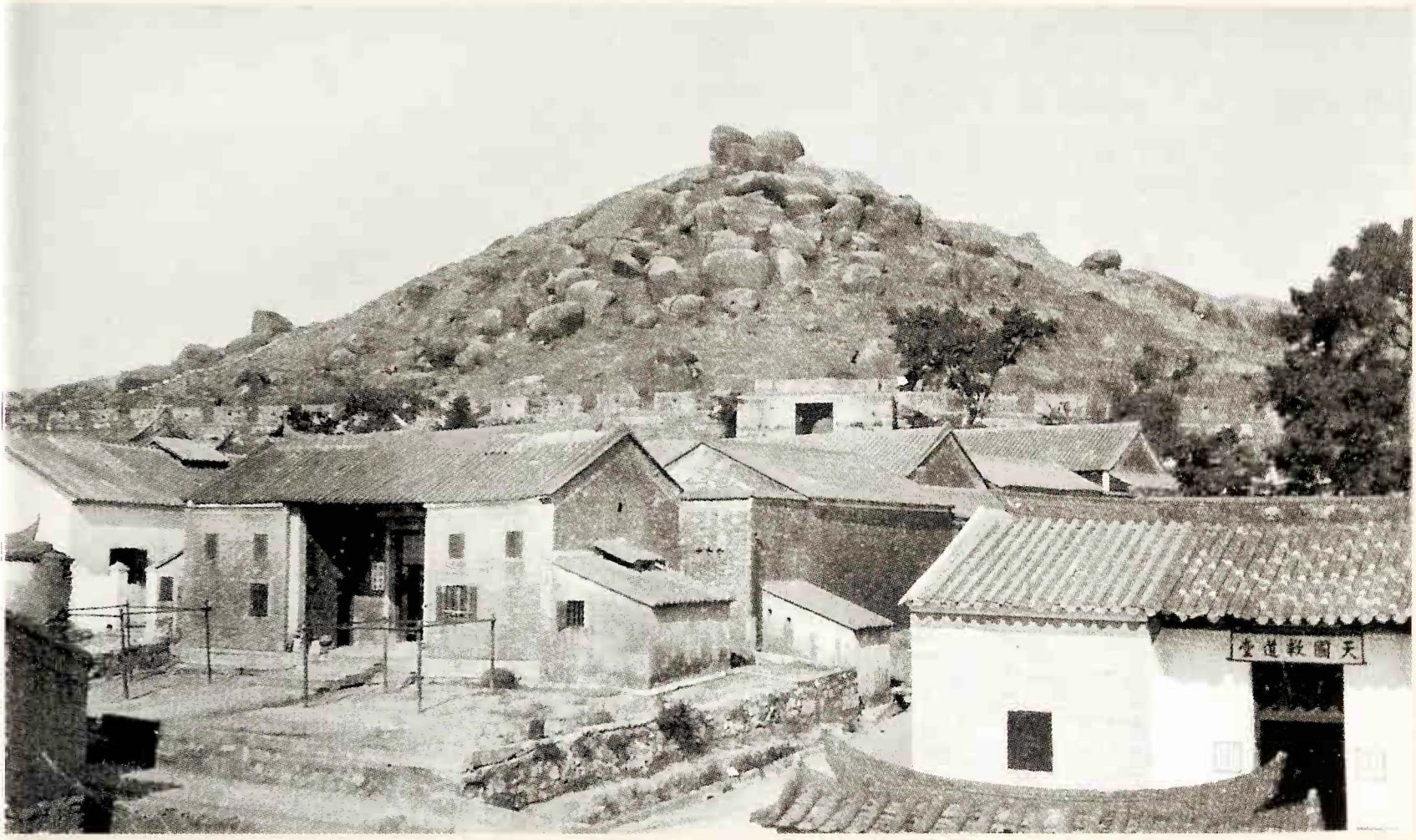

民國初年的九龍城寨，建於道光年間的官署已成為教會的會堂和濟貧院。



明代《粵大記》中的廣東沿海圖，部分地名一直沿用至今。

04 早年海上交通

關於香港早年的歷史，如人種問題、先民遷徙情況等多未有定論，其中比較清楚的是早年海上交通之發展及與之相關之事跡。良好的港灣除可經營漁、鹽外，更可匯集船舶、發展貿易，故本區的重要史跡，亦集中於幾個形勢較優的港灣。它們包括屯門灣、九龍灣、香港仔海灣，以及現今稱為維多利亞港之海灣，當中尤以屯門灣較重要。

唐時，廣州對外貿易已十分發達。每年5至8月，乘西南季候風而來的阿拉伯及南洋「番舶」，大都經由屯門灣進入內河。交易完畢後，商船還要等到10月以後趁東北季候風回國。這樣，屯門灣就成了大多數商船往返廣州必經之地。對這個交通樞紐，唐玄宗時已置屯門鎮防守，並設郵驛人員傳遞消息。由於屯門海上交通便利，自唐以來，在一些著名文學作品中已出現描寫當地的詩句，說明當時屯門已廣為人知。



開埠初年的香港仔海港。右方為鴨脷洲，遠方為南朗山。由於優越的自然條件，千百年來香港仔都是避風良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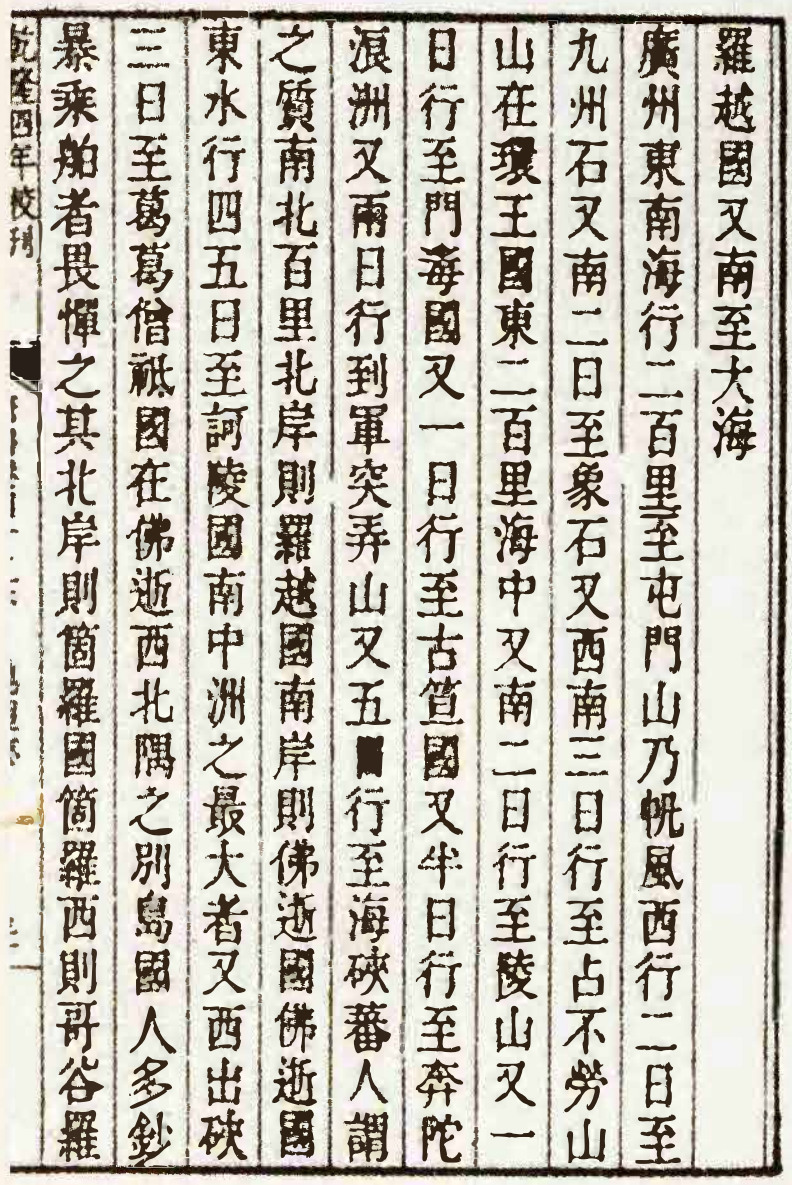

羅越國又南至大海
廣州東南海行二百里至屯門山乃帆風西行二日至
九州石又南二日至象石又西南三日行至占不勞山
山在環王國東二百里海中又南二日行至陵山又一
日行至門毒國又一日行至古笪國又半日行至奔陀
浪洲又南日行到軍突弄山又五日行至海硤蕃人謂
之質南北百里北岸則羅越國南岸則佛逝國佛逝國
東水行四五日至訶陵國南中洲之最大者又西出硤
三日至葛葛僧祇國在佛逝西北隅之別島國人多鈔
暴乘舶者畏憚之其北岸則箇羅國箇羅西則哥谷羅

屯門一名曾出現在《新唐書》內。

自唐代以來即為船舶停泊之所的屯門灣（亦稱青山灣），而高聳入雲的青山是航海者可靠的航行標示。



維多利亞港開埠前的模樣，遠方可見大量西式船隻。本圖為一位法國畫家於 1838 年作環球旅遊路經香港時繪。

05 四大民系的入遷

從出土的考古發現看來，史前本區有人類生活已是不爭的事實。但這些先民到底源於何處，至今仍未有定論。宋朝以前本區的漢人，主要是少數的駐兵及農民。宋朝開始，才有較多漢人南遷本區。

明代以前定居本區的主要是從江西、福建及廣東省內其他地區遷入，因為遷入時間較早，又稱「本地人」，以區別後來者。清代前期，特別在《遷界令》撤銷後遷入的，則是來自嘉應州和惠州一帶的客家人。數百年以來，本區大部分較肥沃的土地均為本地人擁有；而客家人只能在較貧瘠的土地上棲息，如河流上游及山腳等地區，致使他們日後的發展限制較大。

除了陸上居民外，也有為數眾多的水上居民，包括蛋家及鶴佬（亦稱福佬）。蛋家人為南中國主要的海上民系，可能是華南越族土著的後人，鶴佬則主要來自廣東東北潮、汕等地及福建一帶。鶴佬與蛋家不同的是除了生活於艇上外，部分已於近代改居岸上，從事耕種。



戴繡花頭帶的本地婦女。



戴獨特涼帽的客家婦女。



大埔一名鶴佬婦人。香港不少鶴佬漁民都聚居於新界東部。



大澳蛋家艇戶。除大澳以外，以往本區的香港仔、長洲、塔門等地，亦有不少蛋家漁民聚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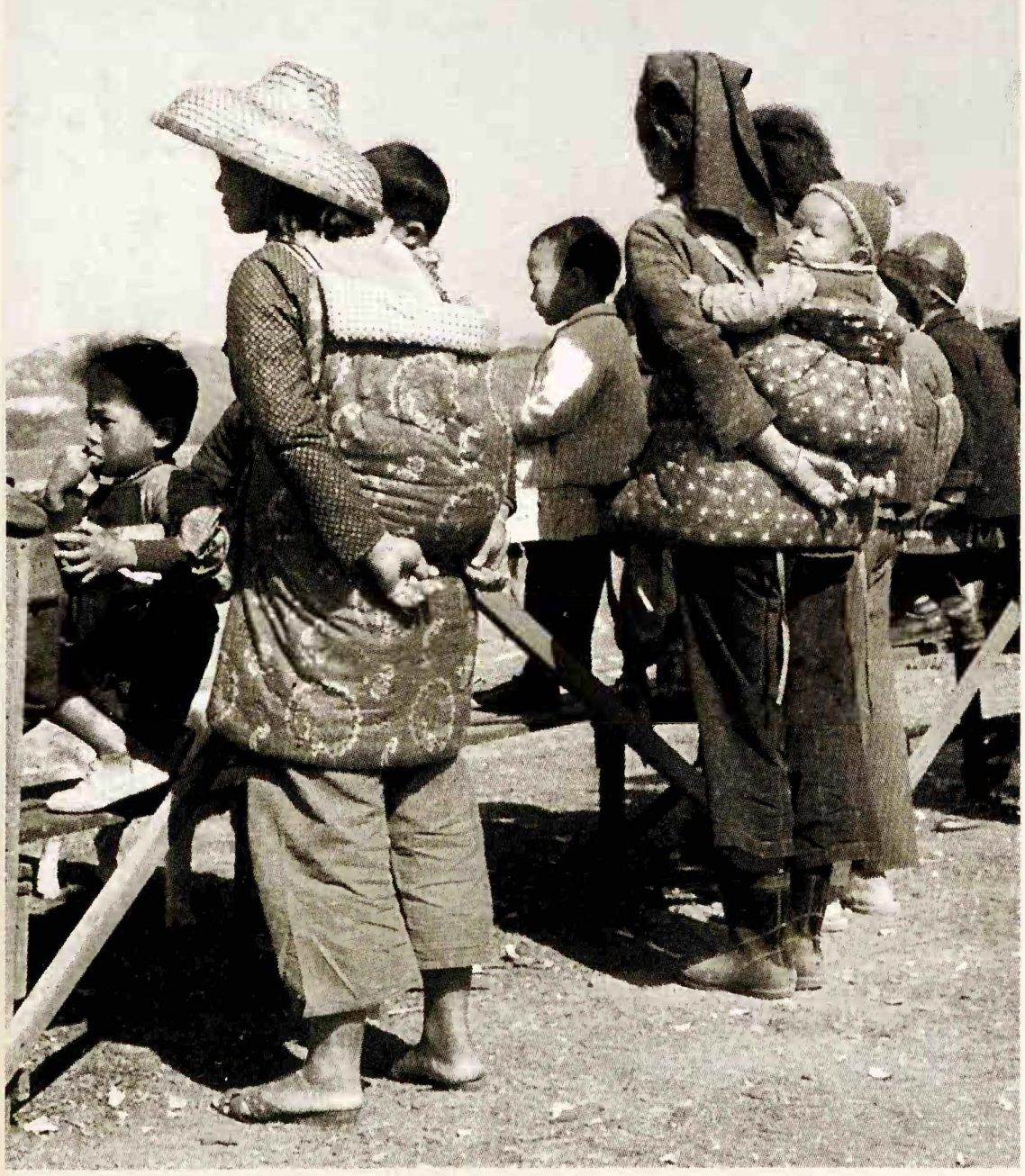

1960年代兩位穿上傳統服飾的蛋家（左）及客家（右）的婦女。

06 大族的入遷（一）

唐代以前，本區雖為蒐、猺、越等土著聚居之地，間有漢人入居，但因年湮代遠，當時的生活情況，至今已難考究。至宋代，由於本區經濟及沿海貿易的發展，加上北宋末年，金人及蒙古人相繼崛起，北方之中原大族，遂相繼南徙，部分更遷至現今的香港地區，建村定居。現今有關本區的較可靠歷史記載，大都始於此時。

這些自北南遷的氏族，以在北宋中葉，自江西移居錦田並開基立業的鄧氏宗族影響最大。鄧族其始祖為宋熙寧二年（1069年）之進士鄧符協。除了購田建村外，鄧符協還於錦田創力瀛書院，這比本區附近著名的書舍如廣州禺山書院、番山書院等還早。鄧符協的後世子孫，分遷立業於屏山、廈村、龍躍頭、大埔頭以至現今的東莞及中山等縣，其玄孫鄧惟汲更娶南宋皇室趙氏女為妻，鄧惟汲去世後更被追封為「稅院郡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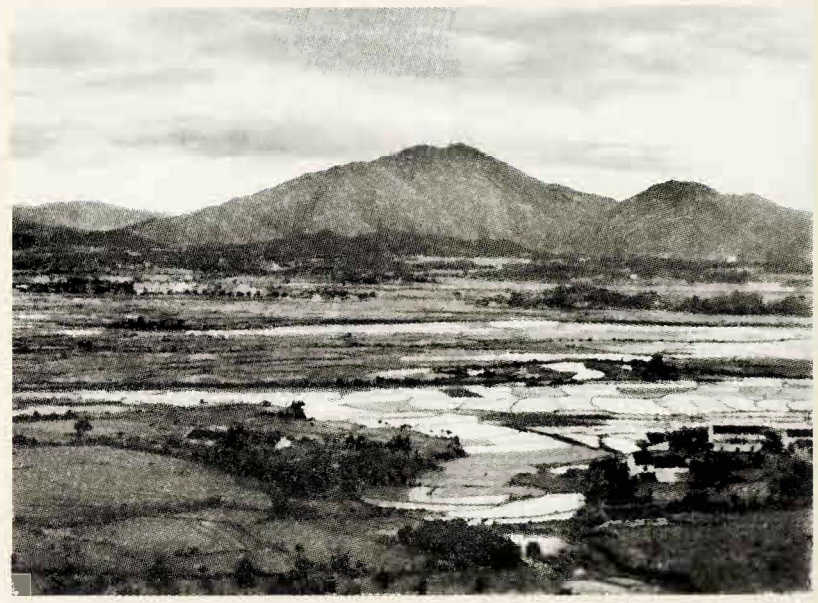

新界西部和北部一帶早年肥沃的土地，主要為一些較早入居本區的大族所擁有。



元朗廈村鄧氏宗祠。廈村的鄧族歷史可追溯至元代，在元朗舊墟尚未創立時，該地曾是一個繁盛的海濱市集。



元朗屏山聚星樓，是香港現存唯一的古塔。據屏山鄧氏族譜所載，聚星樓由距今600多年前鄧族第七世祖彥通公興建，目的是為了震懾水神及改善地方風水。



錦田吉慶圍，是鄧族在本區最早定居的地方。然而根據早年一些學者的研究，在鄧氏遷居錦田以前，附近一帶曾被稱作「陳田」，可惜有關當時的資料，現已不可考。

大族聚居地點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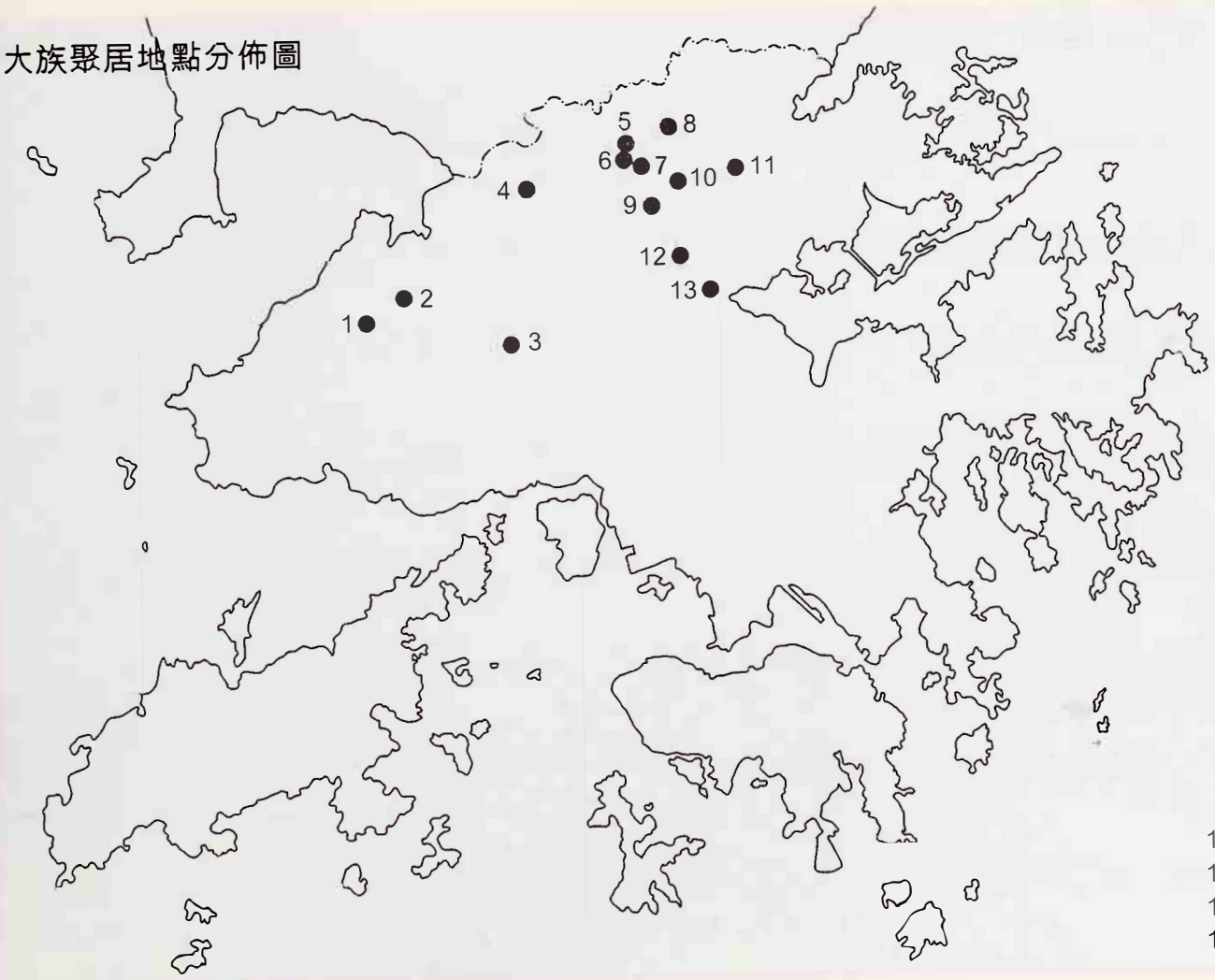

07 大族的入遷（二）

南宋末，由於景炎、祥興二帝曾在本區停留，因此不少隨行的遺臣流落此地。其中有進士侯五郎之子侯卓峰在上水河上鄉開村。宋以後遷入本區的大族，還有彭、廖、文等氏族。

粉嶺彭氏建村於宋末，上水廖氏於元代中葉從福建到此開基，文氏則於明初分別立業於新田及大埔泰坑。數百年來，這些氏族先入為主地控制了本區大部分的肥田沃土，他們除築圍自固、創立墟市、操縱當地經濟命脈外，更鼓勵族中子弟參加科舉考取功名或捐納官銜。由於這些原因，被學者形容為「五大家族」的鄧、侯、彭、廖和文族，實際上就是數百年來本區的統治者。

除了以上的大族外，尚有不少氏族在本區定居數個世紀之久，如白沙澳的翁氏、長洲的黃氏、沙田的韋氏、屯門的陶氏、九龍城的吳氏等，不過由於這些氏族定居地點大都不如元朗、錦田及上水等地的富庶，相對來說他們的發展較慢，因而亦難與上述的大族抗衡。



由文氏二十一世族人文頌鑾於新田永平村所建的大夫第。據說文頌鑾樂善好施，因此得清朝賜封大夫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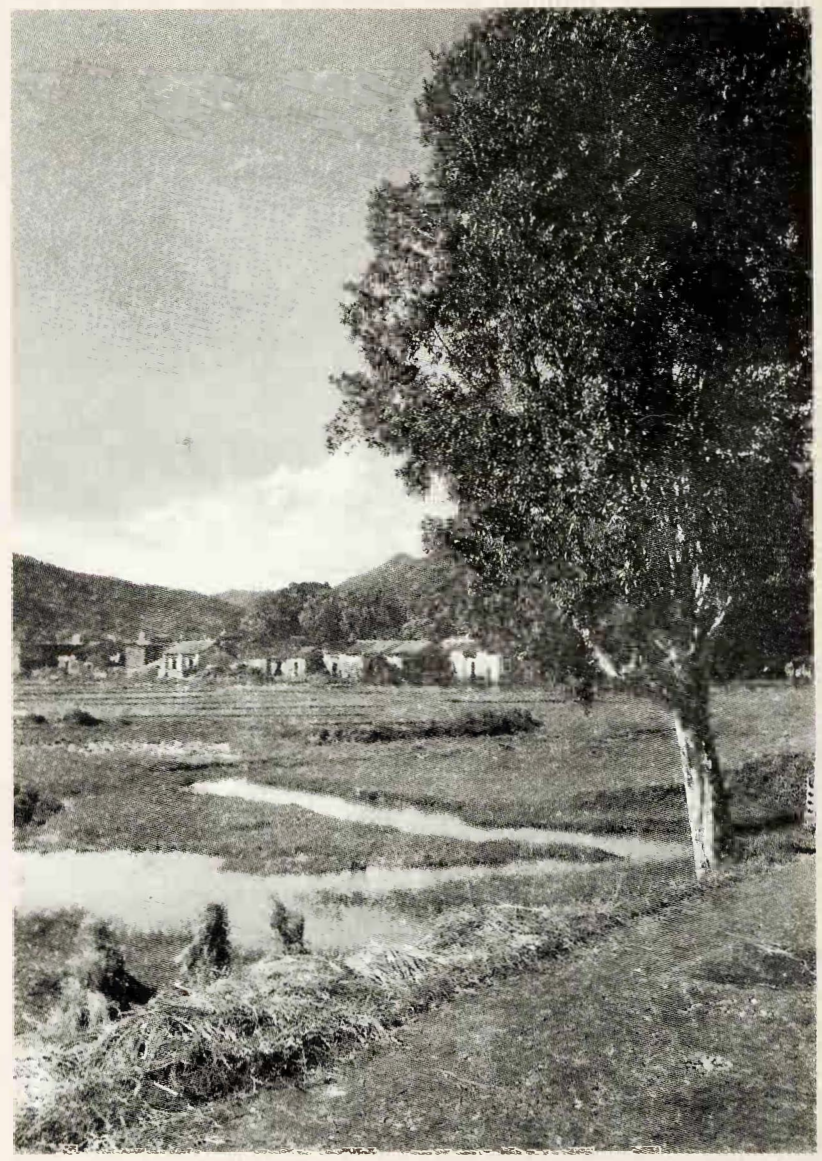

約1930年上水的一處村落。數個世紀以來，上水都是廖族的根據地。



粉嶺彭族現今僅有的宗祠。據說彭族早年的宗祠曾因風水問題而遭拆卸，後再重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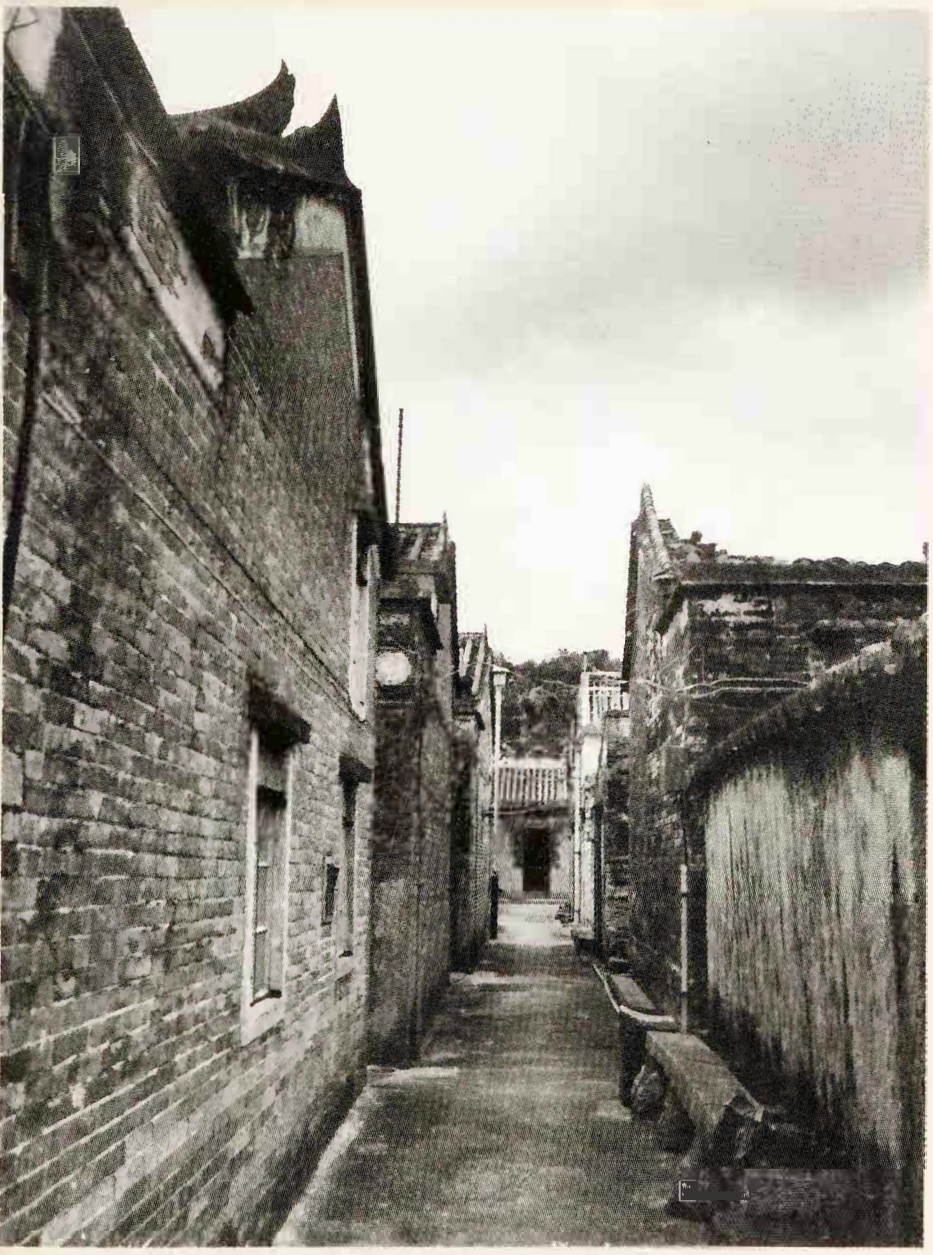

侯氏族人聚居的其中一條村落，位於粉嶺的丙岡。

08 村族之間的相處

自宋代以來，雖然有不同民系的漢人相繼遷入本區，但從歷史文獻來看，過去本區因生活習慣不同而引起的爭執並不多見。本地、客家、鶴佬及蛋家居民大致和睦相處，繁衍生息；前兩者甚至間或同村而居。

當然，村族間少不免出現爭執，甚至同族如廈村和屏山的鄧氏，也曾多次不和。一般來說，爭執的發生大都離不開生活問題，如水道灌溉、私斬樹木、盜竊農作物、惡待來自鄰村的媳婦等，如鄉紳處理不當，嚴重的或會引致村落間的械鬥。現今新界幾處的義勇祠及忠義祠等，便是紀念因這些武鬥而死亡的鄉民。

近代較大規模的衝突發生於19世紀中葉，荃灣與城門村民間的三載武鬥。事件中雙方共有17名男丁被殺，最後由兩地的父老調解，事件始告一段落。



多姓鄉民聚居的上水松柏塱，圖為村前多間不同姓氏的宗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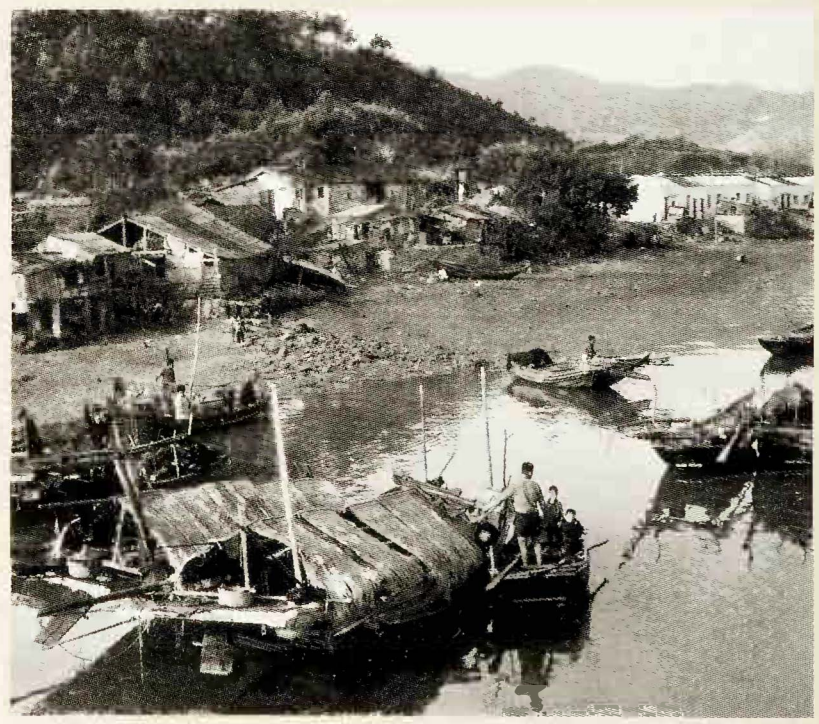
早年的大埔。過去數百年來大埔除了本地和客籍鄉民外，附近還有不少水上居民，其中部分在近代已遷至陸上居住。



元朗十八鄉天后廟及其旁的英勇祠。



19世紀中葉與荃灣村民武鬥3年的城門谷的一處村落，惟這些村屋現今已埋於城門水塘下。與荃灣村民一樣，城門的村民亦為客籍人士。

09 科舉與大家族

在古代，高中科舉的讀書人便可晉身仕途，從而提升宗族在社會上的地位及權力，這也是大族向來重視教育的最大原因。相傳上水廖氏為使族人能參加科舉考試，甚至放棄原來的客家方言及習慣（嘉慶七年以前科舉不設客籍名額），科舉在古代的地位，可見一斑。

在過去數百年的歷史裡，本區雖説是濱海一隅之地，但自北宋鄧符協創辦力瀛書院起，大大小小的書院、館、塾、書室等學舍，數目倒也不少。其中今天仍然存在的也有 30 多處，包括不少早年曾用作書舍的宗祠。

自康熙至同治的 200 多年間，本區子弟共出現了 2 名進士、 10 多名文武舉人，而副榜以下的亦為數不少。這些科第人物，以錦田、龍躍頭、大埔、上水及屏山幾處大族聚居處為最。不過一般來説，本區的學風，與鄰近地區如東莞、香山等地相比，仍有所不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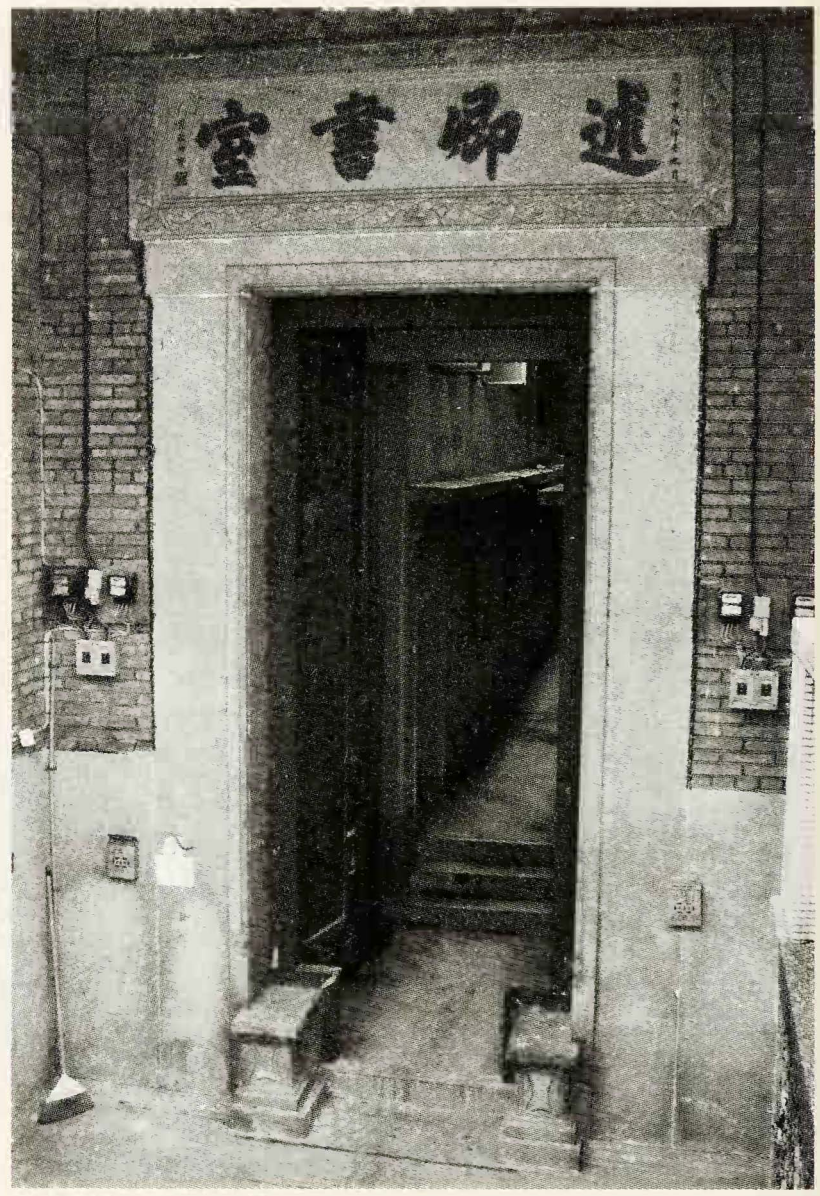

元朗屏山塘坊村內，由鄧氏族人興建的述卿書室，可惜今天只剩下門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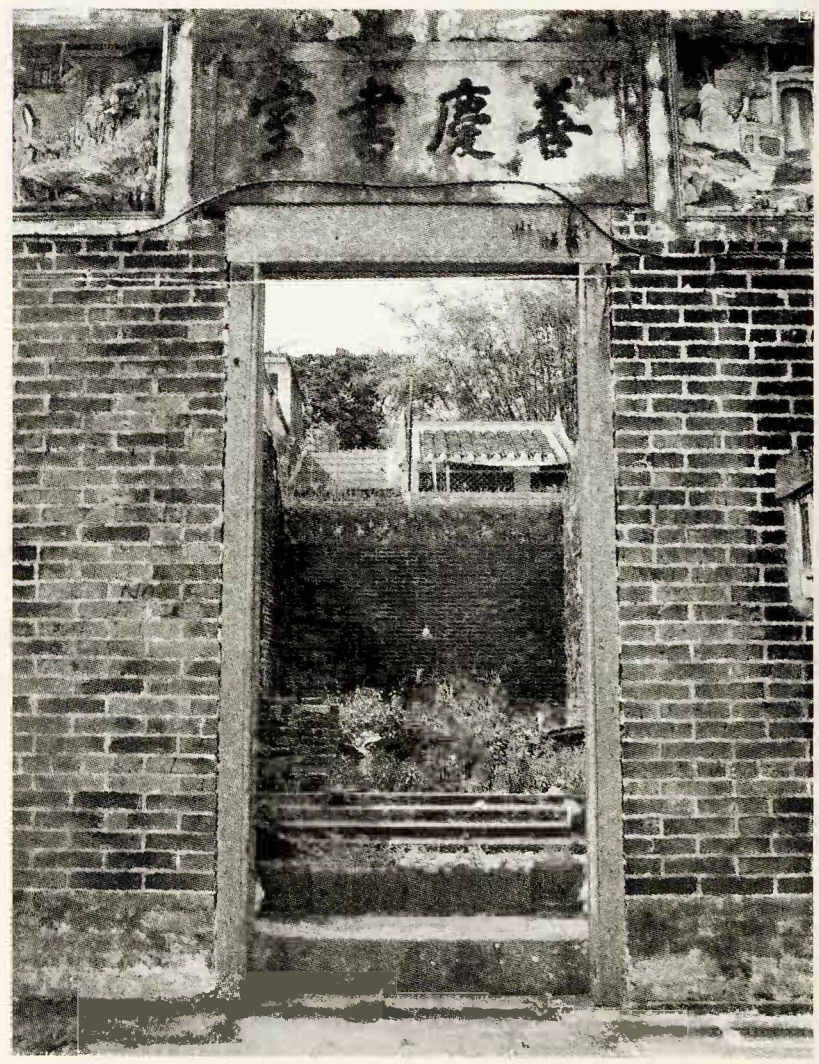

大埔泰亨村內，由文氏族人興建的善慶書室。

1830年代一位西方畫家旅華期間所繪的科舉考試現場情形。



19世紀末的廣州貢院，是本區士人應考鄉試的地方。



懸掛在錦田永隆圍大門內的功名匾額。

10 宋帝南遷與海上行朝

南宋末年，元軍攻陷南宋京城臨安，恭帝被擄。德佑二年（1276年），益王趙昰於福州即位，年方9歲，改元景炎，並加封弟廣王昺為衛王，建立行朝，繼續抗元。翌年四月，帝昰進駐原是管轄本區鹽場並駐有摧鋒軍（為防止居民販賣私鹽而設）的官富場（今九龍城一帶）。其後元軍主力北撤，形勢對宋室一度好轉。

至八月，局勢大變，元軍水陸兩路入粵追擊帝昰。九月，行朝西遷淺灣（有考據為今天荃灣）。十月，行朝退入珠江口，帝昰後遷駐秀山（今虎門），並於次年駕崩。不久元軍襲崖山，宋軍大敗，舊臣陸秀夫負即位不久之帝昺投海殉國，南宋遂亡。

是次海上行朝是香港歷史上唯一一次有在位帝王駕臨，此事除留下多處如宋王台、晉國公主墓塚（已毀）及二王殿村（已毀）等遺跡外，部分隨宋帝抵達的散兵和軍眷更在本區定居下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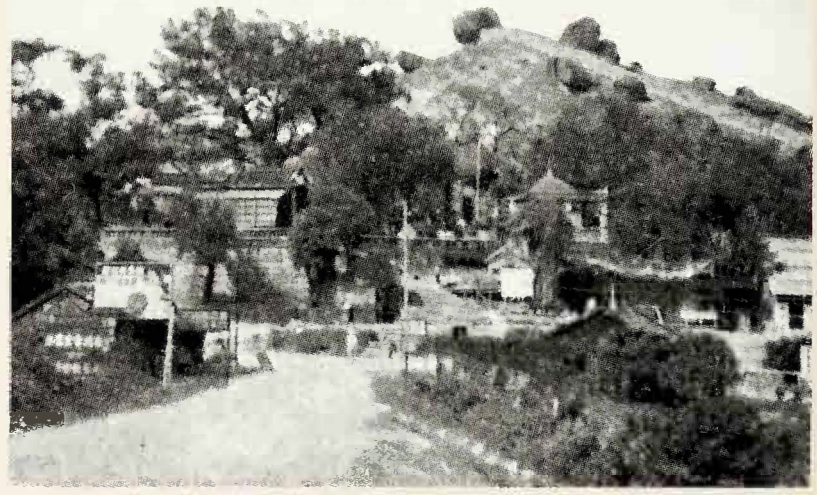

1920年代九龍城侯王廟。前清探花陳伯陶寓港期間曾為該廟作考據，認為是為奉祀宋末忠臣楊亮節而建，但亦有學者持不同意見。除九龍城外，東涌、大澳、屏山及廈村均建有侯王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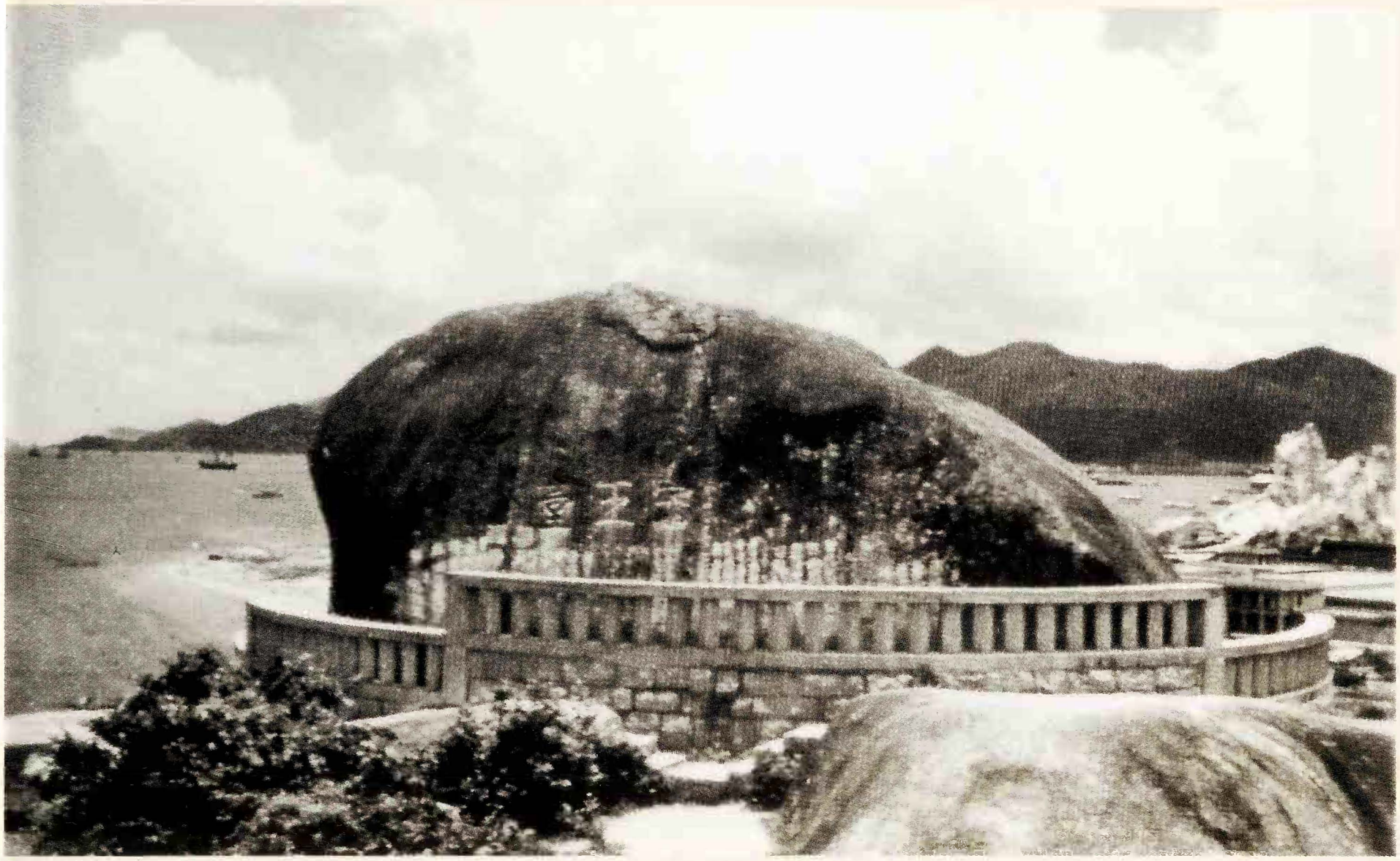

二次大戰前的宋王台。嘉慶年間修纂的《新安縣志》中雖載有「昔帝昺駐蹕於此」(實為帝昰之誤)，但關於此刻石更早的歷史尚待考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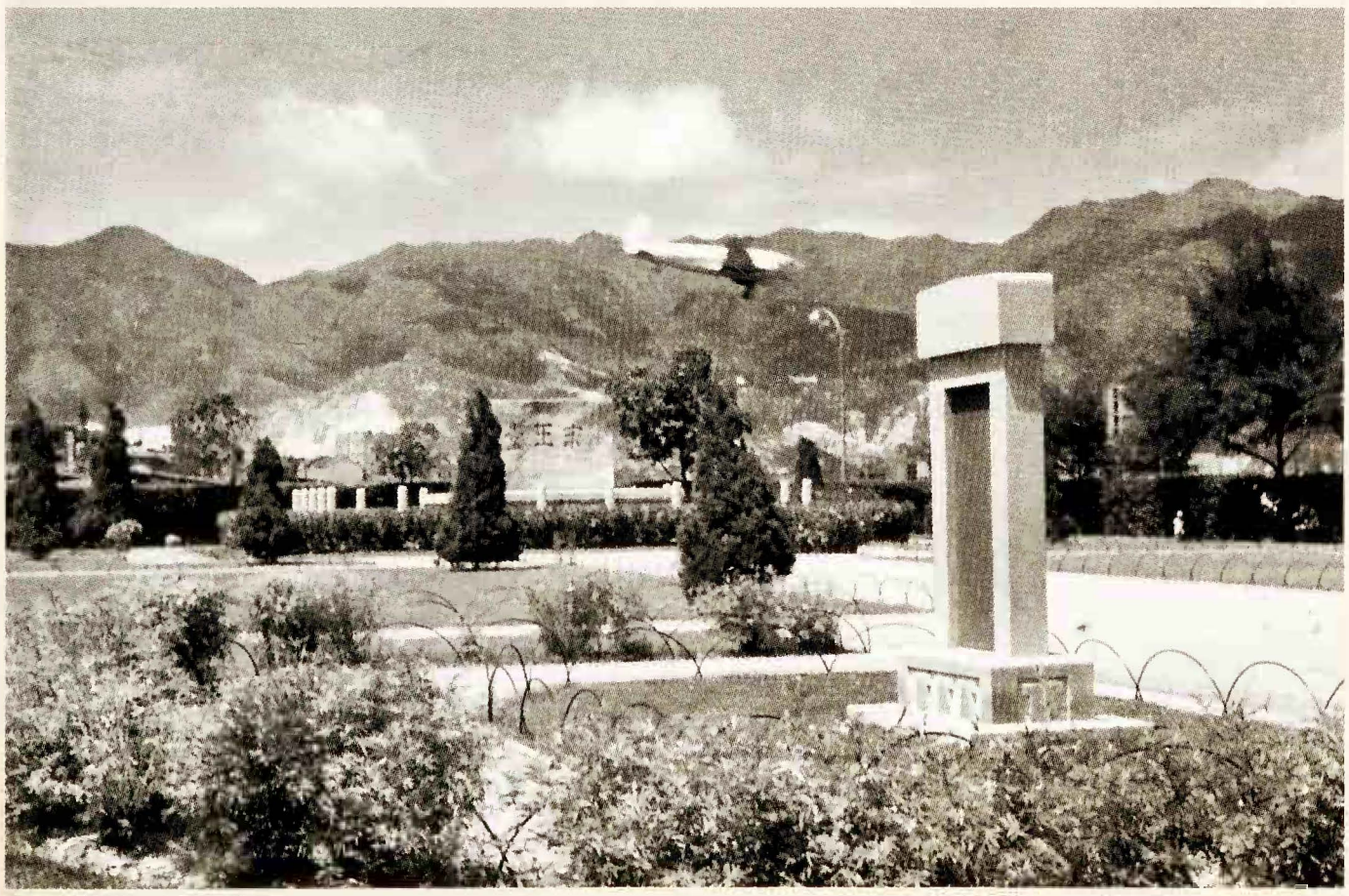

日佔期間宋王台因機場擴建而遭破壞，戰後港府在原址不遠處興建宋王台公園，並把刻有大字的部分置於公園內。

11 清初遷界

清人入關後，明遺臣於南方擁立明宗室抗清，這對清廷困擾甚大。順治四年（1647年），鄭成功佔據金門及福建沿海等地，聲勢頗大。及後鄭敗於南京，遁回廈門，再據守台灣，謀商復明。清廷雖曾加勦伐，但效果不大，加上沿海居民對鄭的接濟，使清軍窮於應付。於是清廷採納鄭降將的建議，在東南沿海推行史稱「遷界」或「遷海」的政策，造成本區長達7年的一場大浩劫。

所謂「遷界」，就是強制堅壁清野：沿海30或50里劃地為界，強令居民內遷，並禁止片帆出海，違者處死，以割斷鄭氏與沿海人們的聯繫。

遷海令下，新安縣境內大半地區，包括現今本區的絕大部分地區，皆位於遷徙之列。至康熙五年（1666年），新安且併入東莞，不再成為一個行政區；原來的官富巡檢司治所，亦被遷至現今香港境外的赤尾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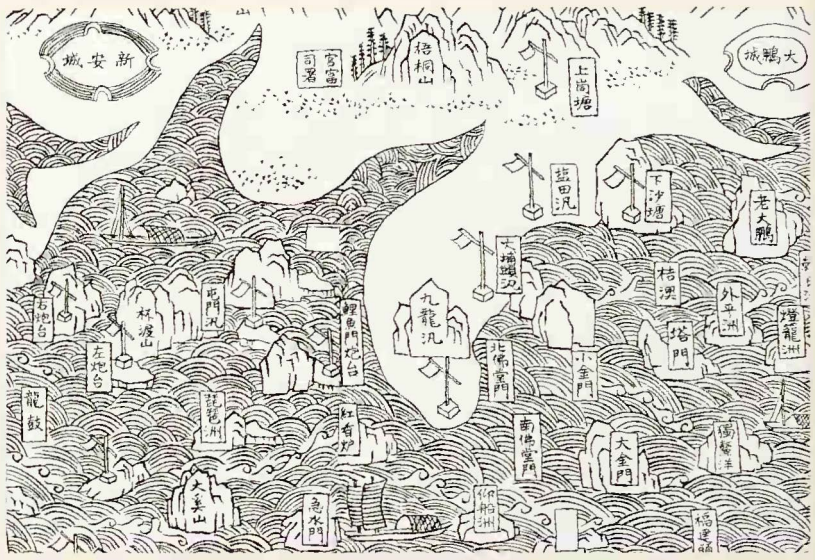

《新安縣志》內載有本區一帶地圖。康熙年間遷至赤尾村的官富巡檢司（新安城與梧桐山之間）仍未遷回本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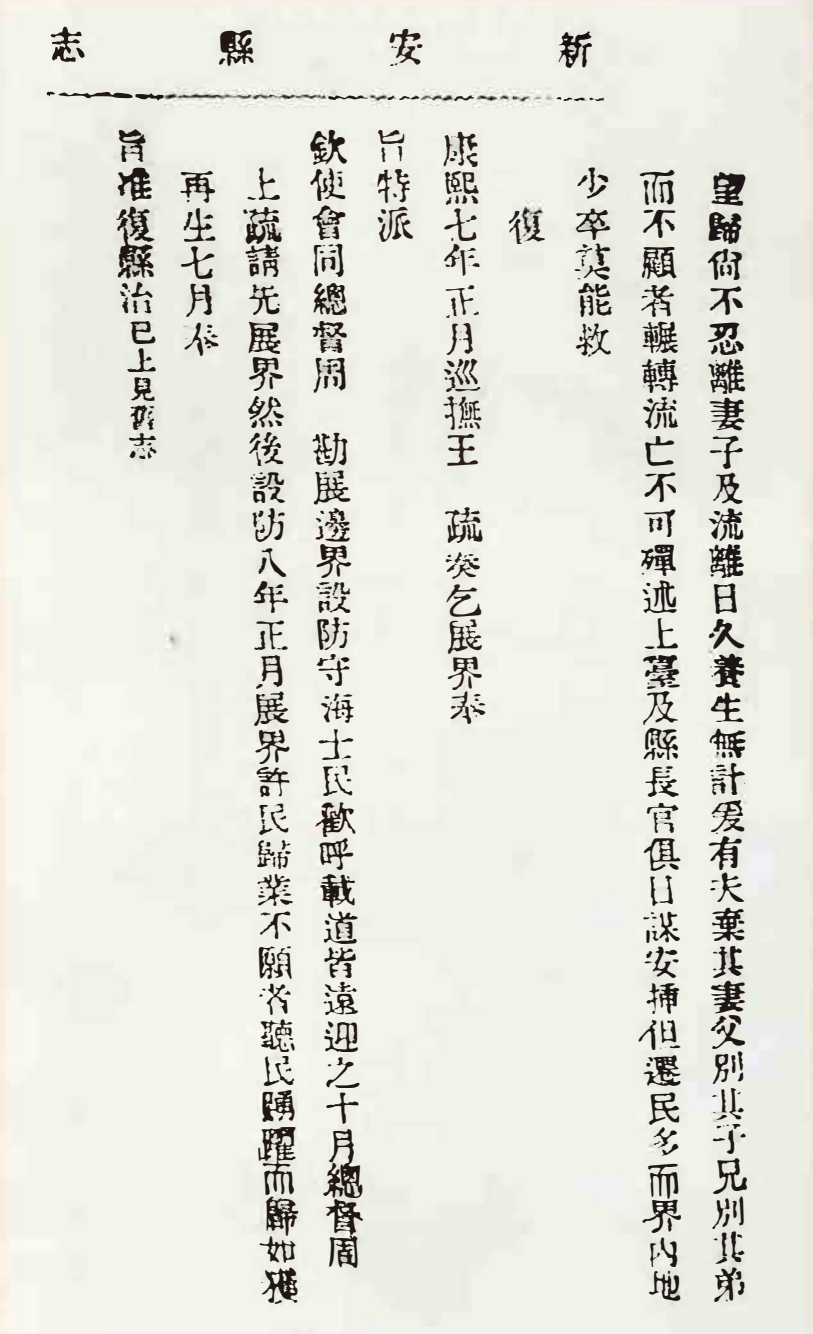

新安縣志

望闕尚不忍離妻子及流離日久養生無計爰有夫棄其妻父別其子兄別其弟而不顧者輾轉流亡不可殫述上臺及縣長官俱日謀安插但遷民多而界內地少卒莫能救

復

康熙七年正月巡撫王　疏奏乞展界奉旨特派

欽使會同總督周　勘展邊界設防守海士民歡呼載道皆遠迎之十月總督周上疏請先展界然後設防八年正月展界許民歸業不願者聽民踴躍而歸如獲旨准復縣治已上見舊志

嘉慶二十四年（1819年）《新安縣志》內有關遷界及復界一事的記載。



為紀念力陳遷民之苦的廣東巡撫王來任，及力主「先展界後設防」的兩廣總督周有德而建、位於錦田的周王二公書院。此外，上水石湖墟旁的巡撫街，亦是為紀念王來任而命名。



元朗舊墟大王廟。該廟乃元朗墟民於遷海令結束後，把茅洲的南海洪聖大王請至元朗而建的。遷海期間元朗墟曾一度遷到茅洲。



周王二公書院匾額。

12 遷界的影響

遷界令自康熙元年(1662年)實施，至廿二年(1683年)始完全撤除。遷界對民之苦，《新安縣志》記載道：「……流離日久，養生無計，爰有夫棄其妻，父別其子。壯年之民，散投各營。其餘乞食於異鄉者，沿途皆是。有重廉恥者，自取毒草斫水，舉家同飲而歿……」。遷海之禍，可見一斑。

遷界不但帶來民間苦難，也給官府造成巨大損失。其後開始有官員表示異議，特別是兩廣總督周有德及廣東巡撫王來任更上奏朝廷，力陳遷界之不當。結果清廷於康熙八年(1669年)下令復界，准許遷民返回原地，新安也於這年復縣。

復界初期，遷回故土者甚少，因此耕地大量丟荒，官府遂致力招集鄰縣鄉民，墾闢荒田。江西、福建以及本省惠州、嘉應州(梅州)等客籍農民，遂大量入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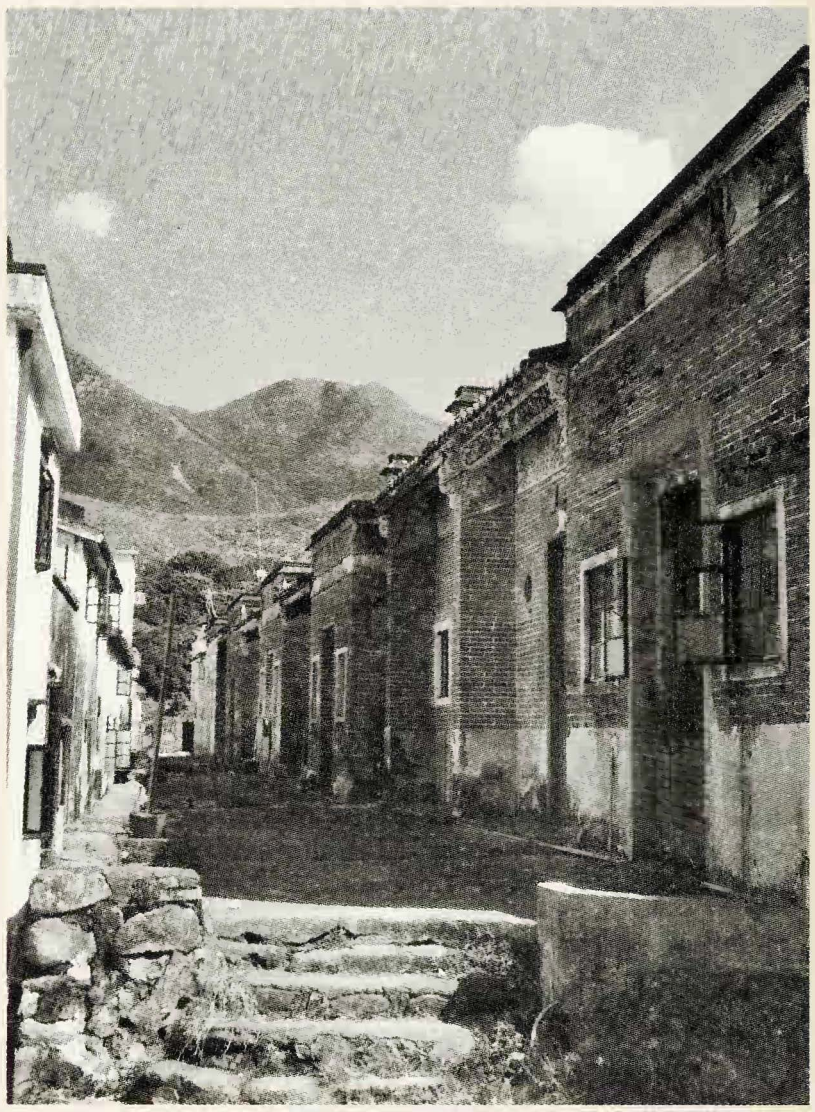

建於乾隆、嘉慶年間的客籍村莊——鶴藪圍。



建於乾隆年間的客籍村莊三棟屋，攝於1978年，當時地下鐵路荃灣線工程剛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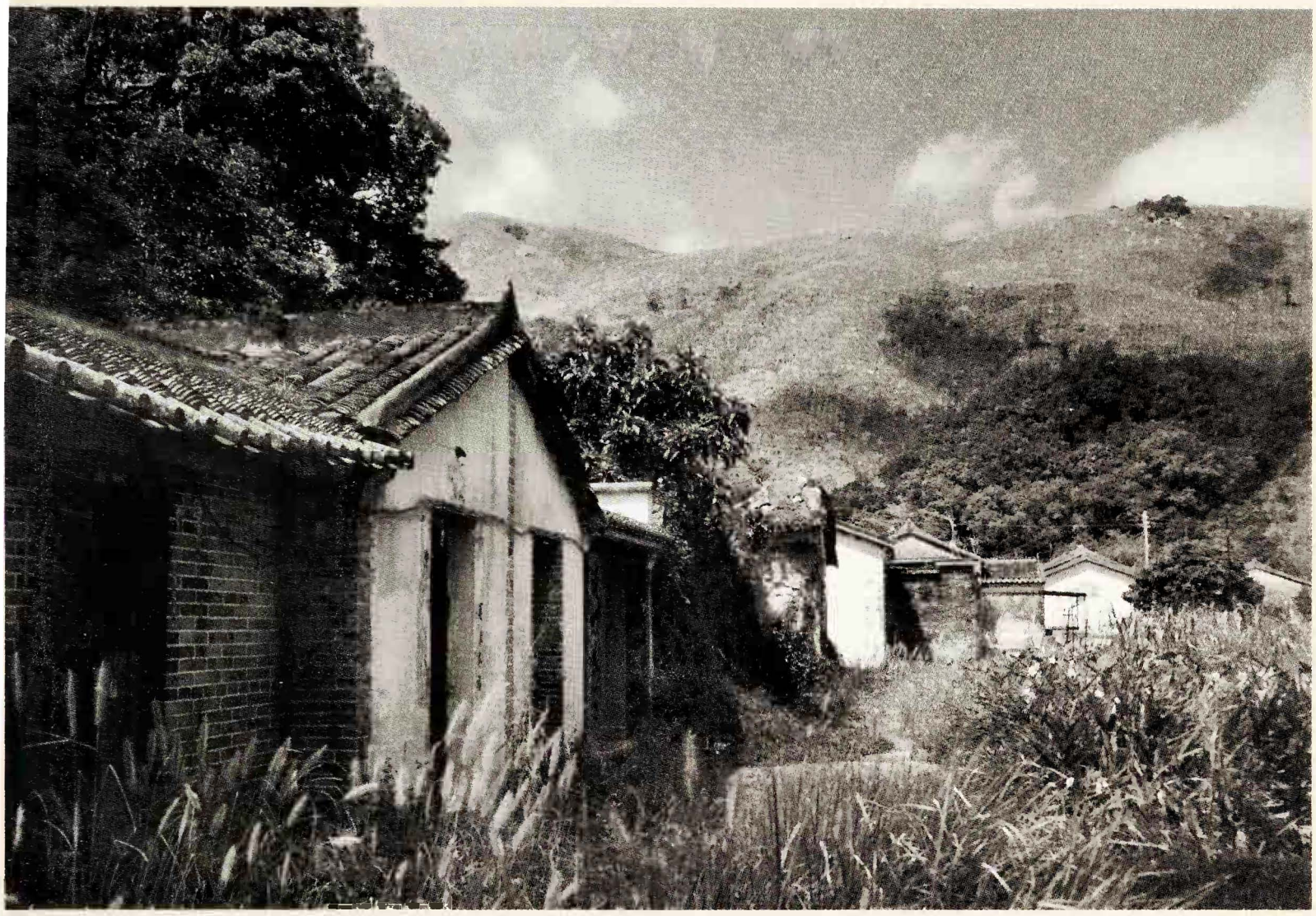

開村於康熙年間的客籍村莊——大埔沙螺洞張屋。



建於康熙年間的客籍村莊——鹿頸陳屋。



位於新界東北，現已被棄的客籍村莊鎖羅盤村，亦是建於清初。

13 海寇與盜賊之患

本區自明嘉靖以來，即常為海盜與倭寇等侵擾，遷界一事更使東南沿海居民飽受禍患。由於沿海海防空虛，海盜及山寇在遷界後得以進一步擴大掠奪，故困擾本區的程度，反較遷界前更甚。當時海寇的成員多屬窮苦無告的瀕海百姓，而領袖則有鄭成功的原部將或其他抗清志士的後人，也有天地會的餘部等，情況不一。然而，本區歷史上最有名的海盜，則莫過於清嘉慶年間的張保仔了。

全盛時期的張保仔擁有盜船數百艘，部眾4萬餘人，稱霸廣東沿海。他曾以今天香港一帶為其根據地，建築營盤。論勢力，自非當時的官兵所能勦滅，致使廣州十三行的商人，以及遠道而來的洋商，無不購備具武裝的船隻，以保護貨物安全。後來清廷實行招安政策，張保仔始於嘉慶十五年(1810年)向官方投誠，從此本區一帶海面稍趨太平，現今太平山(舊稱硬頭山)之命名，據說便是因此而起的。



張保仔活躍時期行駛中國沿岸的帆船。



18世紀末的清水師戰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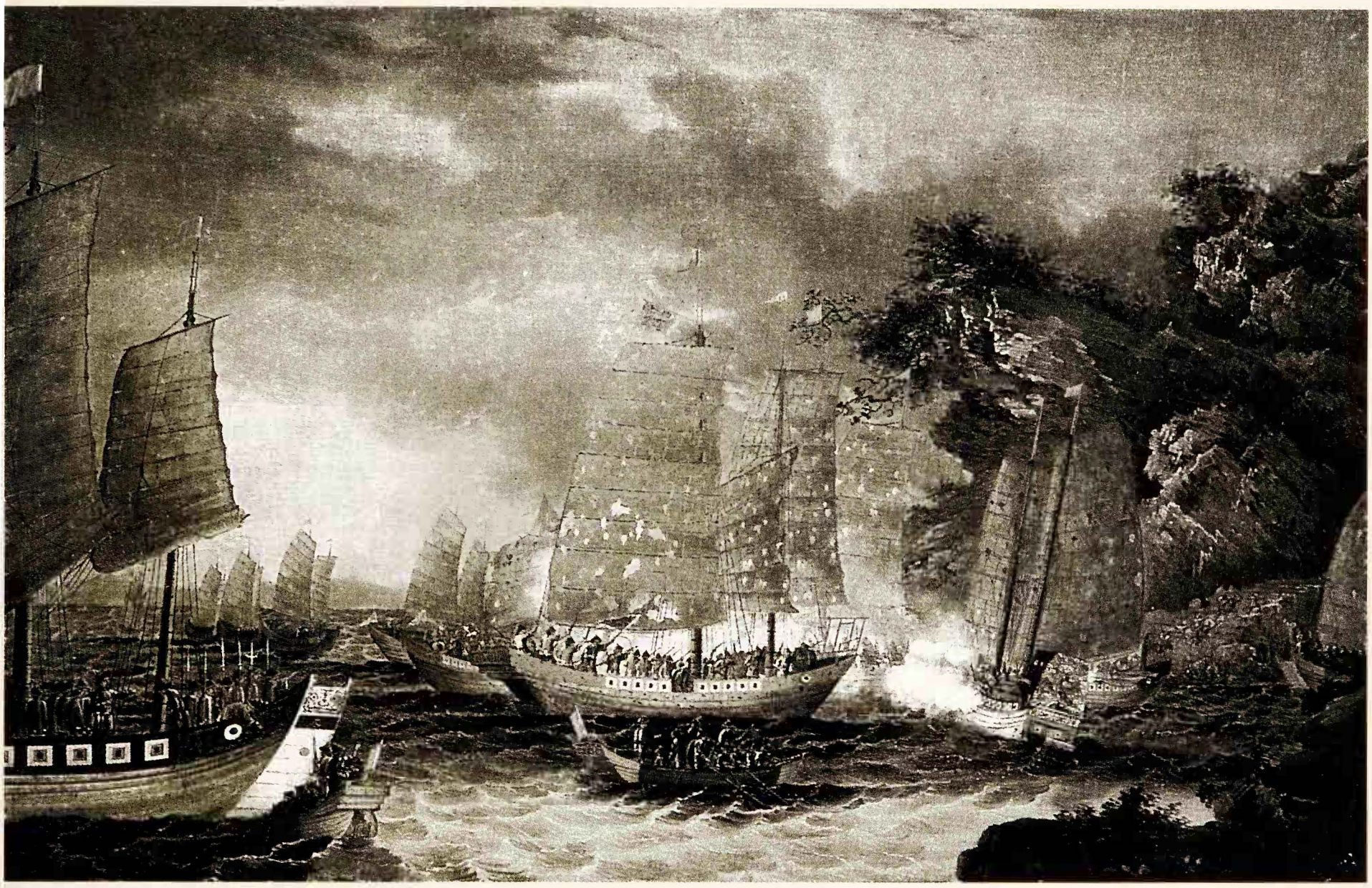

19 世紀初清水師追勦海盜的情形。



嘉慶十四年（1809 年），張保仔紅旗幫的海盜船隊，曾在圖中的大嶼山東涌附近的赤鱲角海面，為廣東水師大敗，不過事件中張仍突圍遁走。

14 大量圍村的出現

自明代以來，沿海寇患頻繁。為求自保，村民已懂得於房舍四周築建簡陋石牆。及後清人入關，頒海禁令，海寇為禍更烈。當時清廷雖於本區設汛營、墩台等，但實力仍不足保土安民。不少較富庶的村落，如位於現今新界西北、粉嶺上水盆地，又或靠近海濱者，大都在村莊四周築高牆、挖護河、建更樓、裝鐵閘，用以自衛，其中不少至今尚在。

此外，自清中葉以後，客家人遷入本區漸多，這些新抵本區的鄉民，由於懼怕受鄰村的侵擊，也多將自住的房屋連接成排，以作防衛，故外形與本地圍村有別。

據康熙年間（1688 年）的《新安縣志》記載，位於本區的圍村，共有 19 條。至嘉慶時（1819 年），已增至 29 條。這些圍村，大都一族獨專，即使兩族共存，彼此也各有勢力範圍。



位於龍躍頭的老圍，是今天香港境內最古老的圍村之一，由鄧族所建，據說其歷史可追溯至宋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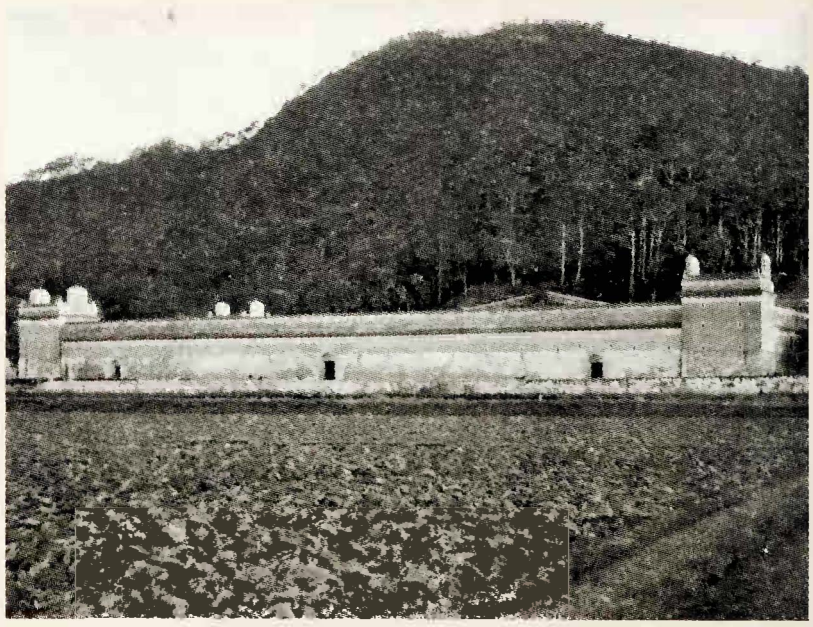

20 世紀初的山夏圍（或稱曾大屋）。本村建於 19 世紀中葉，歷時超過 10 載才完成，其建造者為以打石致富的客籍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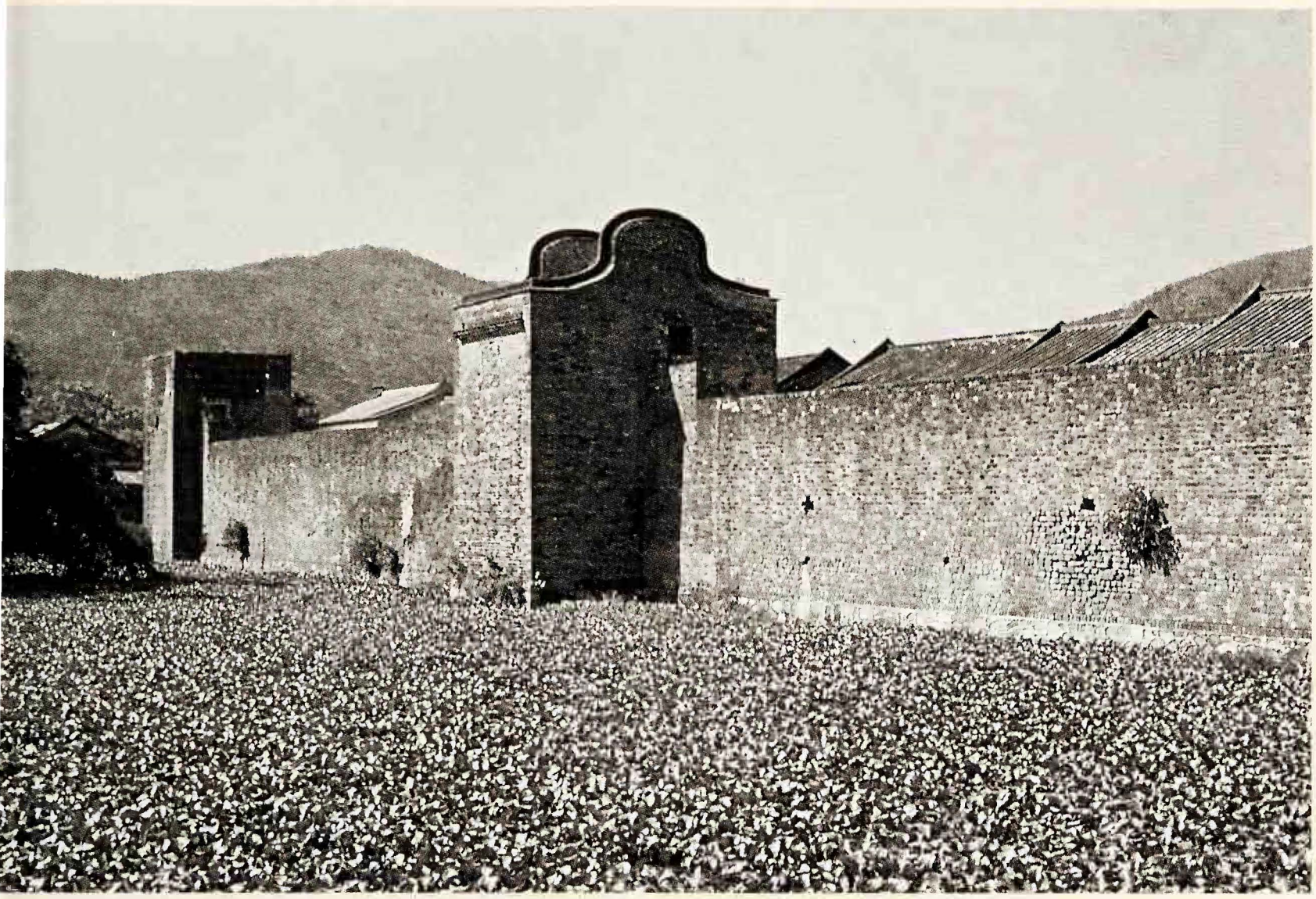

1960年代吉慶圍及其外牆。



市區內碩果僅存的圍村衙前圍，攝於1993年。它的歷史可追溯至明代。

15 海防的發展

明初，本區由東莞及大鵬兩千戶所（約駐兵550人）分管，境內雖設官富巡檢司，但防衛實力較弱，致常為盜寇所擾。復界初期，清廷已在本區沿海添設汛營；至乾隆初年，因海寇及西人東來的威脅增加，故除增兵防守外，並加建砲台。

至道光初年，本區共有台汛10多處，另設砲台2處。道光十一年（1831年），管轄本區的大鵬協駐兵增至兩營約共1,400人，本區地位更形重要。

鴉片戰爭後，清政府於1847年建成九龍城寨，大鵬協副將亦駐城內衙門。該協轄下的台汛，大半位於本區內。1860年，《北京條約》被迫簽署後，部分位於英屬九龍的台汛被廢。至新界遭強行租借（1898年）後，台汛更被全部裁去。翌年，九龍城寨內的清官員更被逐離。至此本區之防衛，已完全落內英國人之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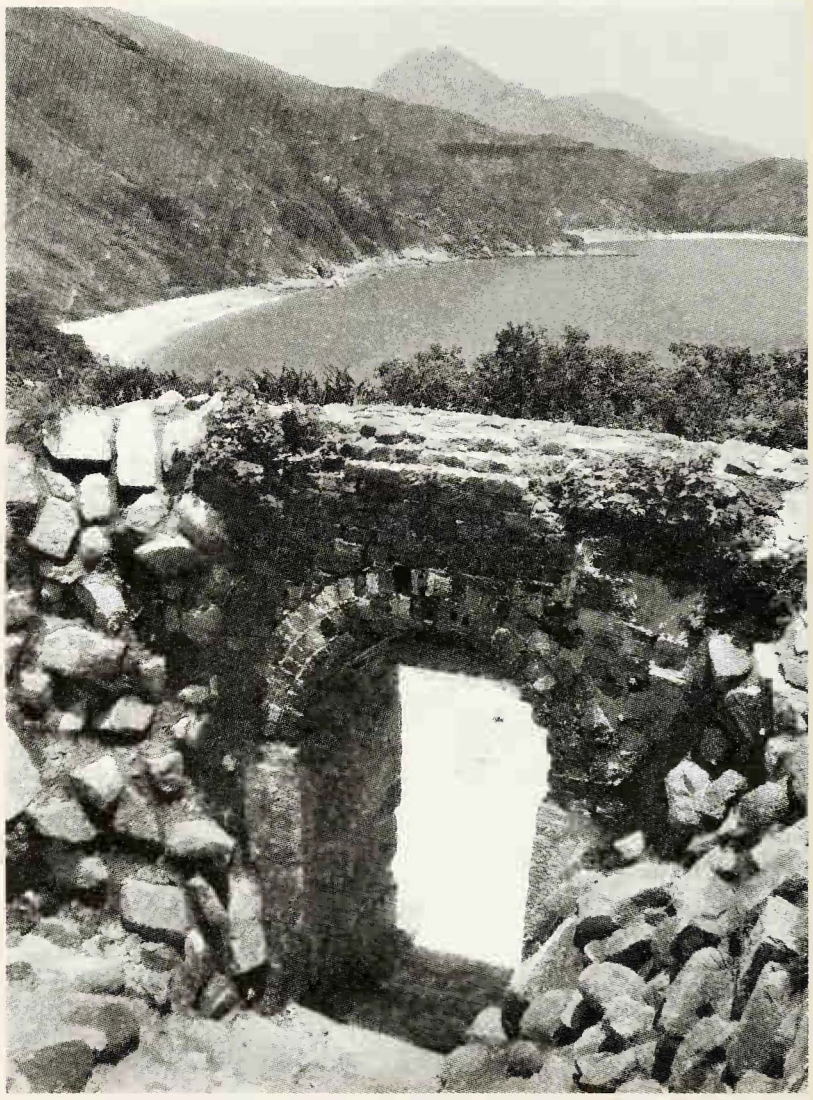

建於清康熙五十六年（1717年）的大嶼山分流砲台（或稱雞翼角砲台）。砲台設於分流岬角的高地上，俯瞰往來珠江的水道，具有重要的戰略地位。



東涌砲台。砲台建於道光十二年（1832年），乃為增強本區西部防禦而建，不過照片上的大砲，很可能不是屬於東涌砲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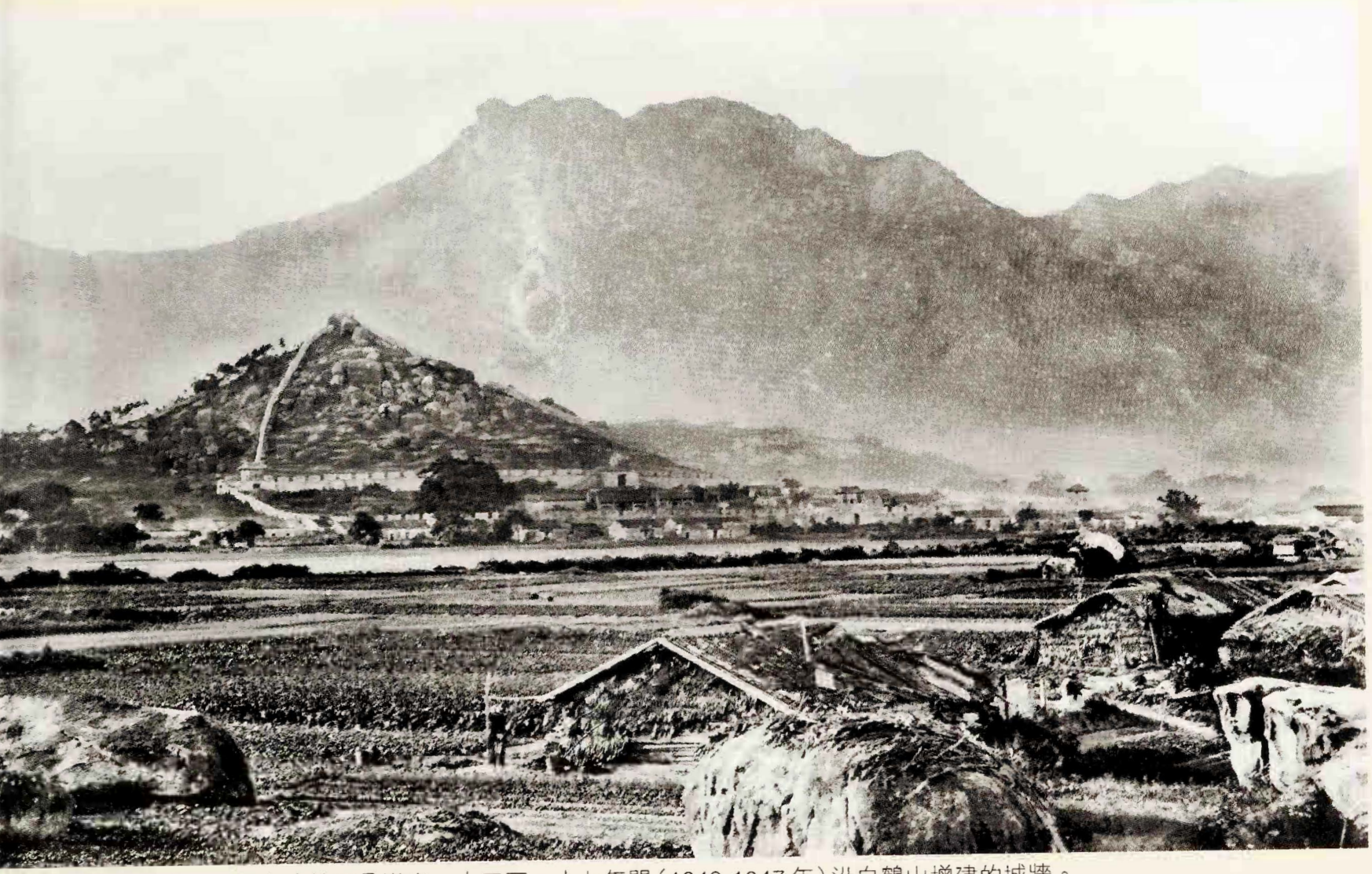

約1868年九龍城寨，圖中清楚可見道光二十三至二十七年間（1843-1847年）沿白鶴山增建的城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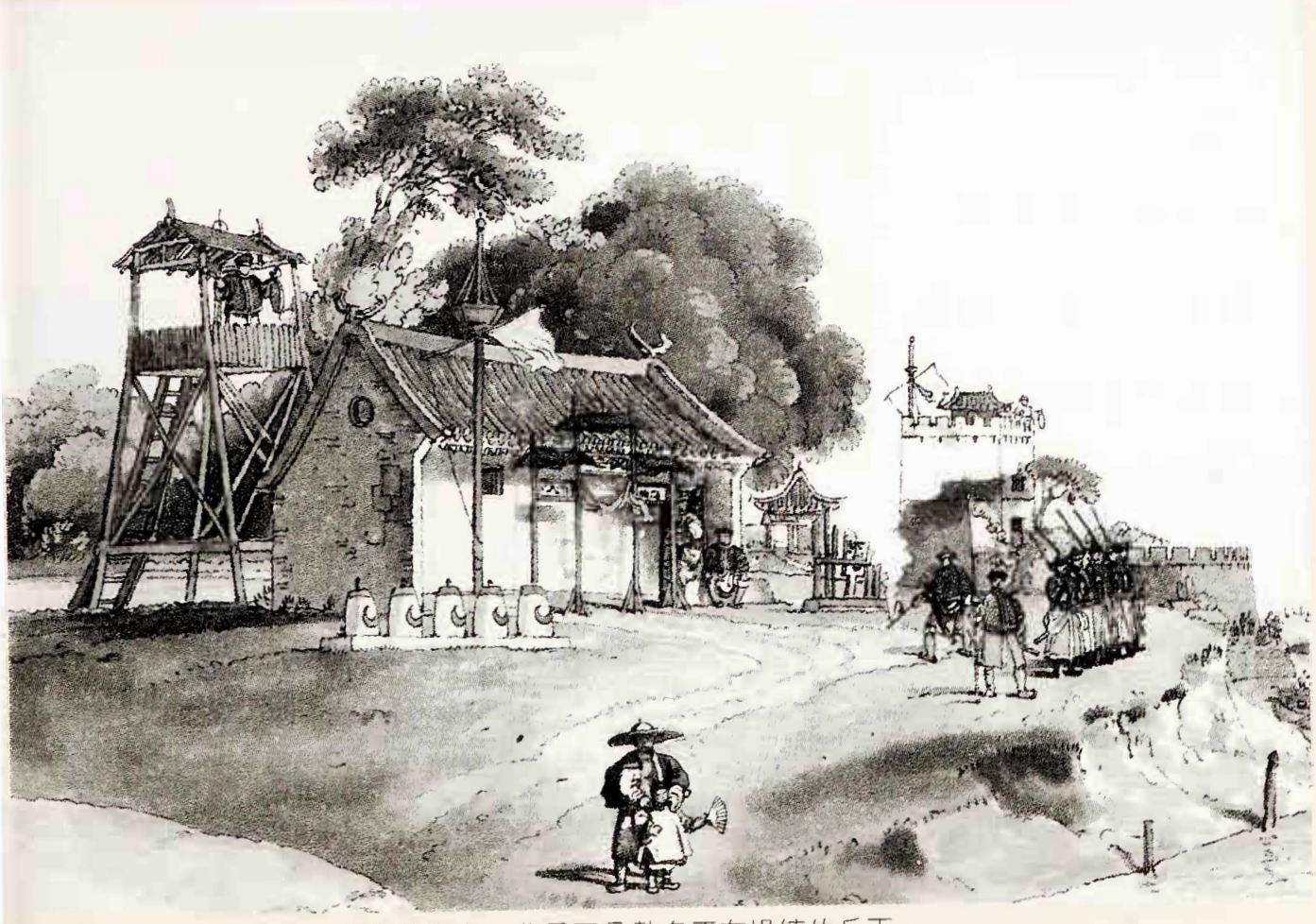

西方畫家筆下清代中葉一處海防要塞，背景可見數名正在操練的兵丁。

16 土地擁有制

以往本區的土地擁有制，和中國其他地區大致相同，都是屬於永業權，也就是說，政府對氏族以至個人擁有的土地沒有年限管制。此外，「一田二主」的情形也甚為普遍。所謂「一田二主」，是指一塊土地可同時有地面的耕種權及地底的土地權兩種權利。地面的權，本區通稱「地皮」；田底的權，本區通稱「地骨」。兩種權利均可分租及出讓。

另一方面，在許多賣斷契約裡，可以看到買方為了省事，均情願多付一點錢，請原來的地面田主代自己向地底田主繼續繳納租金。

然而本區大部分肥沃的土地，如元朗、錦田、上水等，卻不屬個人所有，而是屬於一些大族所有。這些大宗族將土地分租給族中子姪耕種，所得田租便用於支持族人福利，以及宗族、宗教和節日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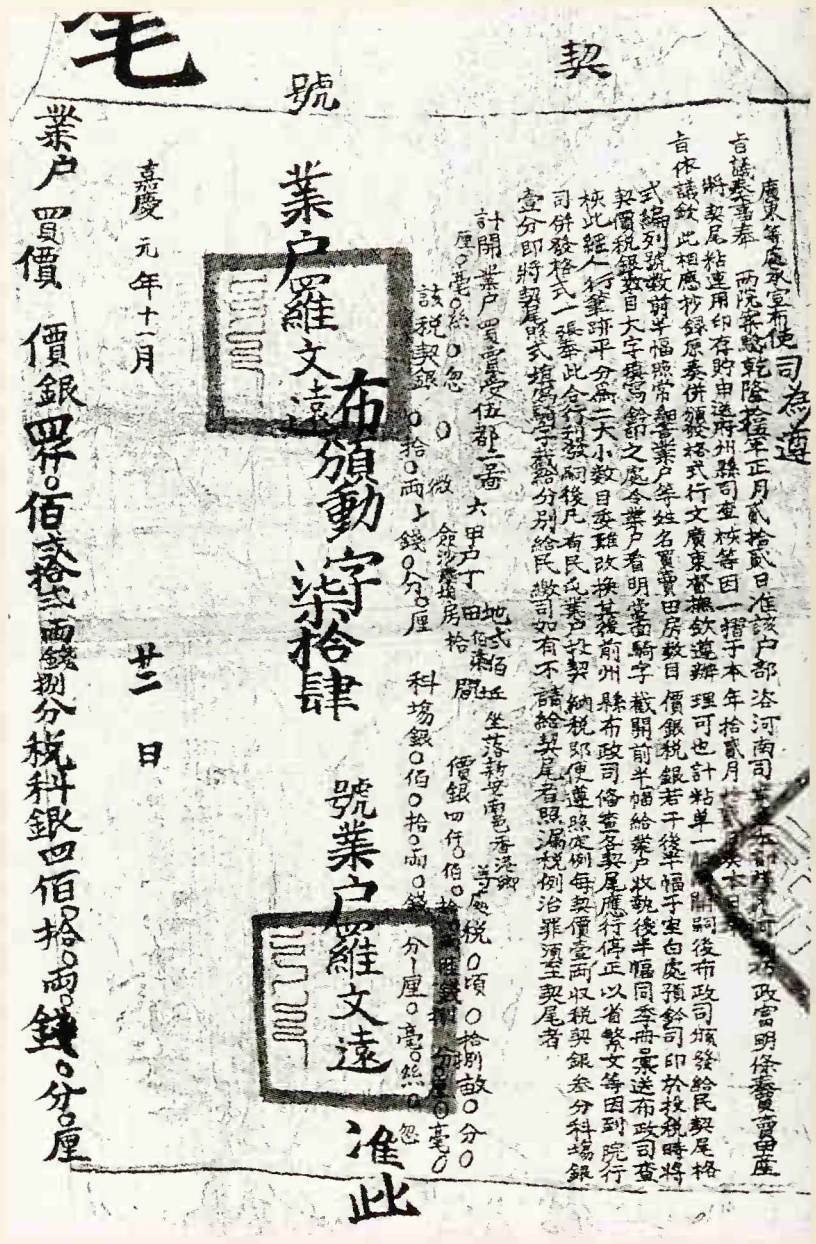

一張在嘉慶元年（1796年）發給港島一村戶的稅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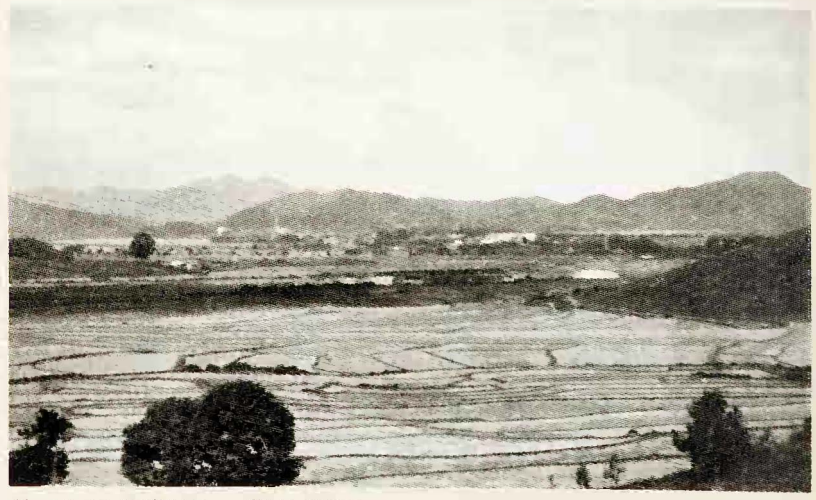
約1930年粉嶺一帶的稻田。



早年新界一名農民正在犁田。英治以前，本區的土地買賣及租用均相當自由，而佃農處理土地的自由度也很大。



20世紀初荃灣的稻田。

17 鄉治的特色

清代本區雖位於官富巡檢司（主要管理沿邊及關津要地治安的地方部門）的管轄區內，但該司只設巡檢（從九品武官）一員、司吏一員及差役數十名，這自然不足以管理全境的治安。結果負責本區區內事務如徵賦、治安等的責任，大都落於地方上的鄉村組織。

當時鄉村一般施行保甲制，以十戶為一排，十排為一甲，十甲為一保，設地保（或稱鄉保，地位如地方警察）和總理各一，他們都是由父老推舉，並經官方准許及發給諭戳。

至於村內事務，則由父老及族長管理。族長一般只由族人選出，負責約束同族子弟。勢力較弱的家族或村落，為求自保及對抗附近較有勢力的大族，通常均會組織鄉約聯盟，所包括的區域，官方都不予規定。元朗十八鄉、錦田八鄉、沙田九約、荃灣四約、西貢六約、九龍七約等，都是這樣的聯盟。



1996年衙前圍舉行10年一屆的打醮，仍以「七約」的名義進行。當時「七約」的村落除衙前圍外，全部已隨城市的發展而消失。



19世紀一位鄉村父老。



一位西方畫師於1850年代在大帽山下的元崗村，畫下了該地鄉民奏樂自娛的情形。在近世中，本區除了不時受盜寇侵擾外，在鄉治下一般村民尚能過着安穩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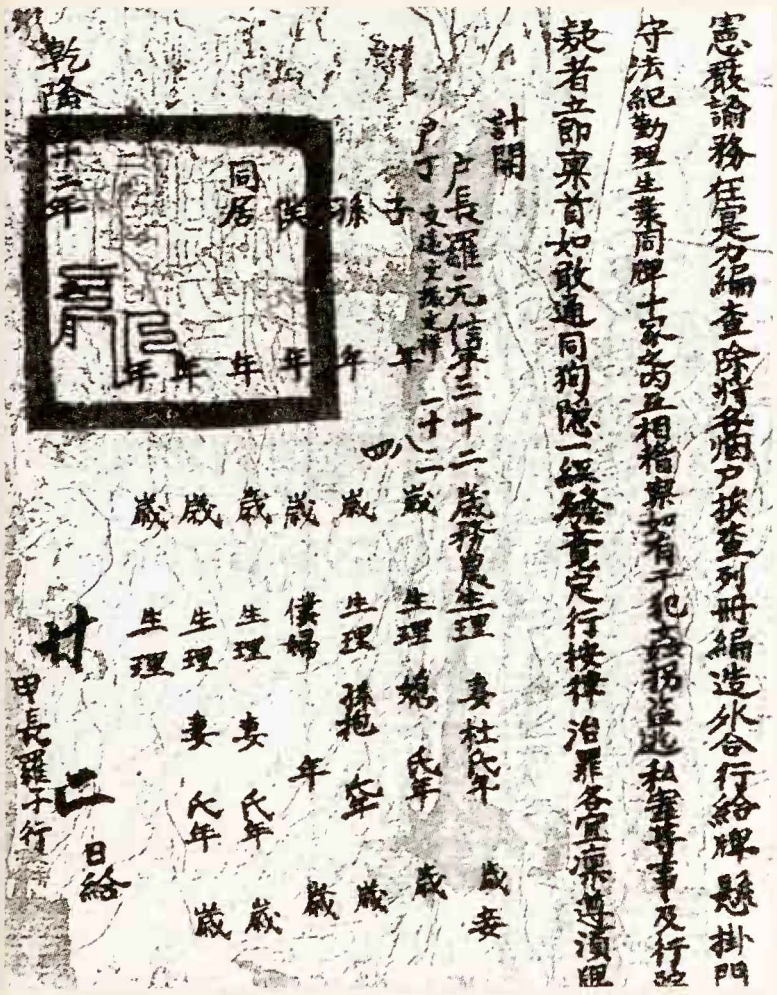

一張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發給柴灣羅屋的「紅印契」中，清楚提及保甲制的情況。

18 主要生計

與中國其他地區一樣，農業一直是本區最重要的生計，其所得的賦稅也是縣政府的主要收入來源。

復界後，本區經康、雍二朝之招墾，以至客籍農民大量遷入及領耕官地，農業因此比前更昌盛。本區因土壤及氣候適宜，盛產穀物及蔬果。穀物以稻米為主，每年可產兩造甚至三造，加上出產其他蔬果，糧食大致可自給自足。雖然賦稅經常超出規定，但仍不算苛刻，故農民生活一般尚算安穩。

由於本區附近一帶為一盛產魚類的海域，且本區甚多海灣及海島，故漁業便成另一主要生計。復界後，本區從事漁業者，除了到遠洋捕魚作業的蛋家及鶴佬漁民外，也有屬於岸上，以農耕及漁撈為業的客籍居民。居於陸上的漁民，每年都需向地主繳納地租；但對居於水上的漁民，賦稅問題卻一直不易解決。



除了平原外，新界的農民早年尚在山坡及谷地開墾了不少梯田。



1920年代停泊於長洲的漁船。過去數百年來，長洲的漁業一直相當發達，因此在香港開埠以前，其人口比港島的人口還要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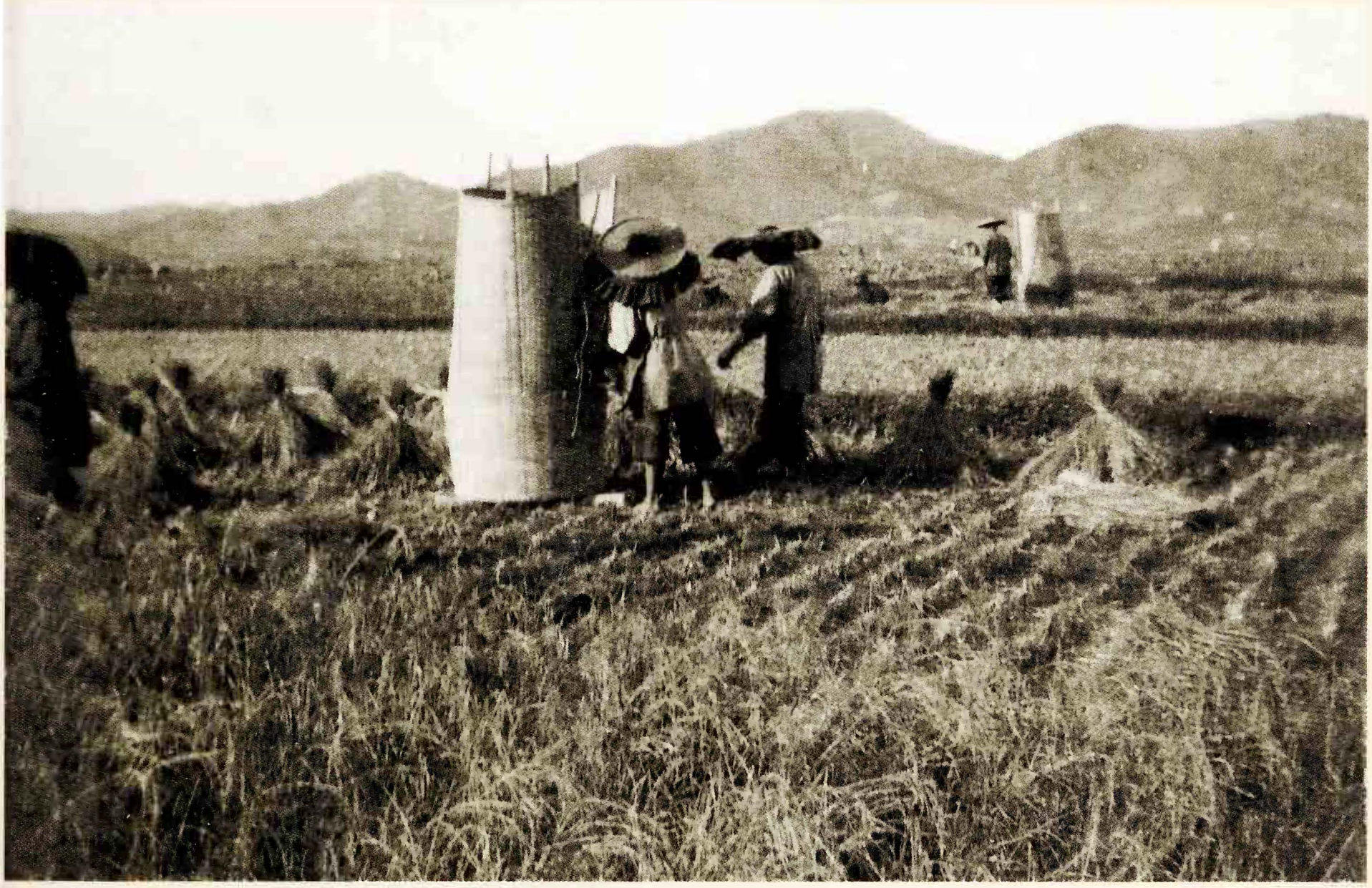

因中國南方以稻米為主要糧食，故種植稻米便成為本區最重要的農業生產。圖示 1920 年代新界收割稻米的情形。



二次大戰前新界西部近岸處，以架在木樁的魚網捕魚的情形。早年的陸上居民常常以此補助生計。

19 其他生產活動

本區及鄰近一帶，因自然條件關係，自古盛產海鹽、珍珠及香樹。

早於漢武帝時，番禺已設有鹽官督管；晉代，本區西自新田、屯門等地，東至沙頭角及九龍灣，皆為產鹽區。及至明代，官富乃是官定鹽場，並設鹽場大使。鹽產皆運往廣州。可惜清初因遷界一事，本區鹽業驟衰。

本區採珠也發展甚早，始自五代南漢。其時大埔至大嶼山一帶沿海之地均為重要的採珠場。但至宋代，因採珠喪命甚多，「寶氣傷民氣，珠胎種禍胎」，採珠遂被禁止。此後採珠時營時禁。至明，官府宣佈本區珠產已盡，下詔禁罷。

從明代至清初，本區曾為莞香的一重要產區，不少居民以種香為業，區內香樹以瀝源（沙田古名）及沙螺灣為最佳。香品製成後多經石排灣北運於廣州販賣。可惜此業亦因遷界而一蹶不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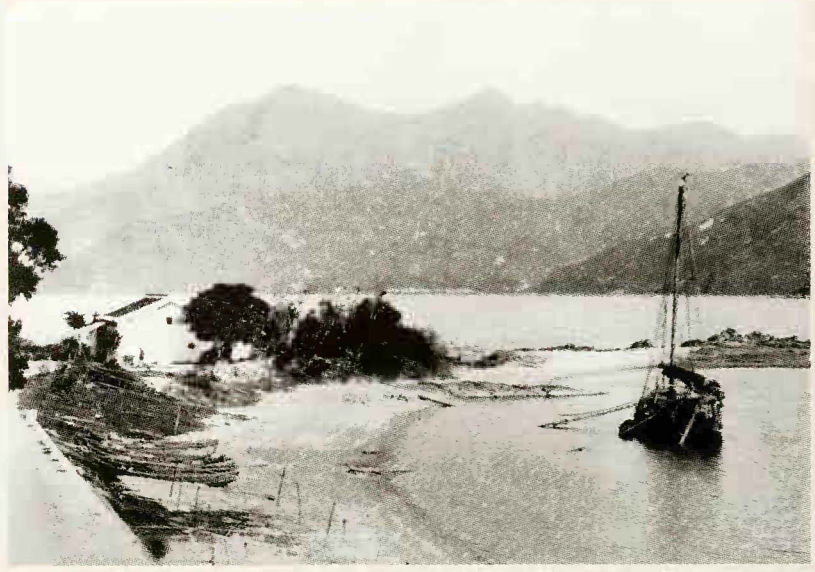

沙田（古名瀝源）自古以來盛產香木，生產的香料多經海運往廣州販賣。圖示本世紀初的沙田海近落路下一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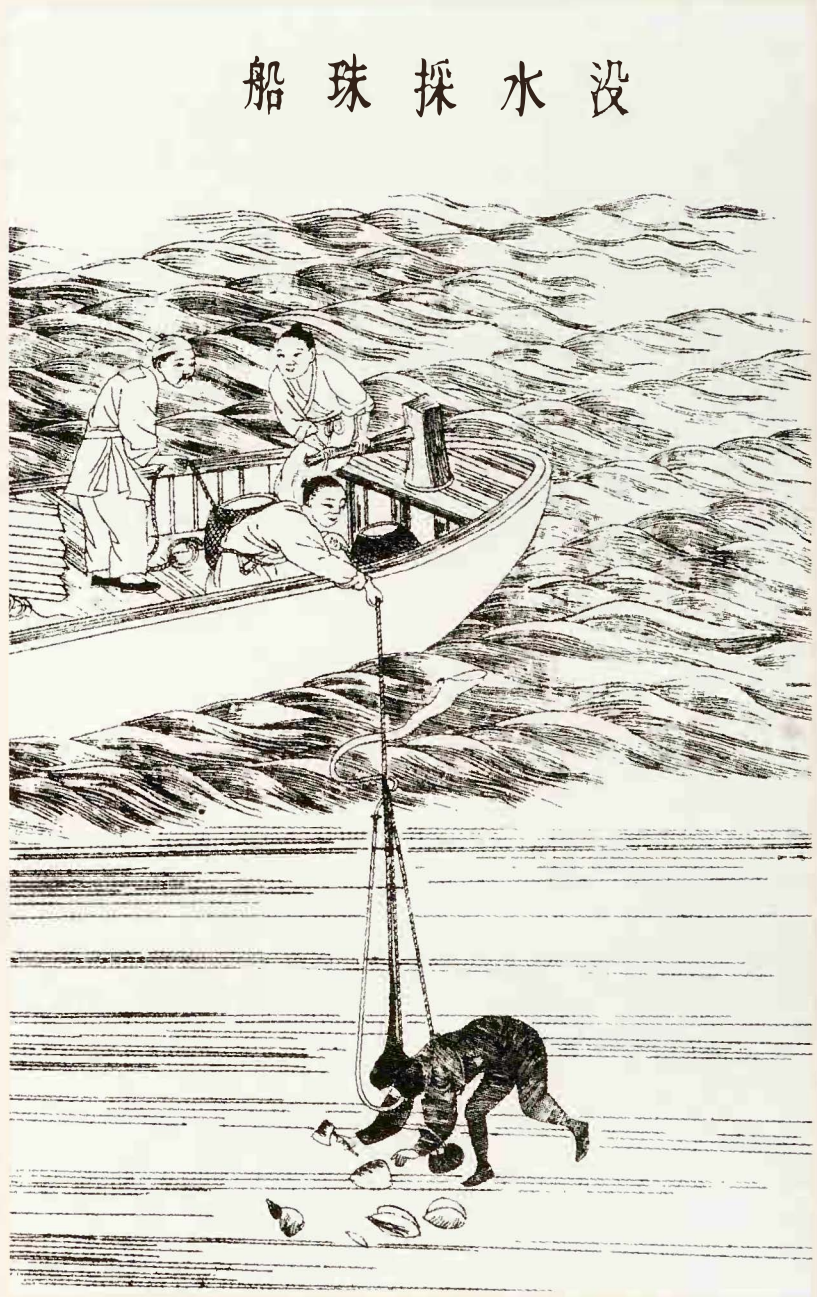

明代《天工開物》一書中刊載的採珠圖。

早年大澳的鹽田。製鹽的方法是，築堤成鹽田，引海水流入田內，待太陽蒸曬後便成。



大澳的曬鹽工人。

20 復界後的經濟發展

復界後，本區的早年外銷物產如香樹、珍珠等產量雖然已大不如前，不過居民的生活大致仍能自供自給，海產也時有外銷。農作物方面，失收雖不時發生，但本區亦曾多次把稻米輸往縣治南頭，以濟當地的糧食短缺。

由於對外界的物產需求不大，加上通往區外的水路與陸路交通並不健全（不少水渡自遷界後仍未復航），至18世紀初，本區對外貿易一時仍停滯不前，商業活動主要只限於區內的墟市。

及後，隨着歐洲多國增加在廣州的對華貿易，本區雖沒有直接參與，卻因位處貿易航道附近的水域，經濟發展得以蒙受其利。不少香港現今境內的廟宇宗祠，均於乾隆至道光年間興建或重修，這可直接表明當時經濟的顯著發展。



建於嘉慶元年（1796年）的塔門天后廟。



一幅於1759至1760年間由英人繪製的航海圖，標示了當時經香港水域至廣州的貿易航道。

長洲北帝廟。北帝的香火原是乾隆四十二年（1777年）由惠州商人從惠州玄武山北帝廟帶至長洲，6年後，廟宇建成。北帝廟的規模和裝飾表明了當時長洲長足的商業發展。



新田蕃田村明遠堂。該堂約建於乾隆元年（1736年），為新田文氏其中一座祠堂。

21 墟市與市集的出現

在舊日的農村生活中，墟市除了提供日常生活的必需品外，也是鄉民對地區認同的一項重要象徵。

本區最早的墟市記載，是明代開墟的圓（元）朗墟（現今元朗舊墟乃清初時才遷址至此）。至乾隆年間，得縣治批准，北接深圳、東通大鵬的大步（埔）亦正式開墟。至19世紀初，墟市再增石湖（舊稱天岡）及長洲兩處。此外，鄰近的深圳墟亦是極重要的墟市。這些墟市，大都是3天一會，墟期並不相疊。

除了官認的墟市外，本區還有其他的市集，包括如九龍城、沙頭角、大澳、西貢、塔門等地，其重要性亦不下於上述的墟市。自19世紀下半期開始，商業活動漸次增多，不少新興的市集如油蔴地、深水埗、荃灣亦隨之出現。惟直到今天，上述地區商業中心的地位仍未改變。



20世紀初一對客籍母子攝於九龍城外，他們很可能剛從九龍城的市集（當時稱為「九龍街」）作買賣回來。



二次大戰前一艘往來深圳河的橫水渡。由於深圳墟的規模比本區的墟市都要大，因此長久以來不少本區的鄉民都往該地「趁墟」。



19世紀末元朗屏山的商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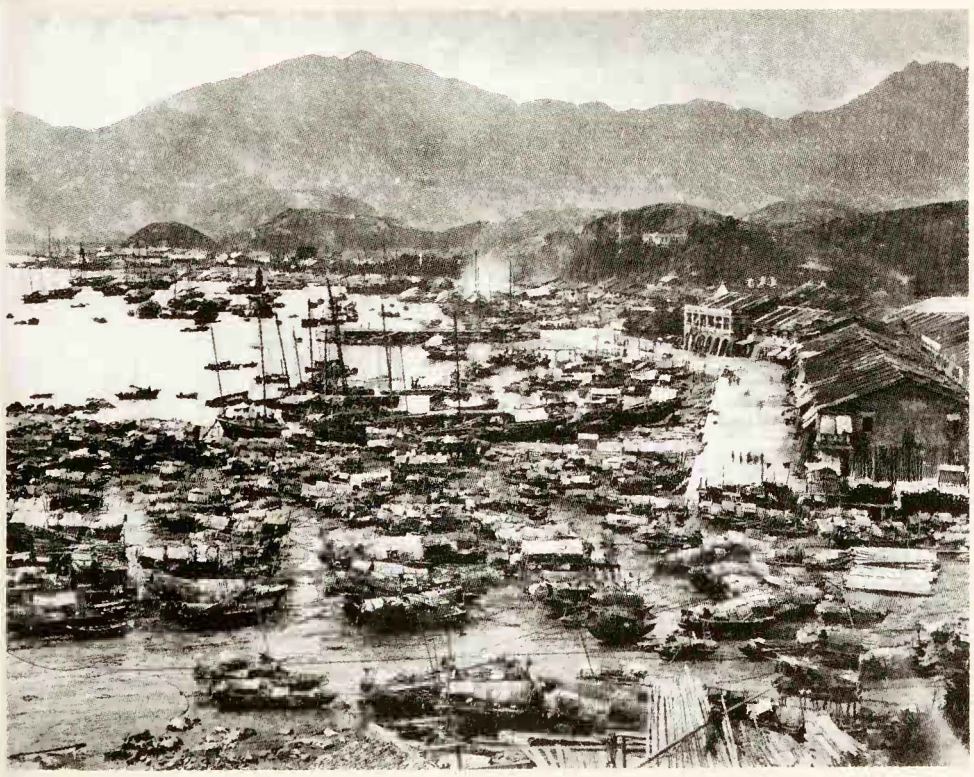

1885年油蔴地海旁。從1860年代開始，油蔴地已漸漸成為九龍重要的市集。



約1920年大埔墟繁忙的景象。

22 民間宗教活動

在以往的農村生活裡，除了生計與一般鄉民息息相關外，便是民間的宗教活動，包括節慶、神誕和打醮。

一般而言，民間宗教活動會表現在兩個層面上：一是個人及家庭層面，除了供奉祖先外，每個家庭一般均會放置土地、天神、灶君、地主及諸神的擺設。一是社群層面，其中單姓村有祠堂，多姓村有神廳。此外，較大區域則通過廟宇，進行拜祭、酬神及打醮等活動，祈求社群得到賜福和庇蔭。

民間宗教活動通常會在農閒時舉行，以免影響生計。籌辦這些活動，一方面可為簡樸的農村生活增添熱鬧；另一方面，組織者亦可藉此獲得一定的社會地位及辦事經驗，這除對治理本村有所助益外，亦可凝聚村民團結一致，從而增加本村的實力。



20 世紀初新界一支龍舟隊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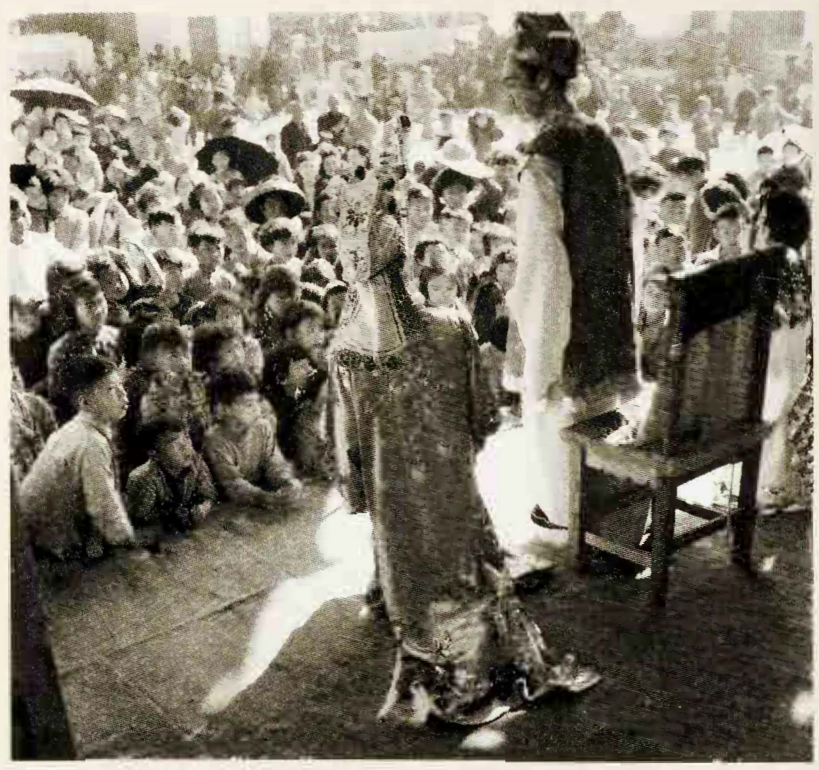

1950 年代大澳的一場神功戲。「神功」原是指為神做功德，神功戲現在仍常見於神誕、盂蘭節、太平清醮、廟宇開光及傳統節日中。



20 世紀初九龍城一村落外的木偶戲壇，很可能是為一次神誕而設。



970 年代由錦田鄧族籌辦的太平清醮。



新機場興建前東涌舉行的一次侯王誕慶典。

23 香港與英人接觸的歷史

最早進入本區並作停留的英船，大概是在1683年從澳門航行到大嶼山一帶，並在該處碇泊了2個月的東印度公司所屬的「加露連納號」。6年後，同一公司的「防衛號」亦曾於澳門以東15海里處停泊，這地點極可能位於本區的海域內。

1741年，英艦「流浪號」進入中國海面窺探時，據說曾於鴨脷洲停泊維修。此時距英國佔領香港，尚有1個世紀。

及至18世紀末，英政府派了馬戛爾尼使團到中國，要求與清廷建立正式關係，但無功而還。使團回程時，部分船隻曾到大嶼山一帶勘查，搜集情報，並對當地留下了極詳細的記錄。從1806至1819年，東印度公司亦曾於本區作廣泛調查，這時英人對本區已有相當的了解。1816年，當第二次阿美士德使團來華亦復失敗後，使團提出報告，認為香港是世界上無與倫比的良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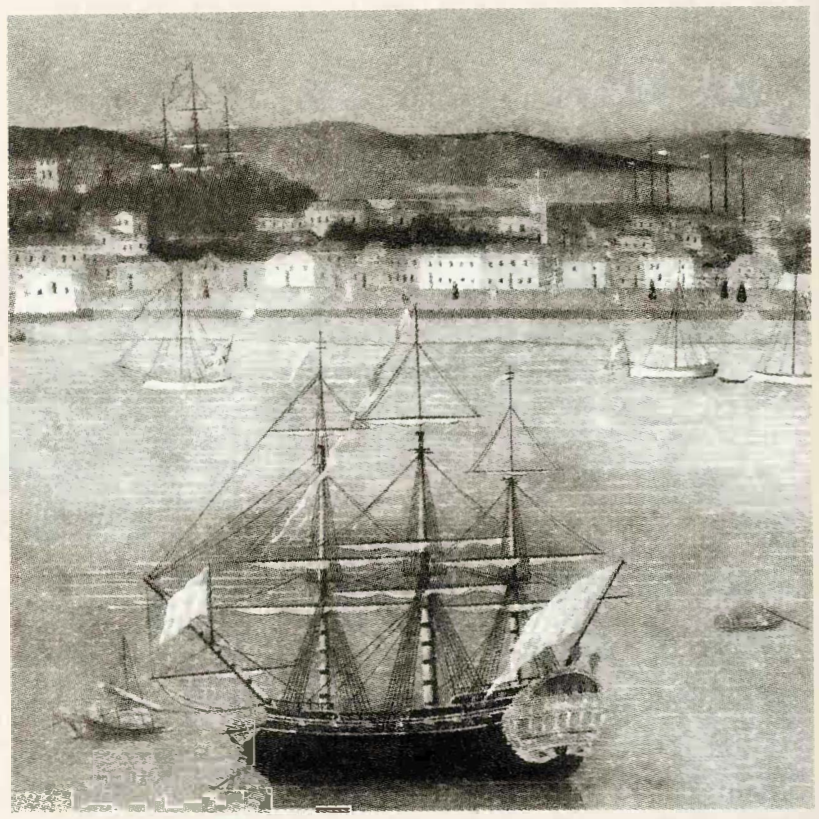

18世紀後期一艘停泊在澳門的西式船隻，當時不少歐洲海員對澳門附近的水域已非常熟悉。



由第二次訪華的阿美士德使團隨員所畫的一幅水彩畫，圖中是石排灣以東的一條瀑布（今瀑布灣公園），注意瀑布旁的一些草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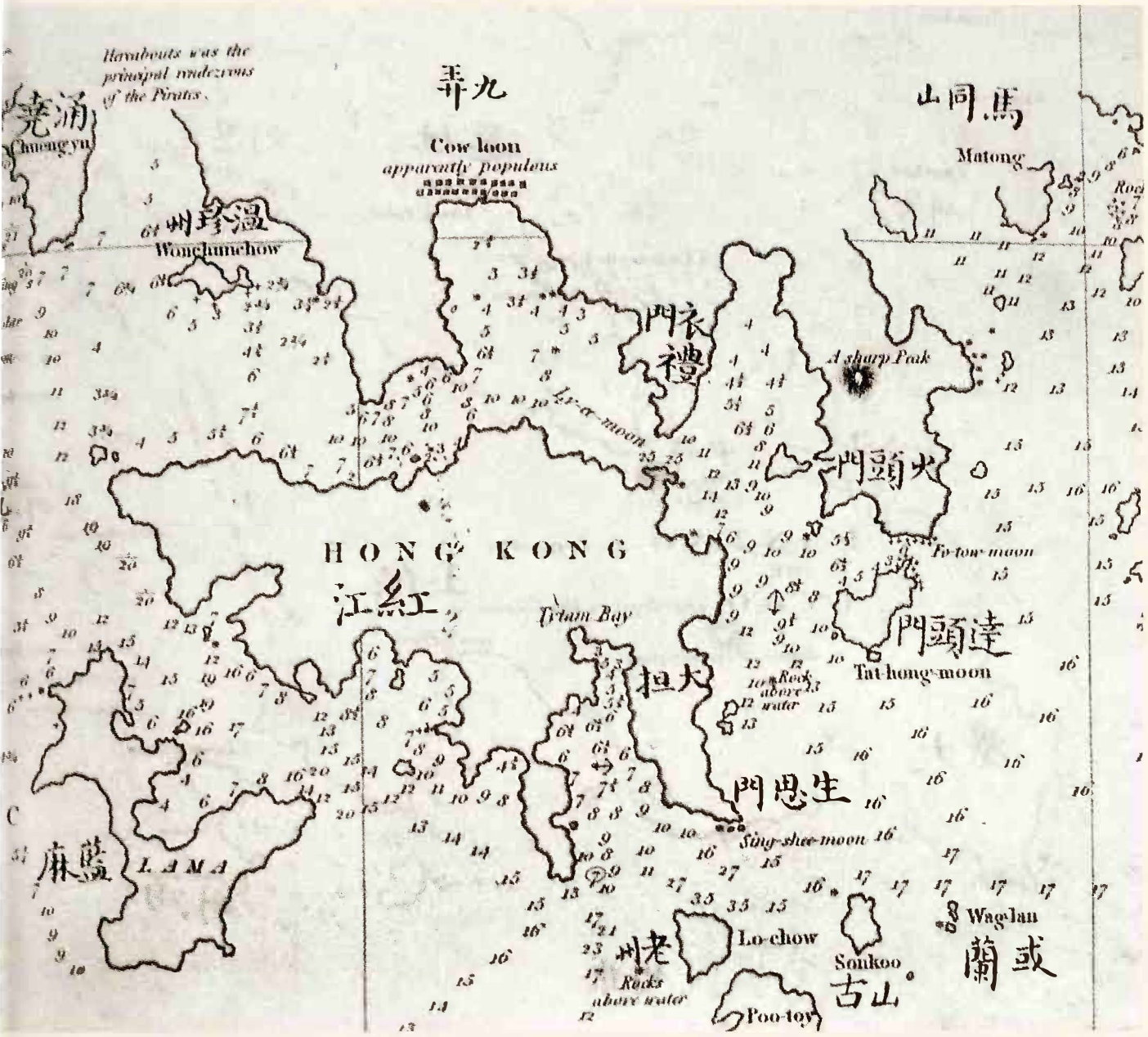

英國東印度公司於 1810 年製成的香港海圖（局部），此時期香港面貌已基本呈現。注意地圖出現的中文地名都是直接從英文音譯而來，與本來名字毫不相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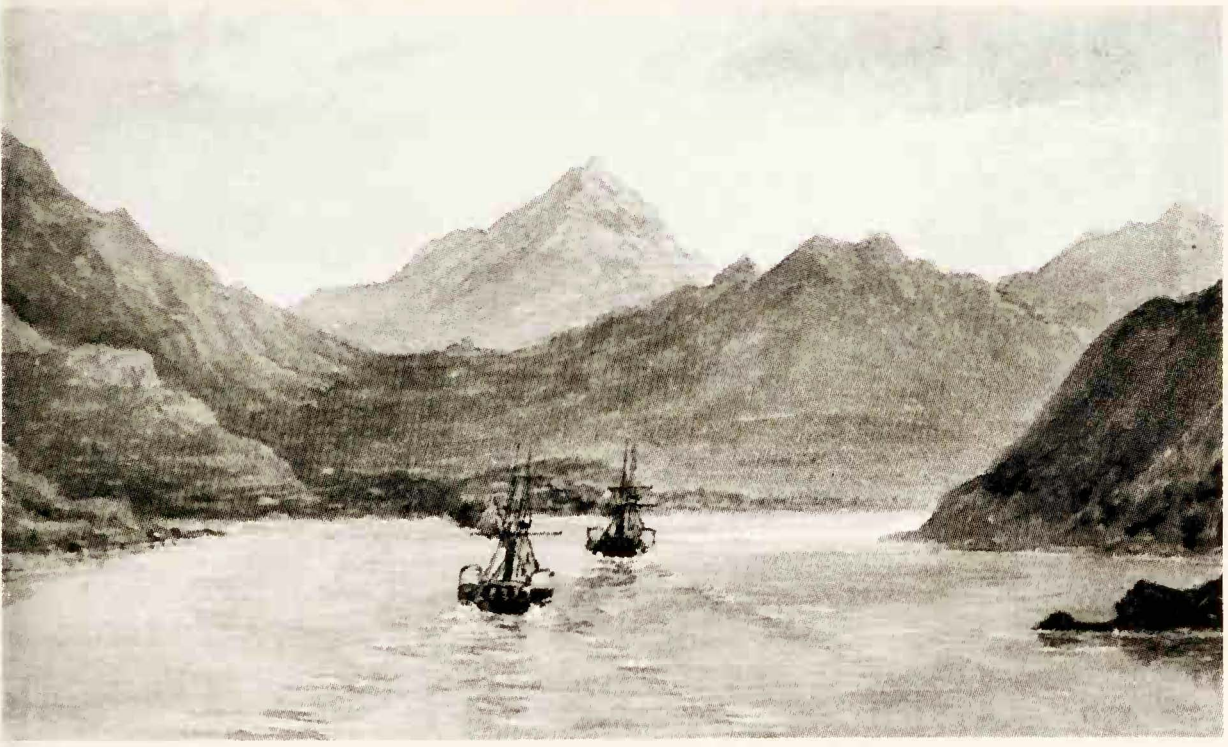

鴉片戰爭結束後，從汲水門駛入海港的英國艦艇。

24 鴉片戰爭的背景

在整個1820年代以前，中國對外貿易一直處於出超的地位。此後由於鴉片走私的激增，英國由入超國變為出超國，盈利驚人。

1830年，在華的英國鴉片煙商聯合上書英國國會，重新提出兩次使團的要求，並希望在中國沿海得一海島，以保護英國的對華貿易。1834年，英國政府取消東印度公司對華貿易的專利，自此鴉片走私數量大增，中國的入超日趨嚴重。1838至1839年度，中國對印度（當時的英國殖民地）的貿易赤字已超過白銀600萬両，鴉片對民生的影響，可想而知。

道光皇帝有見及此，遂於1838年底任命林則徐為欽差大臣，馳赴廣東禁煙。翌年林抵廣州，立即查禁鴉片、整頓海防，6月更於虎門銷毀收繳的鴉片，並加緊限制鴉片煙商在廣州及澳門的活動。這時英國駐華商務監督義律（Charles Elliot）即要求政府採取軍事行動。1839年10月1日，英國內閣決定發動侵華戰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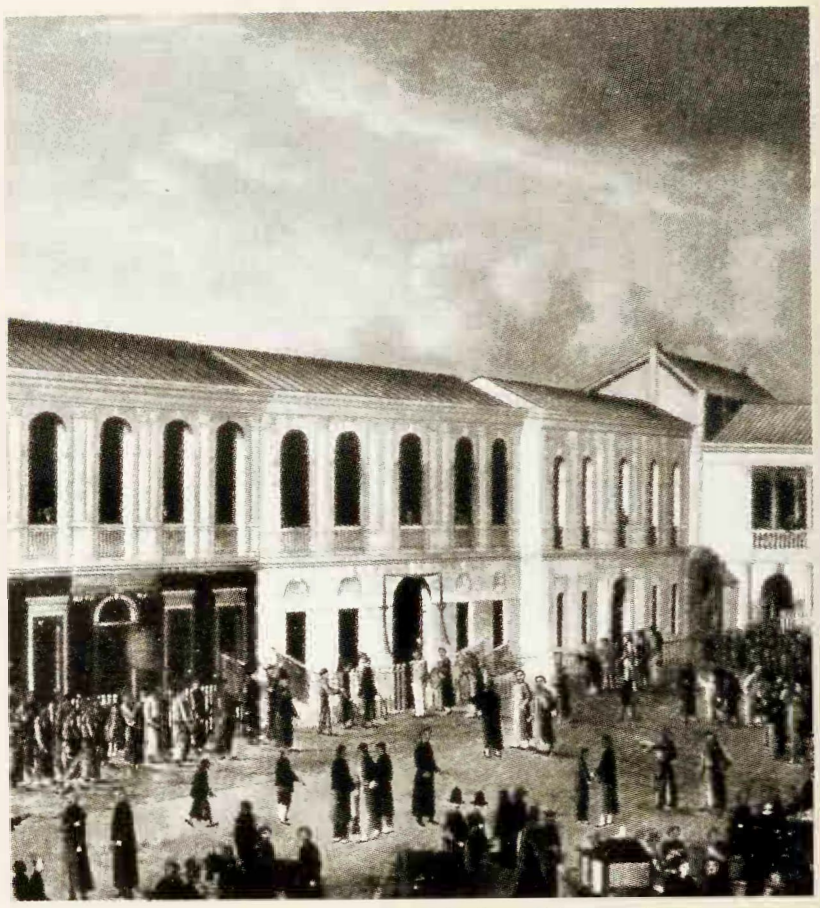

鴉片戰爭前廣州「十三行」的繁盛景象。「十三行」是自17世紀後期至19世紀中期官方特許對外貿易的機構。



1820年代停泊在伶仃洋的鴉片走私船。鴉片戰爭以前，這一帶一直是鴉片走私的理想地點，因為這裡不僅可以逃避查緝，也不用向官員行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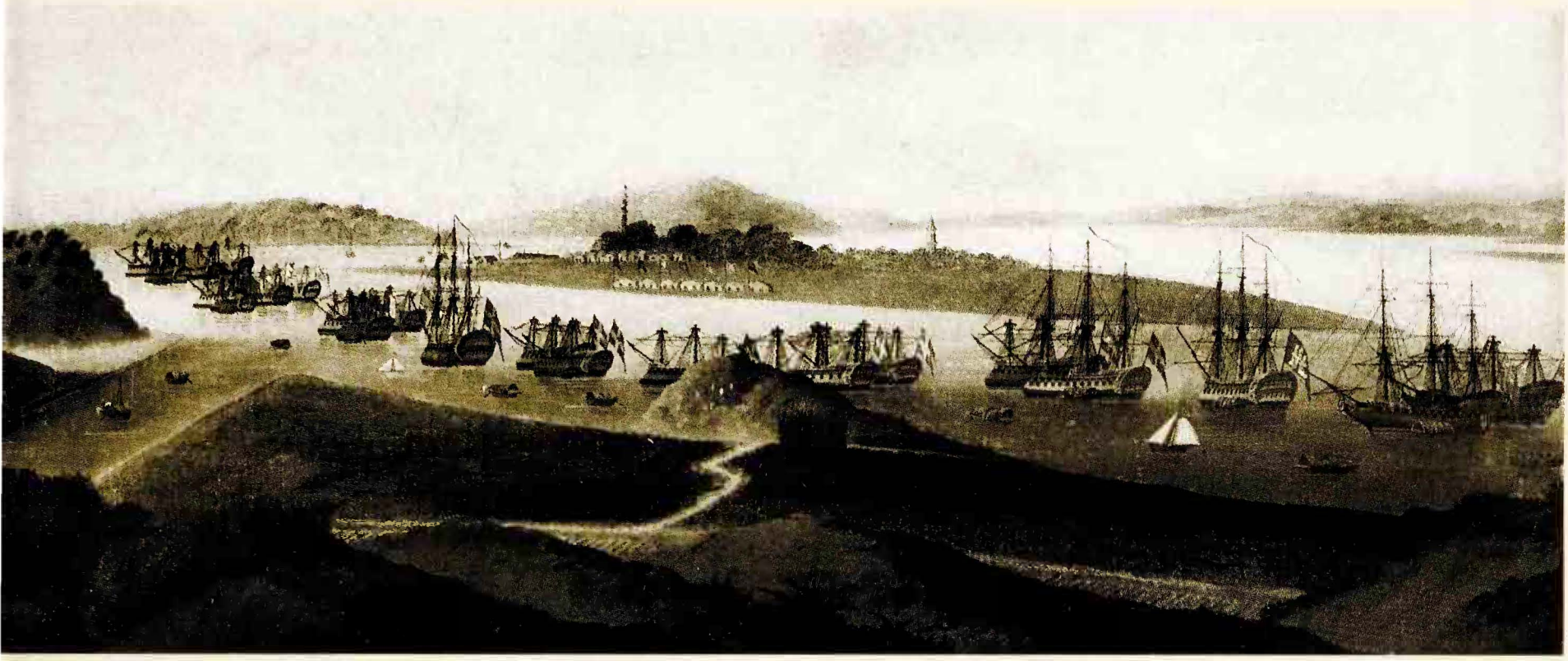

19 世紀初經黃埔魚貫進入廣州貿易的歐洲商船。



中國畫師筆下林則徐在虎門監督銷毀鴉片的情形。

25 中英在港的武裝衝突

英國國會正式通過對華作戰雖在1840年4月，但其實早於1839年，英艦已和當時駐九龍的清軍發生武裝衝突。

當時英駐華商務監督義律在林則徐查禁鴉片後，一面要求政府採取軍事行動，一面命令英船艦集中香港的海面暫避。但因林則徐下令不得供應英人任何補給，不久英船艦便出現糧食及淡水不足等問題，經多次與駐九龍清官員交涉不果後，義律於9月4日下午命令英艦向清軍開火。在大鵬營參將賴恩爵的指揮下，清軍陸上砲台和水師即還砲回擊，期間英軍先被擊退，後得到援軍再戰，衝突一直持續至當天黃昏，英軍最後敗遁尖沙咀。

另清政府文獻記載，11月4日，英軍又曾向官涌營盤開砲，並多次派兵登陸仰攻，但均被清軍擊退。經此一役，英船遂紛紛從尖沙咀洋面駛往外洋寄泊。



道光年間出版的《廣東海防匯覽》內載的一幅海防地圖，可見九龍砲台為防禦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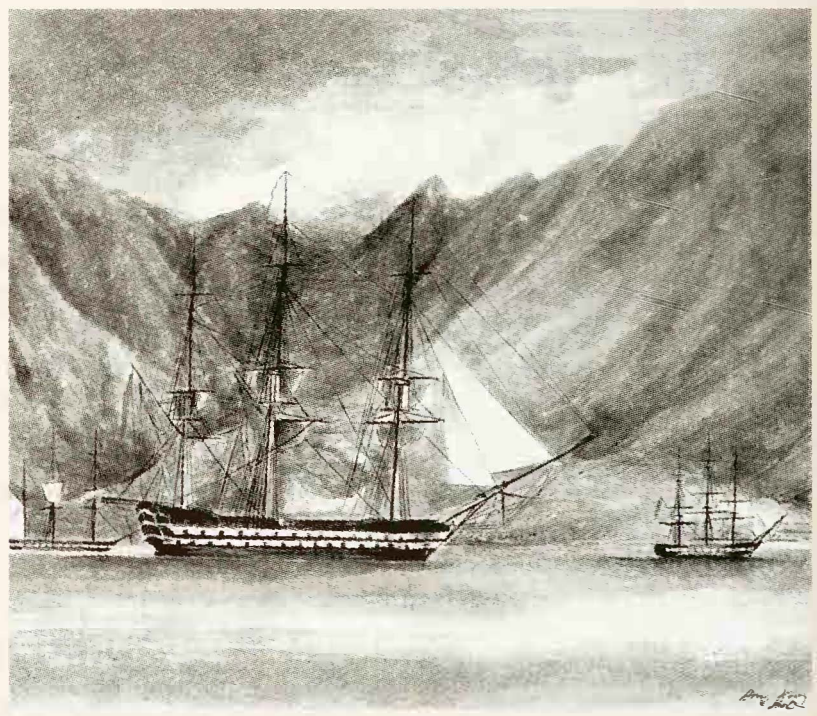

1841年停泊於現在中環對開海面的英艦。



19 世紀末的九龍砲台，建於嘉慶十六年（1811 年），1839年的中英衝突時曾攻擊英艦，至光緒二十四年（1898 年）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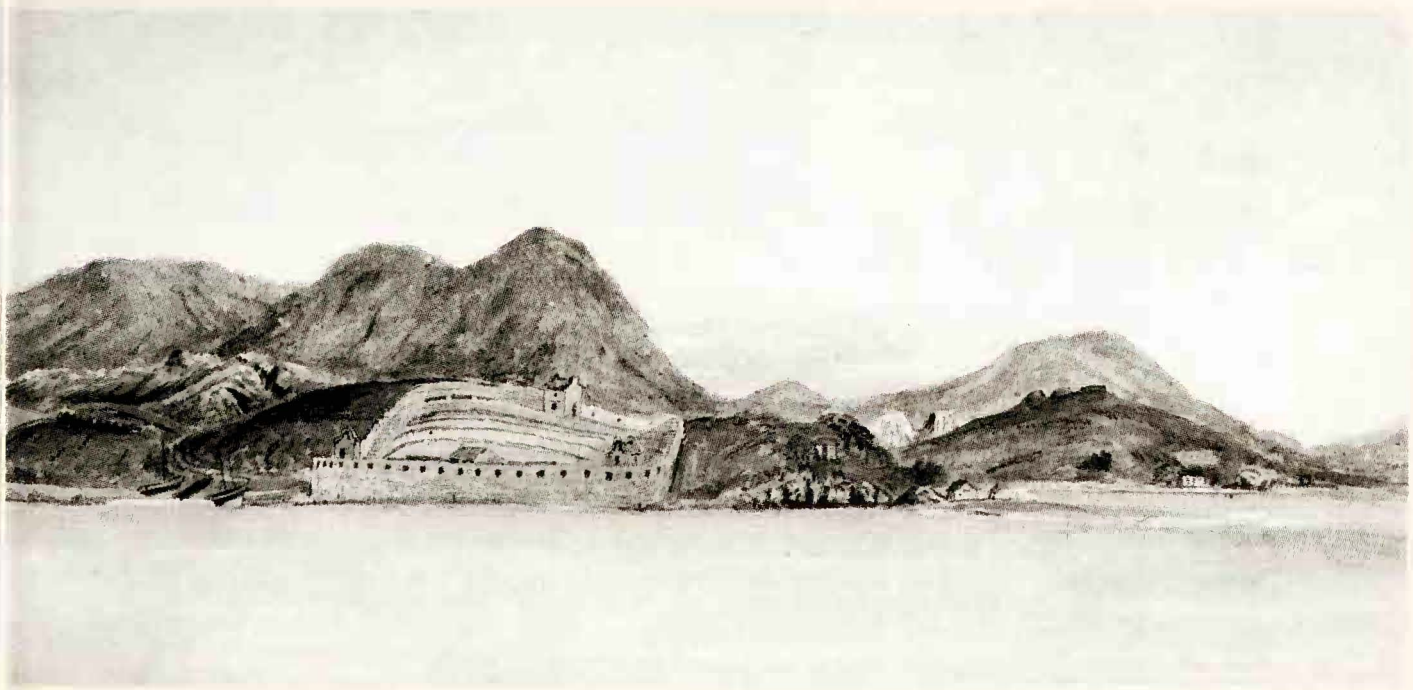

1841年的尖沙咀懲膺砲台。 1830 年代後期，由於英船多在尖沙咀洋面停泊，大鵬協副將賴恩爵為了防範英人，建議在尖沙咀及官涌兩地興建砲台，名「懲膺」和「臨衝」砲台。然而兩座砲台建成不足一年，英軍即於 1841 年把砲台拆毀。

26 英國侵佔香港島的經過

自英國國會決定派兵到中國的2個月後，由40多艘英艦組成的「東方遠征軍」，帶着佔領海島等要求的照會，到達香港。

由於廣州已作好備戰措施，英艦不敢貿然硬闖，遂轉而北上，陷定海，佔大沽。清廷見狀，即命琦善赴廣東與英談判，同時把林則徐撤職。琦善在交涉過程中，起初只答應賠款，並多次拒絕割地要求。其後義律下令英軍繼續進攻，佔大角及沙角砲台，並直闖虎門，迫使中方代表琦善在未得清廷同意下，允許英國選擇一地寄寓泊船。

不久義律單方面公告已與清廷簽訂《穿鼻草約》，並於1841年1月26日正式登陸港島。及後英政府認為未能滿足所有要求，拒絕承認義律所稱的協定，並召回義律。但此時英軍已佔領港島數月之久，距離清政府被迫簽訂《南京條約》還有1年零7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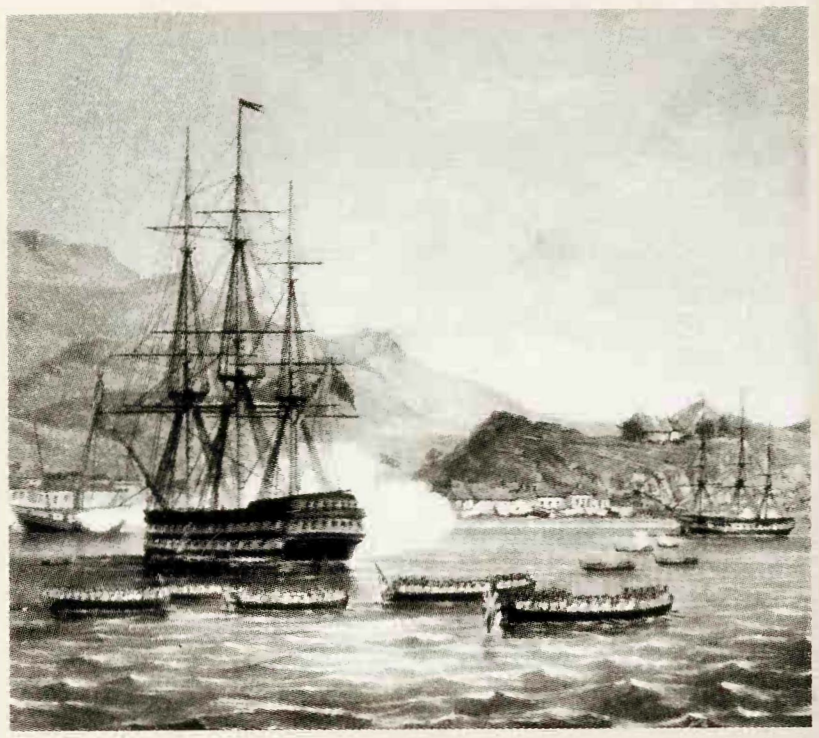

1840年7月英艦攻擊定海的情形，前方可見運送英軍登陸的小艇。



1841年1月沙角之戰中，英軍登陸穿鼻灣，然後實施迂迴攻擊，以野戰砲掩護，從上而下攻擊清軍。

1841年4月，一位英軍軍醫把當時在港所見畫了下來，除軍艦外，岸上還見大量軍營。



一幅繪於英軍登陸港島不久的水彩畫，除英艦及一些中式帆船外，沿岸還可見到一些軍營。



開埠時期



27 早期港府的運作

1843年6月，中英《南京條約》在香港換文後，砵甸乍隨即正式宣誓，成為第一任港督。同時，砵甸乍成立行政局（舊稱議政局）、立法局（舊稱定例局），協助港督處理政務。接着，委出第一批太平紳士共43人，會同英軍及警察（屬臨時性質）維持治安。至於司法機構，則已在英國政府指示下，於年初成立了香港法庭。殖民地政府的架構，至此大致組成。

早年港府面對的問題不少，其中尤以人事及財政為甚。早年政府的官員，稱職的為數不多。不少高級官員更公然參加土地投機買賣。財政來源方面，香港開埠後的10多年間，主要依靠鴉片戰爭賠款、售賣土地、鴉片稅及英國的補助。早期的多任港督，雖曾多次希望能以稅收改善政府的財政狀況，但均受洋商及華人的反對，結果計劃大都被迫擱置。這些問題，一直至1860年代，待香港的經濟發展上了軌道及職業公務員制度確立後，才得舒緩。



在任期間一直訴説工作量過大的第一任港督砵甸乍。



從計劃開始便波折重重，至1855年才建成的港督府。



1842年8月中英代表在英艦「康和拉斯號」簽訂《南京條約》的情形。



1846年皇后大道，旗桿處為船政廳所在。由於香港是貿易港，故開埠不久政府即設置船政廳以管理船隻的出入。

28 港督的角色與地位

自英國侵佔香港後，香港總督便是英皇的全權代表。港督總攬香港的行政及立法大權，並兼任名義上的駐港英軍總司令，實行高度集權。所有這些權力，均源於英國的憲制性文件，最早的可追溯至1843年殖民地部發給首任港督砵甸乍的憲章和訓令。在《南京條約》換文後，這兩個文件立即生效。

就憲制而言，港督一方面受制於殖民地部（舊稱理藩院）大臣；另一方面卻比英國首相更少受到立法及行政機關的約束。1859年以前，港督因兼任駐華商務監督一職，亦得受命於外交部。不過，由於香港與英國地理上的距離，即使是在大英帝國的全盛時期，港督仍享有相當權力，可自行制訂法案及處理危機。曾於二次大戰後出任港督的葛量洪甚至指出「在殖民地裡，總督的權威僅次於上帝」。不過在一些政策性的問題上，港督仍得諮詢殖民地大臣，以保證雙方在這些問題（至少從外間看來）想法相近。



著名漢學家、卻因與商人及大法官不和而辭職的第二任港督戴維斯（1844-1848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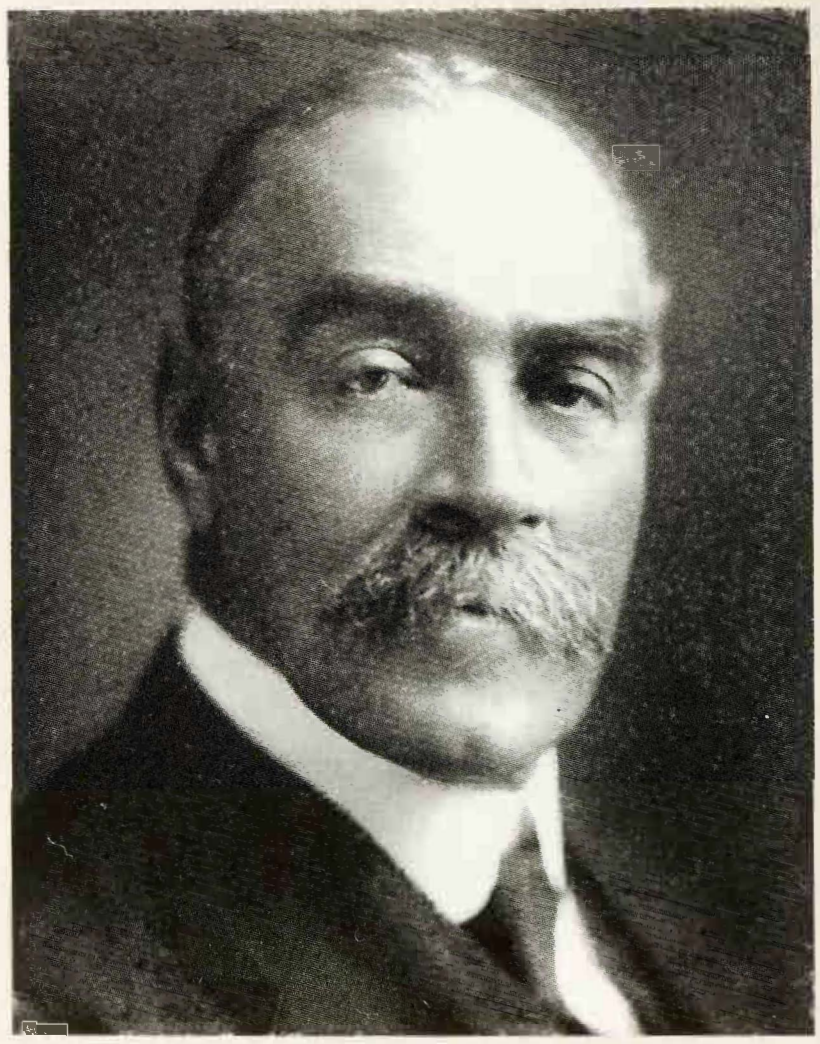

皇家工兵團出身、年僅42歲即就任港督的彌敦（1904-1907年）。在他的任內，除貫通九龍半島的大道外，還成功完成九廣鐵路的興建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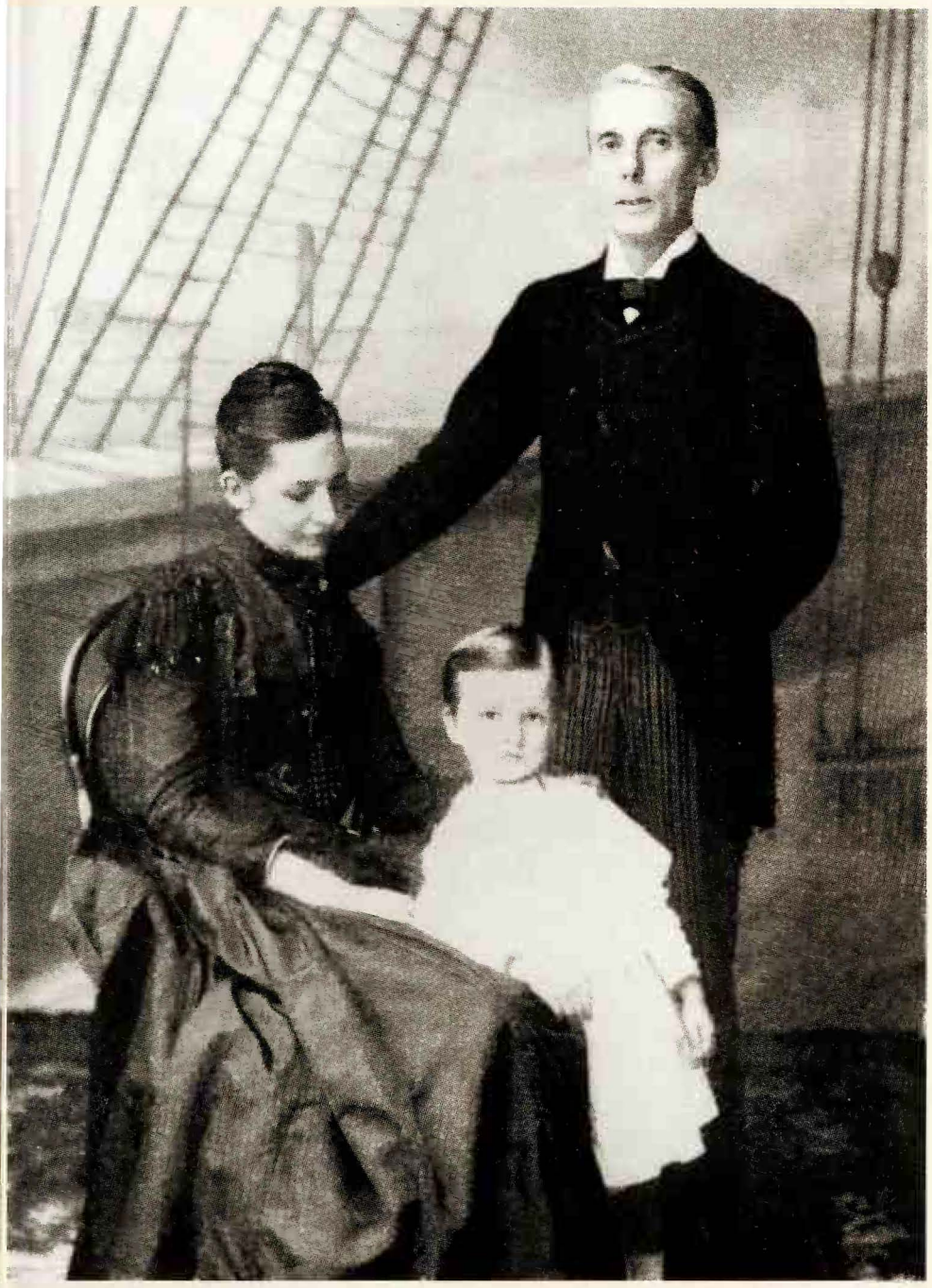

第八任港督軒尼詩及其歐亞混血兒妻子和兒子。與大部分19世紀的其他港督比較，軒尼詩被認為深受人道主義和自由主義影響，卻因而常常引起英籍居民和商人的不滿。



曾大力主張興建香港大學的港督盧押(1907-1912年)及其妻子。在籌辦香港大學時，身為港督的盧押在財政上也不得不依賴當時官紳們的資助。

29 政府與軍方的矛盾

香港雖然是英國在遠東的殖民地，但英國自佔領香港後，卻從來沒有鼓勵本土國民移居香港。究其原因，與其攫取香港目的只為外交、軍事及商業上的需要有關，兩者更導致差不多整個19至20世紀政府與軍方之間的長期矛盾。

自砵甸乍成為港督以後，他面對最早的問題之一，便是軍方計劃把現今的金鐘以至中、西環一帶海旁全部劃作軍事區，並打算在港島駐上4,500名官兵（當時全島居民亦不過數千）。其後英國佔領九龍，軍方更計劃把整個九龍劃作軍隊駐紮地。後軍方雖作讓步，但九龍不少位置最佳的地方，仍為軍方保有。

至1880年代，英軍共擁地337英畝，其價值（當時幣值計算）不少於300萬元。由於不少軍事用地位於市區範圍，這對香港的城市規劃以至整體發展均帶來重大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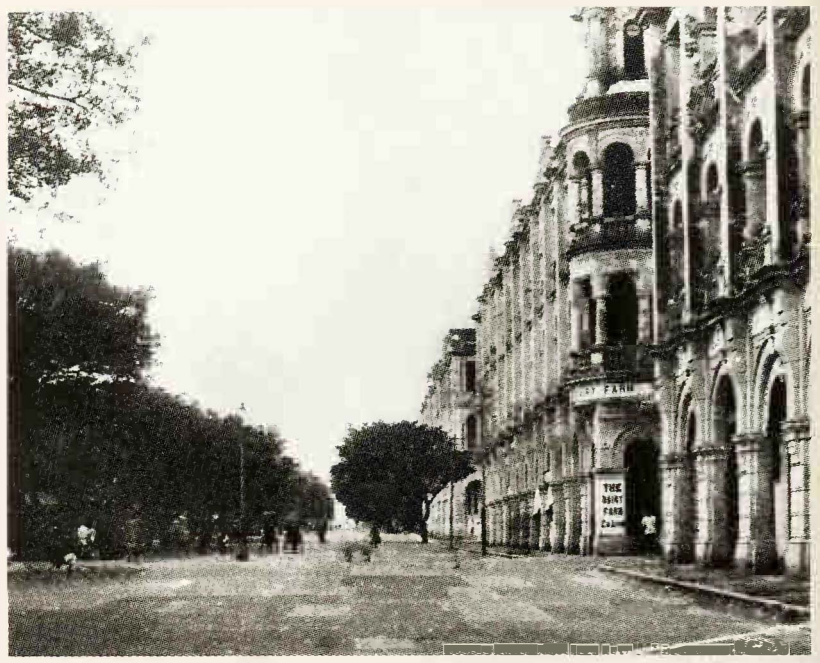

1910年代尖沙咀彌敦道，圖左方的樹叢旁即為威菲路軍營，至1970年，軍營始改建為九龍公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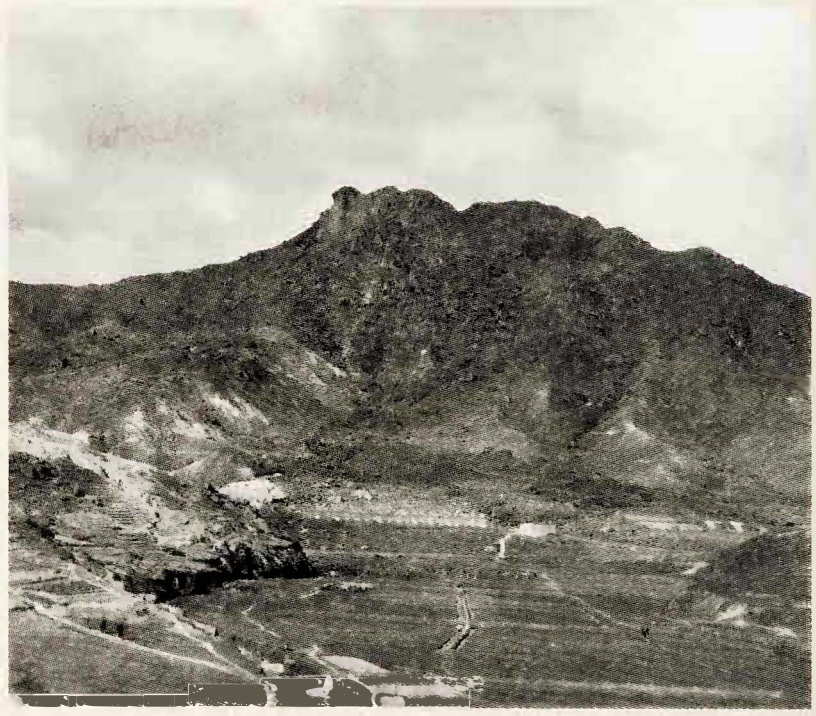

二次大戰前位於獅子山山腳的英軍練靶場。



1880年的美利軍營，建於1846年，直至1958年，英軍才分期把軍營交回政府作民事用途。



1914年中環海軍船塢。船塢於20世紀初曾作大規模擴建，造成港島北岸60年來的一個交通瓶頸。

30 自由貿易政策

英國人認為引發鴉片戰爭的原因之一，是希望藉此建立一個不受廣州官廳和澳門葡萄牙人牽制、安全又屬於英國的永久性貿易據點。

因此義律在1841年初私訂《穿鼻草約》後，隨即宣佈願意為那些前往香港貿易的商民及船隻提供保護，並表示「在女王陛下另作決定以前，英國政府不收港口稅或其他捐稅」。及後英軍在香港登陸，即發表文告，對來港華商也作出類似的表示。

同年6月，義律宣佈香港為自由港，聲稱「因香港位於中華帝國的海岸，英國政府對進出(中國)貨物一概不收捐稅」。這一決定被義律的繼任者砵甸乍進一步確認。隨後，英國駐華商務監督總部即從澳門遷來香港。自此，在周邊的管制貿易環境中，香港以其特殊的地位，發揮了自由貿易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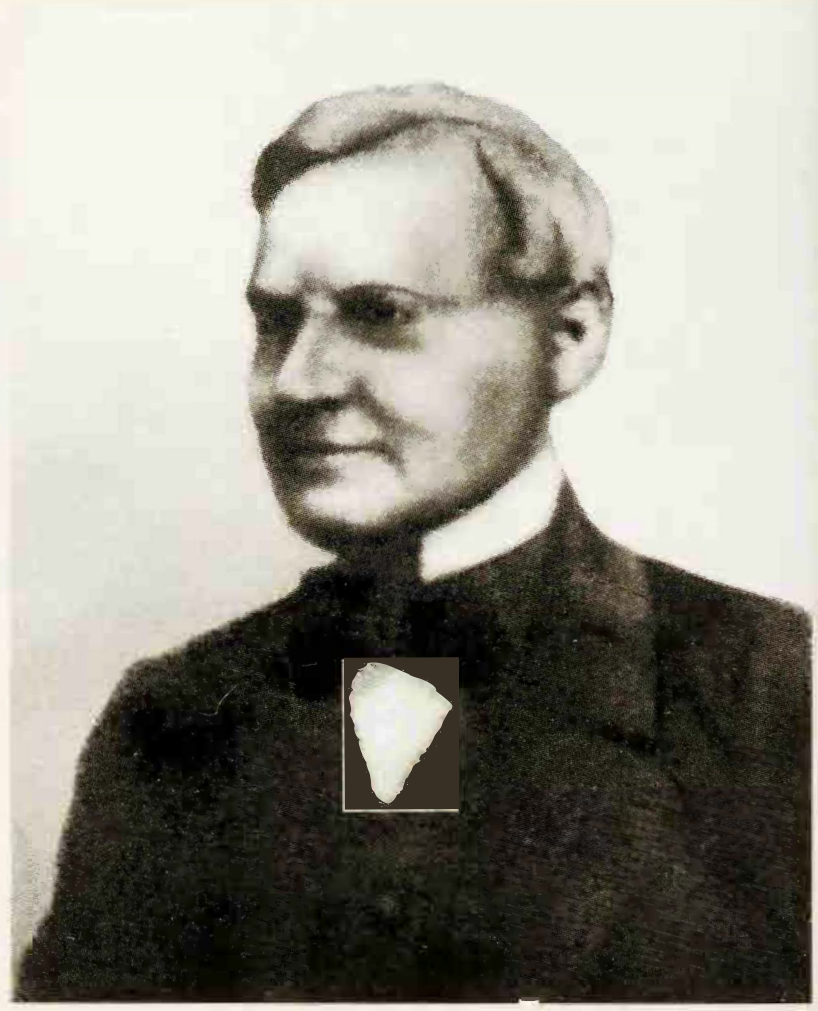

中年以後的義律。當義律佔領香港時，他才不過39歲。



港府以貿易為主題的徽章，一直沿用至20世紀。



一位英國海軍軍醫於1845年繪畫的水彩畫，圖中可見當時的港口已相當繁忙，畫面前方為尖沙咀。



約1870年從美利軍營遠眺中環一帶。香港開埠後數十年間，已發展為南中國的一個重要轉口港。

31 商人的政治影響

香港早期的外籍居民中，除了軍人及政府人員外，為數最多的便是商人。事實上，商人在背後的推波助瀾，是香港成為英國殖民地的重要原因。洋商深明箇中原因，故自英國侵佔香港後，便理直氣壯地要求加入決策層，進入立法局。結果在寶靈擔任港督期間(1854-1859年)，他們終於如願以償。

1861年，洋商更組成香港商會，聯合一致為商人的利益服務。他們透過商會發言，對英國的中國貿易政策產生日漸巨大的影響。「管治這裡的2萬名中國居民，比起管治那幾百名英籍居民，來得容易得多。」這是第二任港督戴維斯對當時香港情況的慨歎。商人干政，在一段很長時間裡成為香港政治的一大特點。

從1850至1900年間，立法局的非官守議員中，有近七成由商人擔任。商人影響力之大，可見一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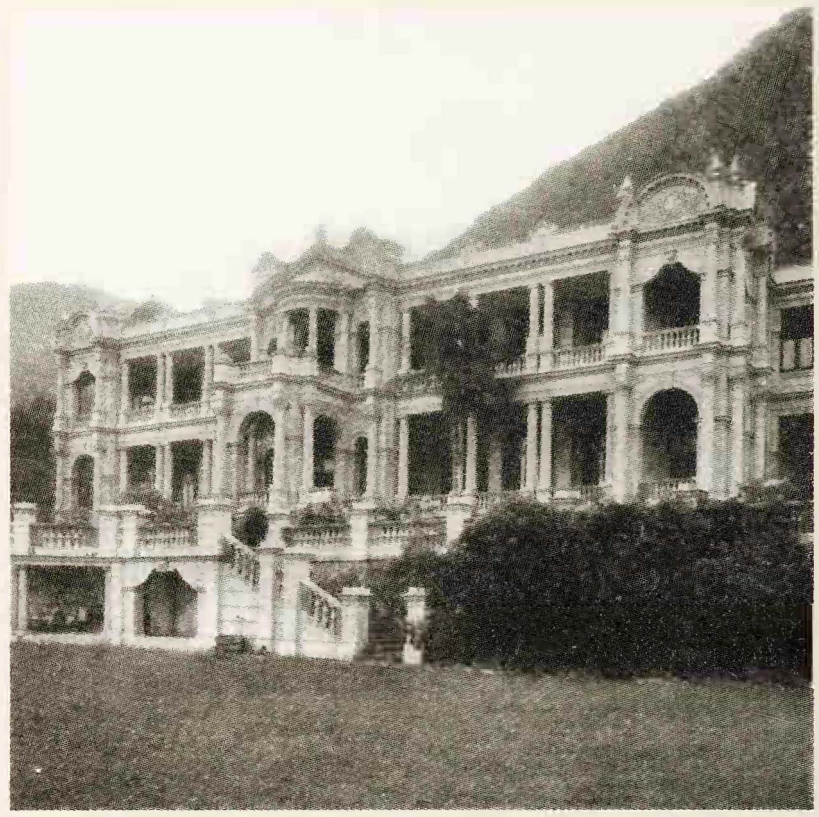

部分商人的私邸，其華麗程度媲美港督府。圖示20世紀初富商遮打位於干德道的私邸。



1920年代一群英籍商人攝於一位商人家中。



1883年的一張版畫，描述於渣甸花園內享用下午茶的「大班」及其家屬和隨員。



1861年顛地洋行的職員合照。

3.2 早年商行與轉口貿易

早在《南京條約》簽訂（1842年8月）之前，即1841年1月，英軍已在伯麥准將指揮下登陸水坑口，佔領港島。其後數月，不少英國及其他商人相繼把商行從澳門及廣州等地，遷到這個熟悉的海港。

5個月後，在首次的官地拍賣中，怡和、顛地、林賽、巴倫治及丹拿等洋行，都分別投得土地。這些外商主要經營轉口貿易，即轉運英國及印度的商品往中國，其中走私鴉片佔最大宗，其次是棉貨。此外，也轉口中國的絲、茶到歐洲。到1861年，在港外國商行已有73家。

不過，香港開埠初期的轉口貿易卻非一帆風順。及至蘇彝士運河通航（1869年）、歐亞海底電纜的接通（1871年），香港憑着地理上的優勢、輪船業的發達及金融業的發展，才漸次成為南中國重要的中轉貿易港。



1845年的東角，遠處可見怡和洋行的貨倉（今銅鑼灣百德新街一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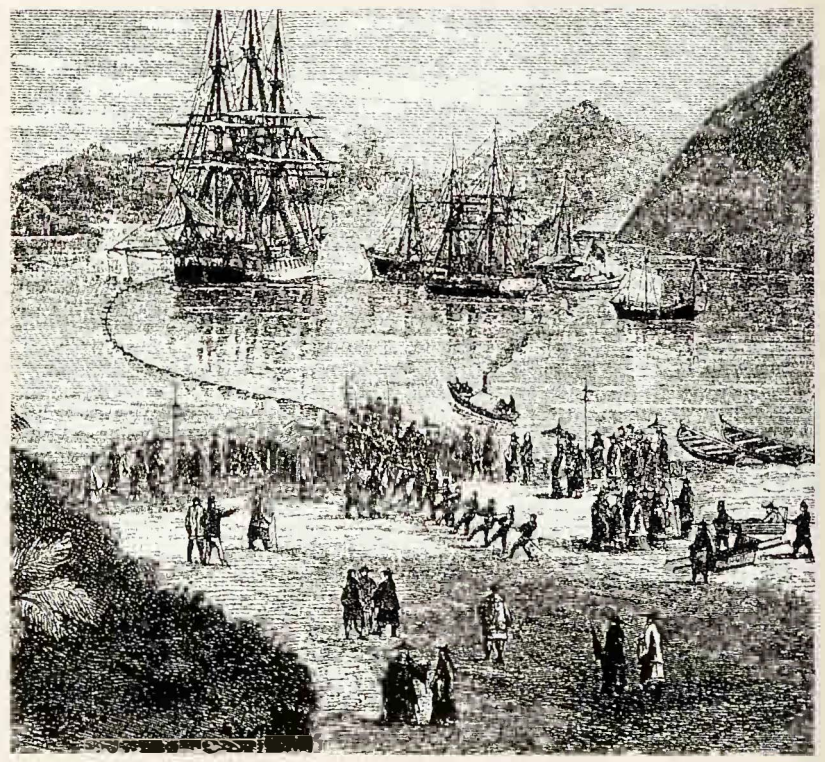

1870年海底電纜初次接駁至香港，圖為描述電纜在深水灣登陸情形的版畫。次年，另一條通往歐洲的電纜在鋼線灣成功接通（鋼線灣亦因而得名），香港與歐洲的通訊大大改善。

1870年代中區及海港。除了帆船以外，海港還停泊了少量的蒸氣輪船。隨着科技的進步，國際貿易漸漸擺脱了季候風的限制，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



約1900年的紅磡黃埔船塢。香港發達的修船業為貿易發展造就了一個良好的條件。

3.3 經濟發展的頓挫

香港開埠後的首100年，經濟發展並非一帆風順。英人佔領港島不久，預期的商業發展即因中國大陸的五口通商而理想破滅，貿易仍以走私鴉片為主，以致當時港府的庫務司馬田在其報告書中，形容香港乃全無前途可言。

《南京條約》簽訂後，五口通商口岸之一的上海得長江之利，腹地廣闊，一躍成為中國最大的商港。此時，香港之商港地位，立即受到威脅，貿易額也大幅下降。1866年，印度發生棉業風潮，致使香港多家銀行倒閉，不少洋商因此破產，默然離港。此外，由於香港商人走私活動使清政府蒙受關稅的損失，故在1867至1886年期間，清政府對香港實行海上封鎖，香港貿易因而受挫。

踏入1880年代，前後發生的地產風潮（1881年）及股票投機狂熱（1889年），均使不少商人元氣大傷。其後銀元對英鎊比值下跌，使仍奉行銀本位制的香港，蒙受不少損失。但上述挫折仍比不上1925至1926年間爆發的「省港大罷工」，以及1930年代世紀經濟恐慌，這兩次風暴幾乎把香港的經濟拖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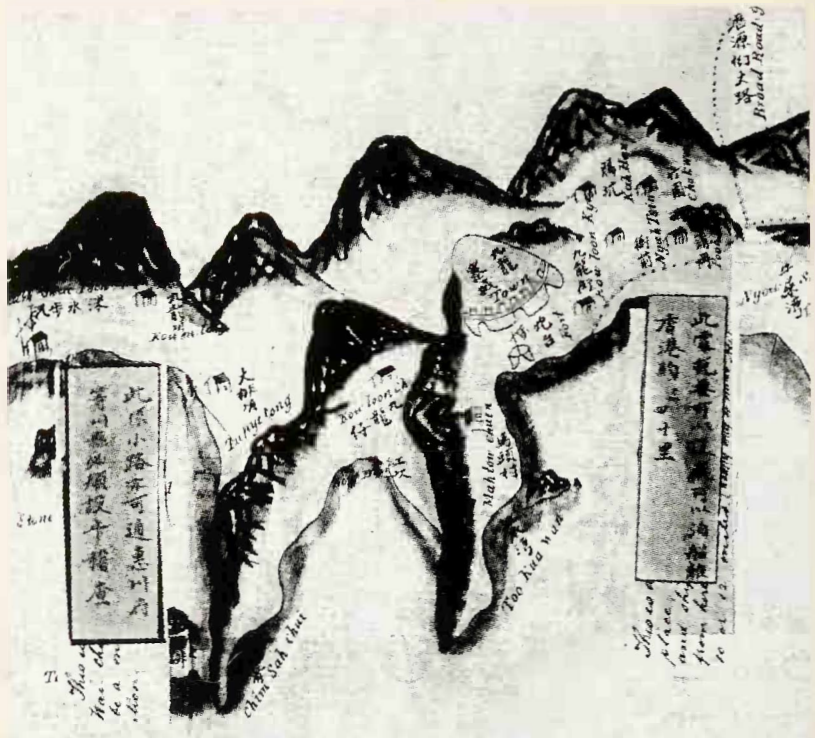

1860年代廣州當局計劃在當時尚屬華界的九龍城和深水埗等地設置關卡，以便徵收關稅。圖為有關地圖。



約1880年的中區畢打街海旁。圖左的建築物，原屬顛地洋行，但在經濟風潮的打擊下，洋行被迫於1867年結束在港之業務。



約1870年中區海旁。19世紀香港與華南地區進行的貿易，不少都是以圖中所示的帆船進行的。由於商人經常不按規定以洋船從通商口岸進關逃稅，最終導致清政府對港實行海上封鎖。



1930年代九龍塘「花園城市」。該發展計劃在1922年正式獲准，其後因受地產不景氣影響，最後需由政府作財務支援才得以完成。

34 香港早年的工業

香港最早的工業，都與轉口貿易有關，如造船、船舶修理和食品加工等。到20世紀初，雖然也有一些輕工業的建立，可是並不發達。直至1920及1930年代，香港工業才得到較大的發展。

「七七事變」(1937年)發生後，隨着內地淪陷區的擴大，各省大批的實業家紛紛遷至香港，並設廠生產。他們的經營範圍以輕工業為主，包括搪瓷、紡織及膠鞋等。這些產品乘時局之利，得以遠銷東南亞等地。歐戰爆發後，不少軍用品的需求量大增，更進一步刺激香港工業的發展。造船、船舶修理等「老」工業，亦因戰事的影響而重新活躍起來。

雖然戰前的工業大都帶有臨時性質，技術也不先進，但對香港戰後工業的發展，仍起了一定的基礎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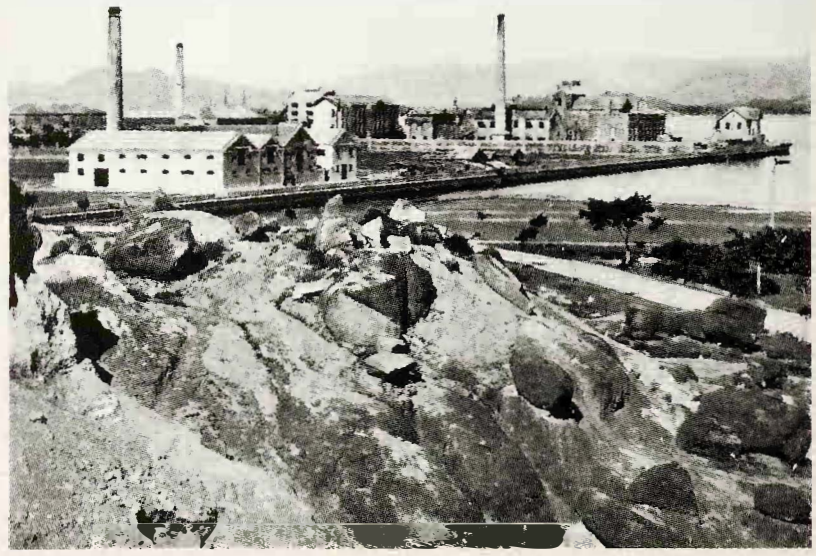

約1900年位於銅鑼灣的中華煉糖廠。該廠原為怡和洋行開辦，「省港大罷工」後，怡和把部分設備賣給太古糖廠，並退出製糖業。



20世紀初青洲英坭廠。該廠1890年在澳門青洲開業，9年後在香港紅磡增設廠房，其生產的水泥，質量不下於歐洲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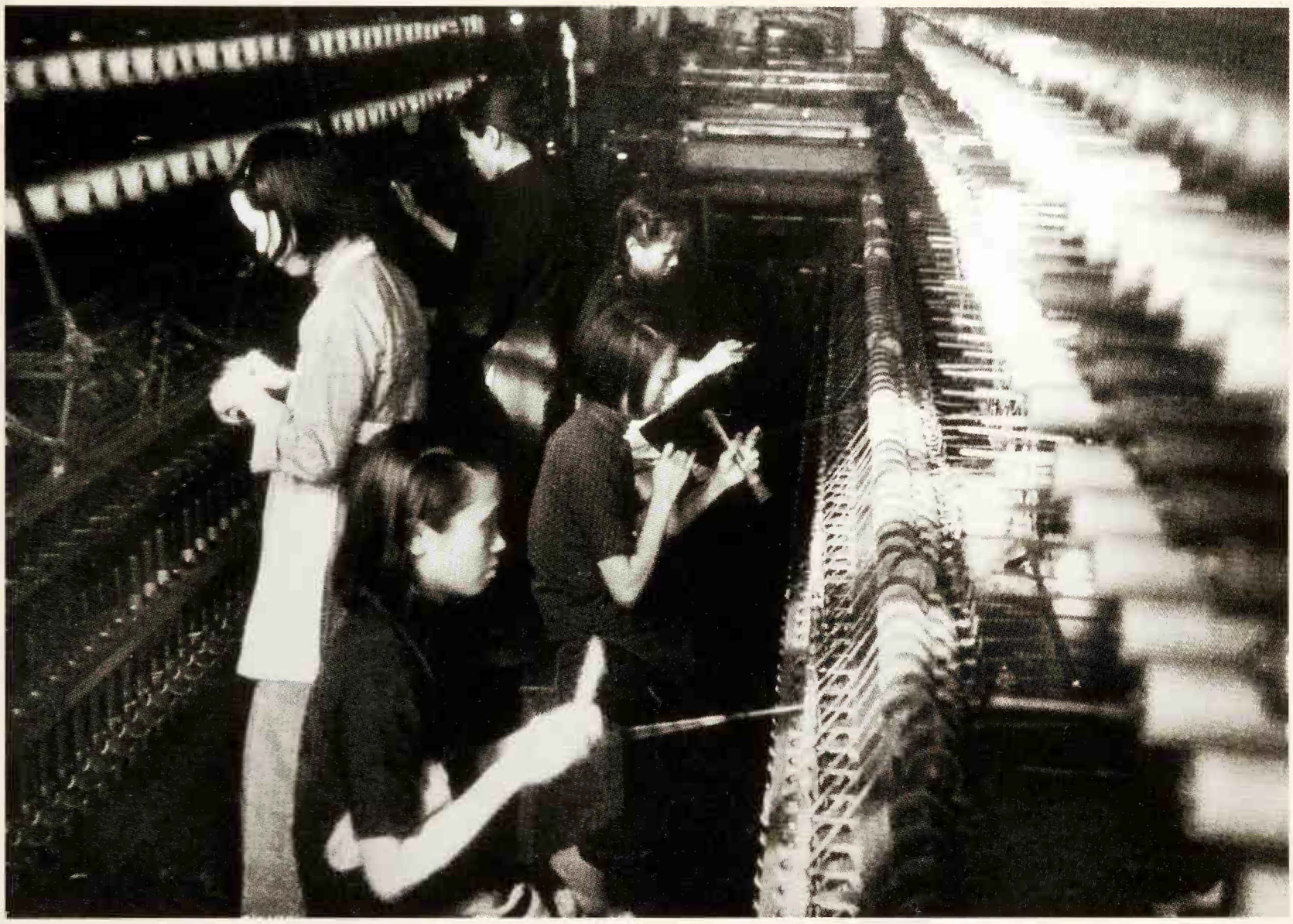

二次大戰前一間紡織廠內生產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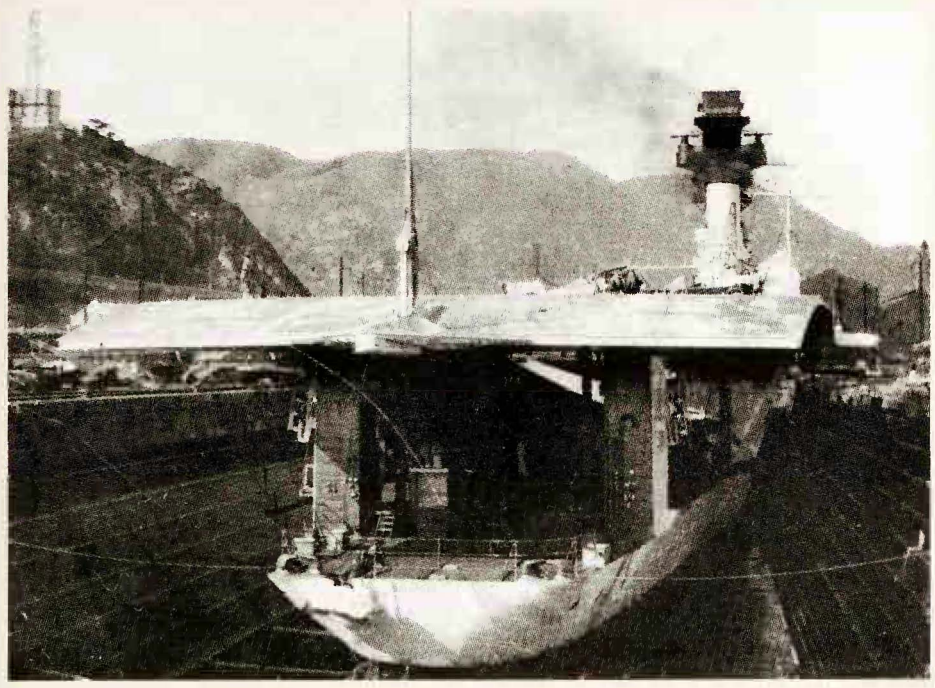

1920年代末英國皇家海軍航空母艦「競技神號」正在太古船塢一座旱塢內維修。當時太古船塢不僅能維修2、3萬噸的輪船，還可建造萬噸級的大型船隻。



1930年代初旺角彌敦道的東方煙廠。該廠是當時旺角規模最大的工廠之一，東方街和煙廠街便因其得名。

35 居港歐人與香港社會

自從香港成為自由貿易港後，不同國籍的商人，相繼到港經商牟利。同時，鄰近的華人也大量入境，尋找機會，使香港漸漸繁盛起來。可是，即使有追求財富的共同點，一道分隔華洋社會的鴻溝，卻一直存在於商界以至整個社會裡。

19世紀在香港生活的歐洲人，一般都有自己聚居及工作的地方，故對本地社會並不熟悉。他們對華人社會的認識，大多只來自報章及一些官方刊物的描述。但當時這些報導卻往往更使他們避免與華人接觸，例如一名駐港英軍司令甚至認為「華人在視覺、聽覺和嗅覺上的表現，都不適宜與歐洲人為鄰」。一本於1921年出版的官方小冊子，則對剛到香港的歐洲人有如下的「指引」：「由本地傭人照顧孩子到8、9歲尚算安全，過後的話，孩子們便可能因缺乏紀律及適當的訓練而受害……」

生活上，除了少數與本地女子生活在一起外，大部分歐洲人都有自己的圈子、消遣方式及會所。對他們來說，融入華人社會始終是不可想像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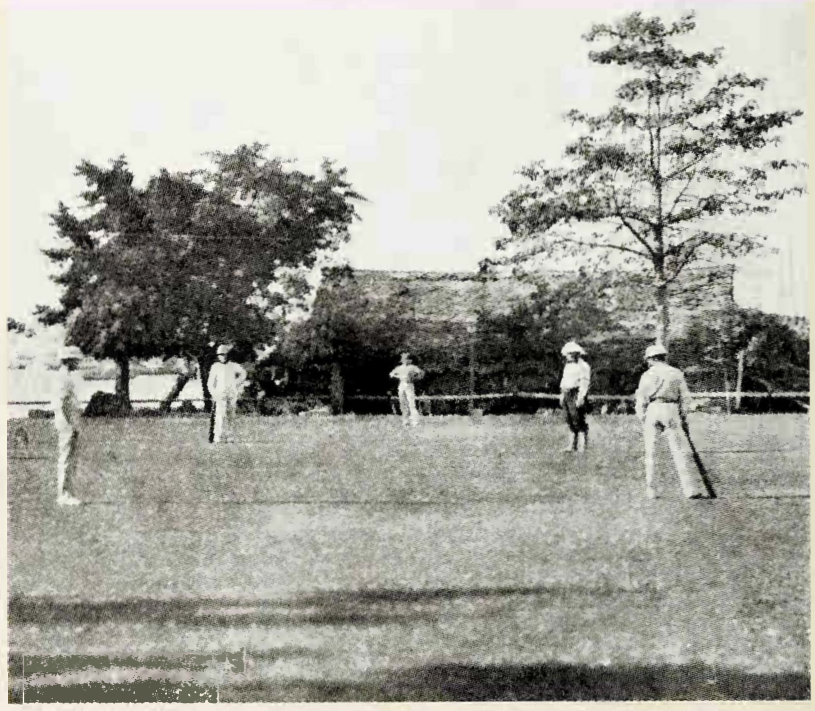

1860年代中環木球會。香港開埠不到10年間，港島北部已經會所林立，除木球會外，還有賽馬會、馬球會、划艇會、遊樂會、香港會等，這些會所都成為當時為數不多的外籍居民的社交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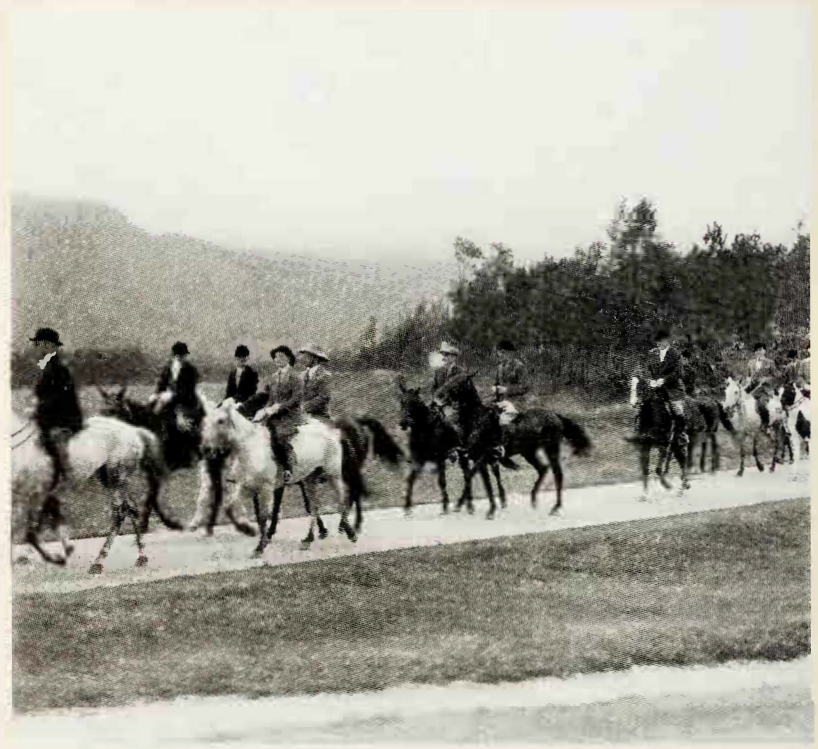

1935年一狩獵隊浩浩蕩蕩離開在粉嶺的會所。



1916年於舊大會堂公演的一齣舞台劇，這是早年在港歐人的工餘消遣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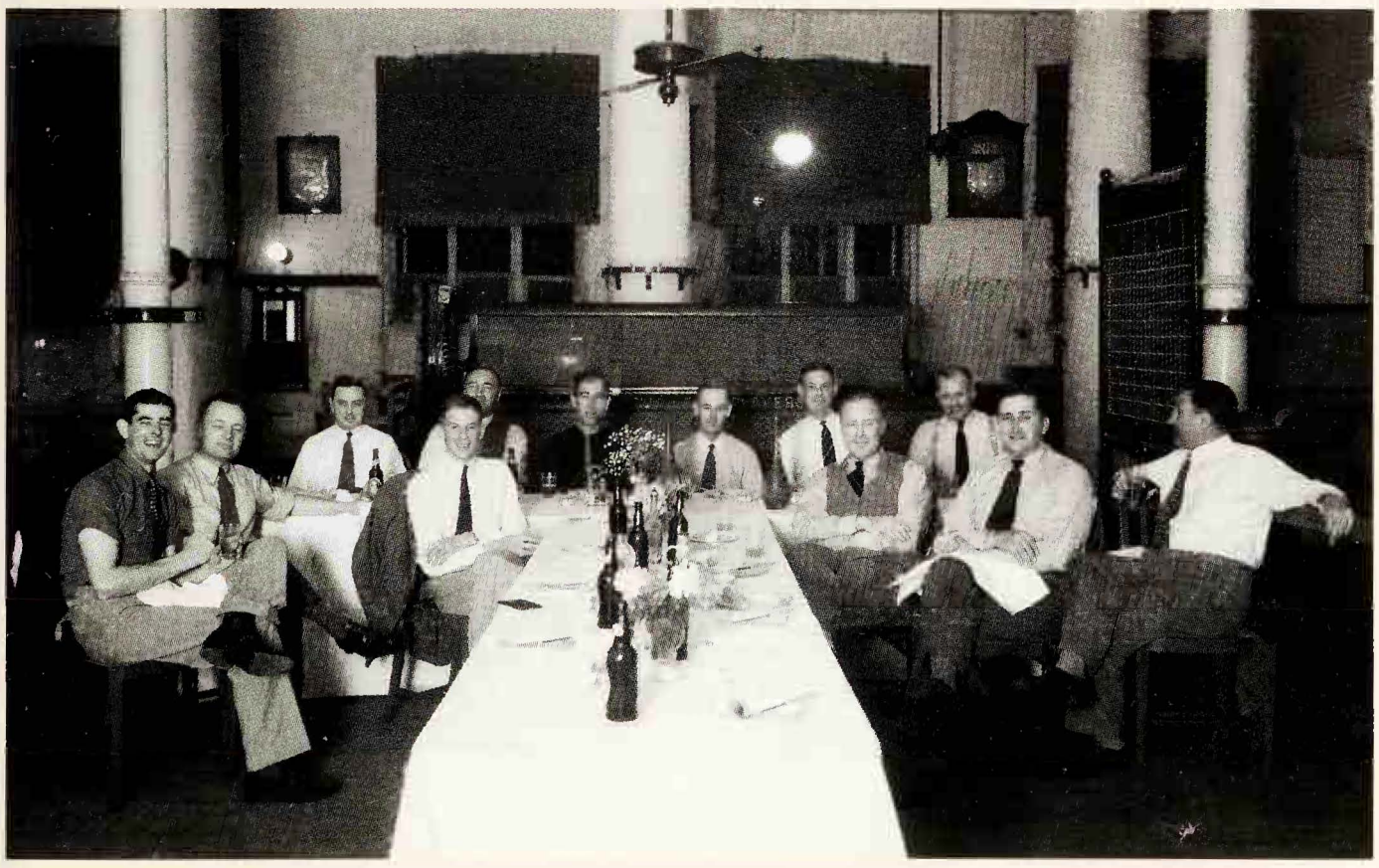

約1930年一群英籍居民攝於一會所內。

36 等級觀念

與英國其他殖民地如印度相比，早期的香港生活由於缺乏光彩和魅力，因而無法吸引英國本土的上層人士或貴族前來定居。19 世紀在港工作或定居的英籍人士，大多出身中層或中下層，他們雖然只佔香港整體人口的極少數，然而對等級之重視，就連不少路過香港的其他歐籍人士也大吃一驚。即使在教堂，座位的編排也全是以地位的高低而定，絕不含糊。其他方面的情形，可想而知。

二次大戰爆發以前，居港的歐籍居民大致可分 4 類：港府官員、商人、專業人士和需要穿上制服的監工如幫辦之類。不同階層的歐人，絕少混在一起。住在山頂的，當然是最高級的一群。他們有自己專用的會所、教堂、醫院及警署，警署的作用主要是確保各方面均合乎「山頂標準」。



20 世紀初的香港會所。長久以來，香港會所是最有財勢、地位最高的英國人的匯聚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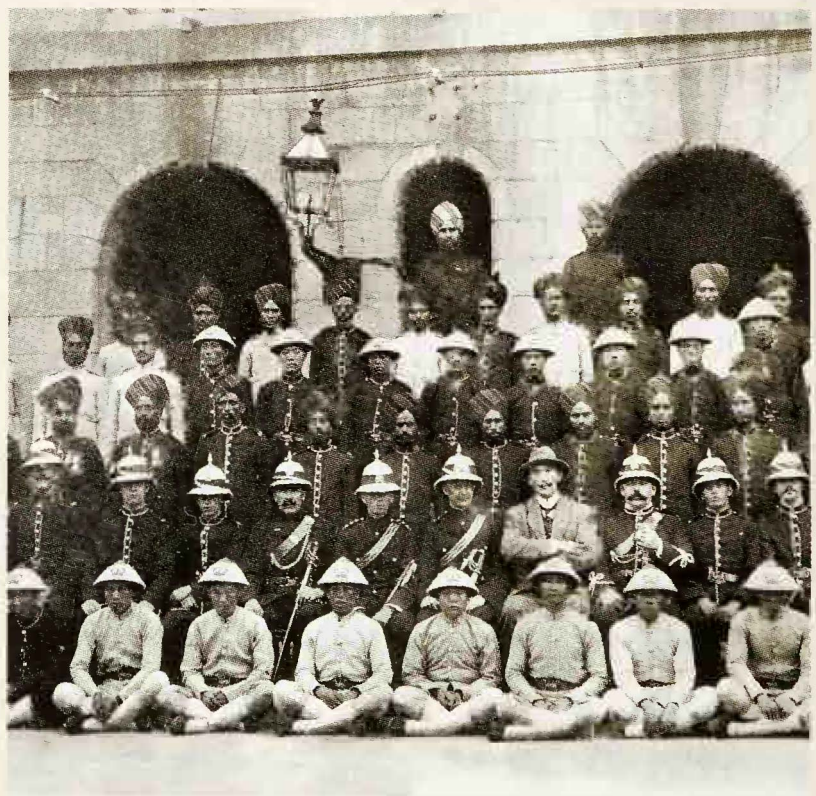

約1913年一群華籍和印籍警員與他們的英籍上司攝於中央警署。



對戰前居港的英國人來說，能夠參加在港督府舉行的園遊會，可說是一種地位的象徵。



1910年代一群義勇軍及家眷攝於周年訓練營。二次大戰前，義勇軍是香港少數階級色彩淡薄的團體之一，其團員包括洋行的「大班」乃至商店的小職員。

3.7 早期的外籍居民

開埠以後，除了英國和歐美人士外，其他族裔人士亦相繼來港謀生或尋找商業發展的機會，他們包括葡裔、印裔、猶太裔，還有巴斯(Parsee)以及一些來自中亞細亞和日本的商人。

葡人早自16世紀便已定居澳門，因此對華人的生活習慣以至語言都有一定的認識。來港後，他們除了擔任文職和商業助理外，還從事其他的專業及技術工作如印刷、建築等，並大力支持天主教的建立和傳播。另一個早年相當活躍的社群是來自孟買、卻源自中東的巴斯人，與猶太人一樣，巴斯人商業上長袖善舞。此外，還有印裔商人。踏入20世紀，一些日籍商人亦慢慢在港建立社群。

這些外籍居民和商人，除為香港帶來國際經驗和視野外，不少更熱心公共和慈善事業，使香港不論政治、商業和文化等領域，得以穩步發展。



20世紀初一家位於威靈頓街、由巴斯商人開設的公司。19世紀香港著名商人麼地亦為巴斯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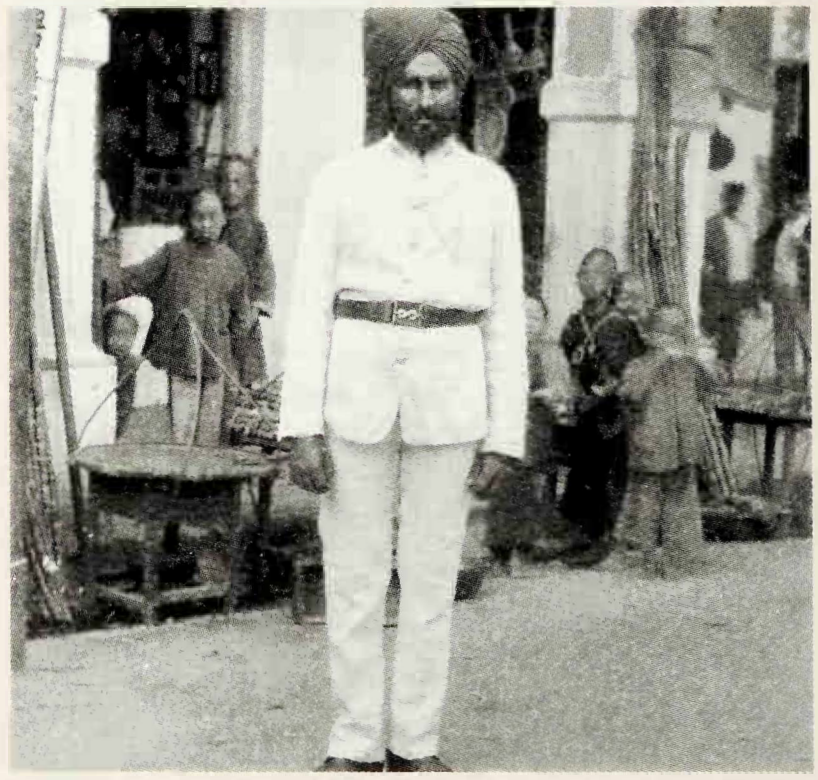

19世紀末一名錫克族警察。由於早期港府對華人不信任，故自開埠不久即開始聘用錫克族人來港當警察。



二次大戰前一隊葡裔義勇軍和他們的蘇格蘭籍教官，攝於粉嶺。對不少數代均在港居住和工作的葡裔人士來說，香港已是他們的家園。



曾出任立法局議員近20年的遮打及其夫人。遮打為亞美尼亞人，以投資地產致富，後極力主張中區填海。中環的遮打道和西環的吉席街便因他而得名。



20世紀初一群日籍商人和他們的華籍僱員，攝於兵頭花園。

38 華洋共處與衝突

在整個19世紀乃至20世紀初，除了一些為歐人作傭工和少數在洋行工作的華人外，一般華人與歐人彷彿生活在兩個截然不同的世界裡，大家互不信任。不過在工作層面則因利益所在，故仍有合作的例子，如華商和洋商便曾一起組織股份公司等，然而在這種合作關係背後亦非全無對立。除了商業上的競爭外，反映華洋衝突最嚴重的事件，莫過於發生在1857年有名的毒麵包案。

本案的主角裕盛辦館，是當時規模很大的一家辦館，專門供應居港歐洲人日常所吃的麵包。案發當日，全港400多名歐人，包括港督夫人在內，在吃了此辦館供應的麵包後集體中毒。後來經政府化驗，發覺麵包全被下了砒霜。中毒的歐人事後雖然獲救，但一些據說健康永遠受損。裕盛的東主張阿霖及夥計因此全被拘押，但最後因找不出主謀及下毒證據，法庭不得不釋放有關人等。本案也一直成為懸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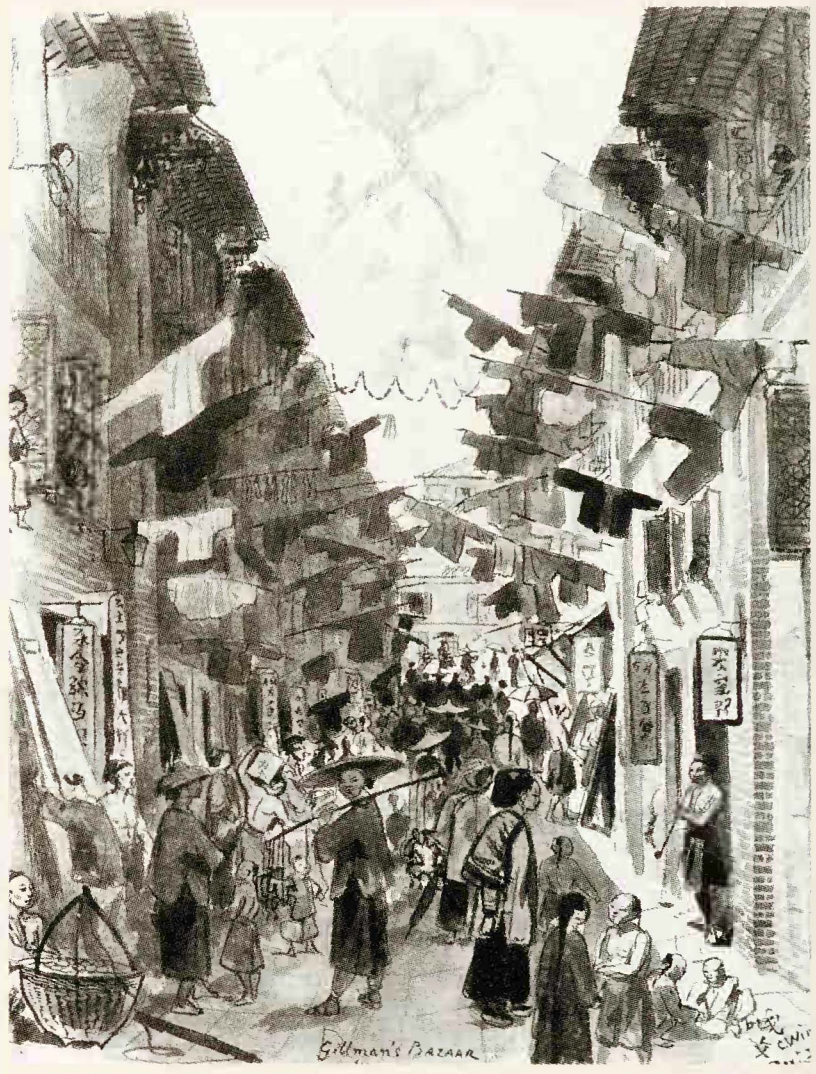

1857年西方畫家筆下熱鬧的機利文街，這一帶全是華人的商住地。



約1900年一位歐人和他的華籍車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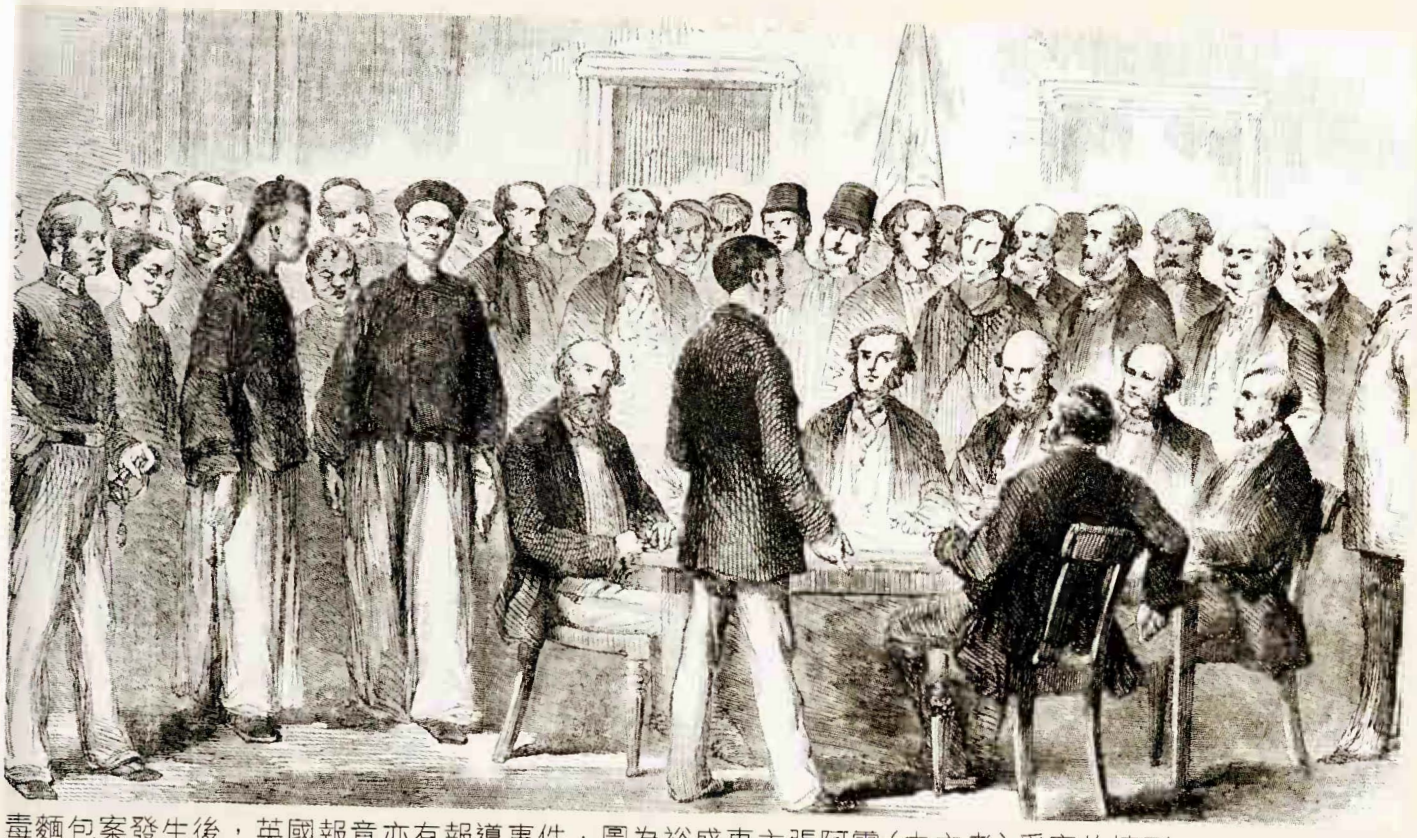

毒麵包案發生後，英國報章亦有報導事件，圖為裕盛東主張阿霖(中立者)受審的情形。



1897年英維多利亞女皇登基60周年，香港亦曾大事慶祝。圖為皇后大道中一帶的裝飾。

9 法律與社會

香港成為英國殖民地後採用的法律，雖說也照顧華人的傳統，但仍是沿襲英國的為主。對早年的華人來說，因為這與傳統習慣完全不同，故產生了不可忽視的影響。

香港的法律對不少華人而言，實在繁瑣，處處非依例而行不可。因此許多華人情願私下解決問題以避免法律上的「麻煩」。因為上述原因，也助長了自19世紀以來，一些行業裡中介人的出現，如洋行的「買辦」、律師樓的「師爺」等。

不過，英國法律的實際執行主要是在城市裡，至於農村地區，港府一般很少干預，鄉民仍可按傳統辦事。另一方面，政府為管治新界而設的理民府，除了是行政機構外，也發揮初級法庭的作用。理民官同時也是裁判官，這是英國本土政府行政人員所沒有的司法職權。



開埠初期曾一度成為華人審判所的荷李活道文武廟。由於早期英籍官員不願直接插手華人的事務，故默許華人自行處理案情較輕的罪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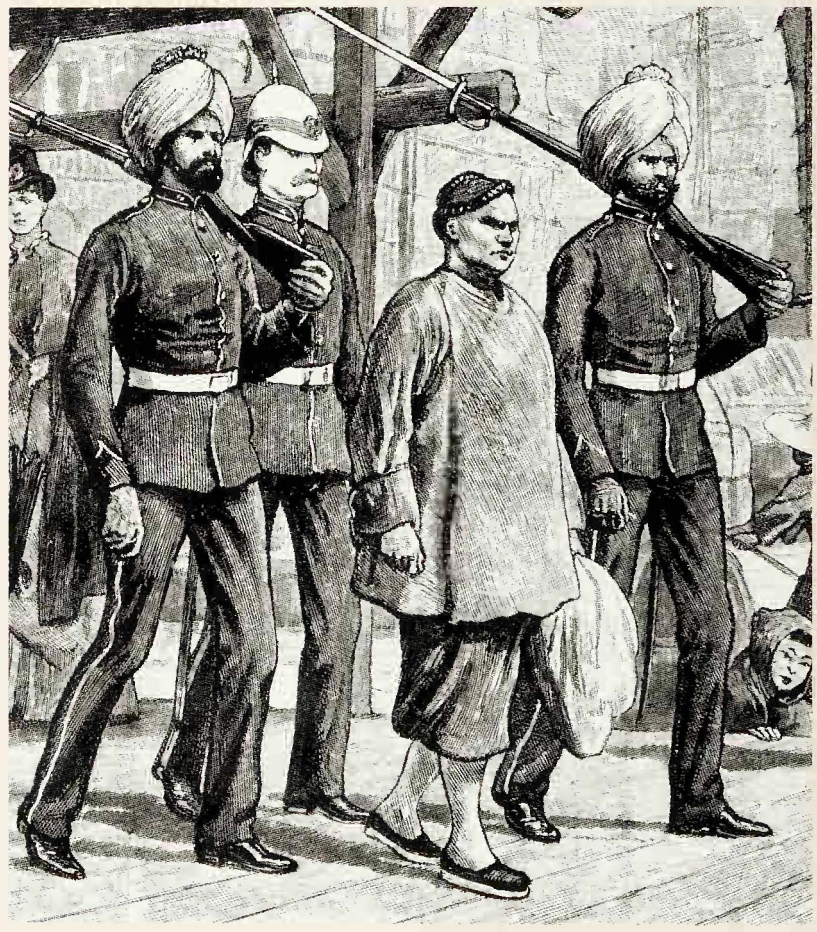

1887年一名由香港警察捕獲的海盜正送交給廣州當局審訊。由於內地的法律相對嚴厲，不少罪犯在內地犯案後往往潛逃香港以逃避處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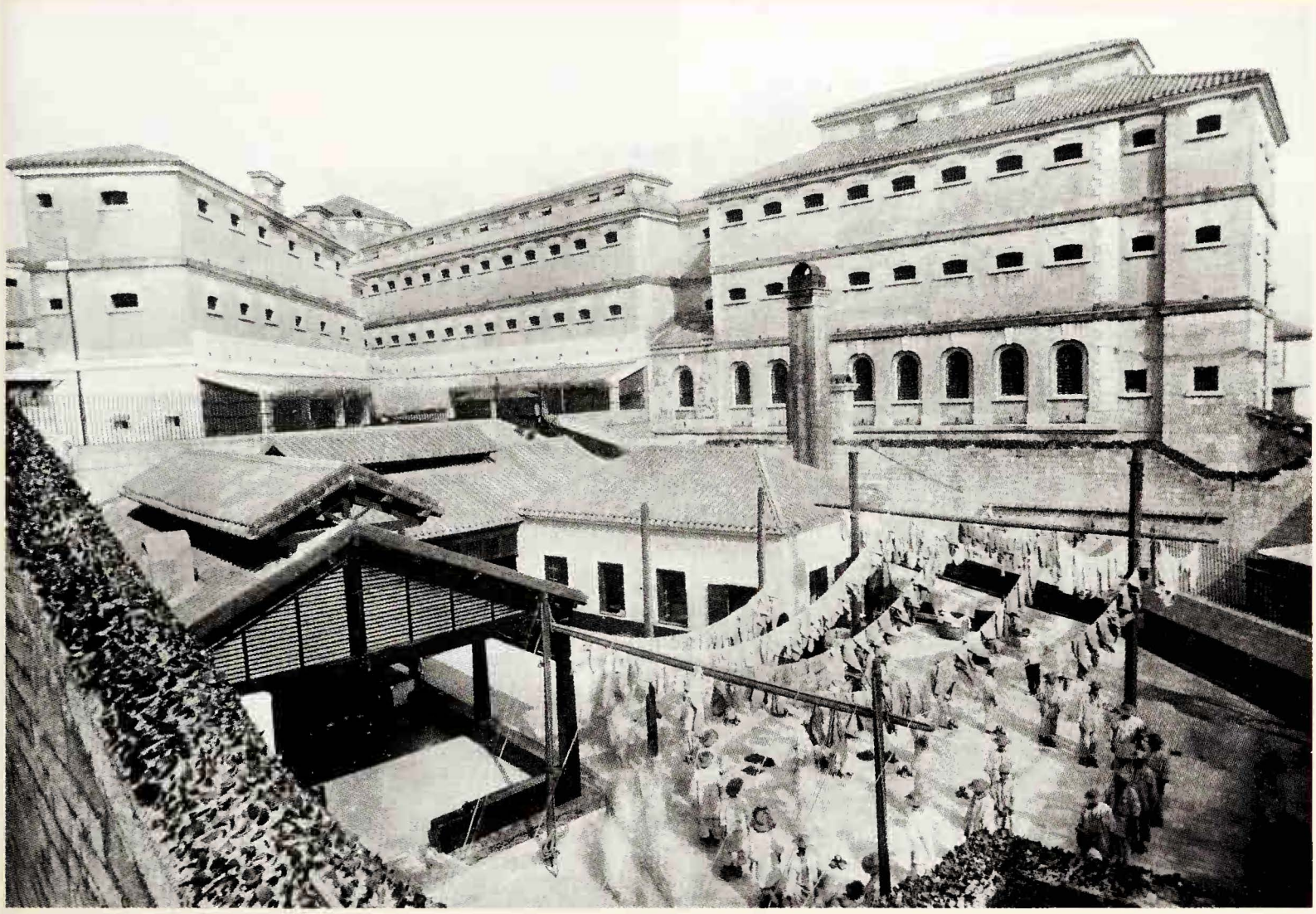

1895年域多利監獄內散步的囚犯。以19世紀來說，域多利監獄的建制相當先進，日本的司法省更特地於1871年派遣官員來港考察。



20世紀初一名被判枷號示眾的犯人。這種懲罰原是英國法律中所沒有的，但卻在香港執行了數十年。

40 早期華人的主要職業

由於港島可耕地極少，故一向人口不多。至鴉片戰爭爆發時，全島居民約為5,000多人，除了漁民和農民外，亦有打石工人（主要為客家人）。

開埠後短短的2、3年間，港島華人人口迅速增長。至1844年，華人人口已接近2萬人。他們主要是石匠、泥水工、苦力，以及做小買賣的商人。此外，也混雜了一些來討生活的流氓及小偷。1840年代末期開始，美國加州及澳洲相繼發現金礦，不少華工大都路經香港前往兩地，加上這時香港與南洋一帶航運的開拓，旅館業及華人行商便應運而生。專門匯通南北洋貨物的「南北行」，也是這個時期出現的，並漸漸發展為一股重要的經濟力量。

此外，也有不少擁有資產及知識的華人，因為太平天國軍隊的迫近而移居香港，部分更以經商或開店為生；一些稍懂英語並熟悉商情的則成為「買辦」。從這時起，島上的華人已不再全屬低下階層了。



20世紀初的打石客家婦女。



20世紀初九龍一群從事苦力工作的華人。



1870年代一群洋行「買辦」。「買辦」是洋商與華商做買賣時的中介人，起着舉足輕重的作用。



19世紀末於郊外開設茶寮的華人。

41 華人社團的興起

香港開埠以來，華人一直不斷湧入，在幾乎沒有任何公共福利事業的社會裡，華人社團的出現，對新抵埗的移民有着極重要的作用。

和其他海外華人社區一樣，早期到港的華人抵港後不久，大都成立一些自助團體，如宗親會、同鄉會等。這些社團雖然以自身利益為主，但對其後抵達的華人提供的協助，如幫助尋找工作及居所等，卻可使後來者能迅速融入一個陌生的社會。

在這些華人自助社團中，最重要的無疑是立案於1870年的東華醫院。它除了為當時的貧苦大眾提供醫療、救濟及教育等服務外，更為本地社會培養了不少華人領袖。在當時港府裡缺乏華人代表的情況下，東華醫院亦成為政府與華人之間的主要聯繫機構。東華醫院除了照顧本地的需要外，還為海外華人提供服務，如安排「原籍安葬」、遣送年老或傷殘華僑回鄉等；並積極參與內地的救災工作，這都使其成為具國際聲譽的華人慈善機構。



20世紀初在工地等候工作的華人。對低下層的華人來說，自助社團使他們能夠較快地融入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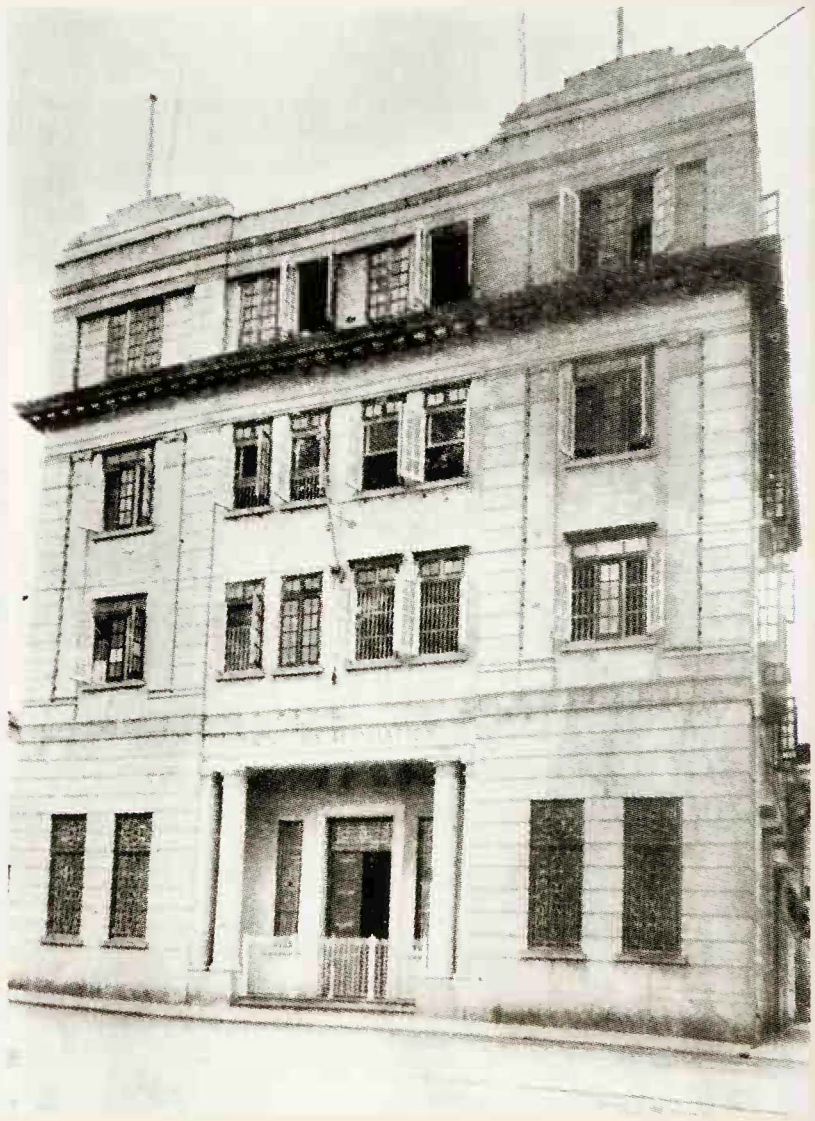

戰前位於摩利臣山道的香港崇正總會。該會 1921 年成立，主要目的為聯繫客籍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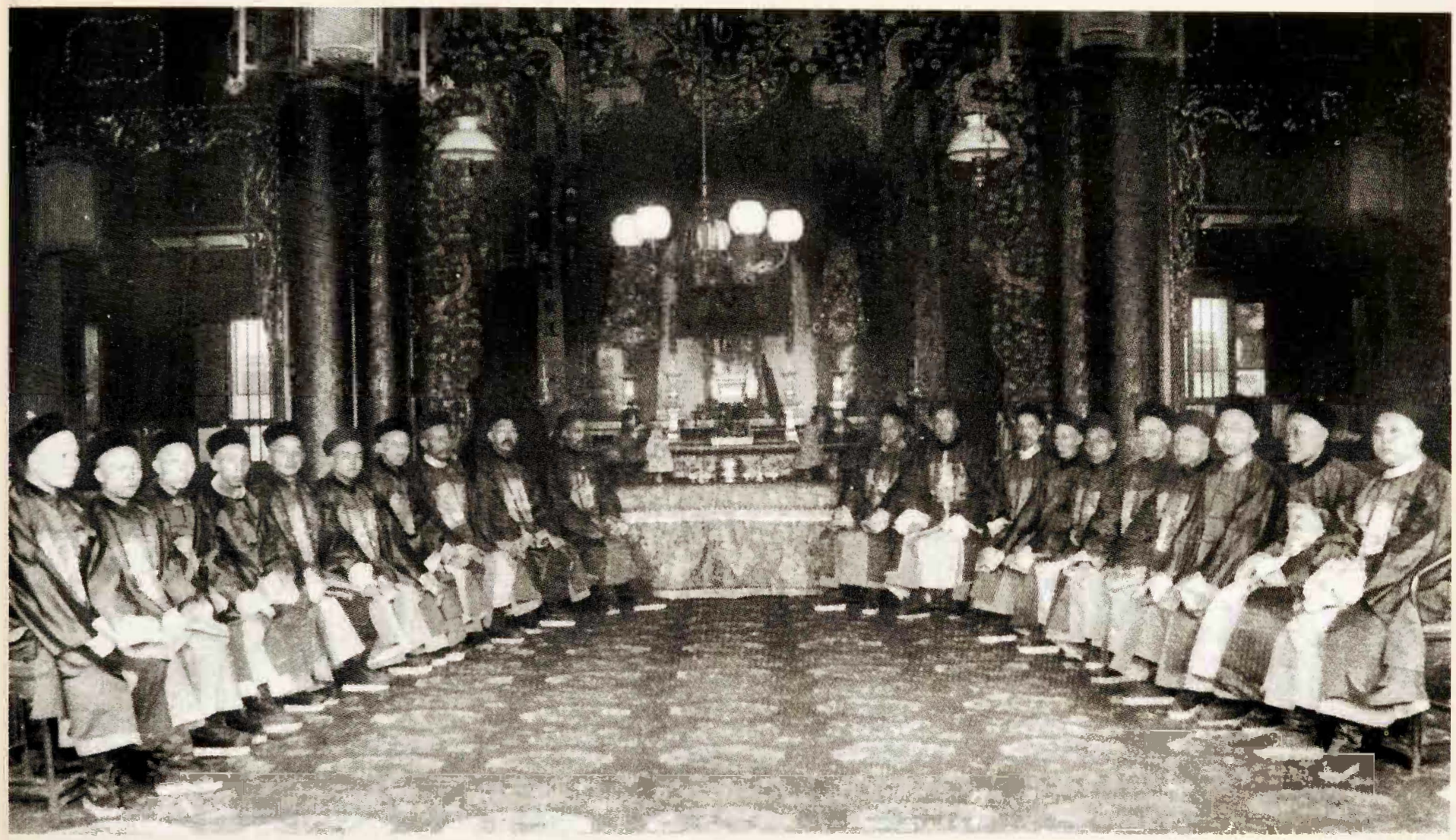

早年東華醫院總理。由於晚清盛行捐官，不少東華總理因而獲得官銜並得以穿上官服。這些總理大都是本行內的代表人物，來自的行業包括南北行、銀號、保險業、匹頭行、中西藥行、當押業、建築業、糧食業和百貨公司等。



1940年經由保良局照顧、送至京士柏難民營的兒童。倡建於1878年的保良局以「保赤安良」為宗旨，遏止誘拐婦孺，並為受害者提供庇護及教養。

42 華人進入立法局

自19世紀下半期開始，華人利用發展迅速的航運，把遠洋貿易和中國沿海貿易連接起來，並奠定了香港轉口港的地位。在短短的20年間，華商累積的財富，已凌駕洋商之上。至軒尼詩到任港督（1877年）時，華人已是港島最大的業主，港府的稅收，亦有九成來自華人。

軒尼詩看見華商的成就，認為是時間讓經挑選的華人進入立法局。華商亦於1879年寫信到英國，要求在立法局擁有自己的代表權。1880年1月，立法局英籍議員吉普請假，軒尼詩即委任第一位華人大律師伍廷芳（又名伍才）進入立法局，但這次委任是暫時性的。永久性的華人立法局議席，要待寶雲到任港督後才被確認（1883年）。伍廷芳出任2年議員後便辭職北上，其後歷任中國政府司法總長、外交總長、代理國務總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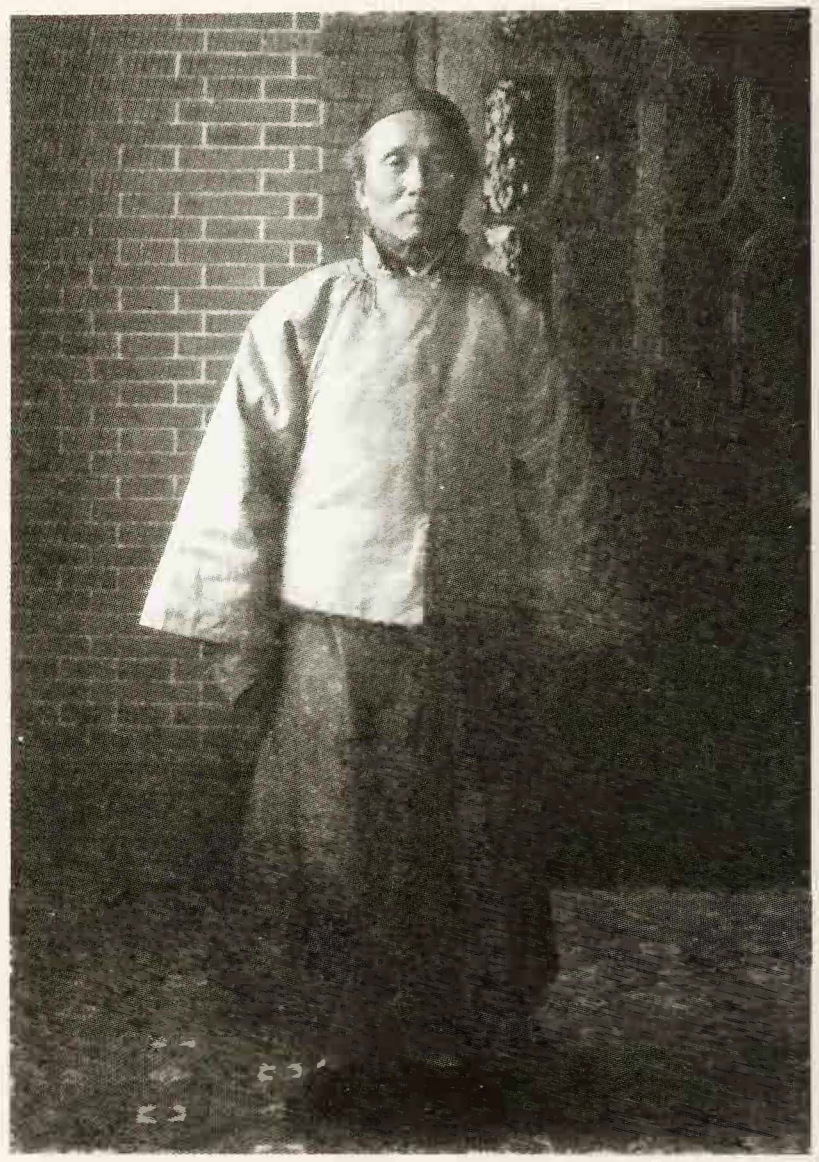

第一位華人立法局議員伍廷芳。



19世紀末一直大力提倡西方醫學及西式教育的何啟，曾出任立法局議員達25年。

約1900年上環海旁，附近盡是華人的店舖、旅店和碼頭。



20世紀初文咸街南北行的商戶。南北行除代客買賣貨物外，亦自辦貨物，從19世紀後期開始，它可說壟斷了香港對內地的貿易，也造就了香港的繁盛。

43 愛國情緒

香港自鴉片戰爭後雖然成為英國殖民地，但長久以來居港華人在感情上，卻大都傾向中國。早於第二次鴉片戰爭時，香港華人的排英情緒已非常高漲，以後每當中英關係惡化，華人即對英人抱敵視態度。這種愛國情緒，亦清楚反映在1884年的罷工事件上。

1884年中法戰爭爆發後，港府雖宣佈中立，但華人社會卻同情中國，敵視法人，港內的艇戶並為此拒絕為法船卸貨。法籍股東遂向法庭控告有關工人，致使全體卸貨工人集體罷工以示抗議，令整個港口運輸幾陷於癱瘓。後港府出動軍隊、警察巡邏市面，並拘捕罷工骨幹分子，使華人社會群情激憤。

這次被當時報章形容為香港有史以來最嚴重的暴動，竟推動在立法局通過嚴厲的《維持治安法例》，規定港府有權將被認為是「危害本殖民地治安和正常秩序者」拘捕和驅逐出境，事件後慢慢平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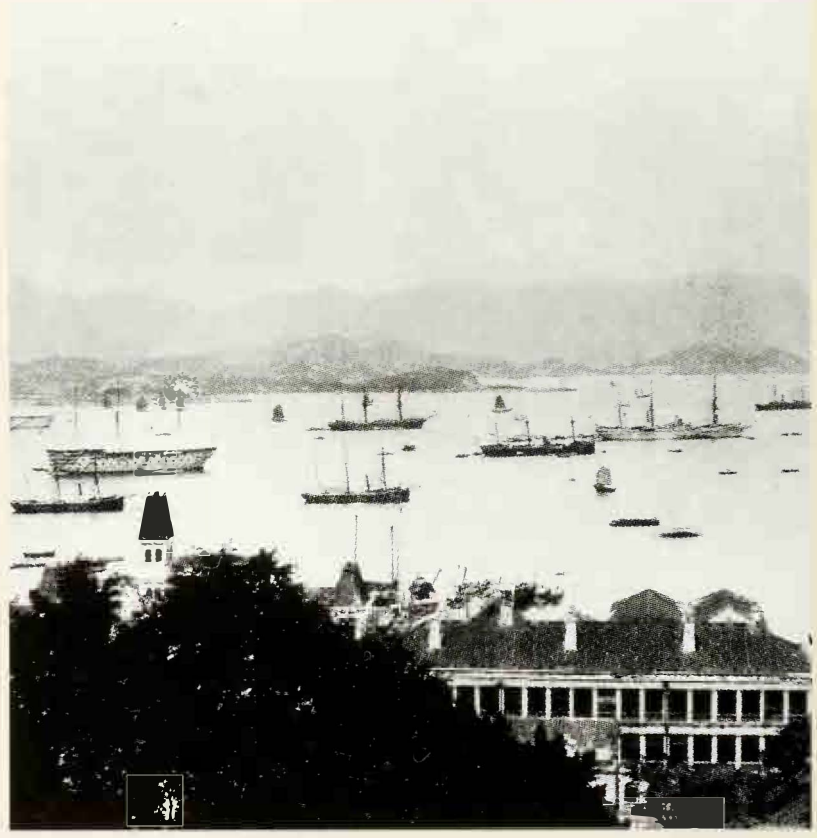

1880年代香港的海港，前方為海軍船塢。



約1880年灣仔一帶的貨倉。



1880年代工人在灣仔一處碼頭卸貨的情形。



20世紀初上環蘇杭街（舊稱乍畏街）。注意建築物上掛滿了當時代表中國的黃龍旗幟。

44 華人地位

香港自19世紀中葉開始，漸漸發展為一個繁盛的轉口港。華商不斷累積財富的結果，是使華人的地位得以提升。1880年，香港出現了第一位華人立法局議員伍廷芳。翌年，港督軒尼詩更公開表示，香港對外貿易之所以獲得重大發展，實有賴華人在港強大組織之故。

但是，除了一些富商外，當時大部分華人的地位仍然低下。直至1930年代，一些較高級的酒店和會所，華人仍然不許踏足；而中式建築物也不得建於中環的中心地帶。在所有對華人公然歧視的例子中，尤以1904年通過的山頂區保留條例為最。

這條例把山頂一帶（海拔788呎以上）劃為歐人住宅區，華人除得到港督的許可外，不得於該區度宿（傭人例外）。此條文表面上是防止瘟疫侵襲歐人住宅區，但疫症受到控制以後，有關條例卻仍然保留，直至1946年才正式廢除。



20世紀初一本有關香港發展的刊物，介紹了當時有卓越成就的華人（部分其實是混血兒），其中不少都是商人。



二次大戰前一位在山頂區為一個英國家庭工作的華籍傭工。



1935年聚集皇后大道東準備觀賞英皇喬治五世登基銀禧紀念巡遊的市民。



1920年代半山區卑利士道一位華籍富商的壽辰牌樓。

45 人口持續增長

香港開埠後的短短 20 年間，人口以驚人的速度增加了 16 倍。這是因為香港本地人力資源不足，百業待舉，急需勞動力。此外，太平天國起事（1851 年），也是引致廣東一帶居民紛紛湧來的原因之一。

其後 40 年，隨着英國佔領九龍，港口得以擴展，貿易與航運均蒙其利，是以吸引了更多的華人到港尋找機會。在這些移民中，不少是舉家遷徙的，與早年幾乎全是隻身來港的情形已大大不同。

踏入 20 世紀，香港的總面積因新界的併入而增加了 10 倍，合共 400 平方英里。其後的數十年間，中國由於內戰頻年、外擾不斷，各省華人來港者更如潮湧，紛至沓來。

因為香港長期以來的出生率均低於死亡率，所以人口的增長實際上是中國大量移民的結果。



1920 年代一艘客輪剛從廣州開抵香港。直至 20 世紀中期，內地居民均可自由進出香港。

香港務局人口統計表（1841-1941）

年份	人口
1841	7,450 ①
1846	21,983
1851	32,983
1856	71,730
1861	119,321 ②
1866	15,098
1871	124,198
1976	139,144
1881	160,402
1886	181,720
1891	217,936
1896	239,419
1901	300,660 ③
1906	329,038
1911	456,739
1916	528,010
1921	625,166
1926	710,000
1931	840,437
1936	988,190
1941	1,639,337

注 ① 調查於該年 6 月進行，數字包括 2,000 名赤柱居民，不過一些學者認為此乃 200 之誤，若此推斷屬實，當時人口應為 5,650 人。另根據一份教會在 1841 年 2 月的實地考察紀錄，當時港島的人口估計甚至不到 2,500 人（很可能不包括水上居民）。

注 ② 自 1861 年起，人口數目包括九龍半島。

注 ③ 自 1901 年起，人口數目包括新界地區。



1887年為慶祝維多利亞女皇登基50周年，本地舉行會景巡遊，圖為隊伍途經上環皇后大道時攝。香港開埠不久，上環即發展為華人的商住區，與中環的歐人區域分庭抗禮。



1920年代上環平安碼頭外的苦力工人。二次大戰前香港發達的轉口貿易帶旺了工商業和其他附屬行業，並帶來與中國傳統社會截然不同的謀生機會。



1930年代末廣州失陷後徒步抵達新界的內地難民。日軍侵華使香港的人口在1931至1941的10年間增加了幾近一倍。

46 居住問題與疫症

1894年，港島發生瘟疫，在短短數月內，居民的死亡人數已接近2,500人。此後10多年間，瘟疫仍不時肆虐，並導致約13,000人死亡。其實瘟疫的爆發，正是過去半個世紀以來官民對環境衛生忽視的結果。

自香港開埠以來，內地居民不斷湧入，然而港府對有關的居住問題卻一直沒有任何計劃。當時法例上對公共衛生雖仍設有最低要求，但這些法例卻從不認真執行，造成華人住宅區，特別是西區太平山區及西營盤一帶，人煙稠密。一般業主為了多收租金，往往不考慮排水、空氣流通等衛生問題。政府曾多次企圖改善，但均受業主強烈的反對，部分更上書港督，表示當前的情況，只是切合華人的生活習慣云云。

疫症的結果終使政府通過一系列嚴格的建築物條例，並迫使政府增加對華人住宅區的供水及加緊地下排水道的整治。



1880年代西營盤，這一帶是當時貧苦華人的聚居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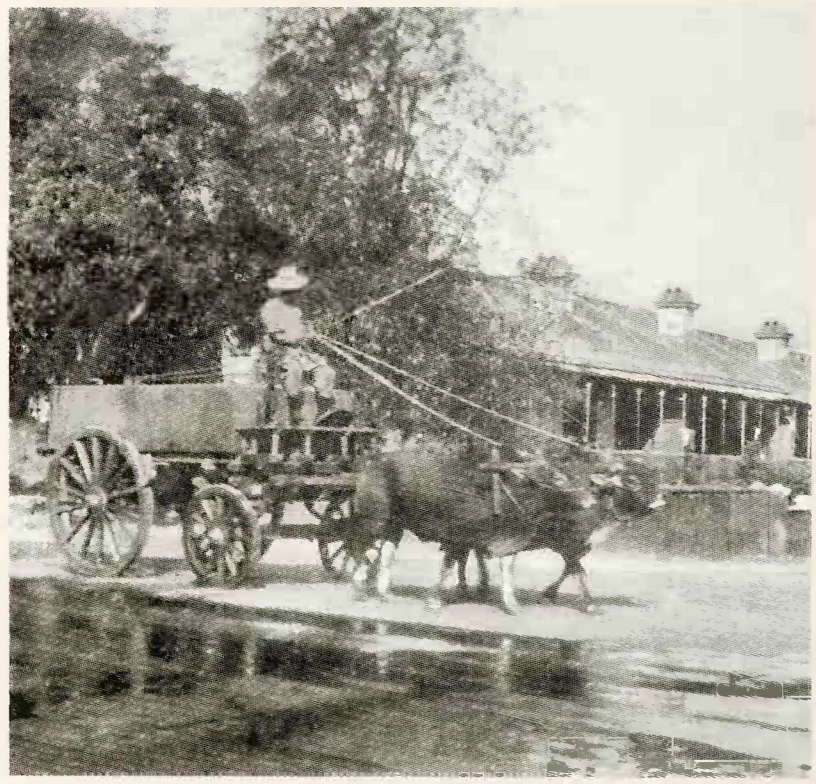

20世紀初一輛由潔淨局（市政局前身）僱用的牛車正清洗加連威老道旁的一段彌敦道。



疫症期間堅尼地城的一間玻璃工廠被臨時改成疫症醫院，圖中可見設備非常簡陋。



參與潔淨疫區工作的英軍斯諾普郡輕步兵團士兵。圖中部分軍人臂纏黑紗，可能是為紀念該團一位不幸染上疫症去世的軍官。

47 社會問題（一）

「妹仔」問題

據西方傳教士的記載，1870 年代的香港已盛行販賣女童給富有人家作養女、妾侍或「妹仔」(婢女)。當時由於社會對「妹仔」的需求很大，不少主人甚至把「妹仔」轉售謀利；有些更把「妹仔」賣給妓院，以圖厚利。至 20 世紀初，「妹仔」買賣漸漸成為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1923 年，港府終於立法禁止「妹仔」買賣，然而不少「妹仔」卻以「養女」名義繼續存在。

娼妓問題

在過去100 多年間，出於防止性病大規模擴散等理由，香港曾有兩段時期（1857-1894 年，1900 -1932 年）在各方的支持下，批准娼妓於特定地區如灣仔、石塘咀等地公開營業。獲得發牌的娼妓，並不限於華人女子。但港府規定，若娼妓的服務對象是歐人的話，則必須作定期檢查。其後在國聯及英國國會的壓力下，1935年香港終於全面禁娼，然而私娼卻代之而起，繼續困擾社會。



20世紀初著名的娼妓集中地-----石塘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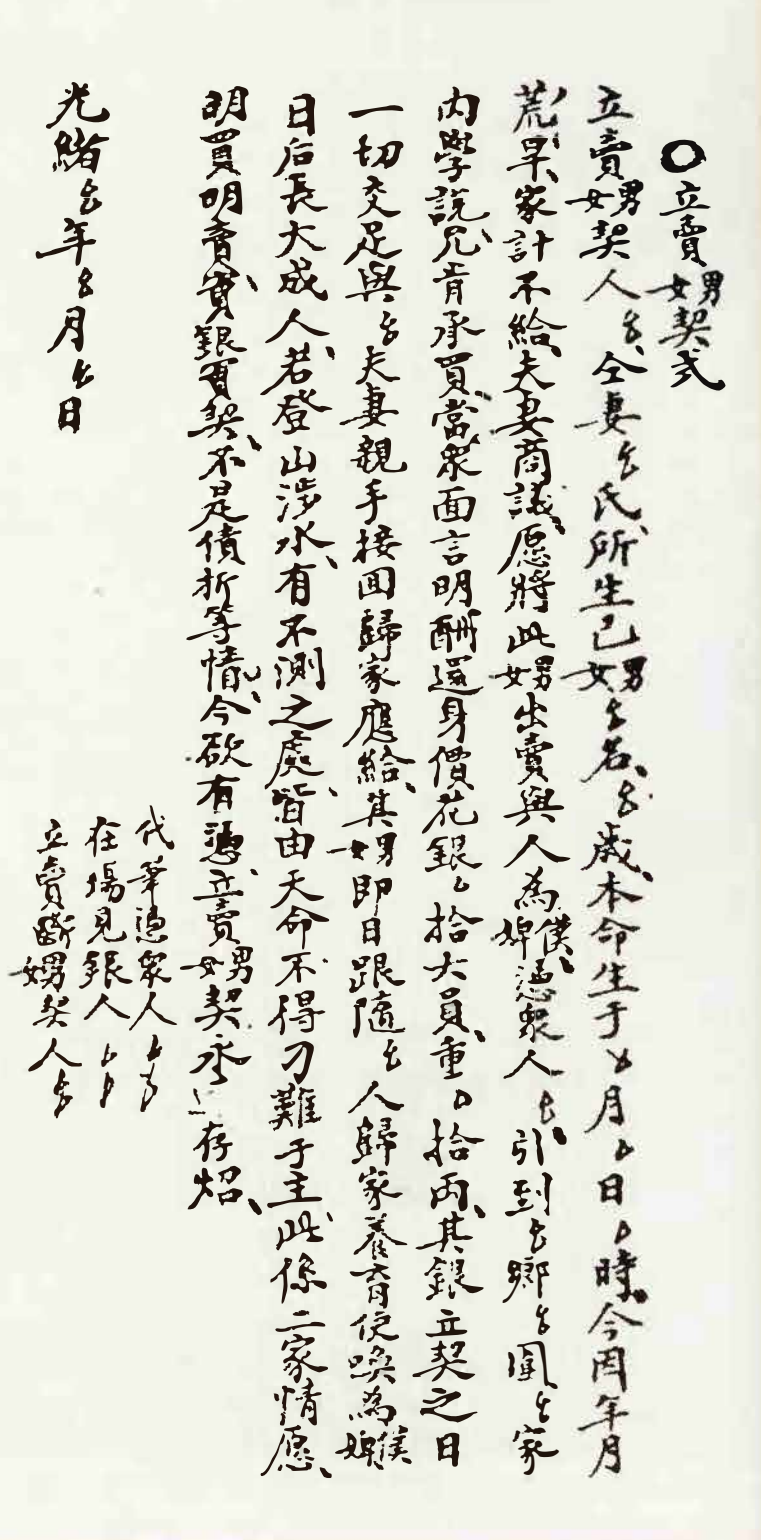

19 世紀末今天新界地區（當時尚未租借予英國）曾使用的一張賣兒女契樣式。



1920年代的春園街，當時這一帶曾設有專門接待水兵的妓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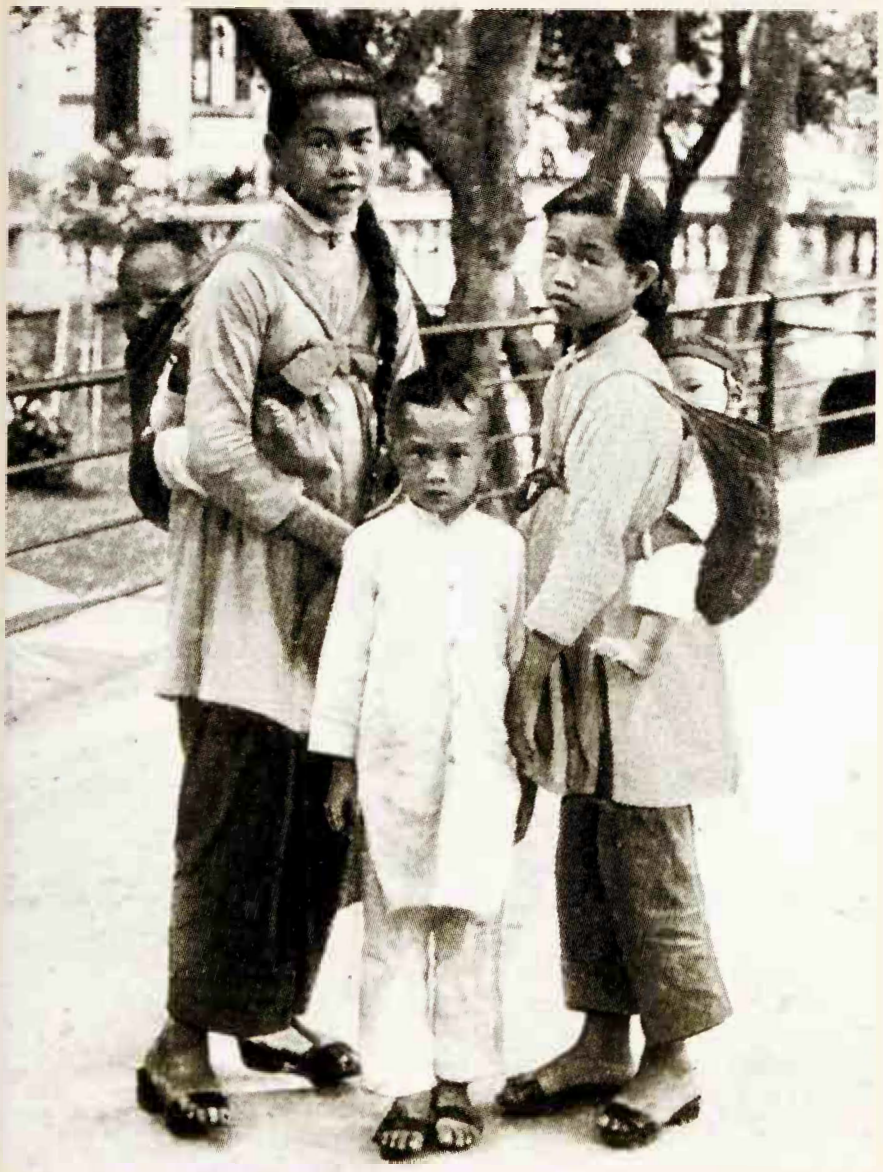

中國雖然自清末開始已明令禁止販賣人口，但因婦女的社會地位一向不高，貧苦家庭把女孩賣給富有家庭當「妹仔」，仍是常有的事。

48 社會問題（二）

鴉片問題

香港開埠後初期，鴉片貿易一向佔有重要地位。它除了是一些商人發達的捷徑外，更是港府的重要稅收來源。1844年，鴉片已可合法進口香港。政府長期實行專賣制，每年由鴉片專賣商競投承辦鴉片買賣，結果全港煙館林立。至1906年，政府的全年總稅收中竟有三成來自鴉片稅，吸煙人數並高達成年人口十分之一，可見當時鴉片禍害之烈。直至1945年政府才明令禁止鴉片買賣。



1880年代城寨內一賭館開賭時的情形。當時每天都有渡船來往港島及城寨之間，以招徠賭客。留意婦女均坐在閣樓上下注。

賭博問題

香港在1867至1871年間曾大開賭禁，公開招商承餉開賭。當時港督麥當奴希望藉此肅清警察包賭斂財的情況，並希望以賭餉改善警員待遇及提高警力。但此政策卻引起宗教領袖大力反對，華人亦訴說販賣兒童案件因此大增，加上英國的反對，結果香港再於1872年恢復禁賭。但不少私營賭館在警方的包庇下，或遷往城寨，繼續公開營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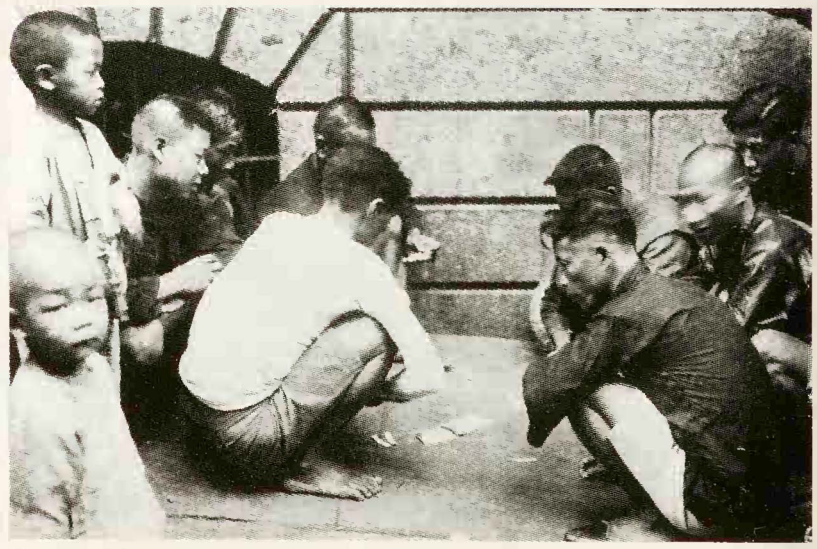

街頭賭博是香港常見的一道風景。



1880年代皇后大道，左方的「公煙」招牌處為一間鴉片煙館。



二次大戰前華人吸食鴉片時的情形。

49 治安問題

香港地區自明代以來一直有海盜出沒。鴉片戰爭前後，海盜一度銷聲匿跡，但至港島被佔，海盜復乘勢出現，殺人搶掠。當時較大的海盜集團，甚至擁有自己的造船廠，人數以千計。為了維持海上交通的安全，港府曾多次要求英海軍出動，清勦海盜。

陸上情況也好不了多少。早年香港人口增長迅速，居民中品流複雜，除正當的商人和勞工外，小偷乃至亡命之徒者亦屬不少。由於當時警察力量微薄，街上攔途截劫之事無日無之；一些高級官員（甚至港督）的官邸亦一再被竊。首任警察裁判司堅吾（William Caine）於是下令華人入夜11時後即不准外出。至1857年，立法局正式通過夜間出門須領有通行證。此法例為華人帶來諸多不便，並一直維持至1897年方才撤銷。

踏入20世紀，盜寇之患仍頻。此種情況，直至二次大戰後才逐漸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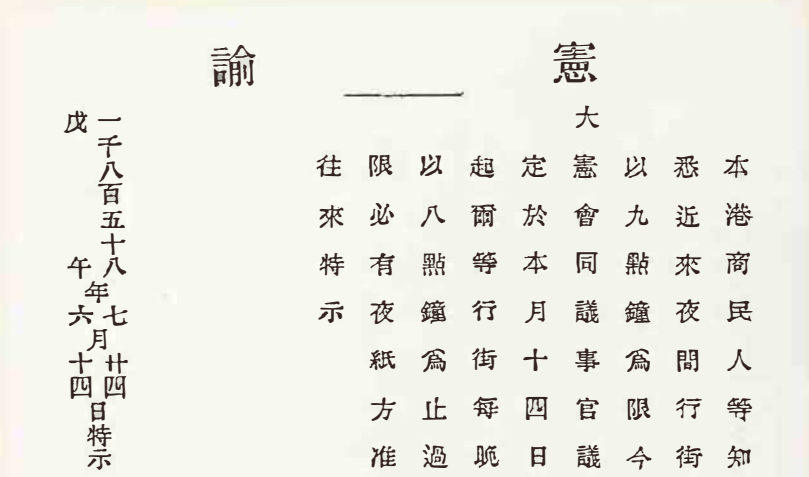

憲諭

本港商民人等知悉近來夜間行街以九點鐘爲限今大憲會同議事官議定於本月十四日起爾等行街每晚以八點鐘爲止過限必有夜紙方准往來特示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七月廿四日特示
戊午六十四

1858年的一份政府憲報通告，要求華人夜間外出須申領「夜行紙」的時間，由晚上9時提前至8時。



1870年代設於上環的笞刑木架。公開笞籐在軒尼詩出任港督期間（1877-1882）廢止，改在監獄內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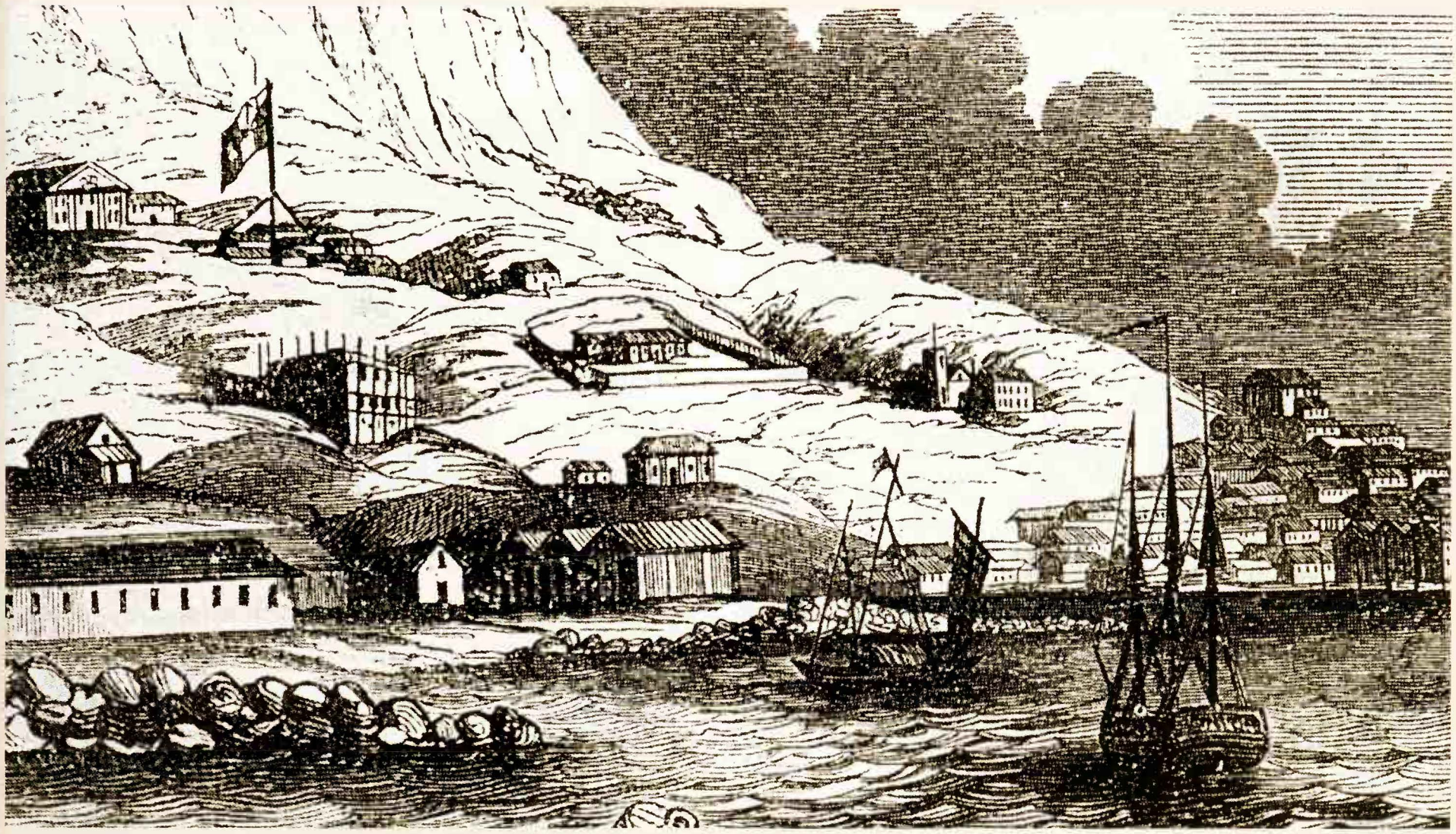

1842 年一幅描繪港島北岸的木刻畫，由一名英軍所繪。山坡上設有圍牆的監獄清楚可見，這便是後來域多利監獄的前身。由於迫切的需要，這座監獄於香港開埠不到 3 個月便已建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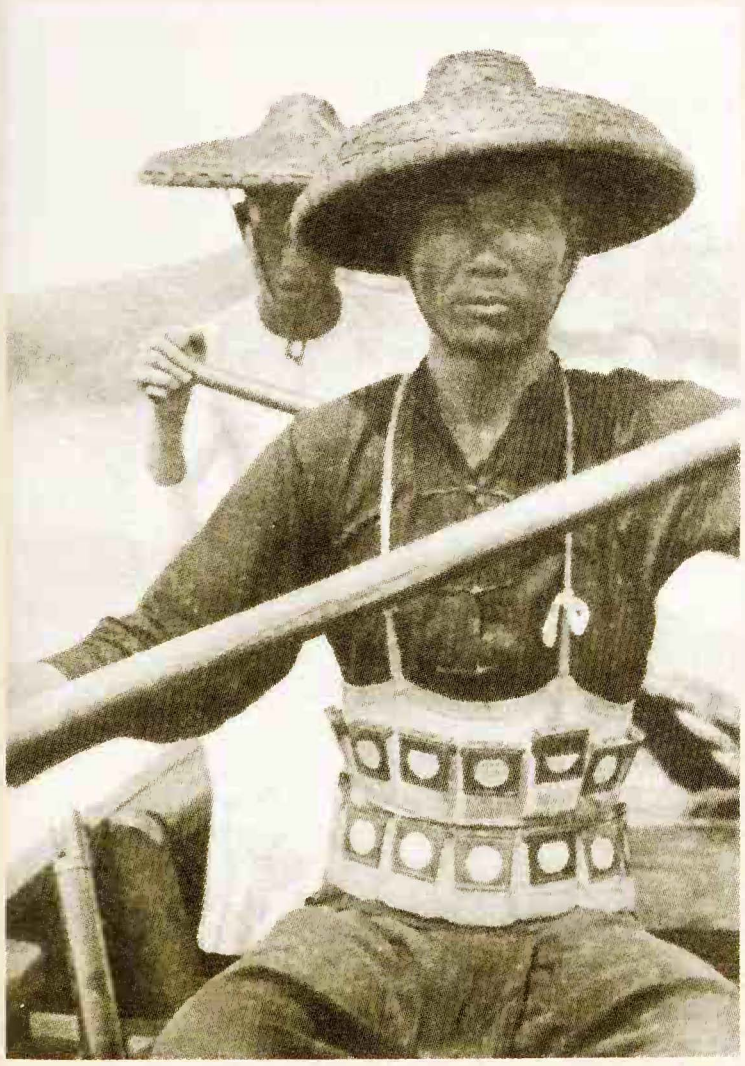

1920 年代初活躍香港附近海域的海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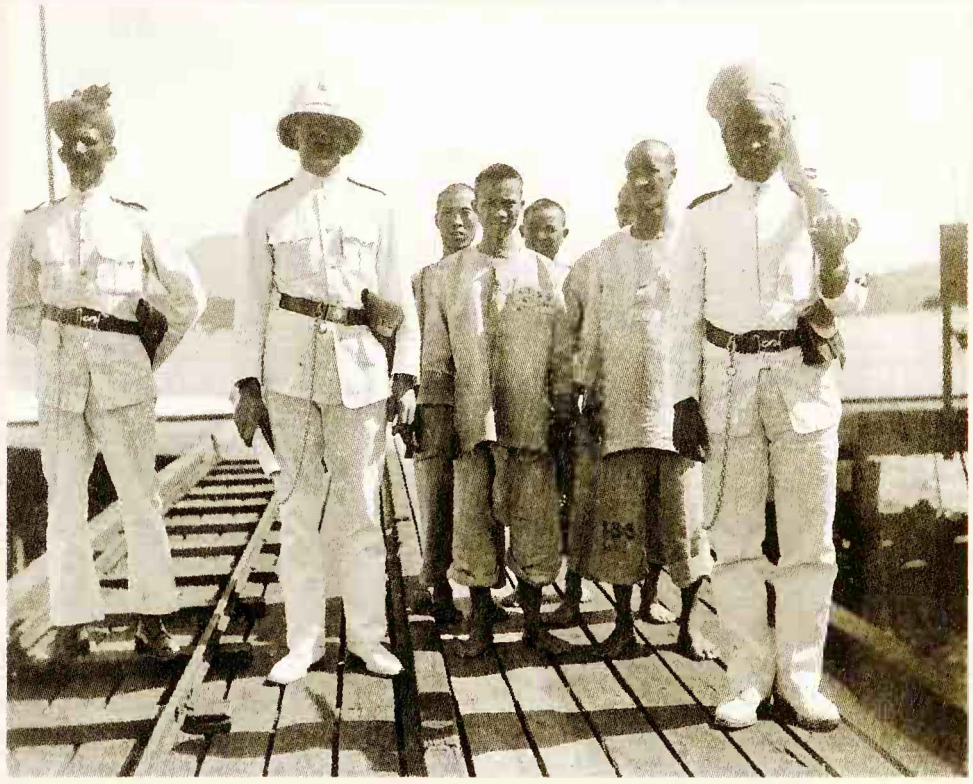

1921 年獄吏押解一批犯人。

50 城市發展對村落的影響

香港被佔後，由於經濟發展迅速，城市化成了必然的趨勢。但早期城市發展對港島原有村落的影響不大，這是因為島上村落本來就不多，而且大都位於維多利亞城以外地區，小部分村落如香港圍、薄扶林村等甚至留存至今，這與九龍的情形大不相同。

九龍因地勢較平坦，自宋元以來，不少本地及客家農民相繼到此開村立業。至九龍被佔，這一帶已建有不少村落。不過，20世紀以前，九龍的發展始終較慢，除了接近港島的村落如尖沙咀村外，其他村落的改變不大。踏入20世紀以後，隨着城市的擴展，位於九龍的村落卻在不到數十年間幾乎消失殆盡。

到了今天，九龍早年農村的面貌已不復見，但仍可憑一些地名如何文田、土瓜灣、馬頭圍、蘇屋等，清楚地知道這些地區早年的情形。



約1868年的黃泥涌村。這條歷史悠久的客家村落早於康熙年間編纂的《新安縣志》已有記載；法國畫家波塞爾於1838年訪港期間，亦曾為該村留下文字紀錄。黃泥涌村最後於1920年代初遭清拆，山村道一名即以紀念該村命名。



20世紀初何文田水月宮。參拜該廟的除何文田的善信外，還有來自附近如芒（旺）角村的鄉民。由於道路的興建，廟宇被迫拆卸並於1927年在山東街重建。



約1868年土瓜灣村外的農田，遠方可見海心廟所在的小島。土瓜灣村雖已消失，但原來建於村旁的天后廟（1888年建成）卻仍然存在。



約1926年九龍城白鶴山下的景色。不到數年間，照片中大部分的田野和村落便告消失；遠方可見剛築成的亞皆老街。

51 十九世紀的主要工務

港島以山丘為主，平地不多，因此要拓展土地只有填海一途。但早年外商因欲保留其私用碼頭，故對填海並不支持。當時港府只好轉向屬於華人勢力範圍的西區入手，並於1886年率先完成堅尼地城填海工程。中區填海計劃則要遲至1890年才開始，以便把堤岸延至今天的干諾道，全部工程於1904年完成。

道路方面，最早建成的，是連接中西兩區的荷李活道。其後不久建成的皇后大道，則是距離海岸線約100碼處築成的海濱大道。開埠後3年，由中區前往香港仔、赤柱及柴灣等地的小路亦已築成。至19世紀末，港島的道路網已大致完成。

為提供城市居民的食水需要，港府早於1863年即建成薄扶林水塘。隨着人口的增長，大潭水塘亦於1880年代着手興建。

19世紀九龍的發展則較慢，主要工務仍集中於道路的興建。此外，亦開始了一些小規模的填海。



1880年代近鰂魚涌一段的筲箕灣道。從銅鑼灣一宜延伸至鰂魚涌的筲箕灣道，部分於20世紀擴建並成為英皇道。



19世紀末築成不久的尖沙咀德輔道（後改稱漆咸道），當時路旁仍屬海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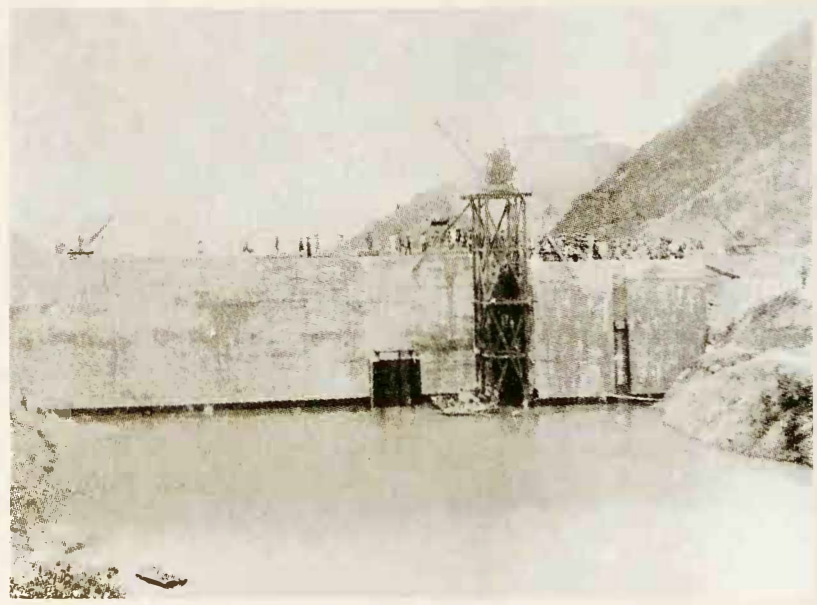

約1884年興建中的大潭水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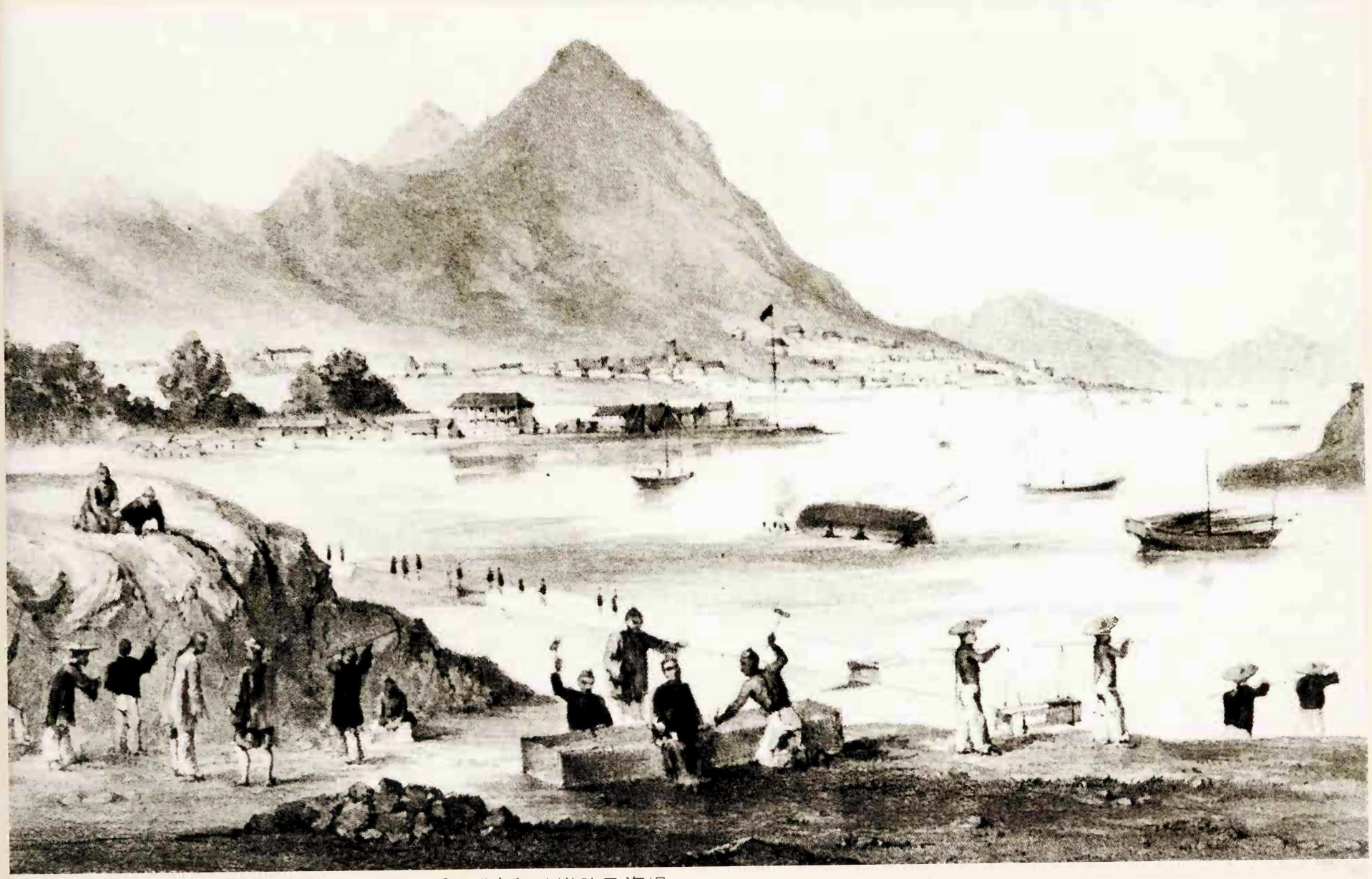

香港開埠初期打石工人在東角附近（今天天后一帶）興建道路及海堤。



1890 年中環填海計劃展開，前方可見顯示填海範圍的標記。

52 二次大戰前的主要工務

第一次大戰結束後，在轉口貿易萎縮的影響下，香港的填海工程進展緩慢。灣仔大規模的填海計劃拖至1922年方才動工，8年後始完成。九龍方面，何啟、歐德和其他華商於1914年合組公司（同年何啟去世），打算在九龍灣填海並興建一個華人住宅區。計劃兩年後展開，不過並未成功，港府其後於1927年接手，改建機場，基本工程3年後完成。

1906年九廣鐵路羅湖至油蔴地一段開始動工，4年後通車。其後港督彌敦為了鐵路伸延至九龍南端，決定在尖沙咀進行填海，並開築漆咸道及梳士巴利道。而貫通九龍的彌敦道，也於此時完成。油蔴地避風塘則於1916年建成。港島方面，電車於1904年全線通車，從此築成一條從東至西的完整交通線。大潭水塘工程亦於1918年全部完成。到了1920年代，全港的交通幹線大致完成。城門水塘及瑪麗醫院亦於其後10年建成。



1909年4月九廣鐵路近何文田段工程進行的情形，當時離通車（英段）尚有一年半。



1920年代後期築成不久的太子道（當時稱為英皇子道）。

1910年代的灣仔，海旁東（即後來莊士敦道）外已完成一些小規模的填海。



約1930年的啟德機場，明渠的左方為九龍灣填海計劃中的首期住宅，當時稱為「啟德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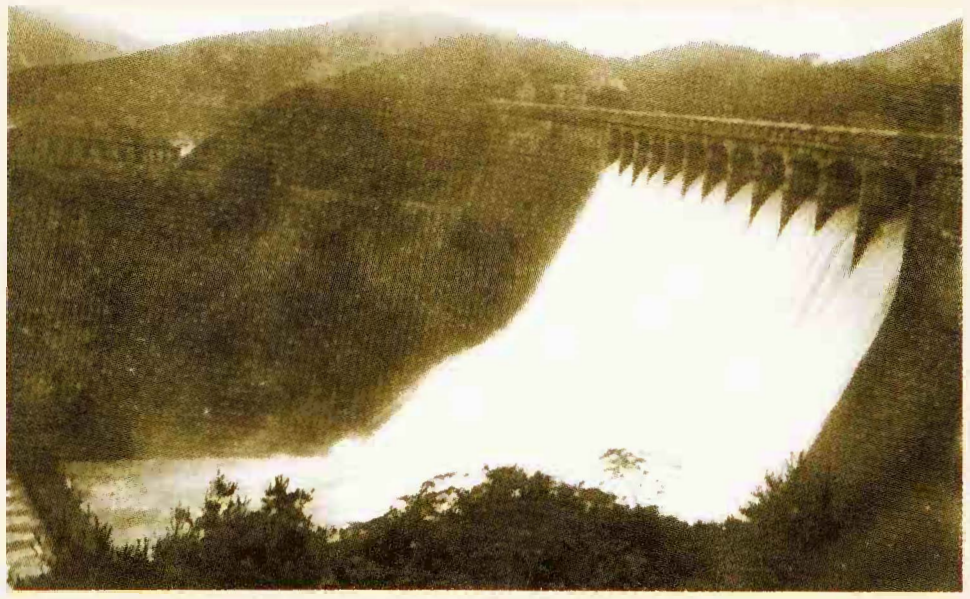

竣工不久的大潭水塘主壩。

53 中西文化交流

自19世紀後期開始，由於香港航運發達，不少西方傳教士都選擇取道香港，再到中國大陸傳道。留港期間，他們除了熟習中文，認識中國文化外，部分更著書辦報或興辦學校，將西方語文、學說、歷史文物及科技知識介紹給華人認識。

與此同時，一些曾受華文訓練的港府英籍「官學生」(政務官)，亦有致力研究中國文化，並將研究心得著書立說，以便西方人理解；同時也把一些重要的西方經典譯成中文，好讓華人閱讀。

另一方面，本地知識分子亦有編印定期刊物，介紹西方文化及科學成就。而他們當中也有不少編寫外文詞典，除幫助華人學習英文外，更可進一步認識中國以外的文化。

19世紀的香港可説是中外文化及技術交流的一個交匯點，更在一定程度上促進了近代中國現代化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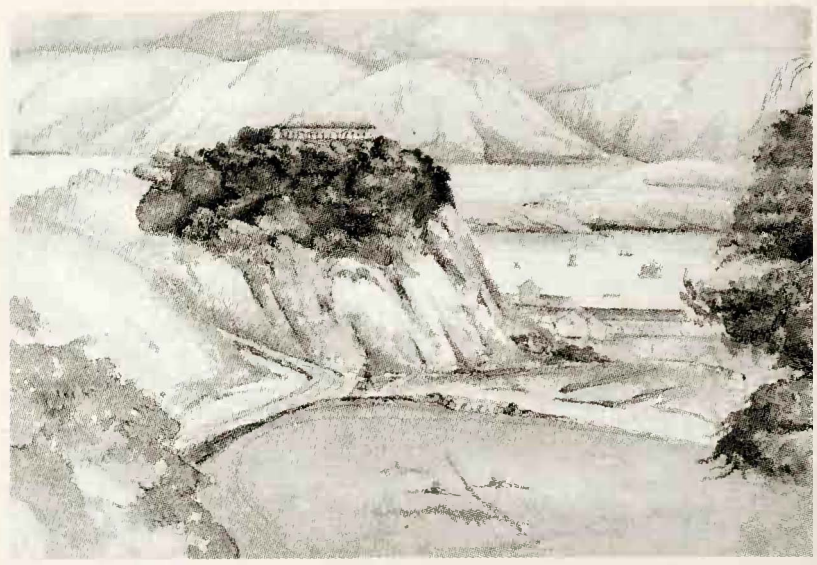

位於摩利臣山上的馬禮遜紀念學校，前方為馬場。該校1843年底開課，為香港首間西式教會學校。不過由於經費問題，學校於1849年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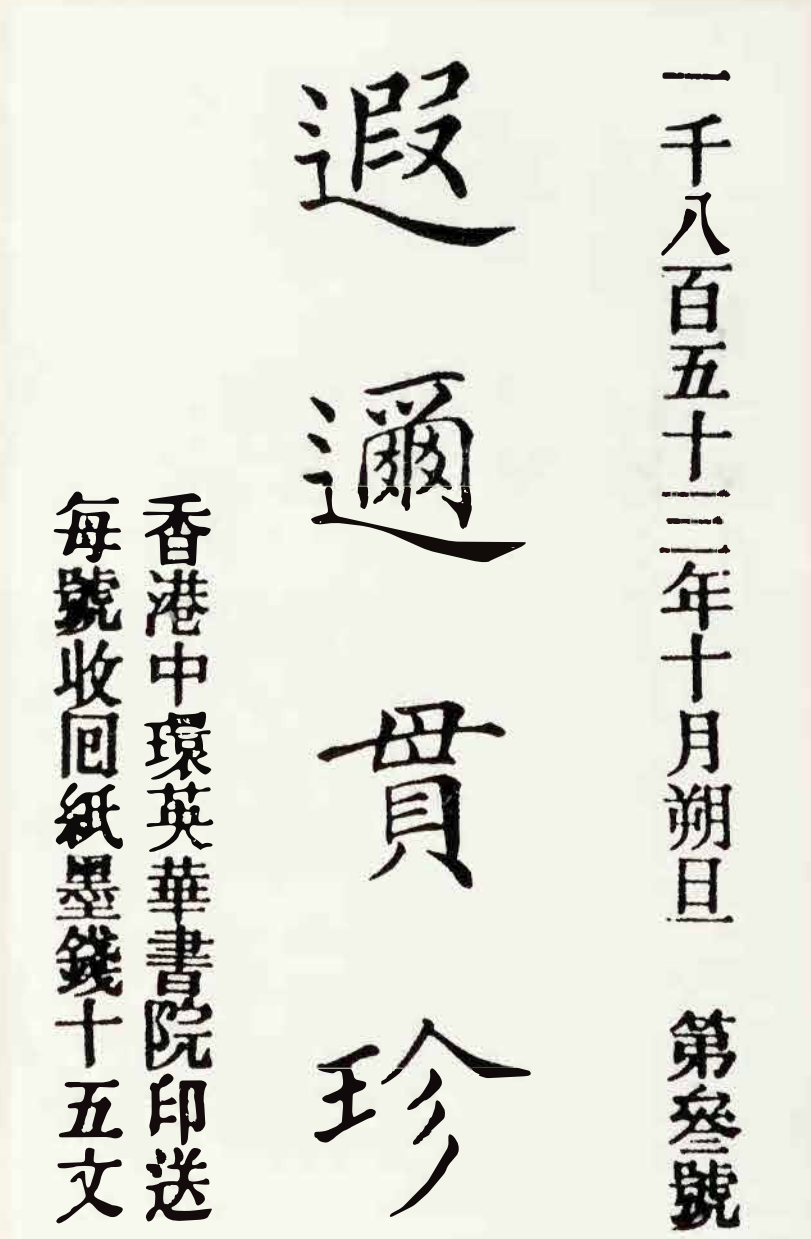

第一本在香港出版的定期中文刊物《遐邇貫珍》。刊物出版的目的，是希望透過介紹西方的科學知識及歷史文物，以加深中西人民的互相理解。



前港府輔政司駱克（前排右）1902年出任威遜海衛的首位行政長官，攝於1905年。與其下屬莊士敦（後排左三）一樣，兩位先後在港府任職的官員，後來都成為著名的漢學家，莊士敦日後更擔任清帝溥儀的老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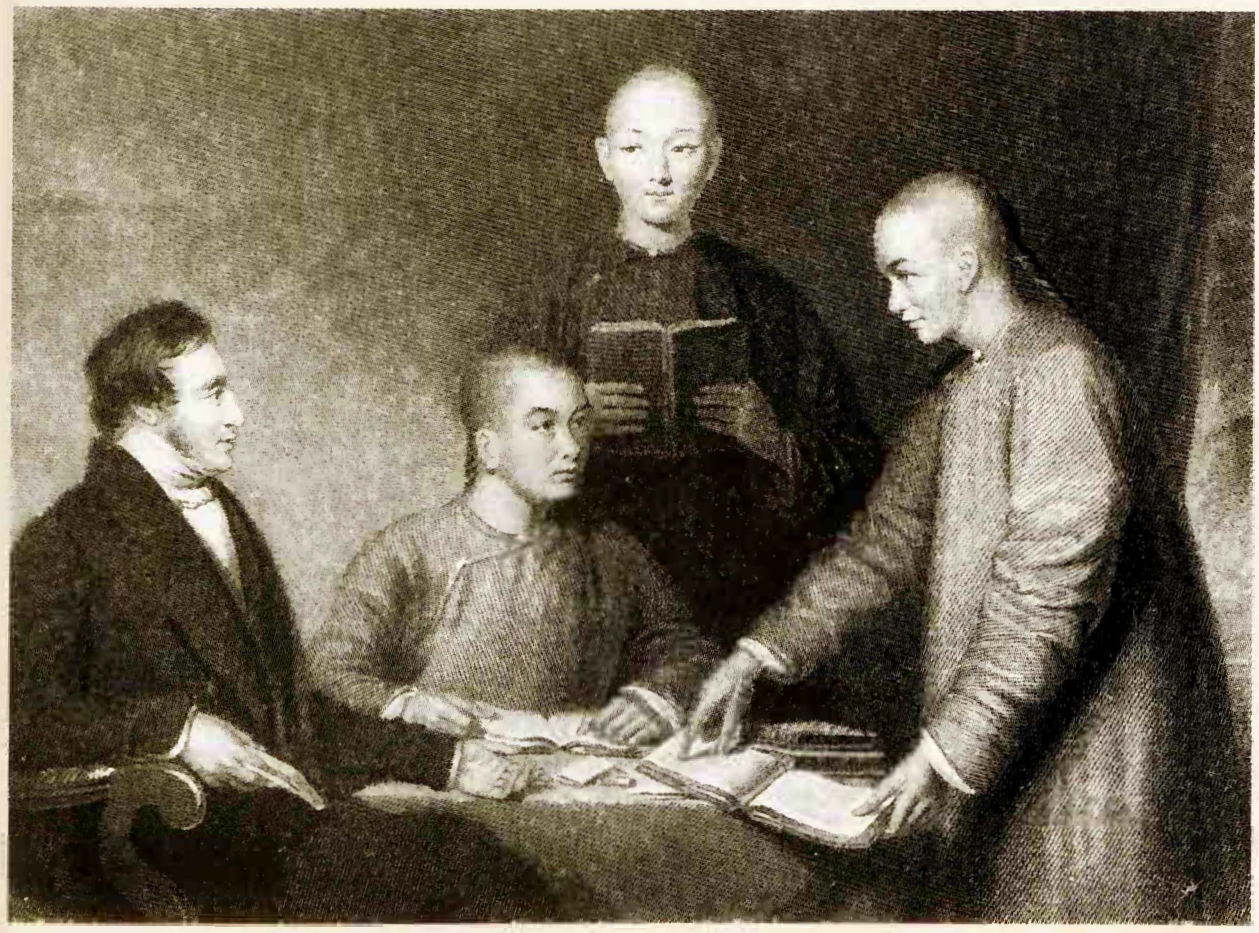

19世紀著名傳教士兼漢學家理雅各和他的學生。理雅各努力鑽研及翻譯中國經典，對溝通中西文化有極大的貢獻。

54 香港對內地的貢獻

自晚清以來，香港與中國大陸，特別是華南地區的經濟活動，關係密切。太平軍之役後，大量華南居民遷至香港及海外，在港的華商即利用這一機會，發展華洋物產貿易，不少資金因而流入內地。隨着貿易不斷增長與拓展，內地對外貿易制度包括結構、市場運作等相應出現重大變化；內地對外貿易亦由外商操控的局面，漸次發展至華商作主導。

另一方面，在港華商和其他組織，集資回鄉協助發展實業，或福利事業等，不一而足。這些資金，包括大量的海外華僑匯款，主要透過香港銀號流入內地。

除了經濟聯繫外，香港學校培養的人才亦為內地政治、經濟作出貢獻。清末民初有名的伍廷芳、唐廷樞、容閎、陳少白、王寵惠等人，都曾於香港接受教育。這些人物視野廣闊，對國際形勢亦甚瞭解，在中國近代史上曾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



中國首位留美學生、一生致力推動中國教育發展的容閎，畢業於馬禮遜紀念學校。



時年18歲、正在中央書院（皇仁書院前身）就讀的國父孫中山。



1910 年代上環省港澳碼頭。除了乘客進出外，二次大戰前這一帶還是華南的貨物和資金的中轉站。



畢業於香港馬禮遜紀念學校的唐廷樞，曾任怡和洋行買辦。他積極支持洋務運動，並創辦民族企業，對清末的經濟發展有重大的貢獻。



曾任國民政府外交部長的伍廷芳，早年肄業於香港的聖保羅書院。

55 香港在清末革命中的貢獻

自孫中山創立興中會（1894 年），至辛亥革命成功（1911 年）的 18 年間，不少革命活動均與香港有着密切關係。

從1895 年首次廣州起義開始，革命黨人便在香港成立同盟會香港分會以及一些重要的內部組織，並多次在香港策劃起義，此中包括籌集經費、分配軍火、聯絡各地革命分子，以及失敗後安排餘部逃往香港等。日後成為同盟會香港分會機關報的《中國日報》，亦在香港創辦。當時，在港出版的革命報刊曾多達13 種。

經費捐助也是在港華人對革命的重要貢獻之一，辛亥革命前有一份英文報章這樣報導：「熱心支持反清起義，資助革命的人，沒有哪個地方比香港更多。」革命黨又於堅道、蘭桂坊、皇后大道等地設有招待所，安置起義失敗逃港的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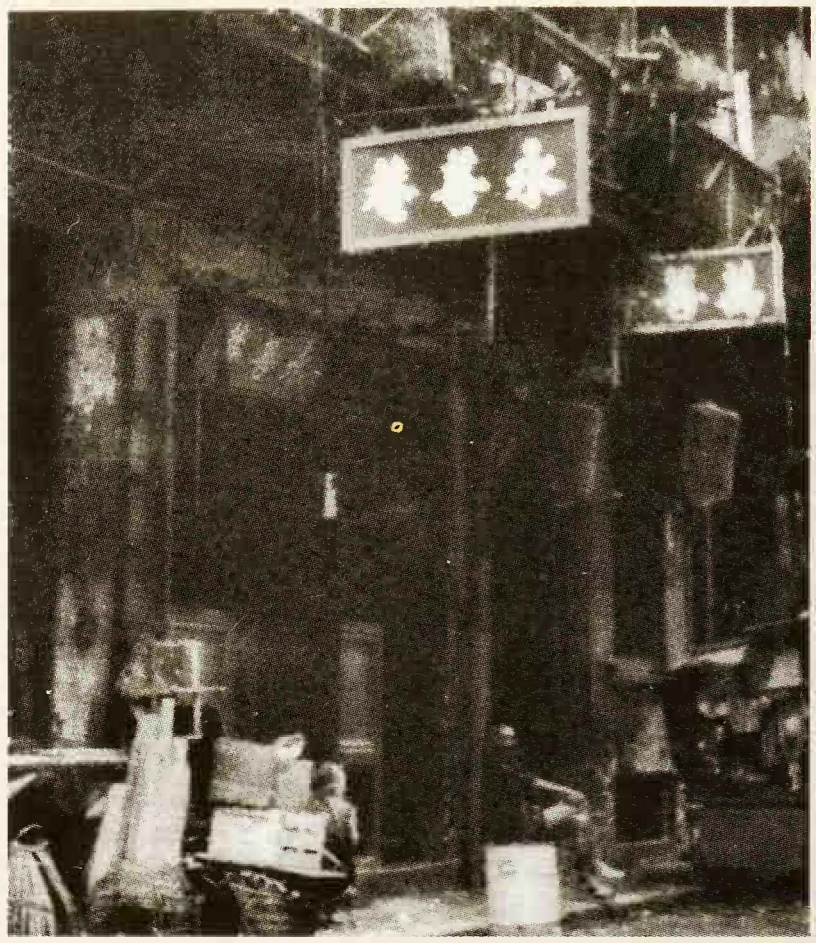

位於中環士丹頓街13 號的永善庵，原為香港興中會總部「乾亨行」的舊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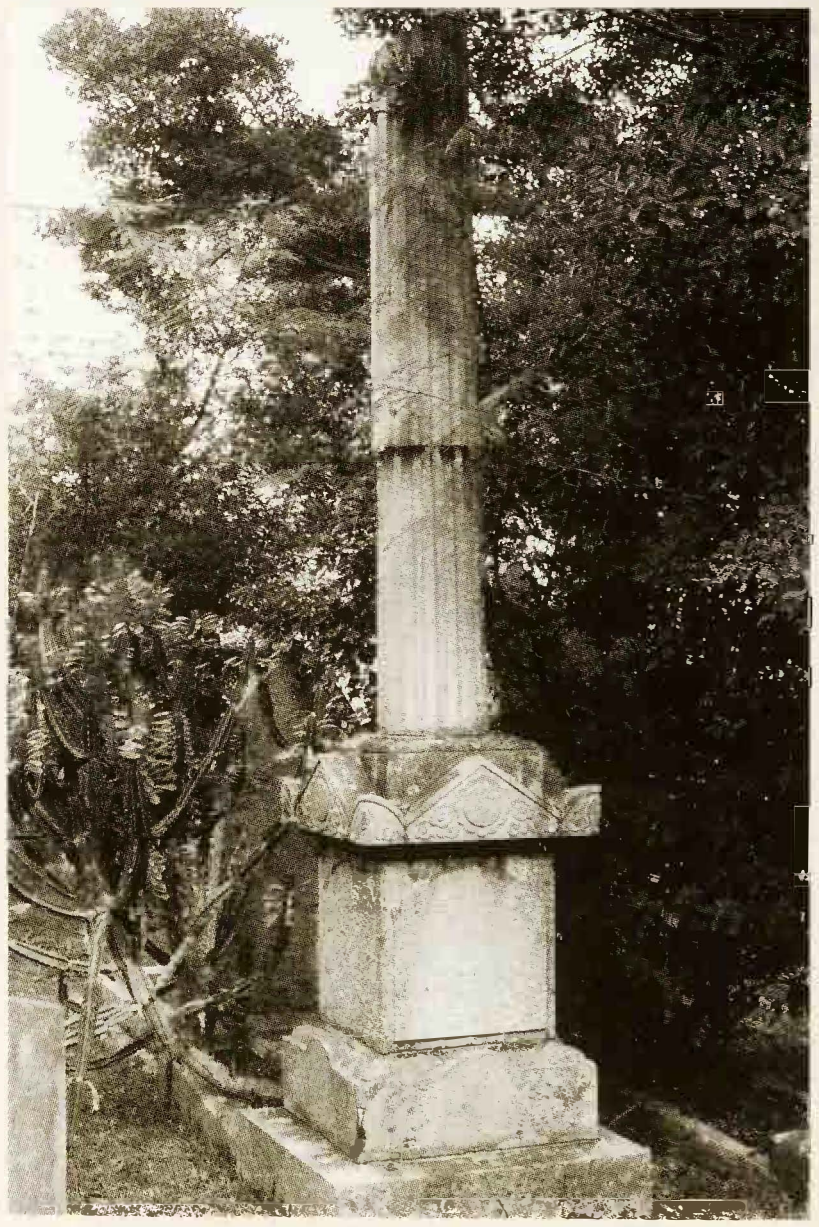

位於跑馬地香港墳場內興中會首任會長楊衢雲的墓碑。楊因鼓吹革命，1901 年在中環結志街開設的私塾內，遭清廷派人行刺。



孫中山在港求學時期與友人合照。左起為楊鶴齡、孫中山、陳少白、關景良、尤列。楊、孫、陳、尤四人因經常討論時局，倡言革命，人戲稱「四大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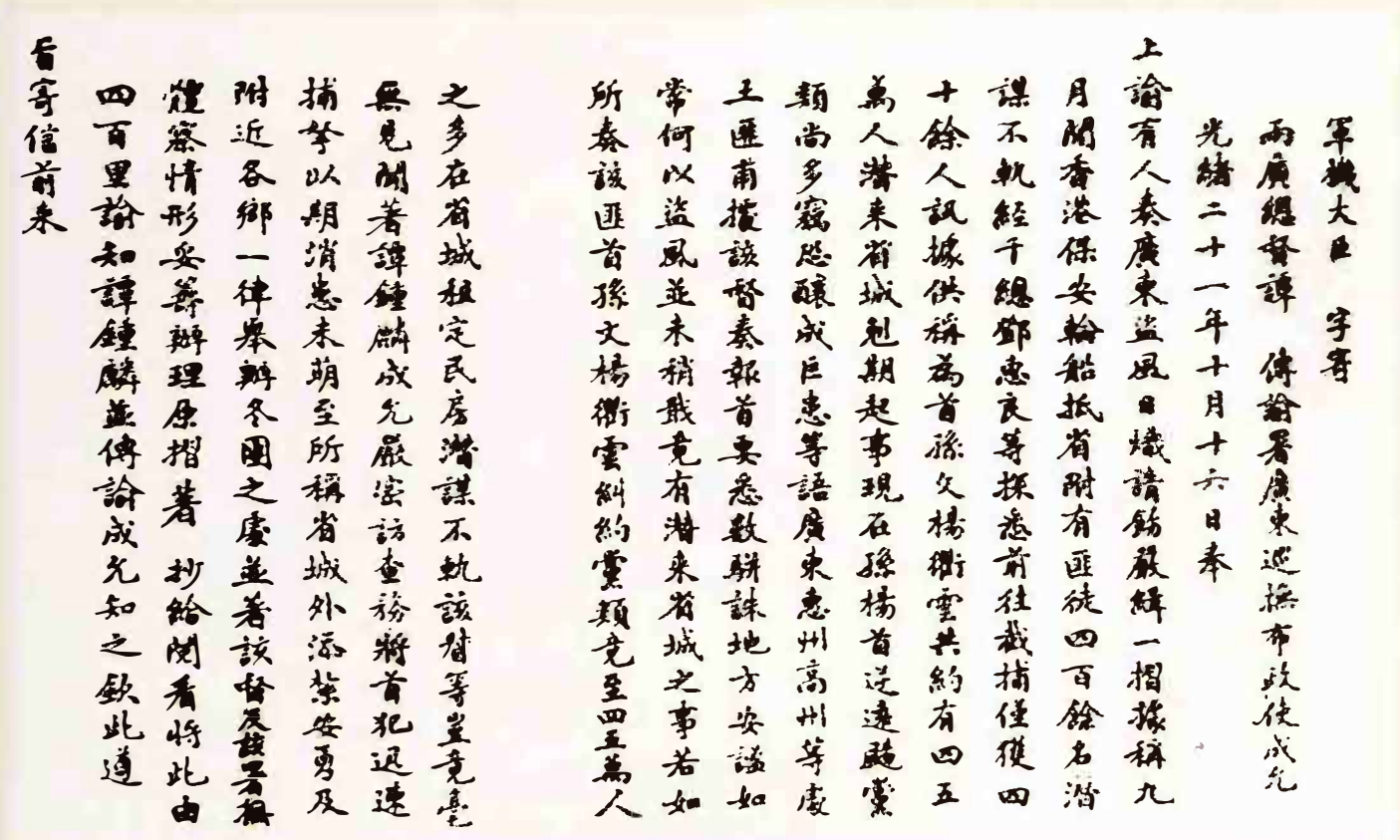

軍機大臣　字寄

兩廣總督譚　傳諭署廣東巡撫布政使成允

光緒二十一年十月十六日奉

上諭有人奏廣東盜風日熾請飭嚴緝一摺據稱九月間香港保安輪船抵省附有匪徒四百餘名潛謀不軌經干總鄧惠良等探悉前往截捕僅獲四十餘人訊據供稱為首孫文楊衢雲共約有四五萬人潛來省城乘期起事現在孫楊首逆逃匿黨類尚多竊恐釀成巨患等語廣東惠州高州等處土匪甫撫該督奏報首要悉數駢誅地方安謐如常何以盜風並未稍戢竟有潛來省城之事若如所奏該匪首孫文楊衢雲糾約黨類竟至四五萬人之多在省城租定民房潛謀不軌該督等豈竟毫無見聞著譚鍾麟成允嚴密訪查務將首犯迅速捕拏以期消患未萌至所稱省城外添築安勇及附近各鄉一律舉辦冬團之處並著該督及該署藩臬體察情形妥籌辦理原摺著　抄給閱看將此由四百里諭知譚鍾麟並傳諭成允知之欽此遵旨寄信前來

第一次廣州起義失敗後，清廷向孫中山先生等人發出的通緝令中，清楚指出革命黨人是在香港登船的。

56 海員及省港大罷工

1911至1921年的10年間，香港人口驟增接近四成，造成了嚴重的社會問題。由於當時廣州的工會活動非常蓬勃，在愛國主義思潮的衝擊下，1922年香港發生了海員大罷工，事件最後延續了兩個月才結束。

1925年上海發生「五卅慘案」，全國震驚。當時香港工會為了聲援上海工人，發動罷工，並藉此向港府提出全面言論自由、法律平等、居住自由等6項要求，但均遭拒絕。反英情緒遂日益高漲。

6月19日香港海員工會率先罷工，接着電車、洋務、船塢、電力等工人相繼加入。僅15天內，香港罷工的人數已達25萬人。6月23日，廣州發生「沙基慘案」，支持上海市民的遊行隊伍遭沙面的英軍開槍掃射，當場死傷200多人，使省港工人震怒。省港罷工委員會瞬即決議，斷絕廣州對香港的物資供應及禁止英貨進口，使香港的生產及運輸陷入癱瘓。

這場歷時1年多的大罷工後終因中國政局的改變而於次年10月結束。



1925年5月30日上海工人、學生等舉行示威遊行，抗議日本紗廠東主槍殺工人代表，遊行期間遭上海租界的英巡捕開槍鎮壓，當場打死10多人，造成「五卅」慘案。圖為當時遊行的情形。



罷工期間由省港罷工委員會製作的一幅諷刺香港警察的漫畫。



廣州支持罷工的遊行隊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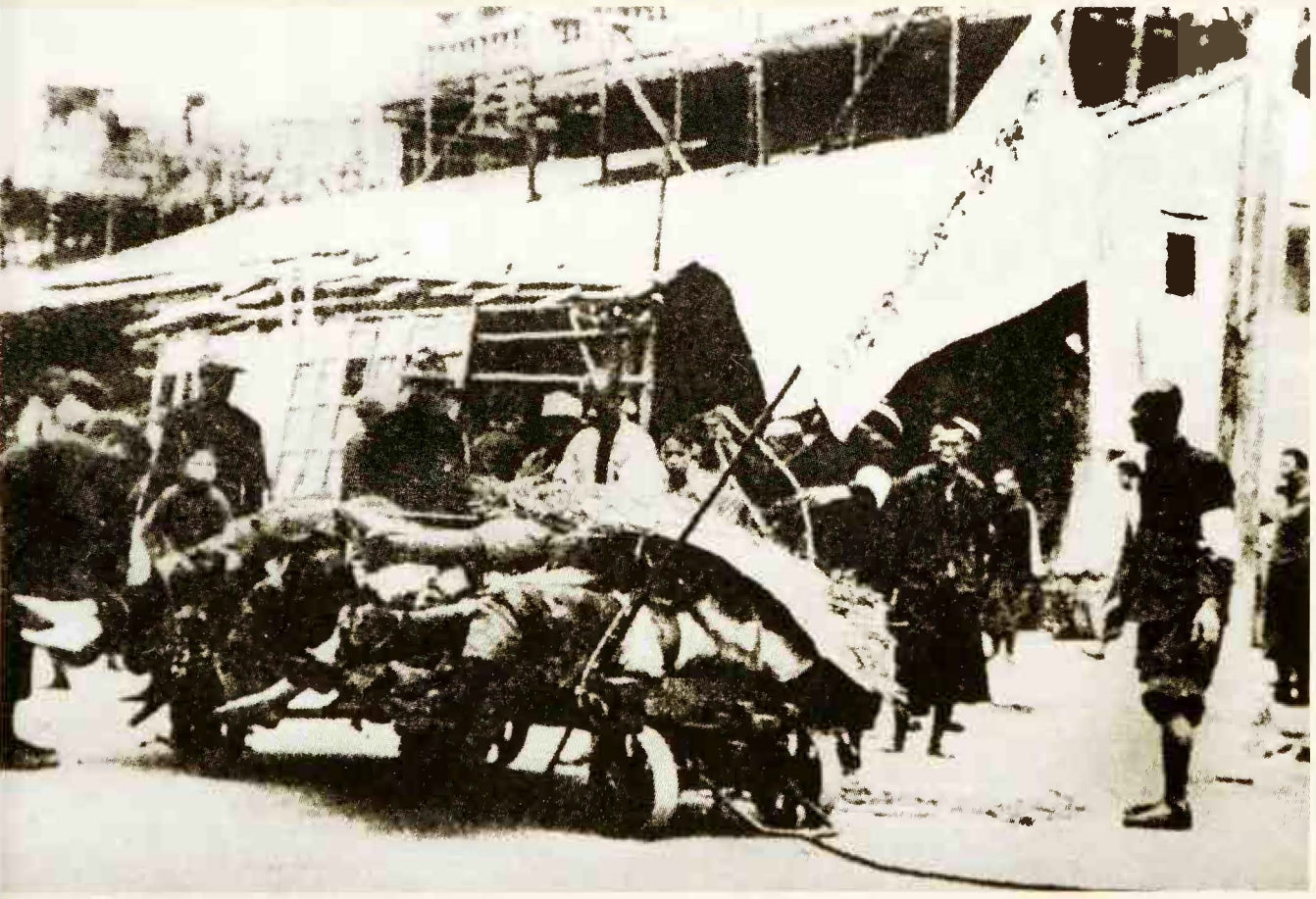

「沙基慘案」發生後部分死者屍體被運走的情形。

5.7 教育的發展

開埠之初，港府注重的是改善中英關係和發展商業，對教育事業甚少干預，只鼓勵教會及私人辦學，並提供少量資助給一些中式私塾。

早期對教育參與較大的是教會，不過教會辦學的最終目的，仍是傳教，故此與中國傳統辦學的理想不同。至 1850 年代，為改善教育，港府把受資助的學校改成直接由政府管理，稱為「皇家書館」。第二次鴉片戰爭期間，由於離港的華人不少，為了培植可與之溝通及信賴的華人精英，港府遂於 1860 年進行教育改革，成立教育局，並停辦部分「皇家書館」，把學童集中於新建的中央書院（皇仁書院前身）。其後不少為近代中國作出過貢獻的人物如孫中山，均是中央書院畢業生。此外，一些慈善團體亦先後設立義學，提供中文教育。

19 世紀末以至 1930 年代止，鑑於沒有能力發展全民教育，港府的教育政策一直以精英教育為主，1912 年創立的香港大學，正是這種政策下的產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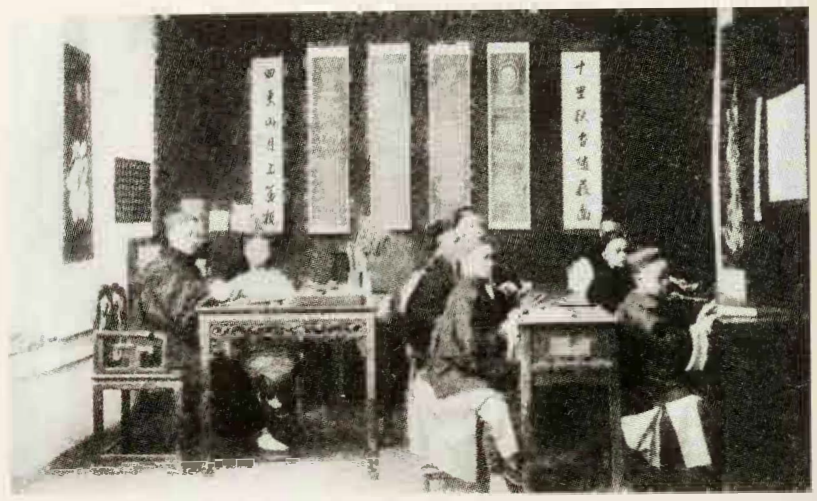

20 世紀初一間私塾上課的情形。由於私塾一般都是個別授課，故學生年齡有頗大差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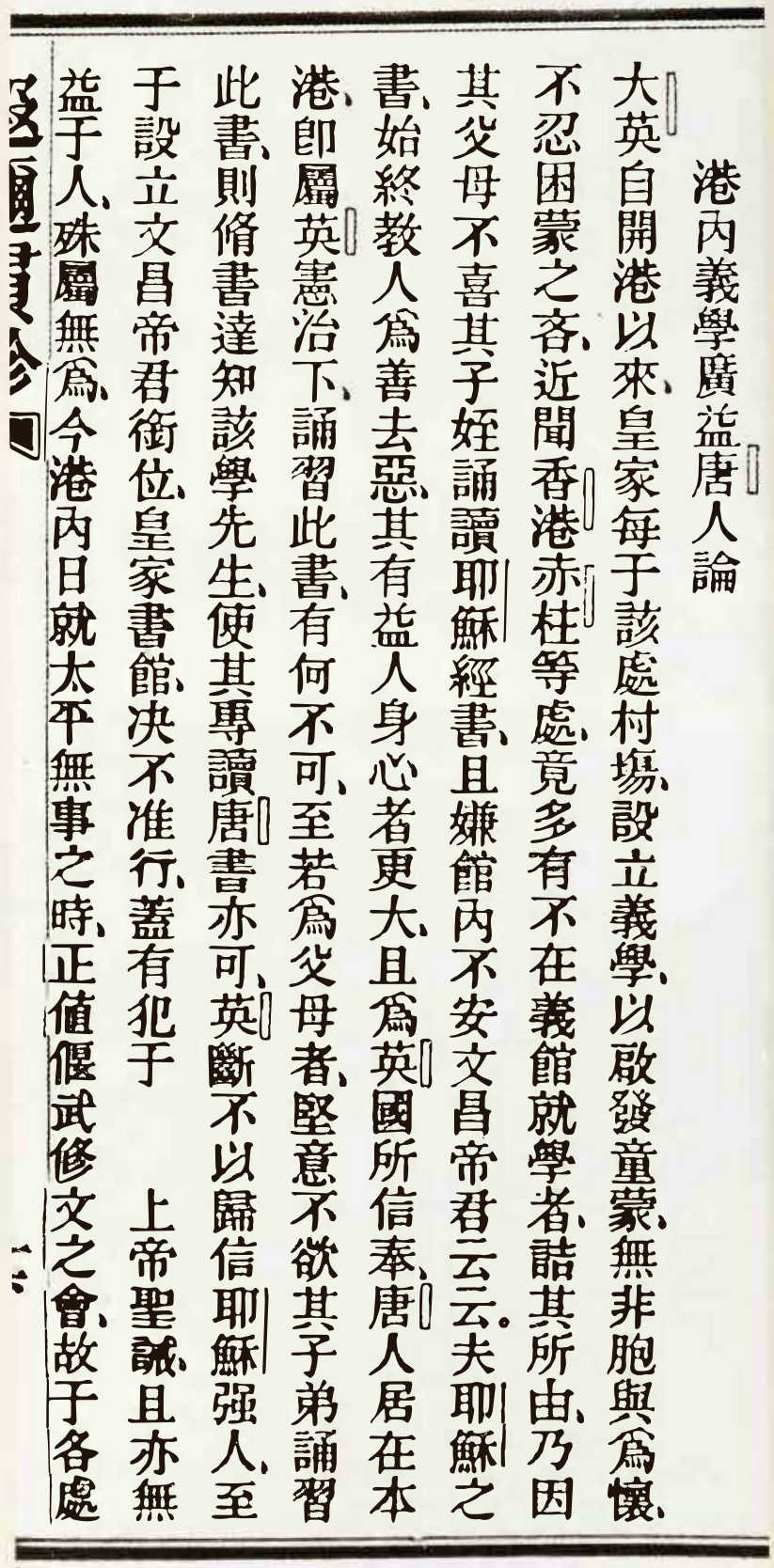

港內義學廣益唐人論

大英自開港以來，皇家每于該處村塲，設立義學，以啟發童蒙，無非胞與為懷，不忍困蒙之吝。近聞香港赤柱等處，竟多有不在義館就學者，詰其所由，乃因其父母不喜其子姪誦讀耶穌經書，且嫌館內不安文昌帝君云云。夫耶穌之書，始終教人為善去惡，其有益人身心者更大，且為英國所信奉，唐人居在本港，即屬英憲治下，誦習此書，有何不可，至若為父母者，堅意不欲其子弟誦習此書，則脩書達知該學先生，使其專讀唐書亦可，英斷不以歸信耶穌強人，至于設立文昌帝君衙位，皇家書館，決不准行，蓋有犯于

上帝聖誡，且亦無益于人，殊屬無為，今港內日就太平無事之時，正值偃武修文之會，故于各處

1855 年《遐邇貫珍》的一篇社論提及華人因不滿政府學校教授聖經，而不讓子女就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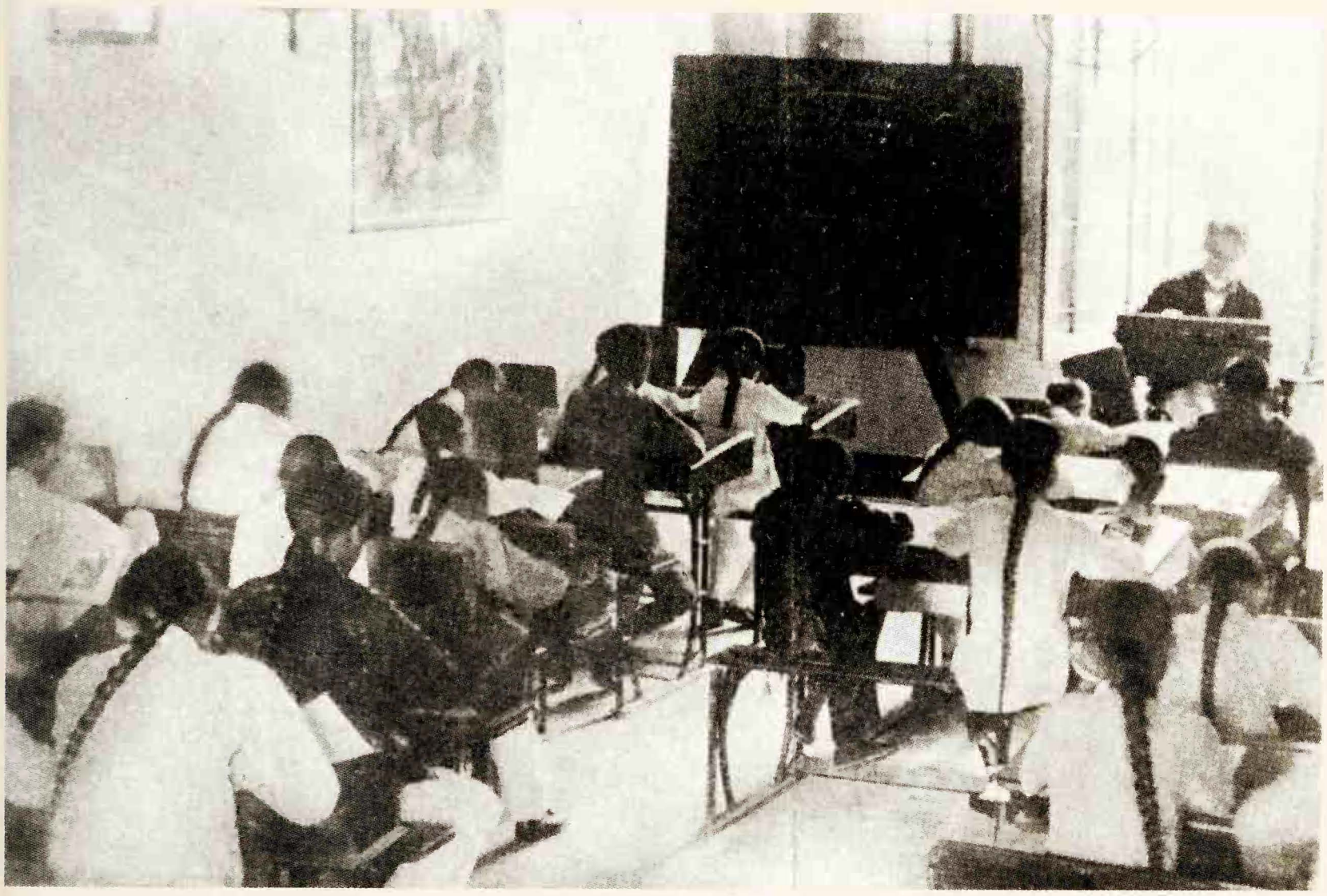

約1901年聖保羅書院上課的情形。



1911年快將建成的香港大學主樓。港大成立後最初只開設醫學及工程兩科，學生僅得54人。

58 教會的貢獻

早於1842年，香港第一所西式學校，便是從澳門遷來、西方傳教士創辦的馬禮遜紀念學校。次年，天主教會亦開辦了香港第一所男校。除了把西方教育帶到香港，培養了如孫中山、伍廷芳等人外，教會還提倡女子教育，慢慢地提高了婦女的地位。

1848年，沙爾德聖保祿女修會來港，在灣仔設立會堂，照顧棄嬰；不久又兼照顧老人及病人。其後教會陸續倡辦孤兒院、安老院、工藝學校、醫院等，為當時的香港提供了極缺乏的社會服務。在19世紀，特別是1890年代的鼠疫潮中，一些傳教士和神職人員更因照顧病人，而不幸染病逝世。

在促進中西文化交流、出版事業、社會改革如廢婢(妹仔)運動等方面，教會亦多有提倡及參與。此外，香港的教會與晚清的太平天國運動、洋務運動、維新運動和辛亥革命均有密切的關係，對中國現代化的發展起了積極的作用。



19世紀末著名傳教士喜嘉理牧師，攝於澳門舊基督教墳場內的馬禮遜墓前。



20世紀初土瓜灣一間教會學校的內觀。



20世紀初一所教會學校的傳教士教師和學生合照。



1928年銅鑼灣聖保祿堂進行奠基禮的情形。法國教會原先在灣仔設堂，至20世紀初始遷至銅鑼灣，並一直發展至今。

59 九龍被佔與強租新界

英國侵佔港島不久，因島上土地、糧食供應、防衛及港口使用等問題，不論首相、殖民地部大臣、港督，乃至海陸軍將領等，均相繼發出欲佔領九龍半島的言論。1856年，英國政府藉「亞羅號事件」發動第二次鴉片戰爭。1860年英軍輾轉攻佔大沽、天津，並控制北京，清政府迫於形勢，與英國簽訂《北京條約》。次年1月，英國根據條約，正式佔領九龍。

九龍併入香港範圍後，英國藉詞防禦需要，一直伺機向北擴展。與此同時，一些商人亦提出新土地可容納更多人口、工業將因土地和水源的增加而得以發展、糧食不用依賴從廣東輸入等言論，鼓吹擴界。1898年，中日甲午戰爭結束後3年，英政府乘列強瓜分中國之際，逼迫清政府於6月簽訂《拓展香港界址專條》。強租新安縣深圳河以南、英屬九龍以北，後稱「新界」的大幅土地，為期99年，於是年7月1日生效。



約1868年九龍海濱一隅。除漁農業外，當時九龍半島尚有數以十計的石礦場。



1899年3月中英就租借新界實地勘界，前排中央為英方代表港府輔政司，右端為中方代表廣東補用道王存善。

1860 年第二次鴉片戰爭結束前駐紮在九龍半島的英軍。注意當時海港集結了大量的船艦。



英國租借新界後，隨即於鯉魚門海峽旁的魔鬼山上興建砲台，以加強海港入口的防禦。圖為當時把大砲運上山的情形。

60 接管新界

《拓展香港界址專條》雖簽訂於1898年6月，但因英人需要事先在新租借地作實地調查，故直到次年才接管「新界」，期間當地居民曾作武力反抗。英人最初以為這是受南頭新安縣府的嗾使而起，但據當時輔政司駱克的調查及地方文獻顯示，所有行動主要是村民自發組織的。

據當時港府事後發表的公報記載，1899年4月17日，即英國在大埔舉行升旗禮的第二天，大埔有3,600多名鄉民，群起反對港府進佔，雙方並發生衝突。港府於是要求英軍協助武裝鎮壓。而在此以前，派往「新界」辦理進佔工作的官員，也多次受到當地居民的威脅及襲擊。

英軍佔領大埔後，繼續向錦田、元朗一帶進發，沿途亦遭遇鄉民結隊抵抗。直至26日，接管工作才全部完成。及後，英國以「為了保護租借地並維持附近地區的和平和秩序」及要求清政府賠償等理由，更於5月越界佔領深圳達半年之久。



港府官員進佔「新界」前，中英官員曾於深圳會面，期間雙方曾因疆界問題出現爭議，英方更企圖把深圳和沙頭角完全劃入英界。圖為雙方抵達深圳時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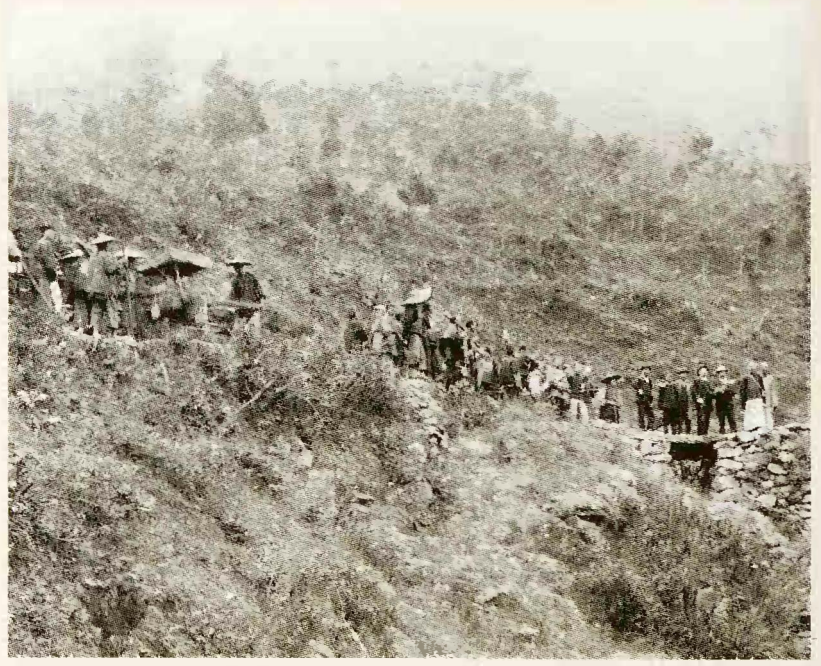

中英官員於沙頭角一帶勘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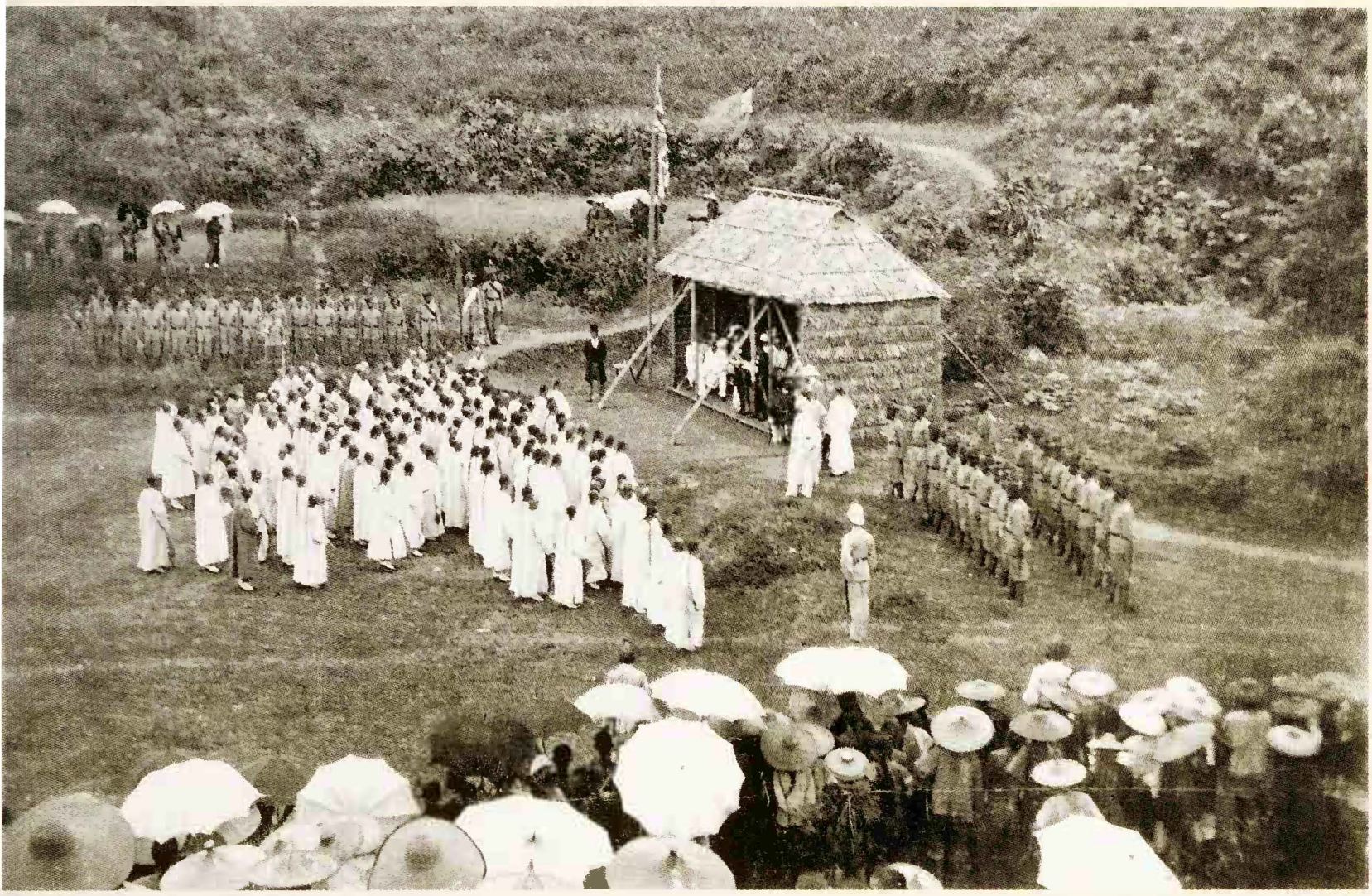

1899年8月港督卜力在接管「新界」4個月後，於大埔向當地大族的父老發表講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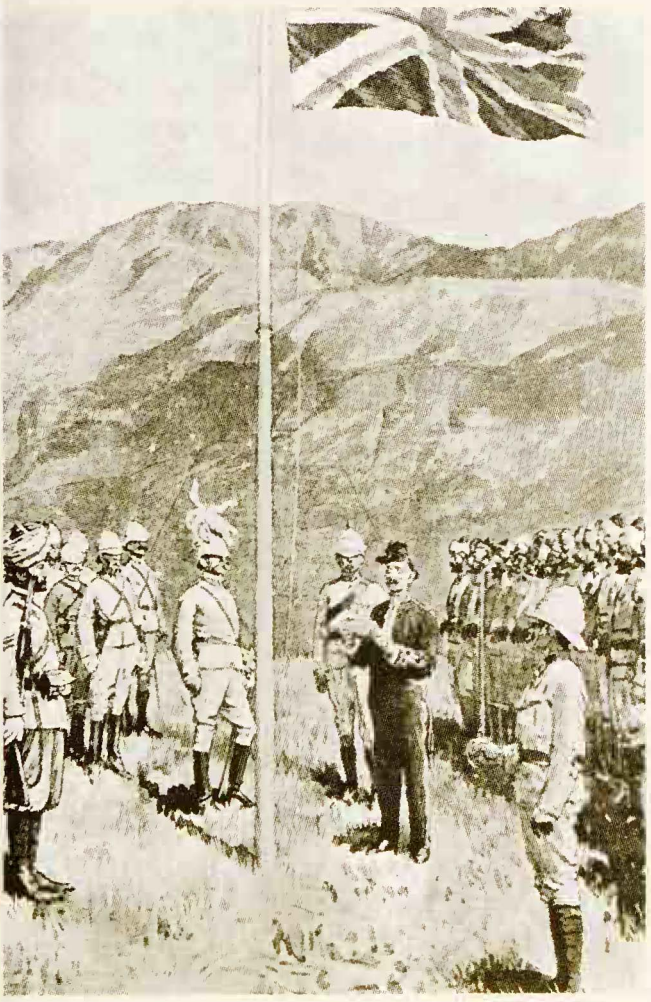

1899年4月16日港府官員在大埔舉行的升旗儀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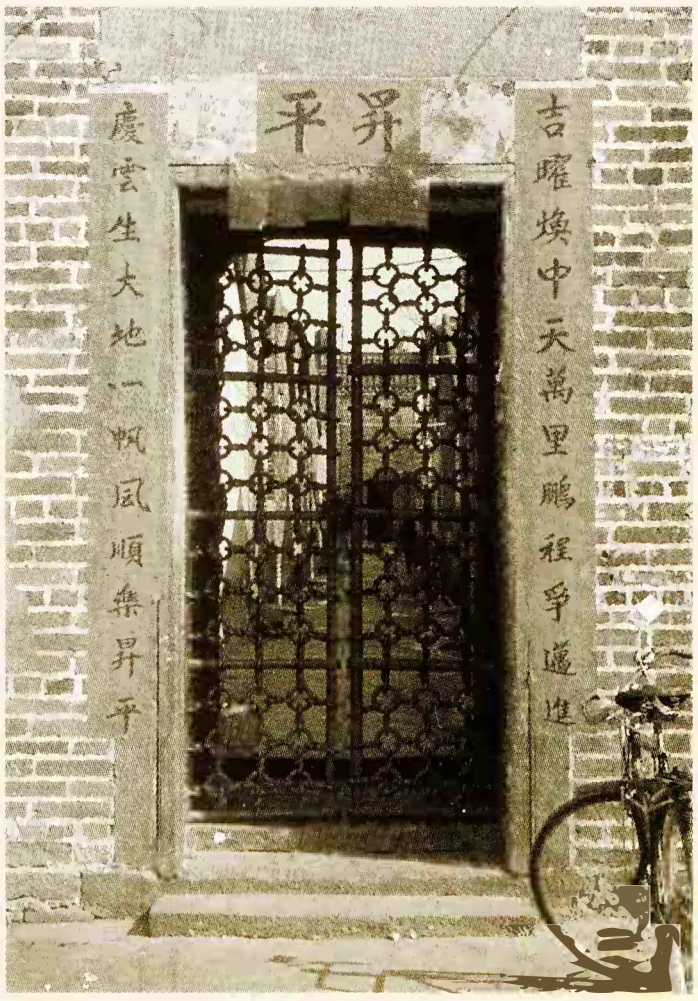

錦田吉慶圍的村民曾在英人進佔時反抗，村口的鐵門因而一度被奪並運返英國，至1925年始獲歸還。

6.1 進佔新界後的改變

當英國進佔「新界」時，當地的父老、士紳對地方的影響仍然很大。後隨着新的行政組織漸次建立和擴展，由父老出面解決問題的情況才逐漸減少。但他們對有關習俗及繼承問題等，仍有很大的影響力。

1910年，新界分為北約及南約兩主區，各設理民府。除主理區內的行政事務外，理民府並掌有相當於初等法庭的裁判權，惟其對鄉村的社會結構和生活風俗方面，仍多悉從其舊。

英人進佔新界帶來的社會變化，主要是土地的重新登記及税收制度的重整，把過去鄉民擁有的土地由永遠業權改為承批租權，政府因而掌握了土地的永遠業權。此外，以往由於不少「地税主」代表縣政府向農民收取地税，故有關原來地主的資料均付闕如，港政惟有承認世代在這類田地耕種的農戶，即使拿不出地契證明，也可成為土地擁有者。同時，港府亦改為直接向土地擁有者徵收所有地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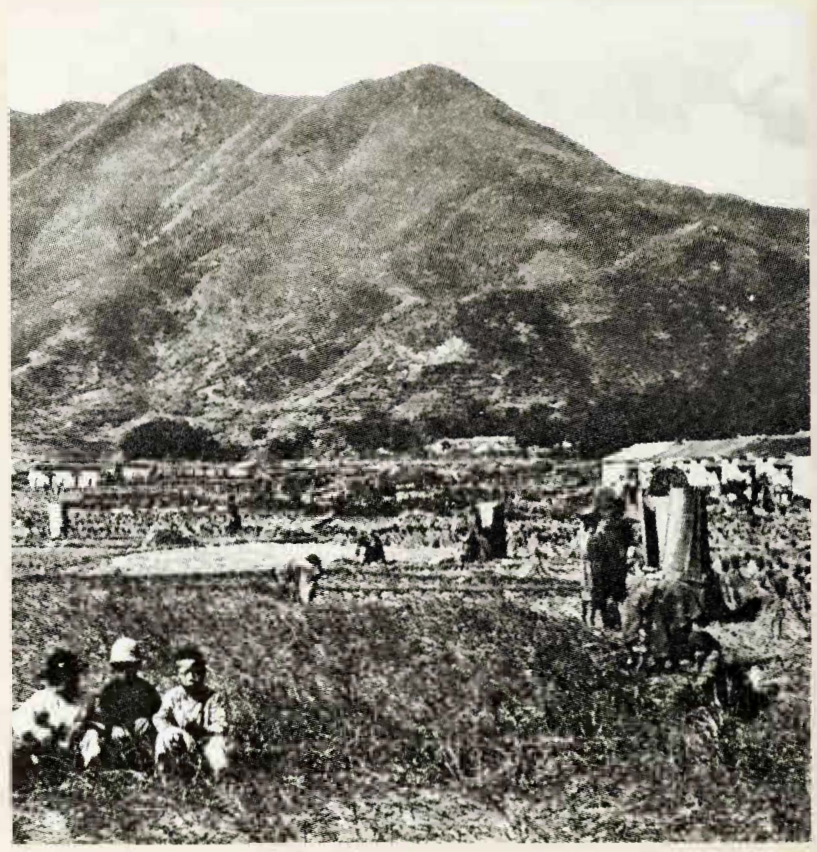

約1920年沙頭角禾坑的鄉民收割的情形。



1930年代新界鄉民一隊迎娶行列。在生活層面上，新界的租借並沒有為鄉民帶來重大的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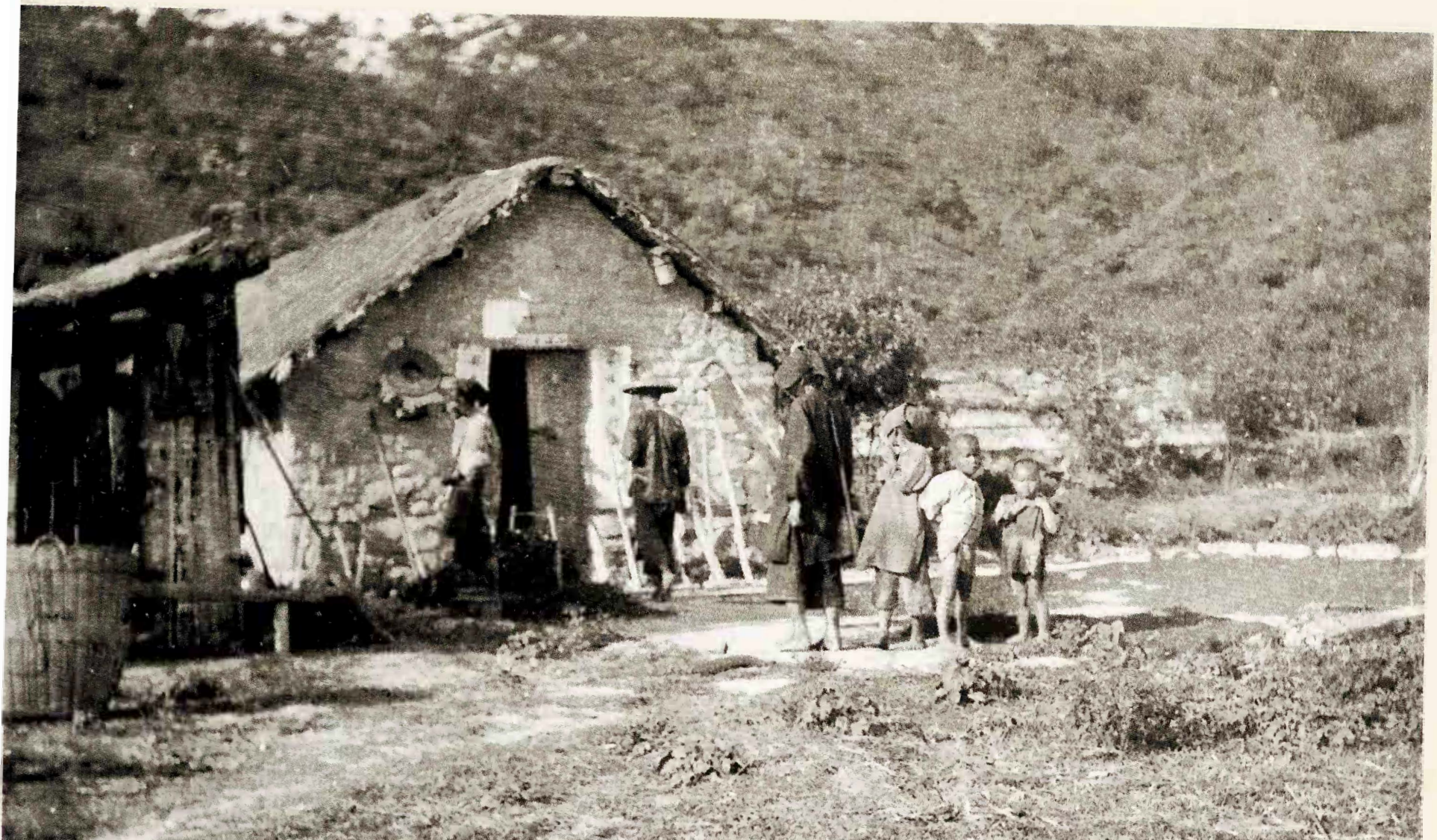

20 世紀初新界一處簡陋的村里。自英國租借新界後，隨着田土政策的改變，不少從前的佃農一躍而成為土地擁有者，其影響既深且遠，不過這也帶來不少爭拗。



約1920年新界一處市集的情形。至1920年代，新界的主要交通幹線業已完成，鄉民的生活條件亦因而提高不少。

62 城寨問題

1898年英國通過駐華公使竇納樂和李鴻章簽訂之《拓展香港界址專條》，訂明九龍城寨（或稱九龍寨城）的治權仍由清廷保留，「惟不得與香港防衛有所妨礙」。至於保留治權的原因，歷來說法不一。但據英外交部檔案《會談記要》所載，此乃李鴻章堅決反對的結果，理由是城寨內設有中國衙門。由於官員和船隻可以自由進出，清廷亦可藉此在港發揮軍事和經濟上的影響力。

次年，英人佔領新界，卻於大埔墟、錦田等地遇到當地村民的武力抵抗，於是英人以此為藉口，驅逐城寨的清官員出境。當時清廷雖曾作出抗議，但未得理會，自此城寨便再沒有中國官員駐守。

其後英人雖然多次嘗試進佔城寨及處理其治權問題，卻因中國政府的強烈反應，每次均未能成功，這終使九龍城寨成為「三不管」之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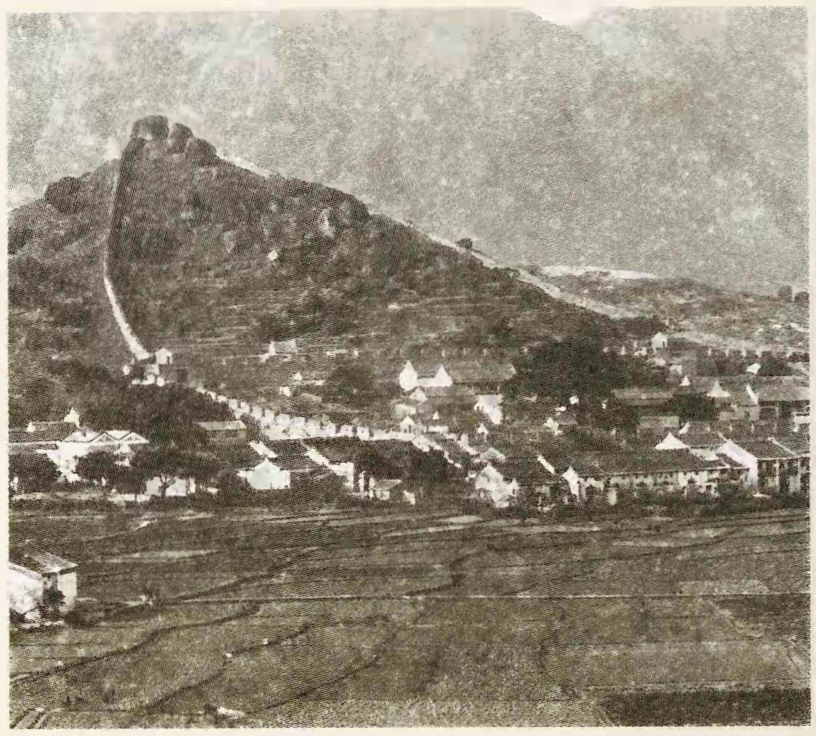

1870年代的九龍城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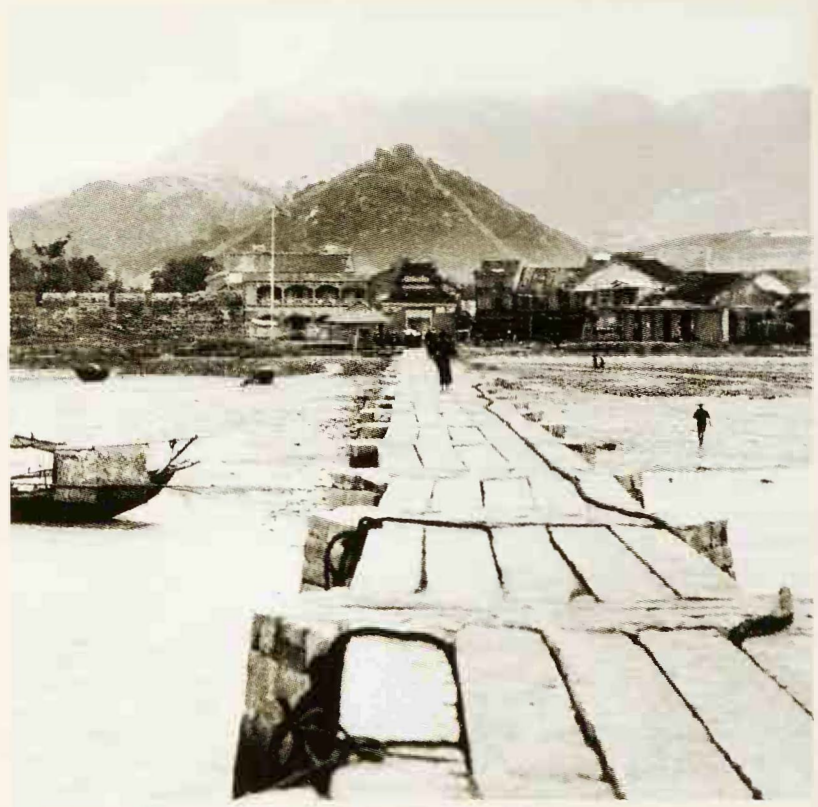

從城寨南門通往海濱的龍津石橋，約攝於1910年。



1968年城寨及外圍的寮屋和房舍。原來的城寨範圍已經高樓林立且成為著名的「三不管」地帶。



經過幾近一世紀的風雨，城寨終於在1993年拆卸，原址改建為九龍寨城公園。

63 日本侵華對香港的影響

1937 年抗日戰爭全面爆發，次年 10 月，廣州淪陷，大批難民不斷湧入，令香港人口劇增，並帶來嚴重的社會問題，其中問題最大的是居住，其次是糧食、醫療及衛生等，令整個社會及有關機構負擔非常沉重。

較幸運的難民可以擠進政府臨時搭蓋的難民營裡，不幸的便只能流落山野或街頭，因病或營養不足致死的，無日無之。不過當時香港亦出現活躍的抗日活動，一些居民甚至組織服務團前赴內地，為抗戰作出貢獻。

另一方面，抗日戰爭初期，日軍封鎖上海，不少上海等地的工商人物遷至香港，他們很快便參與香港的經濟活動。此外，於上海、南京失陷前，不少國民政府的要員及社會名人也有避難來港的，使香港出現了另一番熱鬧。

在緊張的氣氛下，港府及軍方均作出一系列的備戰措施，包括加建防禦設施、興建防空洞、通過義務兵役法案、統制糧食和貿易、撤走歐籍婦孺等。



1930年代末抵港的難民。



日軍侵港前在路旁棲身的難民。



1938年底羅湖邊境的日軍，香港的軍警則在火車橋的另一側。



1930年代末在新界的山嶺挖掘戰壕的英軍。



1939年於中環皇后大廈前賣花籌款救助難民的女學生。

64 香港淪陷

1938年10月，日軍登陸大亞灣，不久深圳、廣州相繼淪陷，香港從此處於日軍直接進攻的威脅下。港府面對此威脅，不得不作一些備戰措施，包括徵召適齡英籍男子服役、糧食統制、郵電檢查、徵收新稅項及開鑿防空洞等。

1941年12月8日清晨，日本轟炸機空襲啟德機場，陸軍則渡過深圳河，開始對香港展開攻擊。9日，日軍已推進至大帽山一帶，守軍稍事抵抗，便撤入醉酒灣防線。當夜日軍襲擊城門地堡，打開防線缺口。11日夜，守軍開始撤出九龍，退回港島。雙方其後隔岸砲戰，日軍兩次向港督招降未果。

18日晚上，日軍登陸港島東北部，並迅速向山地進發。守軍東旅被迫向赤柱後撤，西旅則在黃泥涌峽一帶與日軍激戰，不敵。最後，港督楊慕琦終於在聖誕日正式投降，香港淪陷。在這場戰役中，雙方傷亡人數達6,000人以上。



戰事結束後，居民在日軍監視下走出防空洞。



香港淪陷3日後，日軍在高士威道集結，準備參加「入城式」。



開戰不久日軍在新界推進的情形。



日本畫家筆下日軍在黃泥涌峽與守軍激戰。

65 日佔時期的政府措施

日軍佔領香港後第二天，即着手成立軍政廳，下轄總務、民政、經濟、司法和海事等5部，以加強軍政統治，並隨即宣佈戒嚴、封禁房屋、拘留英籍軍政官員及發行軍票。其後更硬性提高軍票面值，強迫銀行高級職員簽發紙幣，以增加作戰資金。

1942年2月，日軍宣佈香港為日本佔領地，並設立總督部代替軍政廳，下仍管轄5部。港島、九龍及新界被分成3大區，每區各設事務所。各區下又設一級行政機構，把全港劃分作28小區，由華人出任區長。日軍並網羅一批華人紳商，成立華民代表會，以應總督「諮詢」；並另設華民各界協議會，為當局效勞。

此外，日軍頒佈《華人疏散方案》，強遷華人出境。加上無法謀生而離港者，幾年間離港華人高達100萬之眾，佔戰前人口約六成之多。



受日軍憲兵審查的歐籍居民。在3年零8個月裡，他們大多數被拘留於赤柱集中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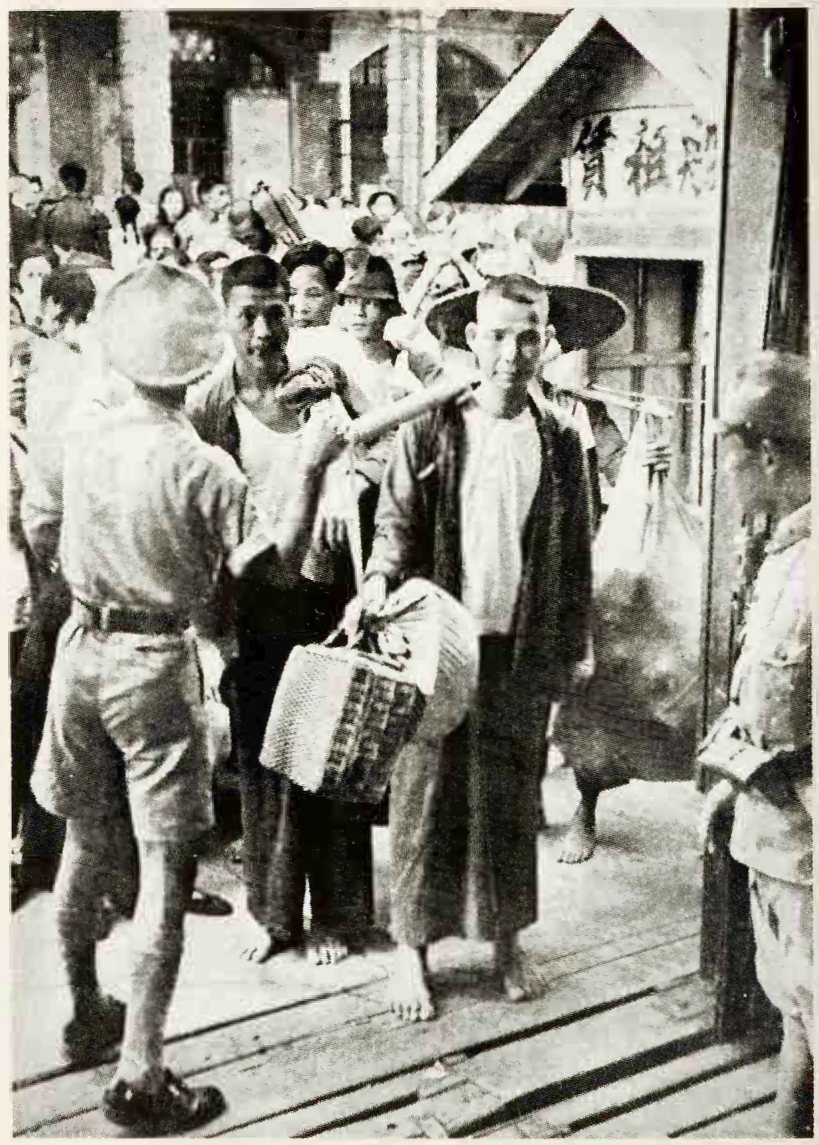

香港淪陷初期在上環登上輪船準備離港的居民。



「香港佔領地」第一任總督磯谷廉介中將，攝於中環匯豐銀行大廈外，當時大廈已被日軍徵用為總督部。被喻為「中國通」的磯谷曾是侵華日本關東軍的元老。



新加坡淪陷後，香港各區的居民代表被迫參加在中環舉行的「慶祝」活動。

6 日佔時期的民生

日佔初期，糧食管理非常混亂。自1942年初開始，日軍對居民的糧食及其他日常必需品，均實行極苛刻的配給制度。由於市場物資缺乏，物價飛漲，原來繁盛的轉口港不到兩年已變得百業蕭條。數以萬計的人無家可歸，災民、饑民等充斥巷里。留在香港的居民，不少更被強徵勞役，為日人修船築路及擔任其他勞務，如擴建機場及興建「忠靈塔」等。

1943 年盟軍開始反攻，造成日軍運輸補給困難，物資更形短缺：生活必需配給量越少、質越差而價越昂。由於缺乏燃料，市內的動力供應幾乎完全斷絕，就是燒飯的木柴也同樣嚴重短缺。1944 年中以後，糧食不足問題達致頂點，一些居民甚至被迫以樹葉樹根、花生麩等充飢。教育事業自然亦大幅萎縮，至1945年，全港學生人數不過3,000多名，大部分學齡兒童亦因而飽受失學之苦。



1944年盟軍的一次空襲，西區及海港的一些船隻均告中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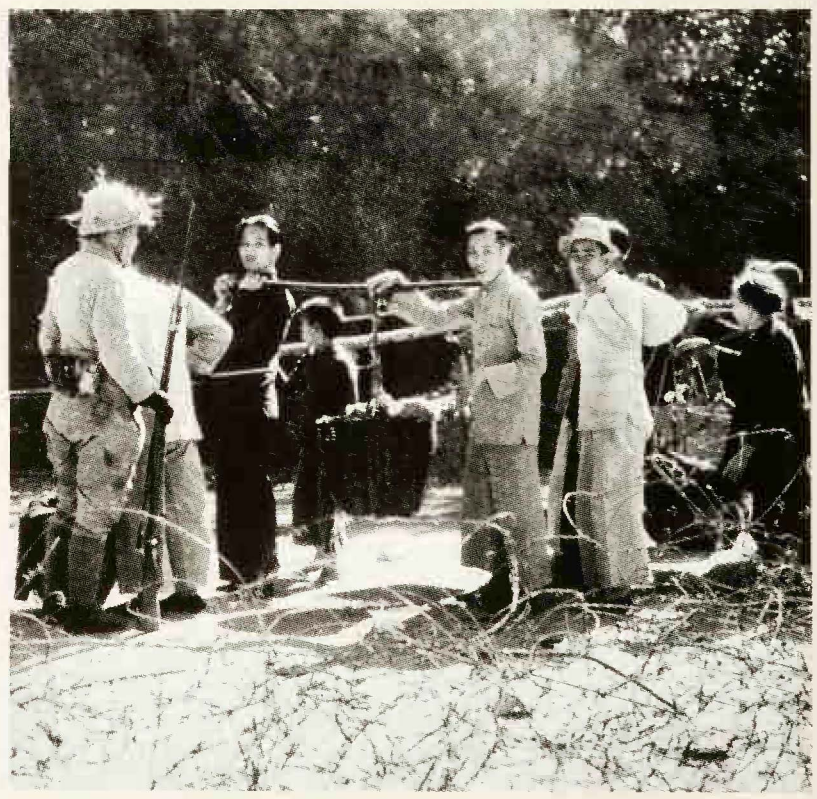

在3年零8個月裡，居民完全失卻人身自由，出入均需隨時接受日軍的搜查。



日佔初期在山頂站崗的日軍。



位於上環文咸西街的區政所（後改稱區役所）。日佔時期，日人通過對人口的流動及遷徙，以及日常生活等均有嚴密的監視和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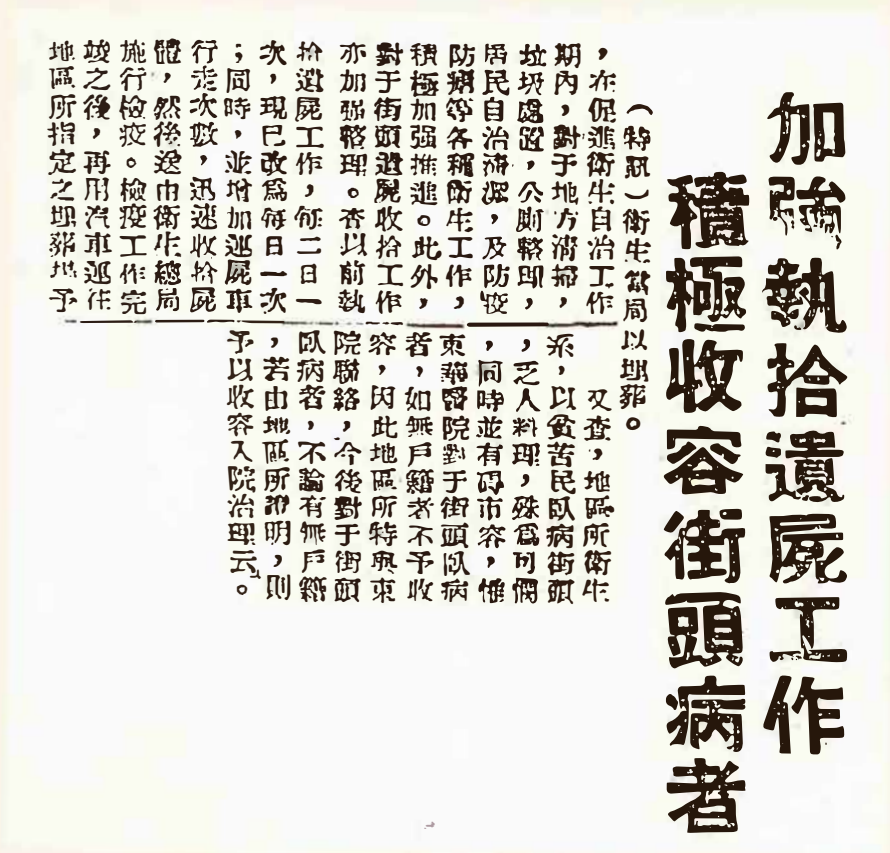

加強執拾遺屍工作
積極收容街頭病者

（特訊）衛生當局以埋葬。

，在促進衛生自治工作期內，對于地方清掃，垃圾處置，公廁整理，居民自治清潔，及防疫防痢等各種衛生工作，積極加強推進。此外，對于街頭遺屍收拾工作亦加強整理。查以前執拾遺屍工作，每二日一次，現已改為每日一次；同時，並增加運屍車行走次數，迅速收拾屍體，然後送由衛生總局施行檢疫。檢疫工作完竣之後，再用汽車運往地區所指定之埋葬場予

又查，地區所衛生系，以貧苦民臥病街頭，乏人料理，殊為可憫，同時並有碍市容，惟東華醫院對于街頭臥病者，如無戶籍者不予收容，因此地區所特與東院聯絡，今後對于街頭臥病者，不論有無戶籍，若由地區所證明，則予以收容入院治理云。

1945年報章一段有關執拾街頭遺屍的新聞報告。這段時期，不少居民因餓致死。

67 香港地區的抗日活動

日佔時期，香港雖然處於日軍嚴密的軍事監管下，然而抗日活動卻從未停止。

這些抗日的地下組織中，以原設於1938年底、後稱為「廣東人民抗日游擊隊東江縱隊」轄下的「港九大隊」最為重要。香港淪陷期間，在組織反日游擊隊、拯救各類人士脱險、肅清地方土匪惡勢力及刺探情報等工作上，這支部隊均功績匪淺。其中西貢是香港境內最活躍的抗日基地，而大埔、元朗、大嶼山、市區以至海上，都有這些游擊隊的蹤跡；其中不少部隊成員更是本地的居民。

此外，一個以盟軍（包括在港被拘留的數千名戰俘和平民）為主要服務對象、由逃離戰俘營的義勇軍中校（原香港大學生理系教授）賴廉士倡導的英軍服務團，也於 1942 年在桂林成立。服務團除輸送藥物糧食並聯繫在港被囚的戰俘和平民外，亦為盟軍搜集情報，對抗日戰爭發揮了一定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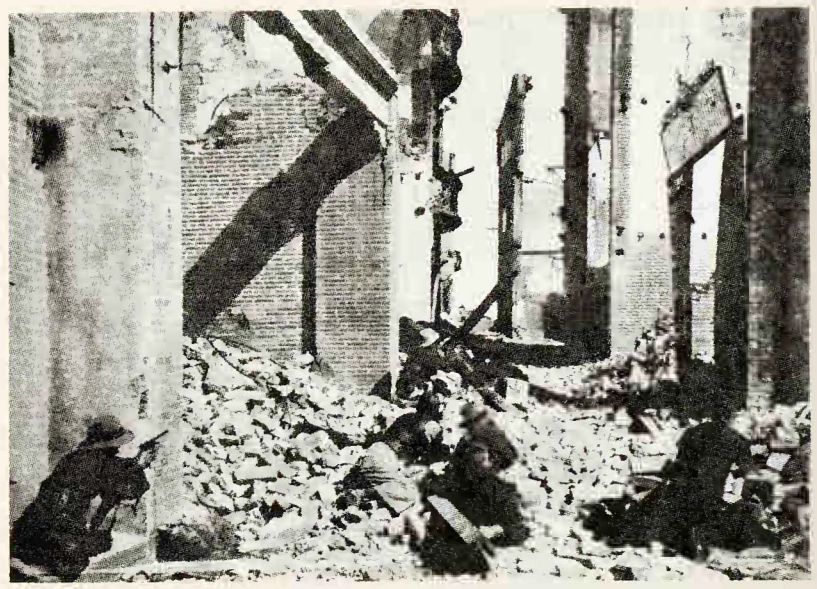

東江縱隊攝於惠州的一次行動。



一名手持「駁殼」手槍的東江縱隊隊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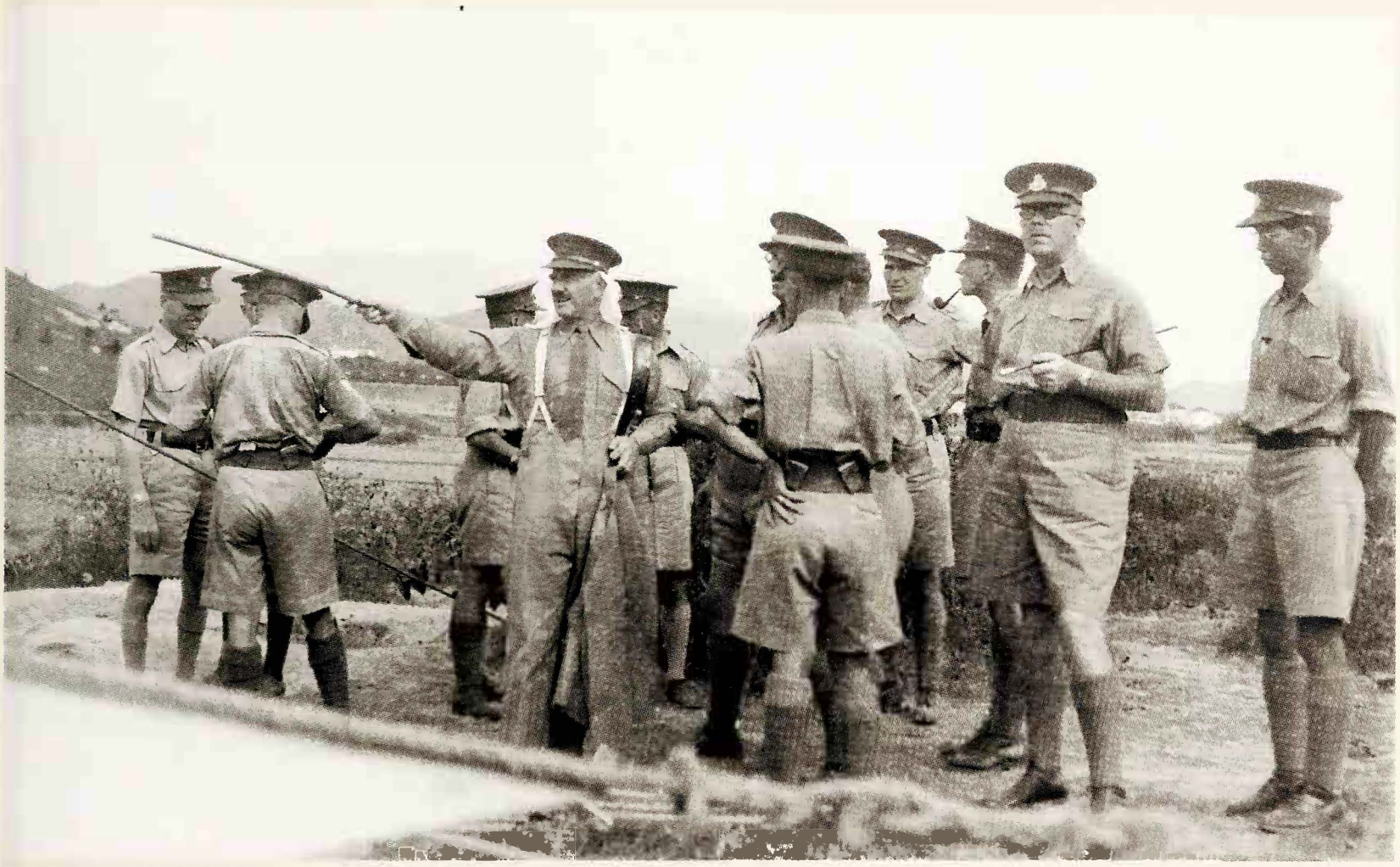

開戰前賴廉士（中）和其他義勇軍成員攝於粉嶺的訓練營內。右端的華籍成員李耀彪於香港淪陷後成功協助賴廉士逃離深水埗戰俘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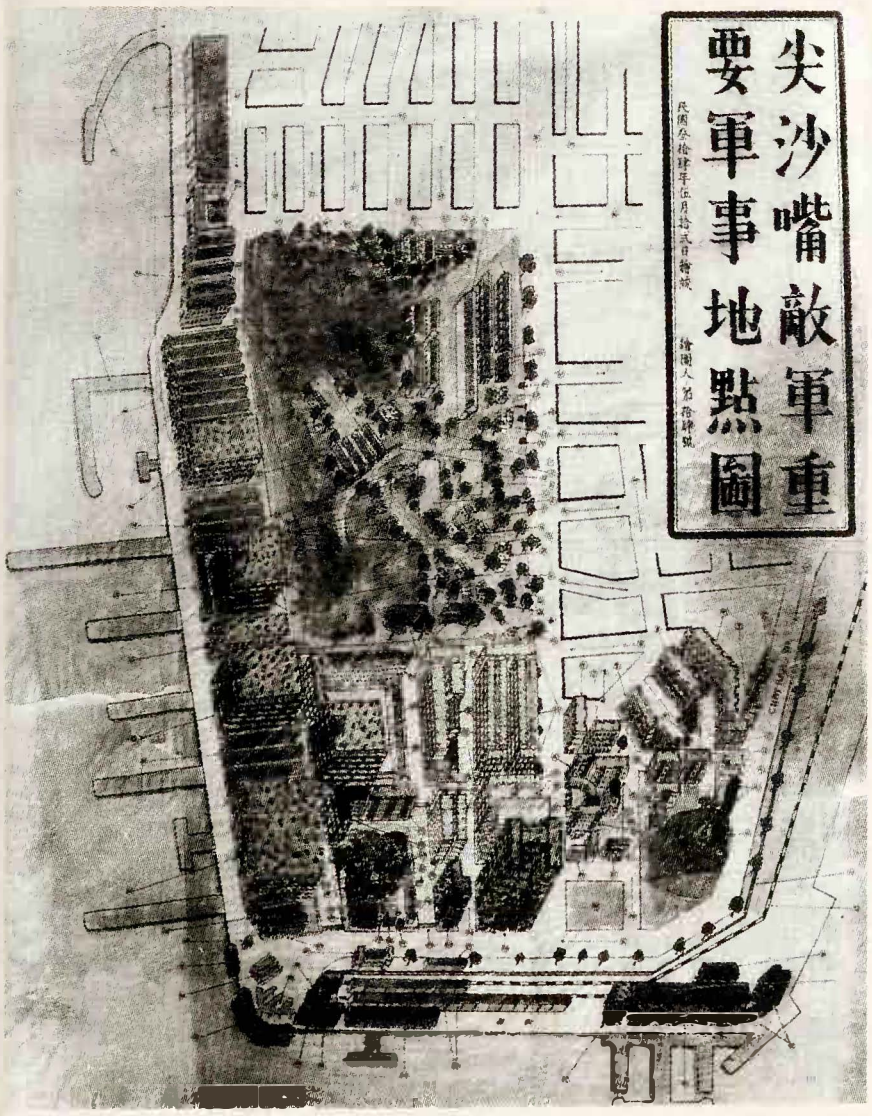

1945年5月一名英軍服務團團員繪製的一幅情報地圖，清楚點明日軍設於尖沙咀的軍事設施。



發展時期



68 戰後的歸屬問題

二次大戰後期，軸心國已呈頹勢，同盟國間也開始議論殖民地的前途問題。當時英國首相邱吉爾清楚表示，在香港問題上寸步不讓。英方並在1943年底於殖民地部成立香港計劃組，下設法律、財政、警務等多處，研究日本投降後如何趕在華軍到港前重佔香港。

中國政府其後雖然多次提出戰後收回香港，而美國在羅斯福總統時期，也清楚表明支持將香港歸還中國大陸，並使之成為自由港。但隨着羅斯福於1945年4月逝世及美國態度的轉變，英國在戰後重佔香港一事，形勢上已成定局。

1945年8月日本投降前後，英國駐華大使已與身在赤柱拘留營的前港府輔政司詹遜取得聯繫，令其在獲釋後立刻接管香港，並與抵港的英軍配合，繼續英國在港的管治。8月30日，夏慤少將率領的特遣艦隊抵港，並隨即成立軍政府。經過3年零8個月的黑暗歲月，香港再次成為英國的海外殖民地。



1945年9月16日，駐港日軍代表藤田類太郎中將在港督府內正式向盟國簽署投降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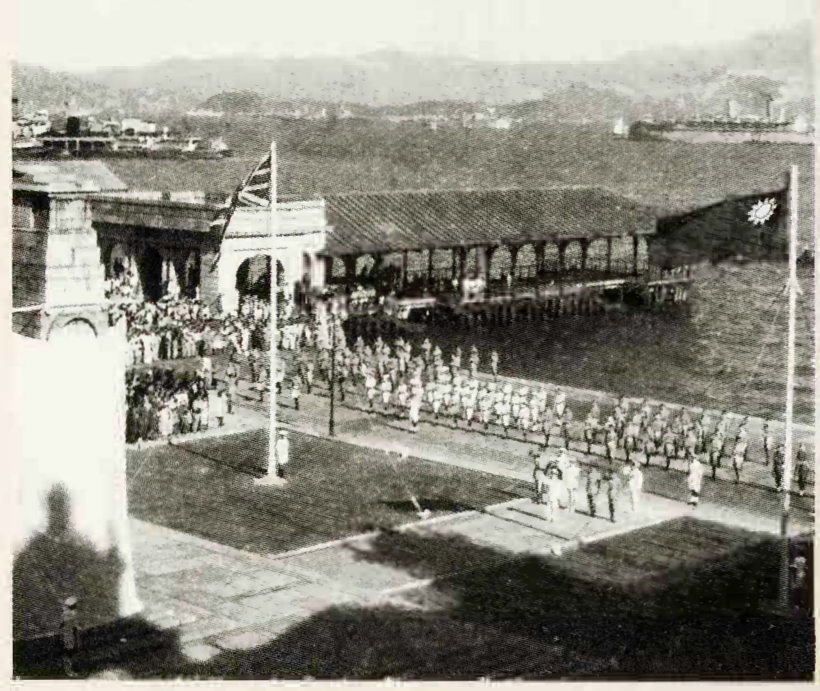

日軍投降後在中環和平紀念碑前舉行的勝利紀念儀式。注意英國與國民政府旗幟同時高懸。

英特遣艦隊於8月30日抵港後，其中一支部隊在九龍倉碼頭登陸，並從日人手中接管重要設置及維持市面治安。



夏慤少將抵港次日，在艦隊的電台向香港居民作出廣播。

6.9 戰後初期的措施

英軍抵港後，首先進佔政府機關及船塢，令立法局、警署、航政署等部門恢復辦公，同時動員部分銀行復業。不久由於通貨膨脹，軍政府為減少港幣流通量，凍結所有戰時債務。

為了重建香港，一些基本設施如電力供應首先得以恢復。其後軍政府推出一連串的緊急措施，包括撥款施膳給赤貧居民，以安定社會。對非華裔居民，軍政府則統籌救濟署及其他志願機構，開辦救濟中心以照顧他們。1945年年底前已有50多間學校復課，而醫院及診所等亦於戰後不久恢復正常運作。

英人重佔香港後，移民不斷湧入，造成糧食供應出現問題。軍政府為此實施一系列嚴格糧食政策，包括統制貯糧、實施平均配給等。此外為了防止業主趁機大幅加租，軍政府宣佈暫時凍結租金。

經過8個月的艱難歲月，軍政府統治終於在1946年4月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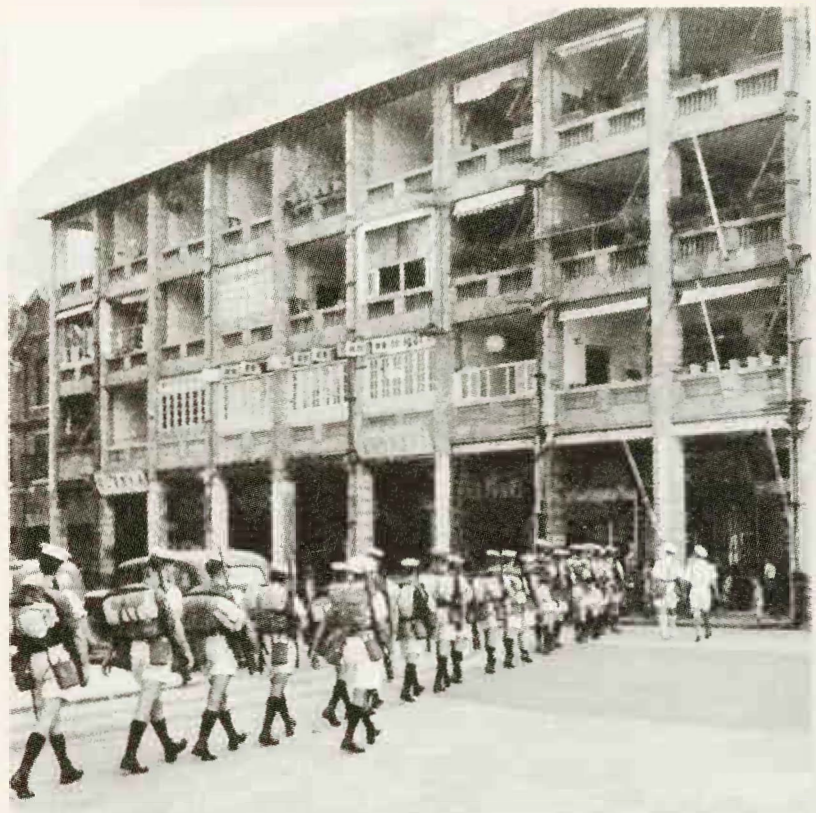

軍政府初期，一支英海軍部隊以灣仔的一間旅館作臨時軍營。



部分日軍於中環海軍船塢集合以等候進入拘留營。戰爭結束時，包括朝鮮和台灣人在內（當時均屬日籍），約有2萬名日籍軍民在港。

英軍於旺角彌敦道舉行軍樂巡遊。注意左方電影院的日式名稱仍未更改。



1946 年農曆新年期間抵港的物資。戰後初期物資雖然源源運至香港，不過由於人口急升，糧食的供應仍然捉襟見肘。

70 重建殖民政府

香港戰後初期的軍政府統治結束後，楊慕琦復任港督，香港從此恢復中斷了4年多的殖民政府。

楊慕琦上任後，隨即委出行政、立法兩局新議員，再次舉行例會。當時港府除了戰前已有的部門外，還留下軍政時期設立的工商供應處、復員輔助處、物業管理處等部門。此外，針對當前的需要，港府組成多個政務及技術委員會。但為了促進經濟復興，統制政策仍繼續施行，如管制部分貨物及食品的入口及價格等。

此時港府正大力扶助工商業發展，加上當時不少上海華資及英資公司紛紛來港開設工廠，不少華中華南的居民又相繼進入香港，遂成功地解決了戰後資金不足、勞動力短缺等問題。

香港戰後相對快速的復元，特別是治安和經濟方面，為以後的發展提供了極有利的條件。



1946年生氣勃勃的上環街頭，這時香港已基本從戰爭中復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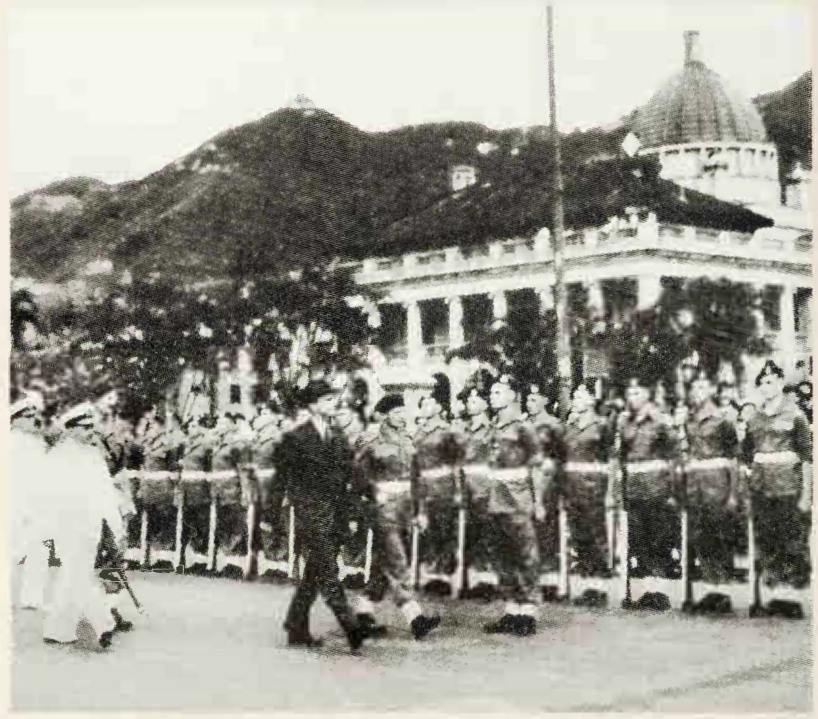

1946年4月30日，楊慕琦重返闊別4年多的香港，復任港督。



戰後初期飽受戰爭破壞的街道和民房。根據軍政府的統計，15% 的華人住宅受到不同程度的破壞，而西式豪華居所遭破壞的比率更高，達 60%。

7.1 政制問題

在二次大戰後的20多年間，由於英國國策的改變，曾先後兩次嘗試讓港人參與和民生有關的政策的制訂，但兩次計劃均胎死腹中。

第一次是1946年的楊慕琦計劃，楊慕琦本擬成立一個民選的市議會，但1949年新中國甫成立，此議便被撤回。第二次是在1966年，當時港督戴麟趾提出改革市政局，建議的內容比楊慕琦計劃更為廣闊，打算成立一個擁有較大職權的「大香港市議會」。但經過1967年的動盪後，港府又把計劃束之高閣。

1971年，麥理浩到港就職，在其擔任港督的10年間，代議政制發展不大，港府只增加了區議會等的地方行政制度。但與此同時，諮詢政治仍保持原來的體制，並有一定發展。但自1982年開始，港府卻一改過去循序漸進的方式，加快發展代議政制，並於1991年首次舉行立法局議員直接選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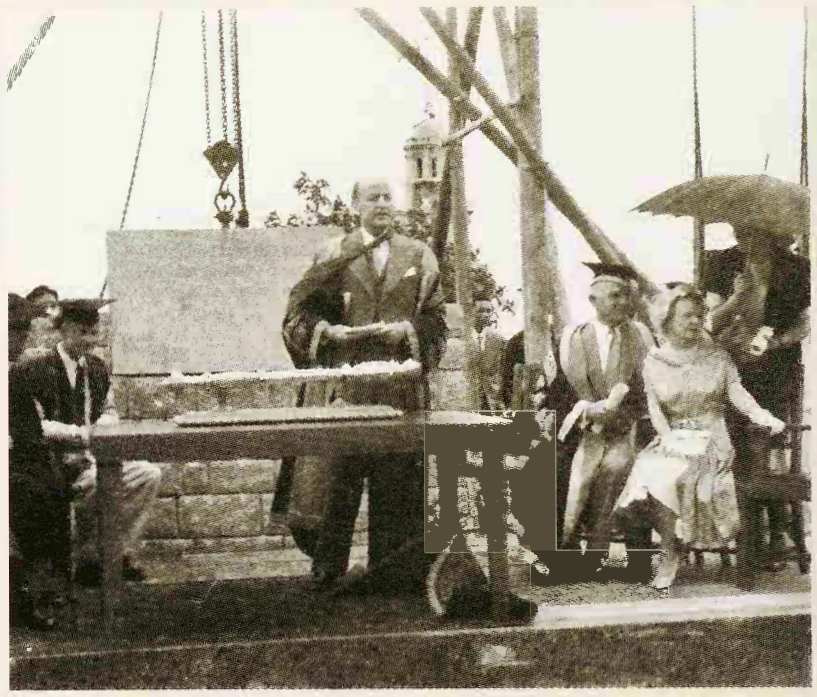

1953年港督葛量洪主持香港大學擴建奠基禮。「楊慕琦計劃」便是在葛量洪任內遭取消的，該計劃當時亦得不到立法局的支持。



1968年港督戴麟趾巡視剛落成的華富邨一商戶。經過1966及1967年的動盪後，原由戴麟趾提出的「大香港市議會」計劃隨着社會形勢的改變而告中止。



982年港督麥理浩離任前巡視剛開始重建的橫頭磡邨。麥理浩任內非常關注民生，對代議政制的發展卻不顯得特別熱心。



1991年香港首次舉行立法局議員直選前的公開辯論。

7.2 社會政策（一）

戰後香港的社會政策，隨着時代的不同，經歷了很大的變化。

1950年代，港府提供的福利，主要只是臨時性的應急措施，並無長遠的計劃。一些現今認為理所當然、應由政府承擔的社會服務如教育、醫療等，當時卻要依賴志願團體承辦。出現這種情形，並不是港府完全沒有能力負擔有關服務，因為在整個1950年代（除1959-1960年度外），政府的收入每年均有盈餘。

踏入1960年代，政府對社會的承擔變得較前積極。在此改變下，用於醫療、教育及房屋等方面的開支因而增加，服務內容也有所擴充，例如從1962年起，政府開始興建廉租屋邨以照顧收入較低的居民，這已有別於以往興建徙置區，只安置因天災人禍而無家可歸、又或因政府收地而失去家園的家庭。



1950年代舊式「唐樓」內部「一家八口一張床」式的生活環境。



1965年柴灣一處教會牛奶站前輪候牛奶的兒童。當時一些兒童仍有營養不良的現象，故教會在有需要的地區派發免費牛奶。



1967年石硤尾一所天台小學。在整個1960年代，政府雖然把教育政策的重點放在增加小學學額上，但免費小學教育計劃，卻遲至1971年才獲得確認。



黃大仙上邨的廉租屋大廈，這與下邨的徙置區有着本質上的不同。

7.3 社會政策（二）

與過往比較，1970年代是香港社會政策的全速發展時期，是以有學者形容這段時期是社會政策的「黃金時期」。1971年政府開始實施6年免費教育，至1978年再伸展至9年。社會福利署亦於1971年正式設立現金的公共援助制度，使香港社會保障制度建立雛形。1970年代中後期，公共援助計劃又增加失業援助及高齡津貼兩項。

港督麥理浩於1973年向立法局作施政報告時，清楚聲明教育、醫療、房屋及社會服務是香港社會的四大支柱，港府應帶頭透過政策改善市民的生活質素。

進入1980年代，社會政策的發展速度開始放緩。一方面，市民收入的普遍提高，促使有必要重新檢討資源的分配；另一方面，貧困市民的減少也往往容易導致對他們的忽視。



1970年代的香港，雖然仍稱不上豐衣足食，不過一般居民生活尚算安穩。



1970年代中期安置區（臨時房屋區前身）。港府曾在1972年提出10年建屋計劃，打算解決居住問題，但由於多方面原因，至1980年代，仍有不少居民居於寮屋區和臨時房屋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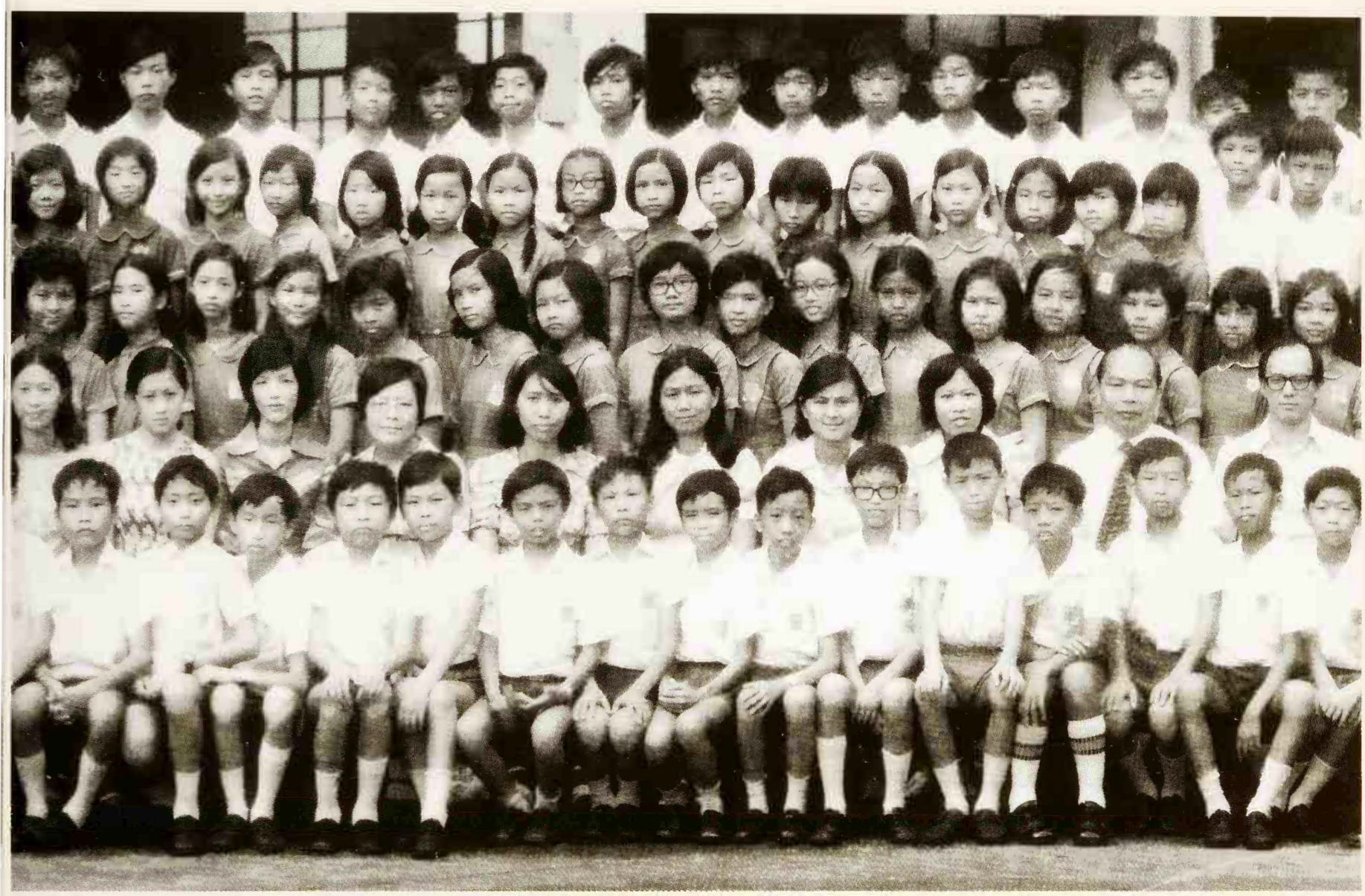

1975年一群小學畢業生。政府雖然自1971年開始提倡普及教育，但這群學生仍得參加「升中試」，3年後該試宣告取消。



港府於1970年代後期首次推出高齡津貼計劃，開始正視長者問題。

74 從轉口港到工業城市

香港自1850年代起，即成為華南地區的轉口港，至19世紀後期，製造業仍處於萌芽階段。二次大戰結束後，香港面對的形勢發生變化，終使香港製造業有大規模發展的機會。

1949年以後，上百萬的內地居民抵港，其中不乏企業家，特別是那些從上海南下的紡織製造商，他們把從前在各省經營工業的經驗帶到香港；此外，一些身懷技術的工人也紛紛來港謀生。這些新移民為日後香港從轉口港轉到工業城市提供了有利條件。

另一方面，1950年代初，朝鮮戰爭爆發，聯合國施行對華禁運後，香港對內地貿易額迅速下跌了三分之二。在傳統的謀生方法遭受嚴重破壞下，加上香港極度缺乏天然資源，發展勞動力密集性的工業遂成為當時香港的唯一出路。



1965年清拆前的牛頭角村。該村建於19世紀中期，原為客家打石工人的聚居地。隨着政府發展工業，一些位於工業區內的村落因而消失於歷史的洪流中。



1981年的黃埔船塢。直至1960年代為止，香港的造船及船舶修理業仍有其一定地位；而拆船業亦是世界聞名的。到了1970年代，由於航運業貨櫃化，傳統的造船及修船業亦漸漸式微，香港的船塢漸次開發為住宅區。



1960年代初工展會攤位。除了介紹香港的工業產品外，30年來工展會亦為港人提供了消遣的去處。當時的工展會一般舉行個多月，攤位通常佈置得美輪美奐，並配以工展小姐，以吸引遊人的注意。



1976年從柴灣工廠步出的女工。這一年，香港共有約77萬人從事製造業，佔工作人口的四成多。

7.5 製造業的發展

香港戰後初期的工業發展，從1950年代的紡織、成衣、製鞋、塑膠及金屬等製造業開始，漸次建立了製造業的發展基礎，並成為當時香港經濟的支柱。

其後10年，除了上述的製造業繼續擴展外，新興工業如電器及電子產品，亦開始投入生產。到了1960年代末，製造業對香港經濟的貢獻達到巔峰：與此同時，香港開始出現勞工短缺的現象。

香港製造業的發展，自始至終幾乎全是以出口導向為主。期間雖然也出現過出口收益及就業人數不穩定時期，但由於香港的經濟充滿靈活性，能及時根據世界市場的需要而作出調整，故此整體行業出口的收益能長期保持穩定。

1970年代以後，雖然製造業的就業人數仍不斷增加，但對香港整個經濟的重要性卻開始下降，其地位已逐漸被服務性行業所取代。這一趨勢，一直持續至今。



1963年剛開發的新蒲崗，是政府繼觀塘及荃灣後發展的另一工業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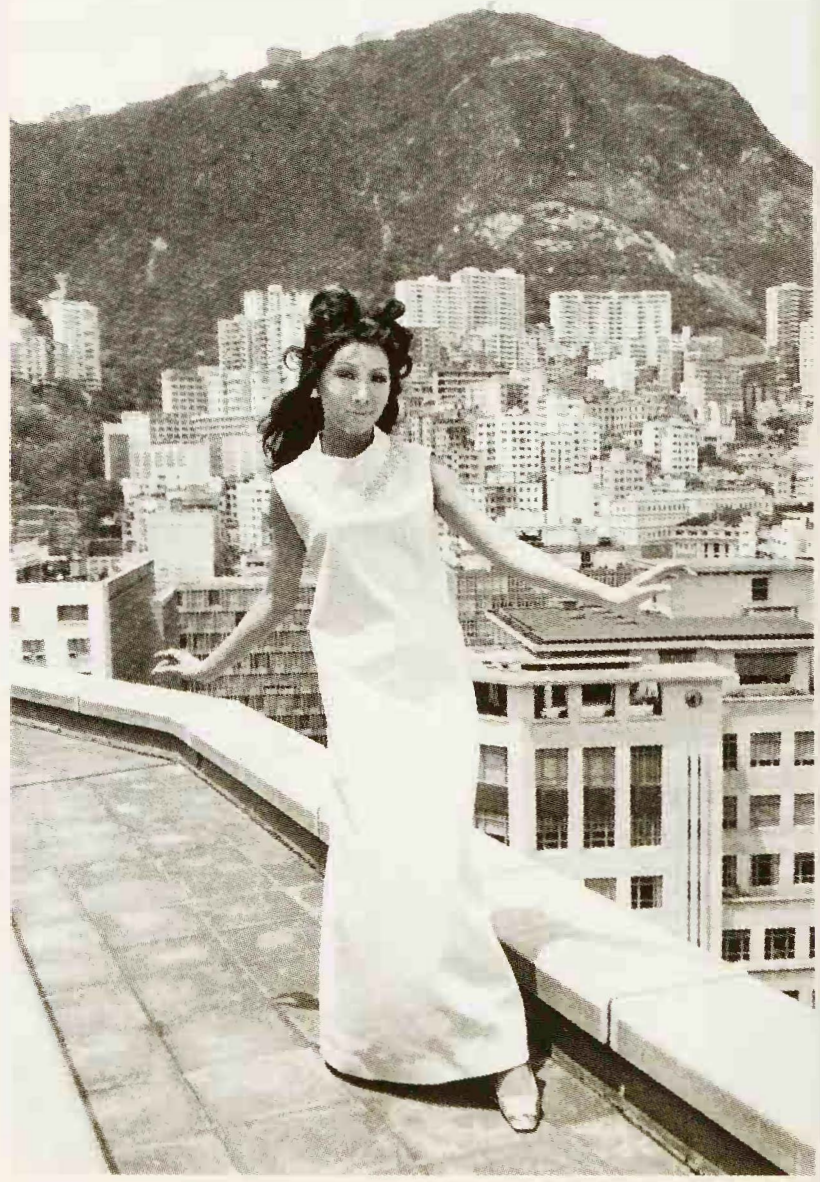

1965年模特兒穿上由本地設計師設計的成衣拍照。



1960年代初一家紡織廠生產的情形。



1960年代初一家家庭式工場為金屬罐製品上色。

76 經濟高速增長

香港經濟的高速增長，始於1960年代。從1960至1969年，香港國民生產總值平均每年增長13.6％，1969年時的人均總產值達4,757港元，至此香港已進入發展中地區的前列。製造業並成為本地生產總值中最重要的一環。

踏入1970年代，香港製造業特別是電子、玩具、鐘錶等行業，雖然獲得更進一步的發展，但隨着國際貿易保護主義的抬頭、經營成本上升、與鄰近地區競爭等因素的出現，香港製造業的重要性已相對地大為下降。與此同時，金融、旅遊、航運業等，卻獲得高速的發展，其中特別是金融業方面。至1980年代，若以外資銀行的數目計算，香港已成為世界第三位的金融中心。金融業亦漸成為香港經濟的重要支柱。

經過了20多年的高速經濟增長，到了1980年代末，香港的人均總產值，已接近80,000港元。這在亞洲僅次於日本而居第二。



1976年一位遊客乘坐人力車遊中環。當時旅遊業是香港賺取外匯的第二大行業，這一年共有約160萬名遊客訪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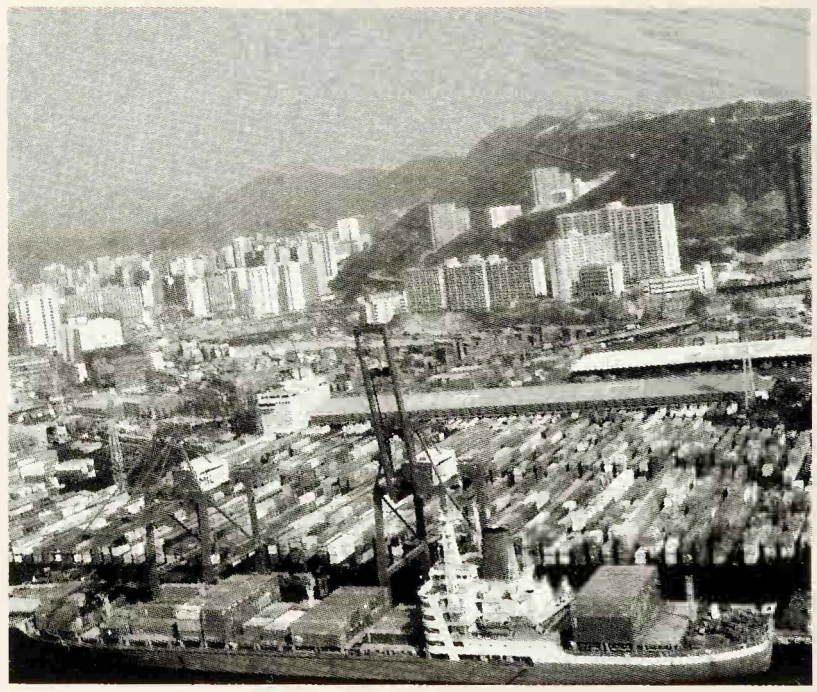

1981年葵涌貨櫃碼頭。不到數年間，這裡已成為全球最繁忙的貨櫃碼頭。



1977年從高空俯瞰中環一帶。當時香港正邁向成為亞洲區的金融中心。



1980年代初的啟德機場。自1950年代起啟德機場雖然經過多次擴建，惟因民航業以倍數增長，至1990年代，啟德的使用已呈飽和，使新機場的興建變得刻不容緩。啟德機場關閉前一直都是全球最繁忙卻又最有效率的機場之一。

7 地區金融中心的形成

香港的金融業與香港開埠同時產生，100多年來，一直是香港發展的重要因素，對本地經濟和民生都有很大的影響。但香港真正成為地區性的金融中心，還是戰後特別是1970年代以來的事。這個轉變，既是香港本身經濟起飛與港府政策配合的結果，也和亞太地區的發展及香港在該區所處的位置有關。

多年以來，香港「銀行多過米舖」是眾人皆知的現象，但自1970年代起，金融業出現的變化卻遠不止於上述現象。隨着港府採取一系列金融自由化政策，如解除外匯及黃金管制、重新發出銀行牌照、取消存款利息稅等，使銀行業務與投資工具變得多元化與國際化，並催生多種金融市場。此外，證券、貴金屬等金融機構的健全，監管制度的建立和交易規模的擴大，都促使香港成為地區性的金融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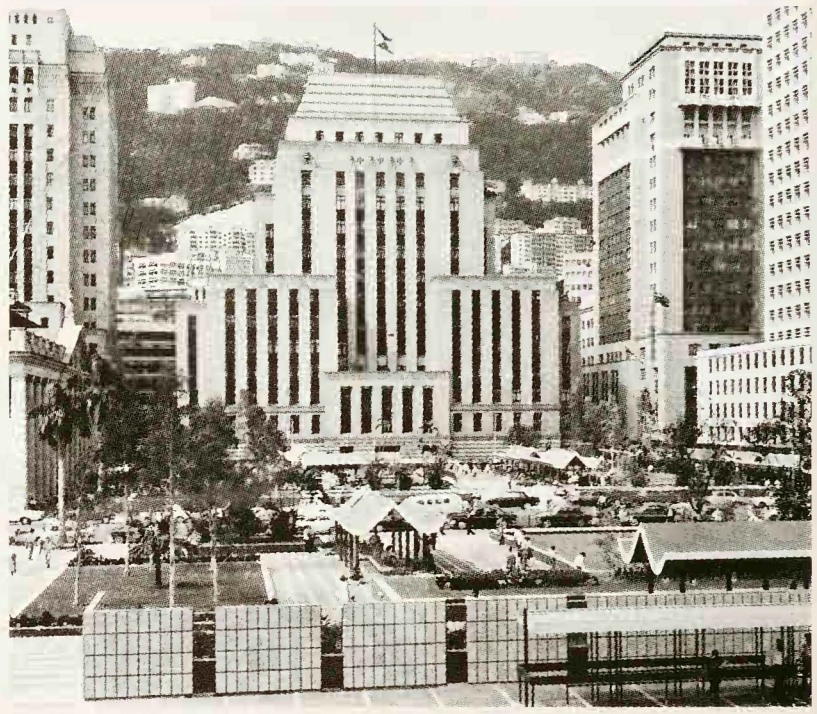

數十年來成為香港金融業象徵的舊匯豐銀行大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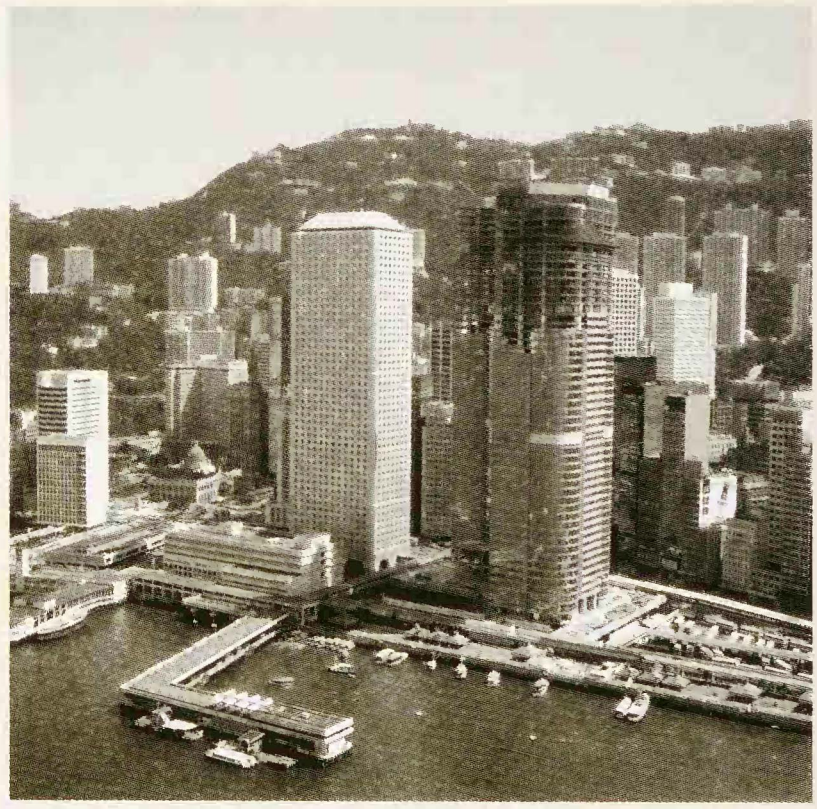

1984年興建中的交易廣場。1986年，由「四會」合併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於交易廣場正式開業，自此，香港證券業進入一個新階段。



1970年代一間證券交易所的交易大堂。至1960年代後期，香港由原來只有一間證券交易所，在短短數年間增至4間，並進入「四會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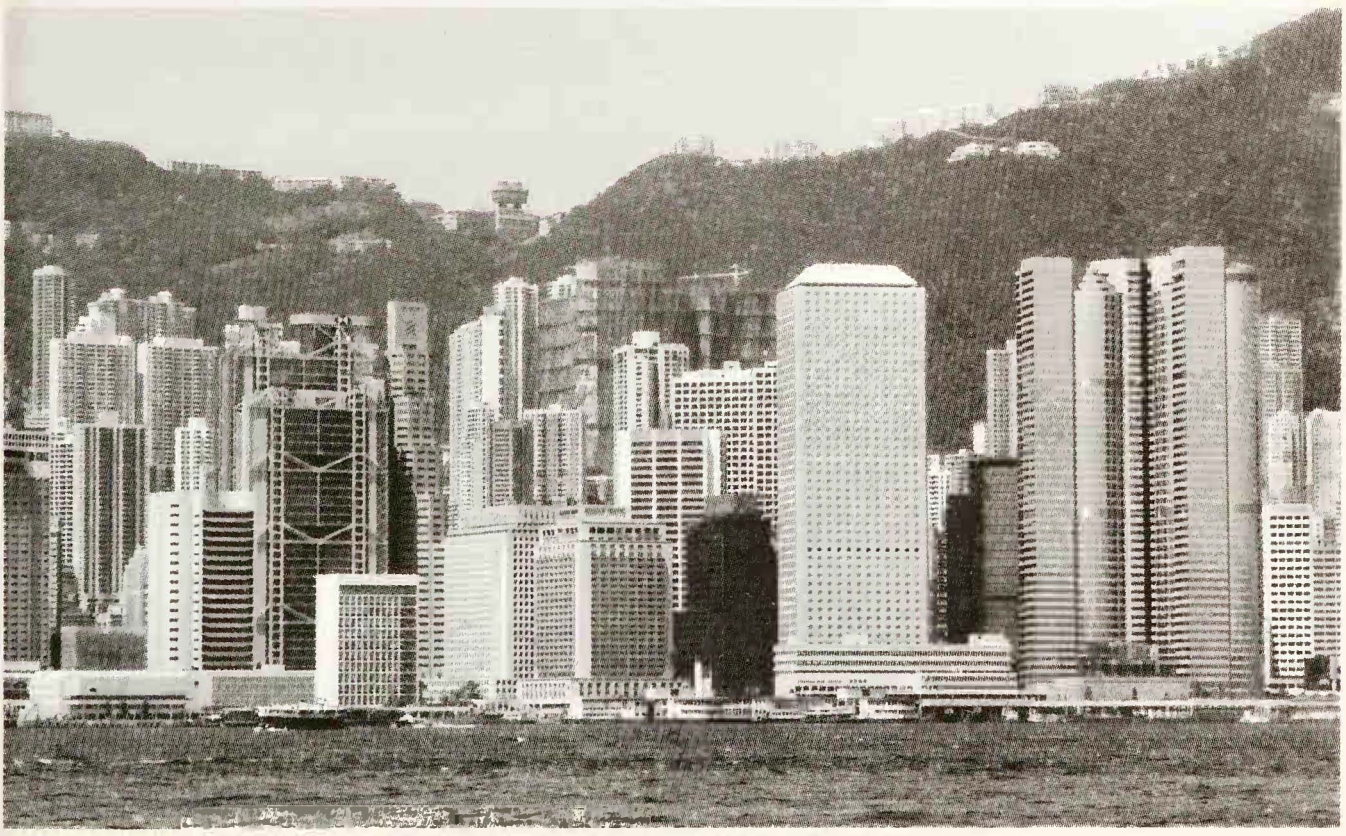

1990年中環金融區。中國的開放改革，直接促進和鞏固了香港的金融中心地位。外資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為龐大的中國市場所吸引，紛紛來港設立據點。

78 香港與內地的發展

1950年代以後，由於聯合國實施對華禁運，香港的轉口貿易立即一落千丈。然而，自1970年代後期開始，中國大陸實行開放政策，香港對內地貿易，又再度復甦。

自1978年以後，香港對內地貿易的增長雖間有波動，但增幅卻是驚人的。從貿易總額看，10年間香港內地之間的貿易額增長了20倍。這一發展，對香港經濟的持續發展非常重要。自1970年代以來，香港的製造業隨着經營成本的增加，市場競爭力已大不如前，為了延續香港產品的優越，香港工業將部分工廠移往珠江三角洲，成績驕人。至1980年代末，港產品出口總值有三分之一是由內地工人創造的。

此外，在此過程中，香港不少行業如銀行、保險、運輸業等亦蒙受其利。憑着鄰近內地的地理優勢及相互間的協作，香港得以加強在亞太區的經濟地位。



1980年深圳特區剛開發時的情形。



2000年的深圳市面。深圳自開放政策實施後，從農村社會發展為城市，期間不到10年，其變化的速度，世界罕見。



1979年經羅湖進入內地的中外旅客，當時中國政府實行開放政策還不到一年。



1990年代初灣仔一帶的商業大廈。踏入1980年代後期，西方工業先進國家及日本受到經濟衰退的影響，發展放緩，但香港這段時期卻受惠於內地經濟開放政策，經濟發展更上層樓。

79 人口膨脹與社會

由於日軍《華人疏散方案》的影響，戰後初期香港的人口約只有60萬。但到了1945年年底，人口估計已回升至100萬，而且平均每月還有10萬人湧入。加上戰後嬰兒潮的出現，1947年香港人口已高達180萬。1949年以後，難民和移民數目的大幅增加，使香港住屋爆滿，寮屋舉目皆是。當時大部分的居民生活相當艱苦。

從1960年代開始，除1962年大量內地居民湧入外，香港人口的增長速度卻開始放緩。與此同時，香港經濟起飛，社會充滿生機。雖然當中還有不少深刻問題，但相比1950年代，赤貧現象已逐漸消失。

踏入1970年代，香港人口突破400萬。1970年代後期，移民人數又有增加趨勢。直至1980年，港府取消「抵壘政策」(即准許成功進入市區的非法入境者，可以領取身份證的政策)，並規定15歲以上人士到香港任何地方，必須攜帶身份證明文件，這種情況才漸受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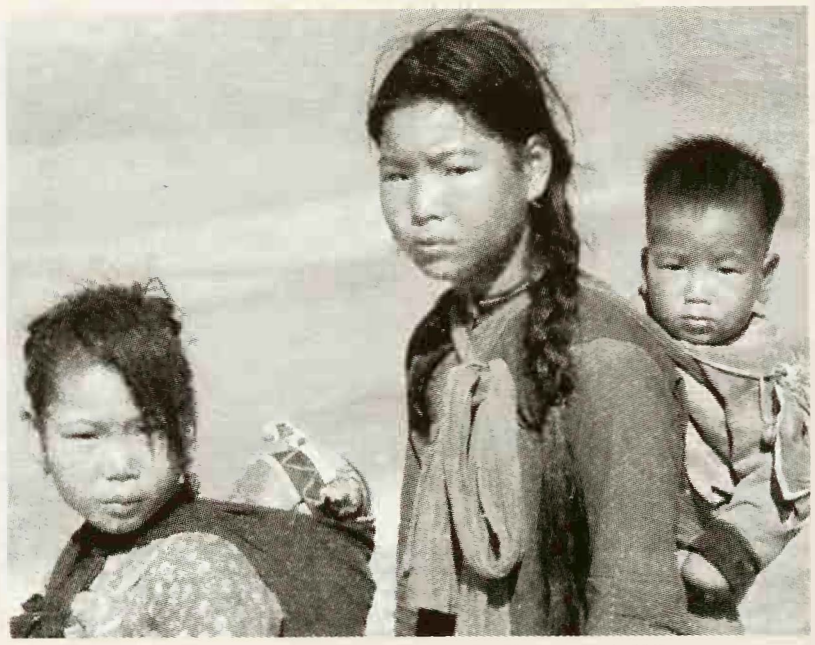

約1960年兩對姊弟合照。對大多數居民來說，1950及1960年代的生活仍是艱辛的。



1950年代在街頭撿拾食物的婦人。



1970年代後期從內地剛抵港的新移民。由於政治原因，不少家庭被迫分離多時才得團聚。



1980年不少非法入境者趁港府取消「抵壘政策」前，趕往金鐘人民入境事務處申領身份證。他們大多日後都能擺脫貧困，安居樂業。

戰後至80年代人口統計表

年份	人口
1945	650,000
1946	1,550,000
1951	2,015,300
1956	2,614,600
1961	3,174,700
1966	3,732,400
1971	4,045,300
1976	4,443,800
1981	5,154,000
1986	5,524,600
1991	5,752,000
1996	6,435,500
2001	6,724,900

* 除1945年外，其他都是年中數字。

80 居住問題

二次大戰期間，香港的樓宇不少遭到破壞。戰後，除了戰時被迫離港的居民外，大量移民也從內地抵港，致使大部分人口的居住環境惡劣不堪。當時大街、天台、漁船全成了棲身之所。1950年代中期，居於木屋及路旁的人口竟多達25萬，造成了嚴重的社會問題。其實早自1938年，已有報告提出政府資助興建房屋以解決居住問題，不過戰爭的爆發令建議無法實行。

1953年聖誕夜，石硤尾寮屋區發生大火，一夜間5萬多人喪失家園。是次大火終迫使港府正視長久以來未獲解決的居住問題。結果港府只用了兩個月及最低的成本，在原地蓋建了最早期的徙置大廈安置災民。在隨後的10多年間，數以百計這樣的大廈相繼落成；同時，政府亦提出廉租屋計劃，為中下收入的居民提供基本的住屋需要。

另一方面，為了解決長期居住樓宇不足的問題，港府在1950及1960年代曾多次修改建築條例。結果，建築商紛起效尤，也以最低成本，蓋建大量罔顧居民生活環境的高密度住宅。



1950年代初一場寮屋大火後居民回災場執拾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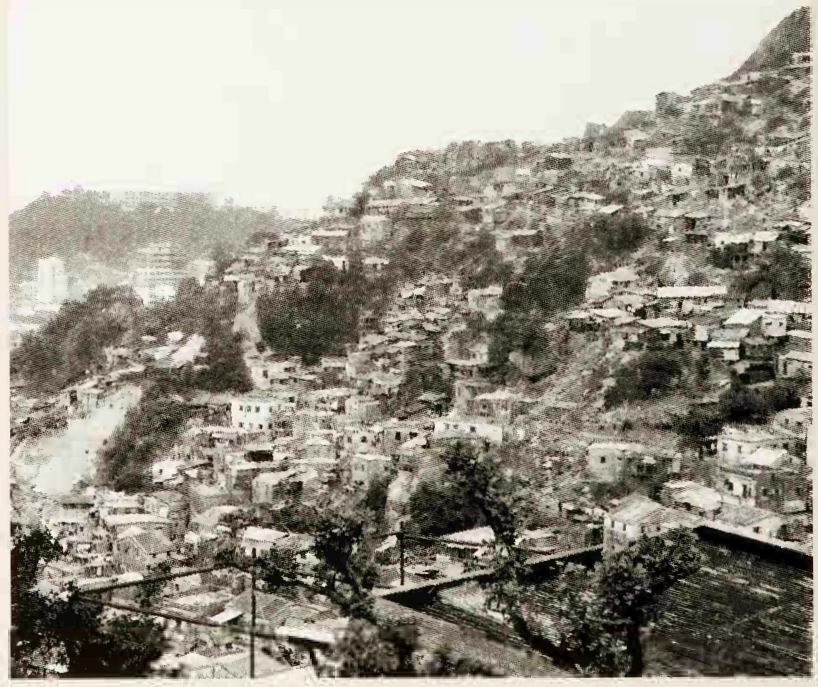

1965年筲箕灣山坡的寮屋。



1966年老虎岩（今樂富）和橫頭磡的徙置大廈，當時這些大廈房間的人均面積僅為24平方呎，比當時法例規定的還要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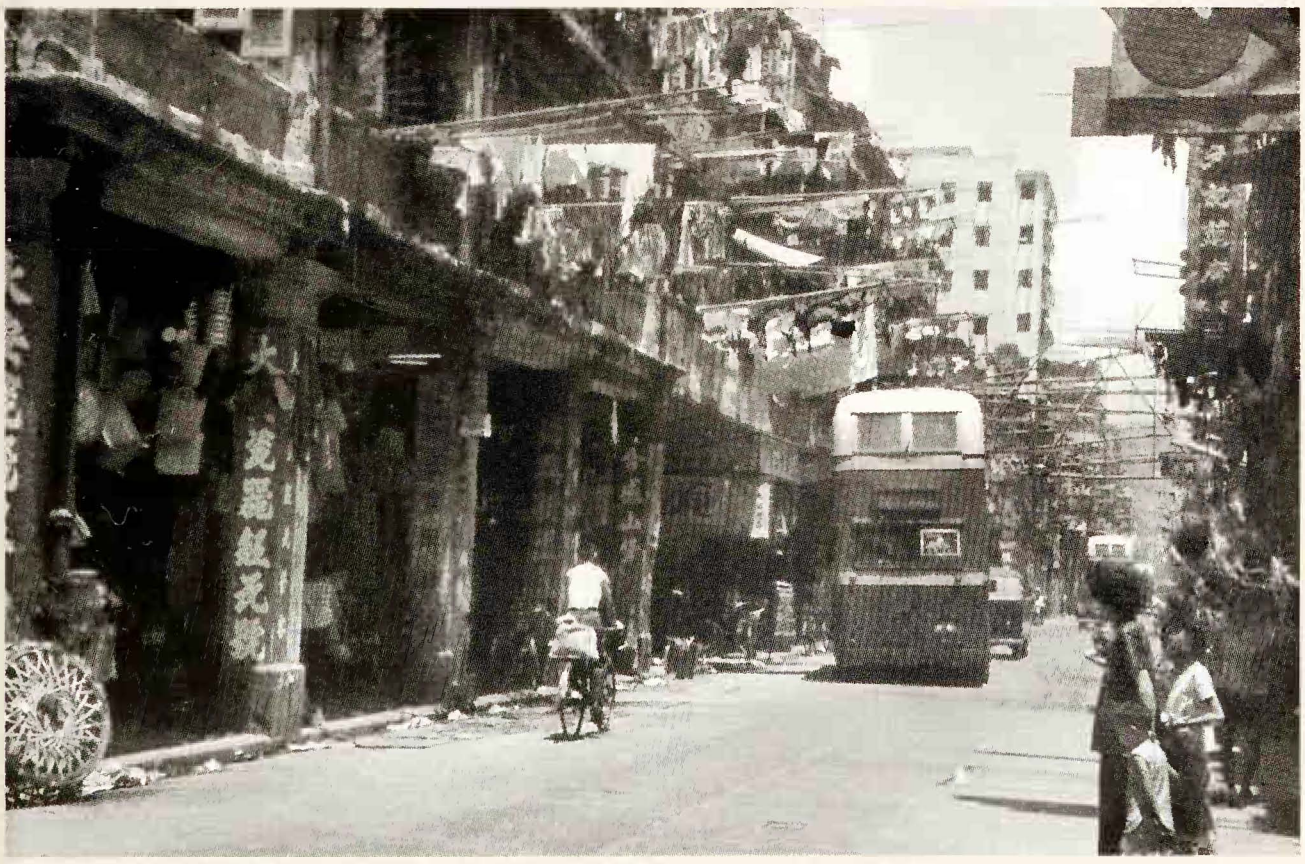

1960年代初油蔴地的舊式「唐樓」，一層住上60、70人的情況相當普遍。

8.1 戰後新界的改變

1950年代以前的新界，鄉民大都繼承祖業，種穀務農，過着艱辛的農村生活。但踏入1950年代以後，隨着大量移民湧入香港及城市的發展，新界的面貌亦開始發生翻天覆地的改變。

當時湧入香港的移民不少也是農民，他們於市區裡找不到工作，便大量湧進新界，重操故業。由於他們缺乏資金，故不得不從事一些回報快速的耕作，加上城市居民對蔬菜及花卉的需求日增，致使大量新界稻田，在短短的10多年間，全被改作菜田及花卉農場。這時候，不少新界原居民年輕力壯的都遠赴歐洲謀生，故對有人耕種他們空置的土地，自表歡迎。

但這些新移民卻不獲准居於原有的村落，只能在新界的田野附近蓋搭一些簡陋的茅舍小屋棲身。



約1950年一名客籍村婦。1960年代以前，新界不少村落的日常生活和19世紀沒有多大的分別，不少鄉民仍以柴薪及乾草生火。



1960年代的元朗墟。對大多數附近的鄉民來說，當時墟市仍是生活的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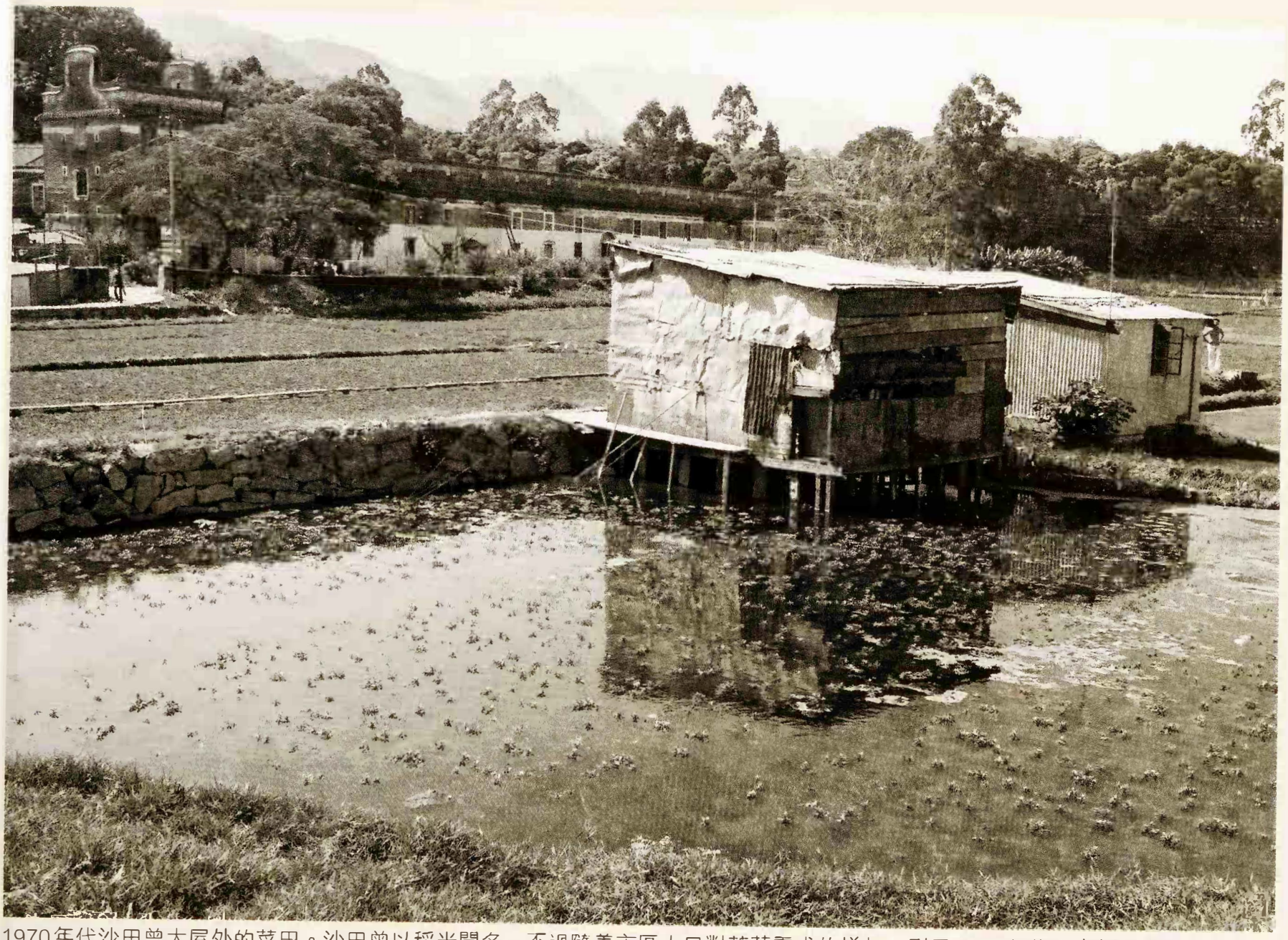

1970年代沙田曾大屋外的菜田。沙田曾以稻米聞名，不過隨着市區人口對蔬菜需求的增加，到了1960年代，大部分原來的稻田已改種蔬菜。



1950年代新界近大圍一帶的稻田。

8.2 社會穩定與動盪

香港戰後社會雖有人口急劇增加、社會上嚴重的貧富不均和對殖民政府管治的不認同等不穩定因素，但由於種種內外原因，除短暫時間外，上述因素都未引起長時間的社會對抗和分化。

戰後的主要社會動盪分別發生在1950及1960年代。1956年10月，李鄭屋徙置區因職員除下掛出的國民黨旗而引發暴亂。1966年復活節期間，市民反對天星小輪加價5仙，示威後來卻始料不及地變成暴力事件。到了1967年，由於對殖民地政府的長期不滿和受內地開始不久的「文化大革命」的影響，一連串的勞資糾紛最後卻演變為暴動，事件最後以政府大規模鎮壓採取激進行動的市民告終。

1967年後，港府採取了一連串的措施試圖穩定社會，包括成立專責溝通官民的民政司署、通過新的勞工法例和在學生團體的爭取下，把中文列為官文語文等。



1956年暴亂期間，欽州街一部車輛遭推翻並焚燒。



參加1966年反加價的市民，不少都是青少年。



1967年5月在中環示威的群眾。



1967年暴動期間，大批警察奉召到南九龍裁判署外，以防發生事端。

3 香港新一代的成長

香港自開埠以來，一直都是內地居民南遷的理想地點。二次大戰以前，多數抵港的內地居民，大都抱着暫時寄居、日後回鄉的打算。戰後初期來港的移民情況也一樣，以致港督戴麟趾離任後，亦不諱言港府在1950年代對本地居民和社會發展難有長遠的計劃，因為「政府無法確定難民是否將會成為香港的永久居民」。一個例子是早期興建的徙置大廈，由於建造時政府估計居民或許不久離港，設計時根本沒有考慮居民長期居住的需要，設施因而異常簡陋。

經過1960年代的香港經濟起飛，社會相對穩定，第一代移民經過多年辛勤工作，一般均已開始過着較安穩的生活，再回鄉定居已幾乎不可能。香港出生的新一代也日漸成長，並自1970年代開始，佔總人口的多數；對他們來說，香港就是生於斯、長於斯的家園。「香港人」這個香港前所未有的觀念亦自此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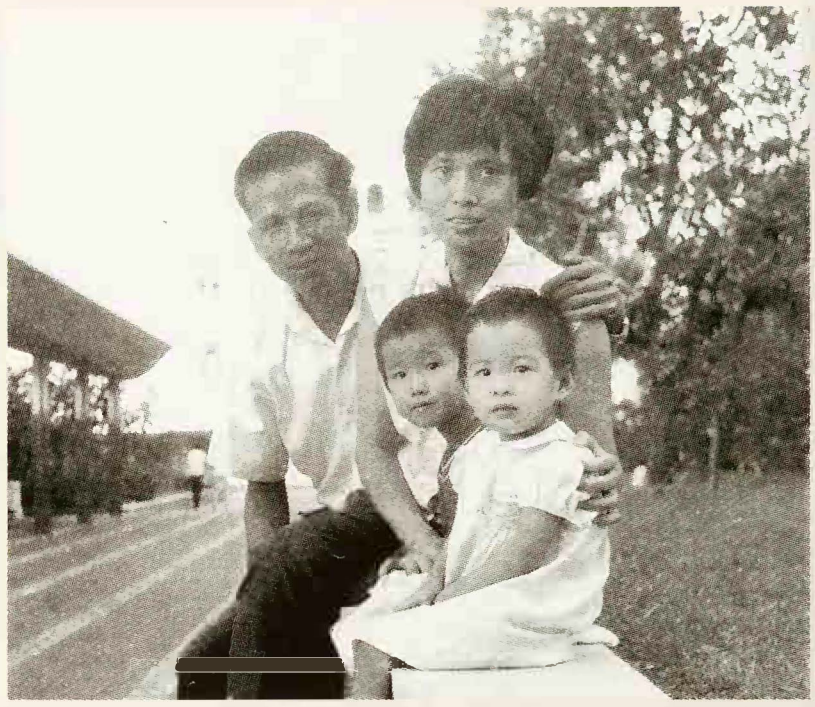

1960年代一個一家四口的家庭，攝於中環皇后像廣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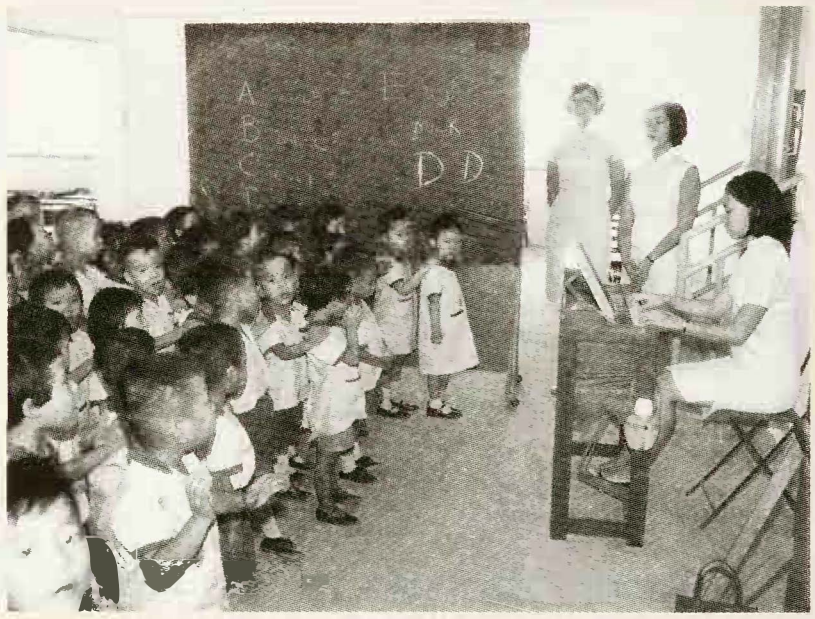

1969年一間幼稚園上課的情形。



1960年代一群居住於寮屋的兒童。



1970年港府於慈雲山舉行「香港節」活動，以加強新一代對香港的歸屬感。不過一般認為這些活動不算成功，「香港節」不久亦沒有再辦下去。

84 貪污問題

曾幾何時，香港貪污的情況十分普遍，付一點錢買一時方便，幾乎已成了生活的一部分。但從1950年代開始，貪污風氣卻有日趨嚴重之勢。

在當時眾多港府部門中，大部分與民生有直接關係如警隊、消防處、工務局、市政事務署、徙置事務處、人民入境事務處等，一般都被認為貪污情況嚴重，部分更以「集團式」進行，並涉及部門的高層。1970年代被控財富與官職收入不相稱的警司韓德，即曾公開表示：既然在警隊裡人人都參與這些活動，為何刻意迴避？從他的說法可看到當時貪污問題的嚴重。

1974年，在港督麥理浩的敦促及公眾輿論的壓力下，香港終於成立廉政公署，直接向港督負責，成為有組織打擊香港貪污的起點，日後這也成為一些地區效法的對象。



葛柏被揭發貪污前攝於警隊的一次新聞公佈中。


1965年落成的山谷道邨，多年後被揭發建築材料不合規格並出現結構問題，因而需加建鋼架以鞏固大廈結構。同樣情況亦在多條公共屋邨中出現，部分大廈更需即時拆卸。



促成廉政公署成立的原因之一是「捉葛柏」運動。1973年6月，被控貪污的前總警司葛柏（當時被控貪污的最高級政府僱員）棄保潛逃。8月，一個主要由大專學生組成的反貪污團體宣佈成立。圖為該團體在九龍摩士公園示威的情形。



廉署成立以前，警隊貪污的情況幾乎已到了有目共睹的地步。

85 新市鎮的發展

早於1953年，香港政府已開始規劃和建設新市鎮。第一個實踐的地區，是當時仍相當荒涼、只有寥寥數村的觀塘。6年後，荃灣亦被列入新市鎮發展區。

這些新市鎮，一開始便是在「自給自足」及「均衡發展」這兩大原則下建設而成的，目的是要創造一個舒適的生活及工作環境，以吸引更多的城市居民遷入居住。可是，早期新市鎮的設計並不完善，例如過份偏重工業用地的開闢、沒有充分考慮居民的生活環境等，這與其後較注重整體均衡發展的沙田、屯門等新市鎮相比，無論在區內交通、商業中心、休憩場所等方面，均大有不如。

不過，最初構想的自給自足的社區模式，卻始終沒有成功。不少居於新市鎮的居民，無論就業及其他生活需要，仍相當依賴市區，也造成交通乃至其他的社會問題。



1962年開發中的觀塘。由於早期規劃上的不足，致使該區從1970年代開始已出現種種的社會問題。



1960年代的沙田墟。當時獅子山隧道尚未興建，沙田仍屬鄉郊，也是熱門的學校郊遊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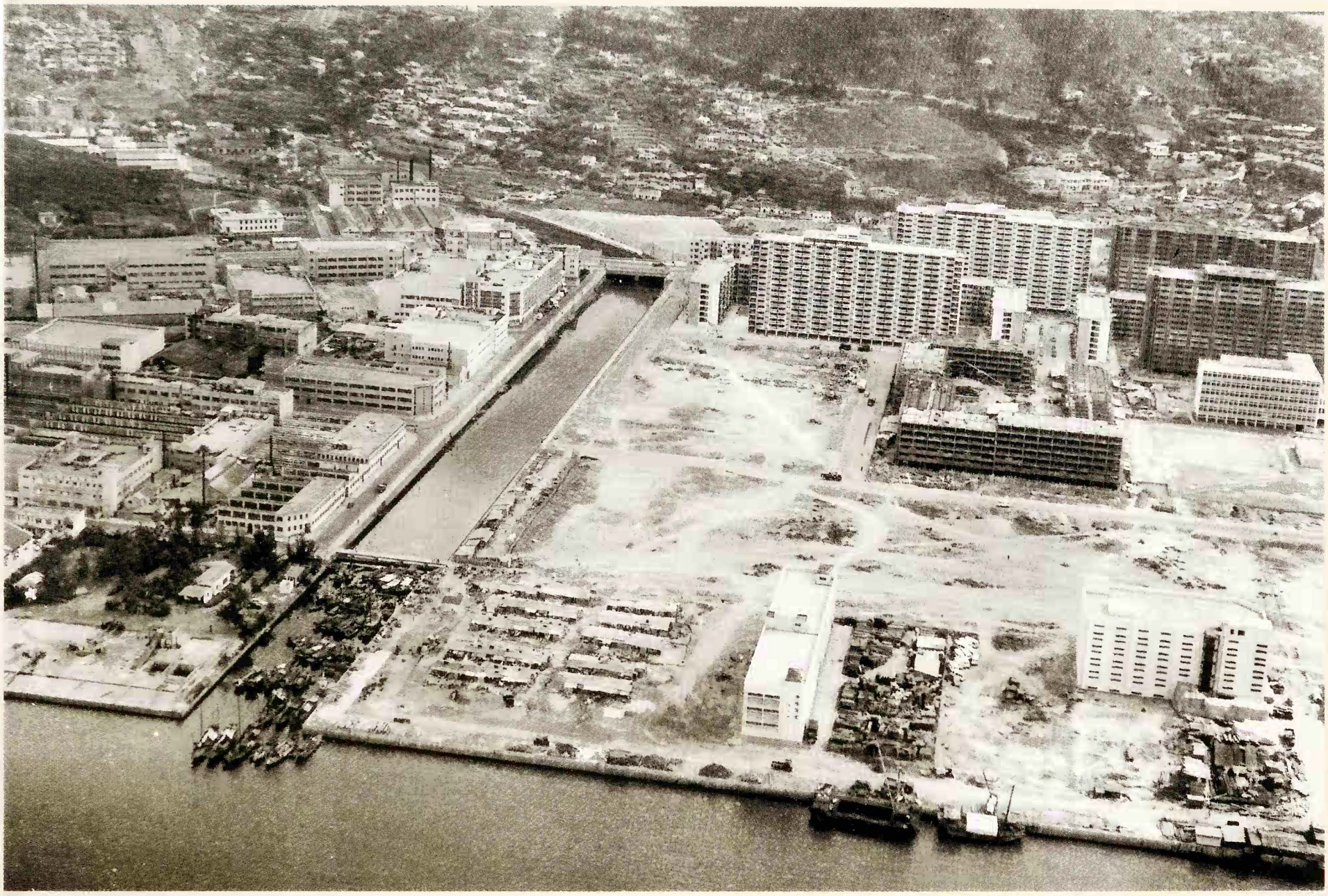

約1965年的荃灣，住宅區和工業區只有一溝之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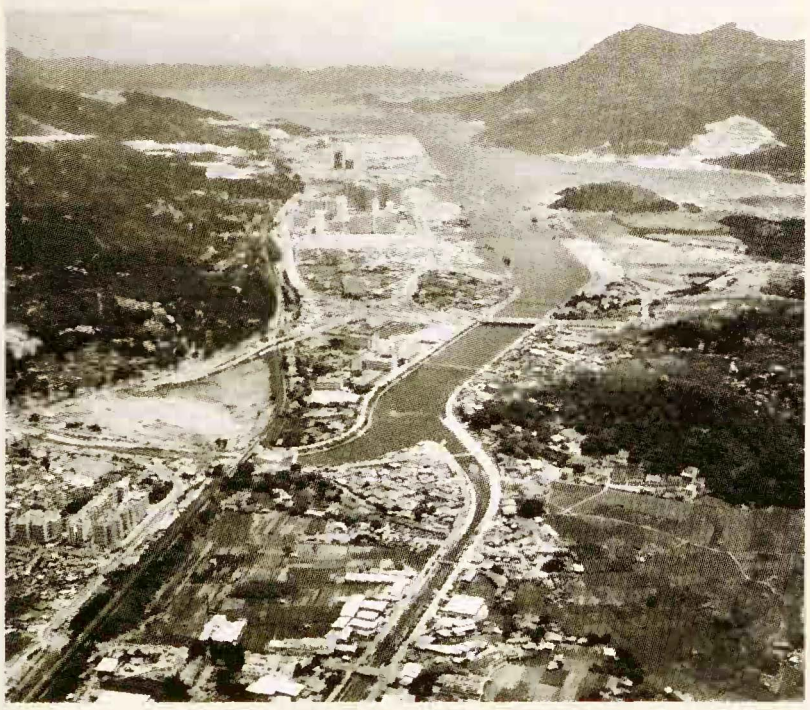

1977年沙田高空照。當時新市鎮的開發正如火如荼。到了1980年代，沙田已發展成為全港十分之一人口居住的新市鎮。



1978年剛開始填海工程的屯門。

86 二次大戰後的主要工務

隨着人口的大增，食水供應一直是阻礙香港發展的重大問題。因此從1950年代至1970年代，政府先後建成多個大型水塘，包括大欖涌、石壁、糧船灣及規模最大的萬宜水庫。但由於雨量不穩定，真正解決問題還得待1970年代以後，大量東江水輸入香港。

戰後的填海工程，規模比戰前龐大得多，用途也更廣泛，其中包括為發展觀塘、荃灣及沙田的填海；為興建現代化設備而擴充土地的機場及貨櫃碼頭；為增加休憩地區而興建的維多利亞公園；及為提供更多發展土地的中環、灣仔一帶的填海等。

陸上交通方面，最重要的莫如於1979年9月首段正式通車的地下鐵路。此外，獅子山隧道、海底隧道、屯門公路、吐露港公路以及東區走廊等均為重要工務。而九廣鐵路亦於1980年代中期全面實施電氣化。香港國際機場則於1998年自啟德遷往赤鱲角，香港的航空業自此進入新的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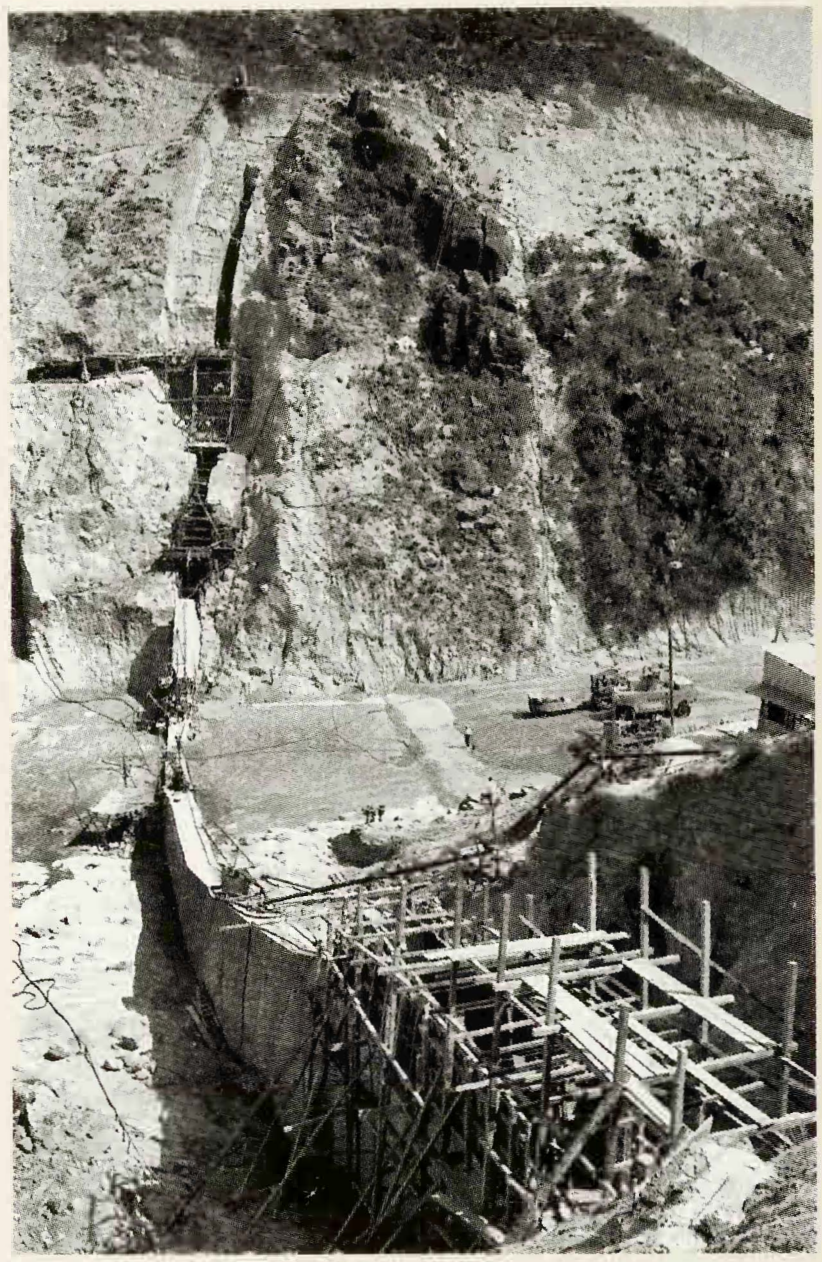

1966年興建船灣淡水湖期間的一項引水道工程。船灣淡水湖1960年動工，1968年完成，歷時7載，耗資達到4億港元。淡水湖儲水量達到373億加侖，為當時香港其他水塘儲水量總和的3倍。



電氣化前的九龍鐵路，仍以旗號指揮運作。



1970年灣仔填海工程接近完成，這幅土地後來發展為灣仔北商業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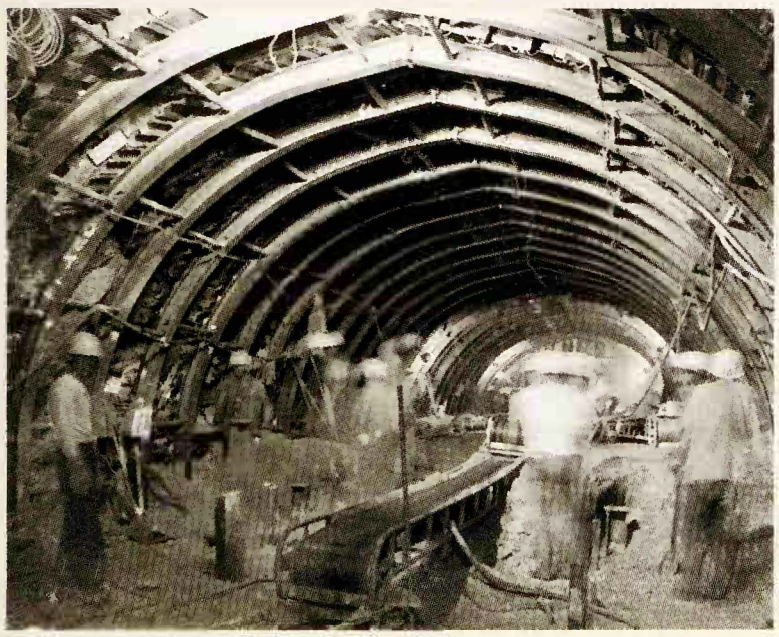

1977年興建中的地下鐵路。



1994年新機場工地正進行平整工程。

7 高等教育的發展

戰後初期的香港大專教育，除了香港大學及羅富國師範學院外，主要以私人辦學為主。1949年以後，不少中國大陸知名學者遷港，並籌建中文大專，然而這些學校的專業資格卻一直不被香港政府承認。直至1957年，在多間這類大專組成的「中文專上學校協會」的不斷爭取下，香港中文大學始於1963年創立，並成為香港中文教育發展的里程碑。

1978年《高中及專上教育發展白皮書》公佈後，港府才積極發展專上教育，並先後設立了多所專上院校，包括城市理工學院、演藝學院、科技大學等。此外，又增加對專上教育的撥款及資助。

1980年代是專上教育的擴展時期，這與當時經濟的發展是分不開的。到了1980年代末，港府用於教育的支出佔全年總開支的18%，這也是當時港府所有開支中最大的一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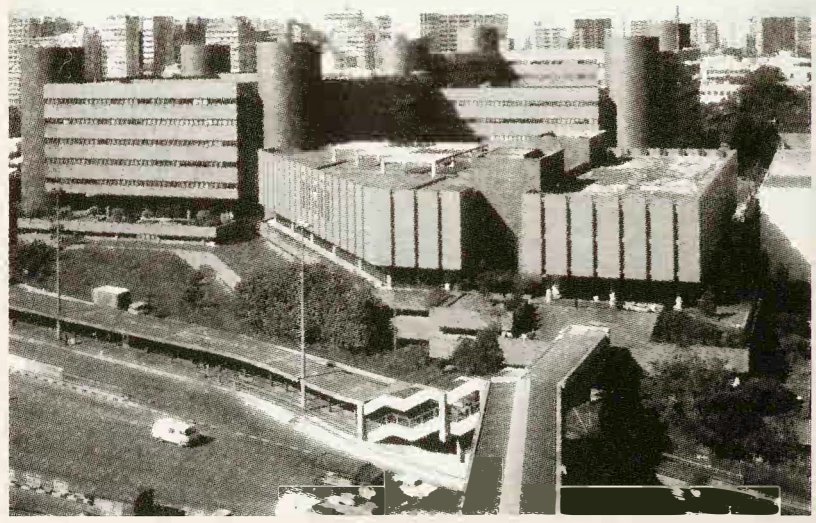

1980年代理工學院（今理工大學）。它的前身可追溯至成立於1937年的工藝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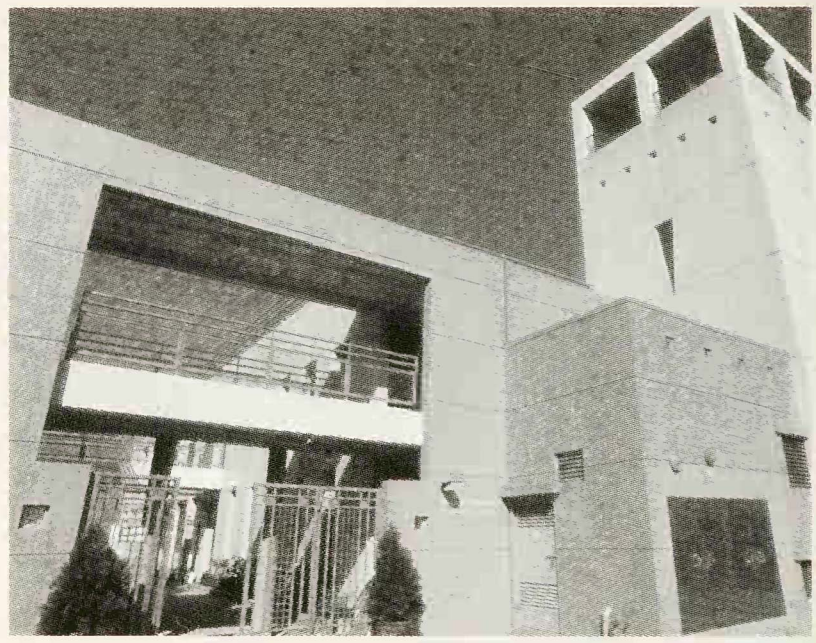

香港科技大學。科大建校旨在培訓高科技人材及進行科技研究，以促進香港經濟的進一步發展。



1970年代初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中文大學早期由3所學院組成，分別是新亞書院、崇基書院及聯合書院。至1988年，逸夫書院亦落成啟用。



1990年1月正式啟用的城市理工學院（今城市理工大學），該校創辦於1984年。

8 香港前途談判

1979年3月，港督麥理浩應中國外貿部長李強邀請訪問北京。當時擔任中共中央副主席和國務院副總理的鄧小平會見了麥理浩。在這次訪問中，麥理浩受外交部指示，「為方便長期投資」，以商務問題的形式提出新界土地租約跨越1997年的問題。中國政府重申香港是中國領土，不承認3個不平等條約，並逐漸形成以「一國兩制」的構想作為解決香港問題的基本政策。香港前途問題自此提上兩國領導人的日程。

中英兩國於1982年9月就香港前途問題開始進行談判。至1984年9月26日，兩國在北京草簽「中英聯合聲明」。會談的協議規定，英國於1997年6月30日撤出對整個香港的行政管治，中國則於7月1日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及行政管理權。中國將設立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法律規定的「高度自治」，保持香港現有的制度和生活方式50年不變。

香港從此正式進入「過渡期」。



1979年3月，港督麥理浩會見鄧小平，提出新界土地契約的年期問題，以試探中國對香港問題的態度。



香港前途談判期間，英外相賀維到北京訪問，其後在港發表聲明，指出英國政府的方針，「是與中國政府研究怎樣可以達成確保香港1997年以後，在中國主權下得到高度自治權，同時會使香港的生活方式及現行制度的本質得以維持不變的安排。」



戴卓爾夫人及鄧小平在簽署《中英聯合聲明》後的慶祝酒會上互相祝酒。當時戴卓爾夫人稱香港藍圖是「一個天才的創意」，鄧小平則回答說是「馬克思主義的辯證法和歷史唯物主義」相結合的產物。



1984年從高空俯瞰香港。經過150多年「借來的時間」，英國終要在1997年6月30日撤出香港這片「借來的土地」。

89 基本法的制定與香港回歸

中英聯合聲明簽署後，中方隨即着手制定對香港未來發展關係至大的《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

1985年4月，基本法起草委員會成立。同年7月，包括內地和香港委員在內的委員會在北京舉行第一次會議，確定起草工作的規劃和步驟。在制定基本法過程中，中央與特區關係及特區政治體制成為各方關注的焦點。

就在基本法制定期間，北京發生了「六四事件」，基本法起草工作因而面臨複雜的形勢，部分委員的意見出現嚴重的分歧。至1990年2月，委員會在北京舉行第9次亦是最後一次會議。兩個月後，第七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通過《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制定基本法並沒有先例可循，它的誕生奠定香港作為中國特別行政區地位的里程碑。

經過了7年的「後過渡期」，1997年6月30日午夜至7月1日凌晨，在舉世矚目下，香港政權的交接儀式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的新翼舉行；英國在香港個半世紀的管治，正式結束。



在制定《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的同時，中英雙方按照聯合聲明附件二的規定，成立了中英聯合聯絡小組以保持香港的平穩過渡和順利交接。圖為1986年中方第一任首席代表柯在鐸訪港，後方可見當時英方首席代表魏德巍，也就後來的港督衛奕信。1988年，小組正式進駐香港。



1990年2月基本法於第七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通過後，鄧小平等國家領導人會見全體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委員。



1997年6月30日下午，在告別儀式過後，香港最後一任總督彭定康在港督府從副官手中接過降下的英國國旗和港督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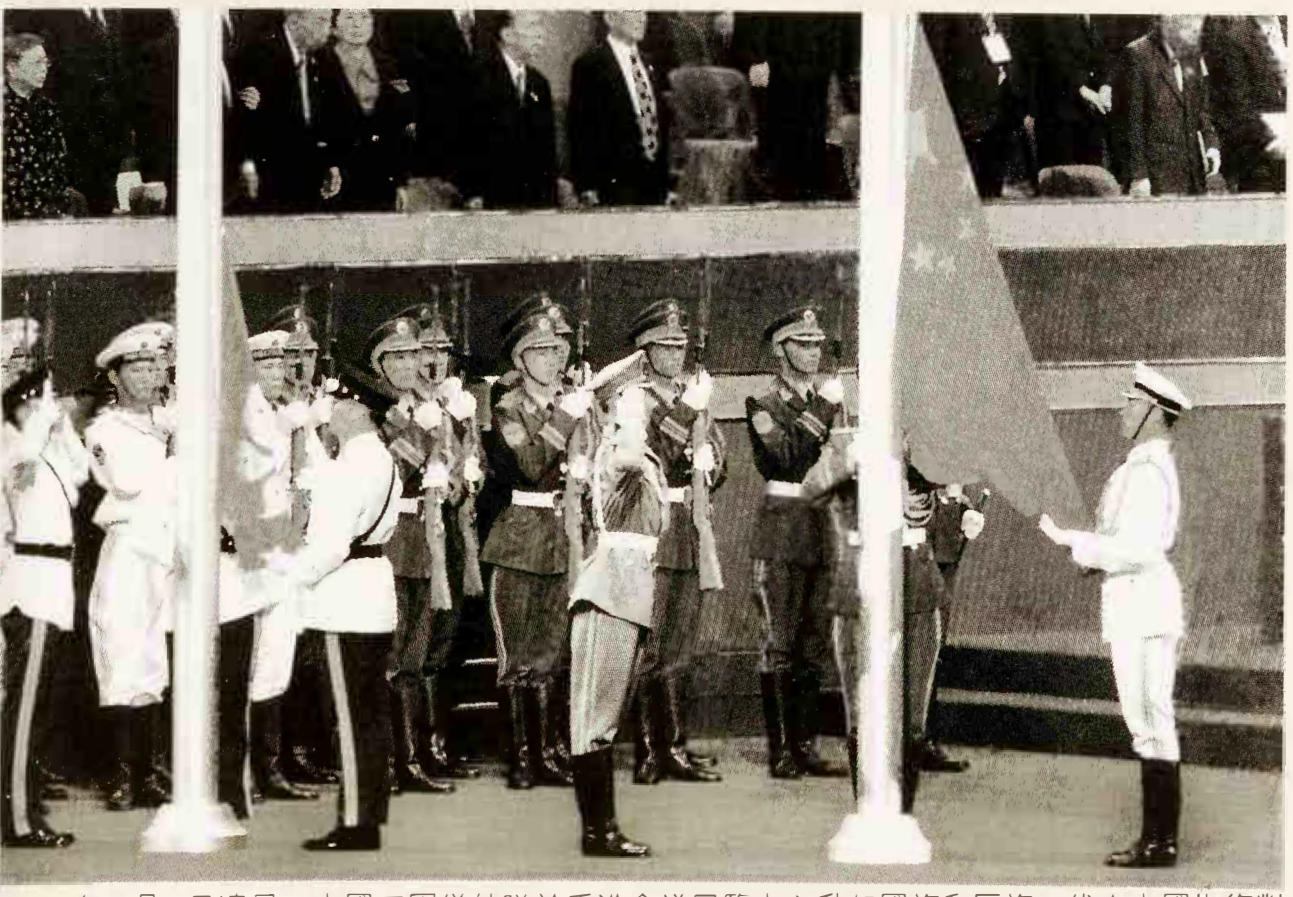

1997年7月1日凌晨，中國三軍儀仗隊於香港會議展覽中心升起國旗和區旗，代表中國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



附錄



一八一九年可考的村落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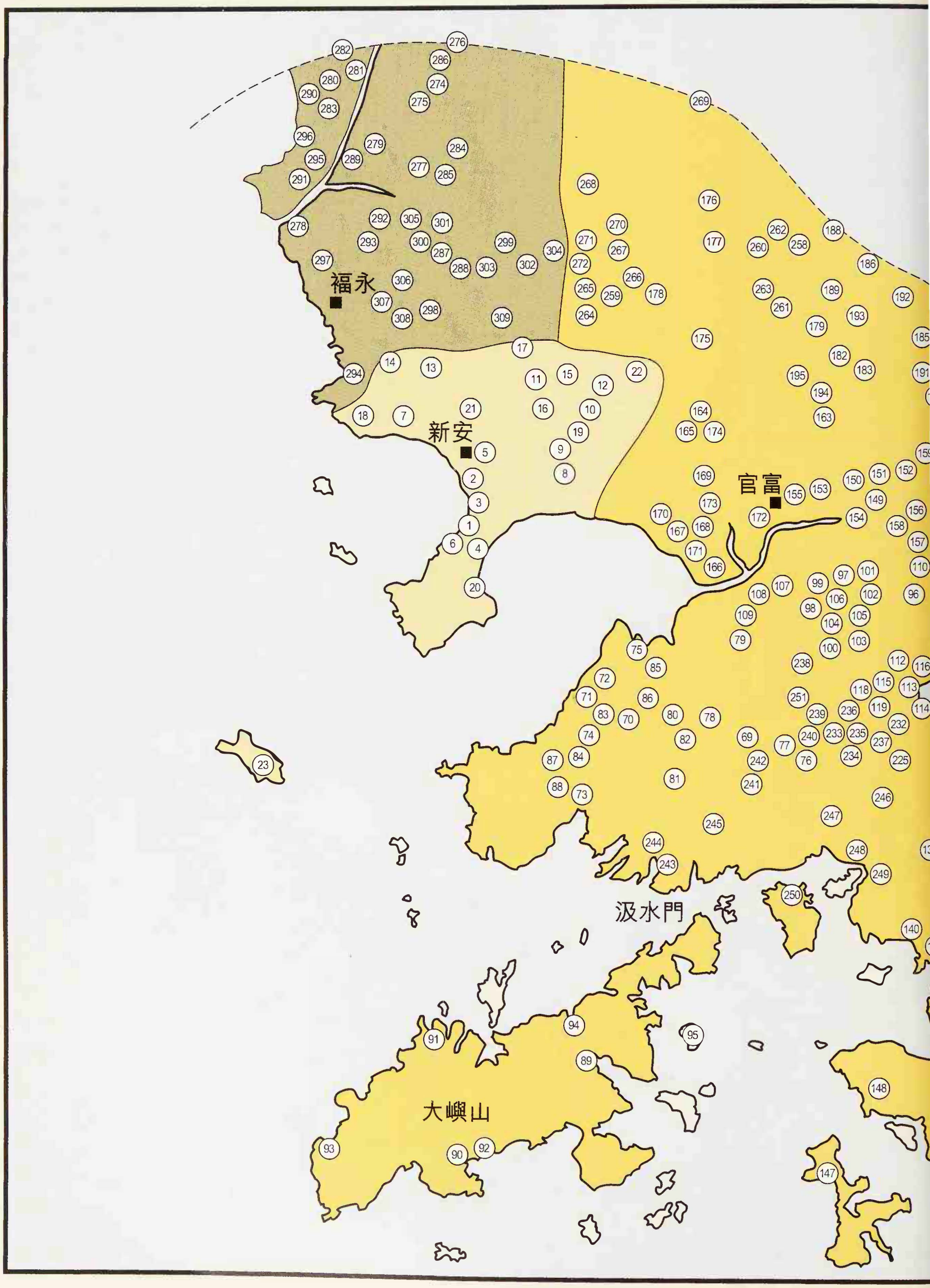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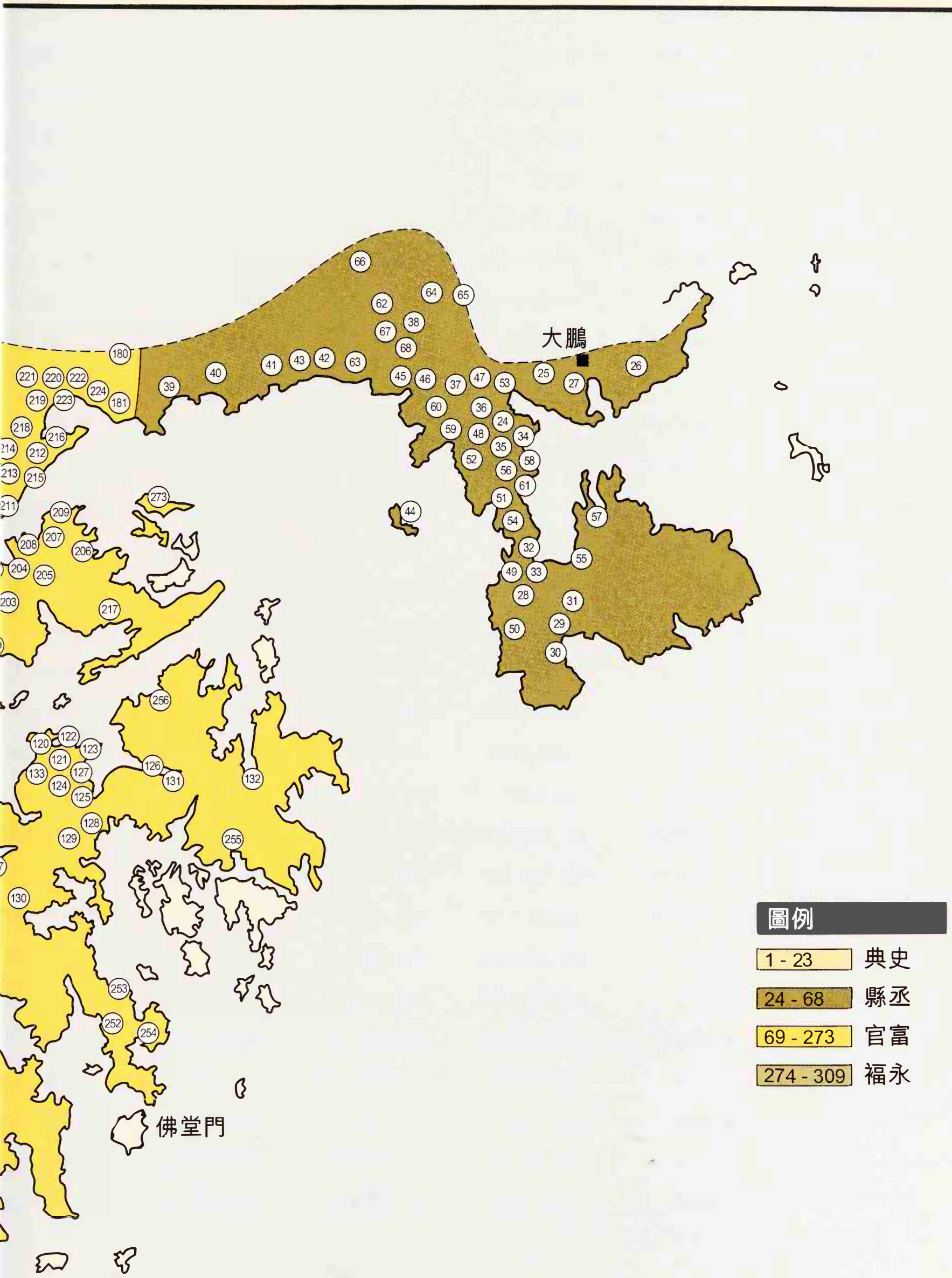
大鵬
佛堂門
圖例
1 - 23 典史
24 - 68 縣丞
69 - 273 官富
274 - 309 福永

1819年可考的村落

1 南頭
2 石橋頭
3 關口
4 向南村
5 第一甲
6 墩頭村
7 西鄉
8 白石村
9 莘塘村
10 庵前村
11 新圍村
12 塘蔭村
13 鐵岡村
14 豬凹村
15 平山村
16 珠岡頭
17 西瀝村
18 鰲灣村
19 龍井村
20 灣下村
21 莆心村
22 長嶺皮
23 伶仃村
24 水貝村
25 田心圍
26 大坑村
27 東村
28 半天雲
29 西貢圍
30 南社圍
31 沙岡圍
32 大嶺下
33 坪山仔
34 水頭村
35 埔尾村
36 王母墟
37 鴨母腳
38 高圳頭
39 大梅沙
40 小梅沙
41 溪涌村
42 上洞
43 下洞
44 平洲村
45 沙魚村
46 關湖村
47 牛唇嶺
48 石橋頭
49 柯屋圍
50 鵝公村
51 水頭沙
52 油草棚
53 黃旗塘
54 岐沙
55 橫坑
56 石角頭
57 大碓
58 龍岐村
59 下沙
60 疊福
61 水頭
62 葵涌墟
63 土洋
64 第三溪
65 逕心
66 楓樹頭
67 白石岡
68 凹頭
69 錦田村
70 屏山村
71 廈川村
72 新圍村
73 屯門村
74 西山村
75 輞川村
76 石岡圍
77 上村村
78 沙莆圍
79 竹園圍
80 元蔭
81 白沙村
82 田心圍
83 石步
84 張屋村
85 大井村
86 橫洲村
87 莆塘下
88 小坑村
89 梅窩村
90 石壁村
91 沙螺灣
92 塘福村
93 二奧村
94 由古蔭
95 平洲灣
96 龍躍頭
97 河上鄉
98 金錢村
99 燕岡村
100 丙岡村
101 上水村
102 莆上村
103 粉壁嶺
104 松柏蔭
105 古洞村
106 石湖墟
107 洲頭村
108 新田村
109 米步村
110 軍地村
111 丹竹坑
112 泰亨村
113 大步頭
114 大步墟
115 大窩
116 南坑村
117 豐園村
118 鍾屋村
119 塘面村
120 烏溪沙
121 樟木頭
122 西澳村
123 井頭
124 大洞村
125 西逕村
126 榕樹澳
127 馬牯纜
128 沙角尾
129 北港村
130 蠔涌村
131 北潭村
132 赤逕村
133 馬鞍山
134 田心村
135 逕口村
136 隔田村
137 小瀝源
138 九龍寨
139 衙前村
140 長沙灣
141 尖沙頭
142 芒角村
143 土瓜灣
144 深水莆
145 黃泥涌
146 香港村
147 薄寮村
148 薄鳧林
149 向西村
150 湖貝村
151 水貝村
152 黃貝嶺
153 上步村
154 羅湖村
155 赤尾村
156 李屋村
157 大莆田
158 山雞鬱
159 羅坊村
160 凹下村
161 橫岡下
162 大逕村
163 笋岡村
164 上梅林
165 下梅林
166 石下
167 沙嘴村
168 沙尾村
169 西河村
170 沙頭
171 新竈村
172 福田村
173 岡下村
174 嶺貝村
175 白石龍
176 竹村村
177 清湖村
178 上芬
179 黃沙坑
180 苦草洞

181 鹽田
182 莆隔
183 草莆仔
184 大輞仔
185 樟樹莆
186 李蒴
187 蓮麻坑
188 柑坑
189 大芬
190 新田子
191 泥圍子
192 丹竹頭
193 木棉灣
194 企墈頭
195 上下坪
196 香園
197 蓮塘
198 禾坑
199 平洋
200 萬屋邊
201 麻雀嶺
202 南涌圍
203 七木橋
204 鹿頸
205 烏蛟田
206 荔枝窩
207 谷埠
208 風坑
209 榕樹凹
210 新村
211 担水坑
212 沙井頭
213 山嘴
214 逕口
215 凹頭
216 暗逕
217 金竹村
218 園墼頭
219 凹貲子
220 龍眼園
221 屯圍
222 紅崗
223 小莆
224 沙岡墟
225 碗窰
226 沙螺洞
227 圍下
228 坪山仔
229 莆心排
230 黃魚灘
231 洞子
232 社山
233 栢鰲石
234 梧桐寨
235 寨凹
236 大芒峯
237 大菴
238 蕉逕
239 上下峯
240 橫台山
241 馬鞍岡
242 長莆
243 大欖
244 掃管鬱
245 大窩
246 城門
247 穿龍
248 淺灣
249 葵涌子
250 青衣
251 蓮塘尾
252 孟公屋
253 檳榔灣
254 芋合灣
255 爛坭灣
256 荔枝莊
257 沙田
258 雪竹逕
259 緣分
260 岡頭子
261 羊尾
262 象角塘
263 泮田子
264 赤嶺頭
265 早禾坑
266 盧盛塘
267 蒴口
268 石凹
269 蕨嶺
270 西坑
271 橫蒴
272 賴屋山
273 吉澳
274 水貝村
275 合水口
276 馬山頭
277 田寮下
278 碧頭村
279 茅洲山
280 潭頭村
281 樓岡村
282 黃松岡
283 塘下涌
284 唐家村
285 龍灣村
286 禾曲嶺
287 黃家莊
288 蒴心村
289 鎮龍村
290 沙井村
291 大王山
292 嶺下村
293 白石村
294 固戍村
295 鄧家蒴
296 沙頭村
297 橋頭村
298 更鼓嶺
299 官田
300 蔴莆村
301 逕貝村
302 坭岡
303 羅祖村
304 塘坑圍
305 亞婆髻
306 黃蔴莆
307 藶竹塘
308 蔗園莆
309 應人石

本世紀中客家、本地農民及水上居民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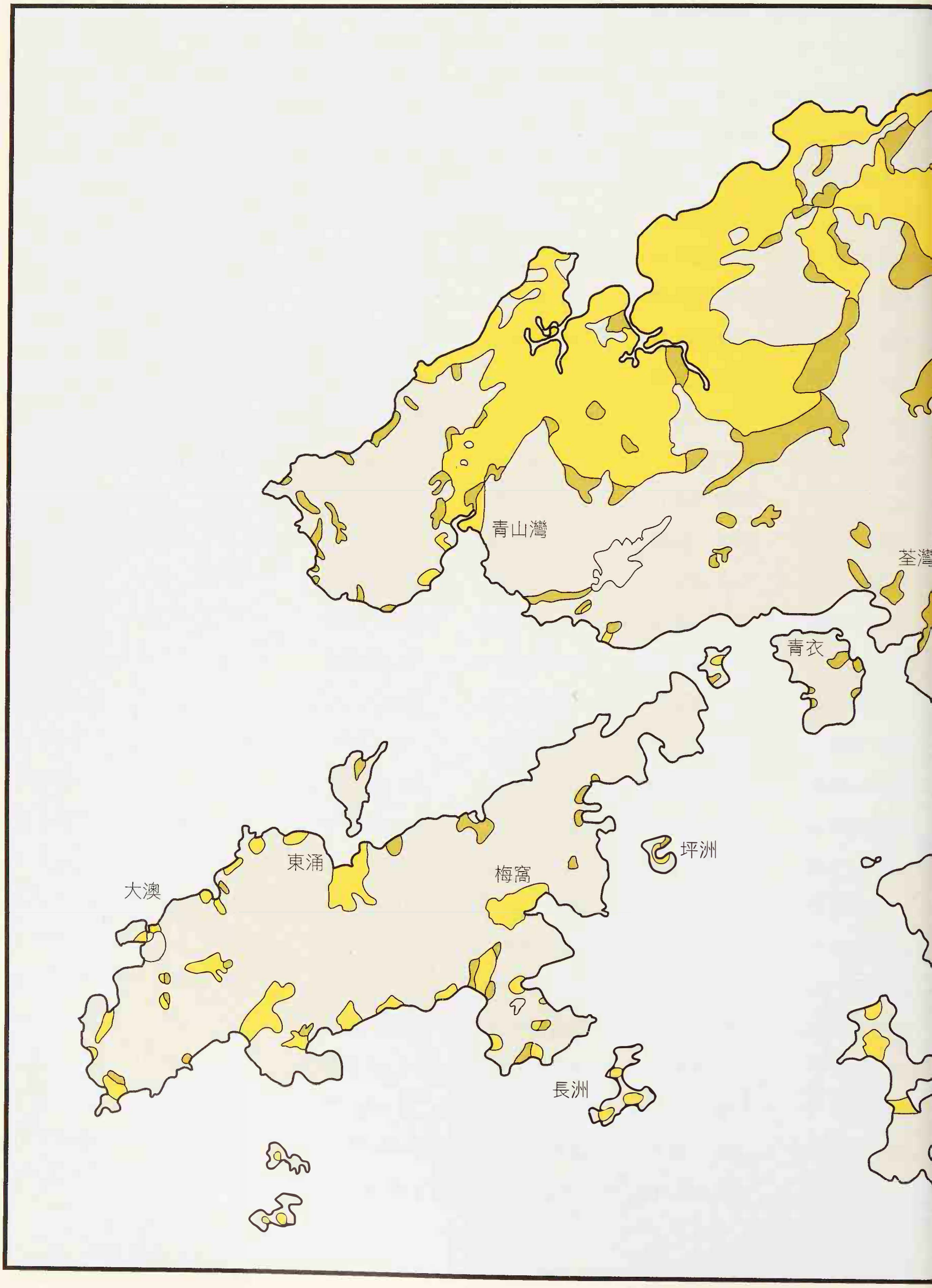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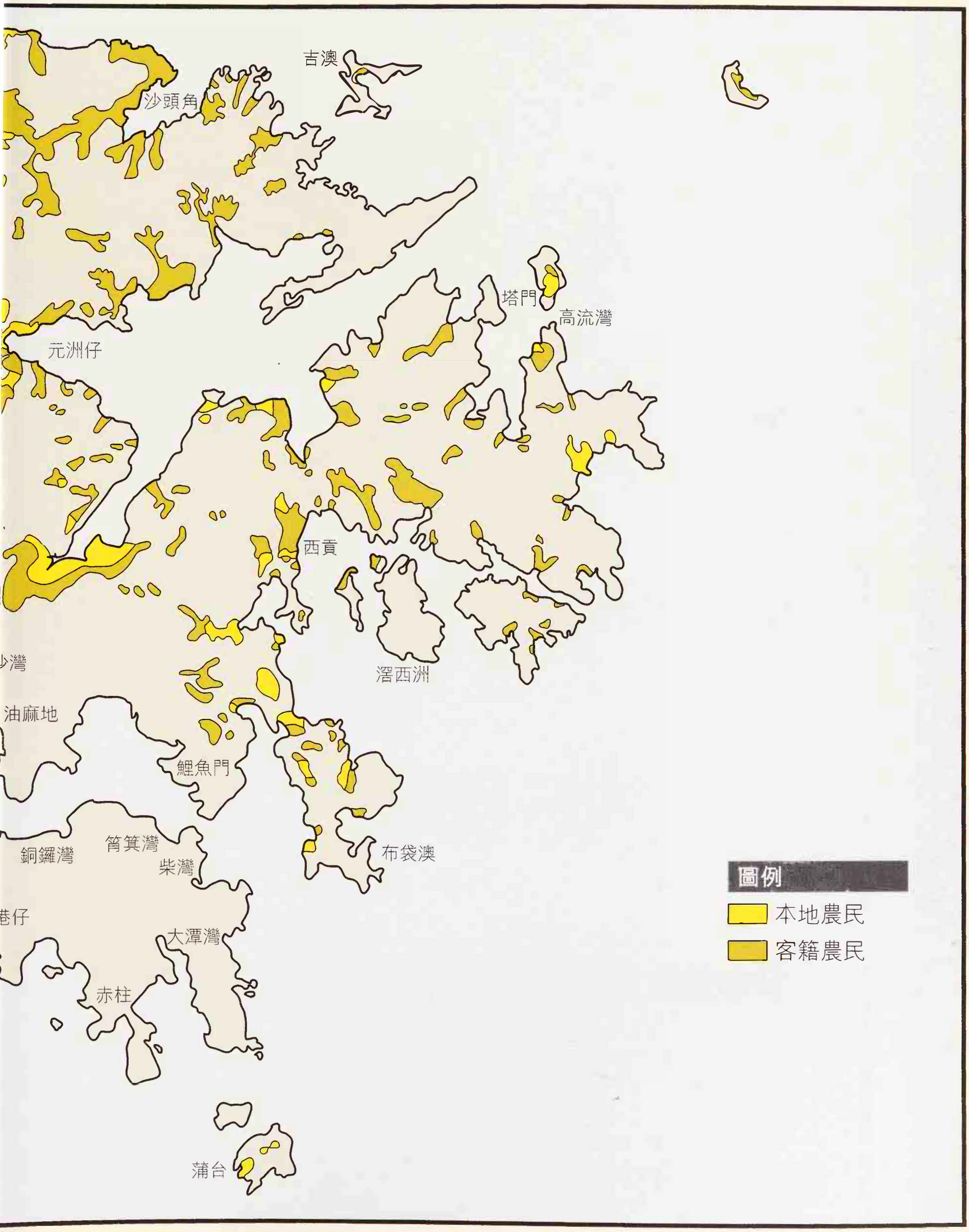
吉澳
沙頭角
塔門
高流灣
元洲仔
西貢
滘西洲
油麻地
鯉魚門
銅鑼灣
筲箕灣
柴灣
布袋澳
大潭灣
赤柱
蒲台
圖例
本地農民
客籍農民

日軍攻佔香港路線圖

日軍進攻新界及九龍情形（12月8日至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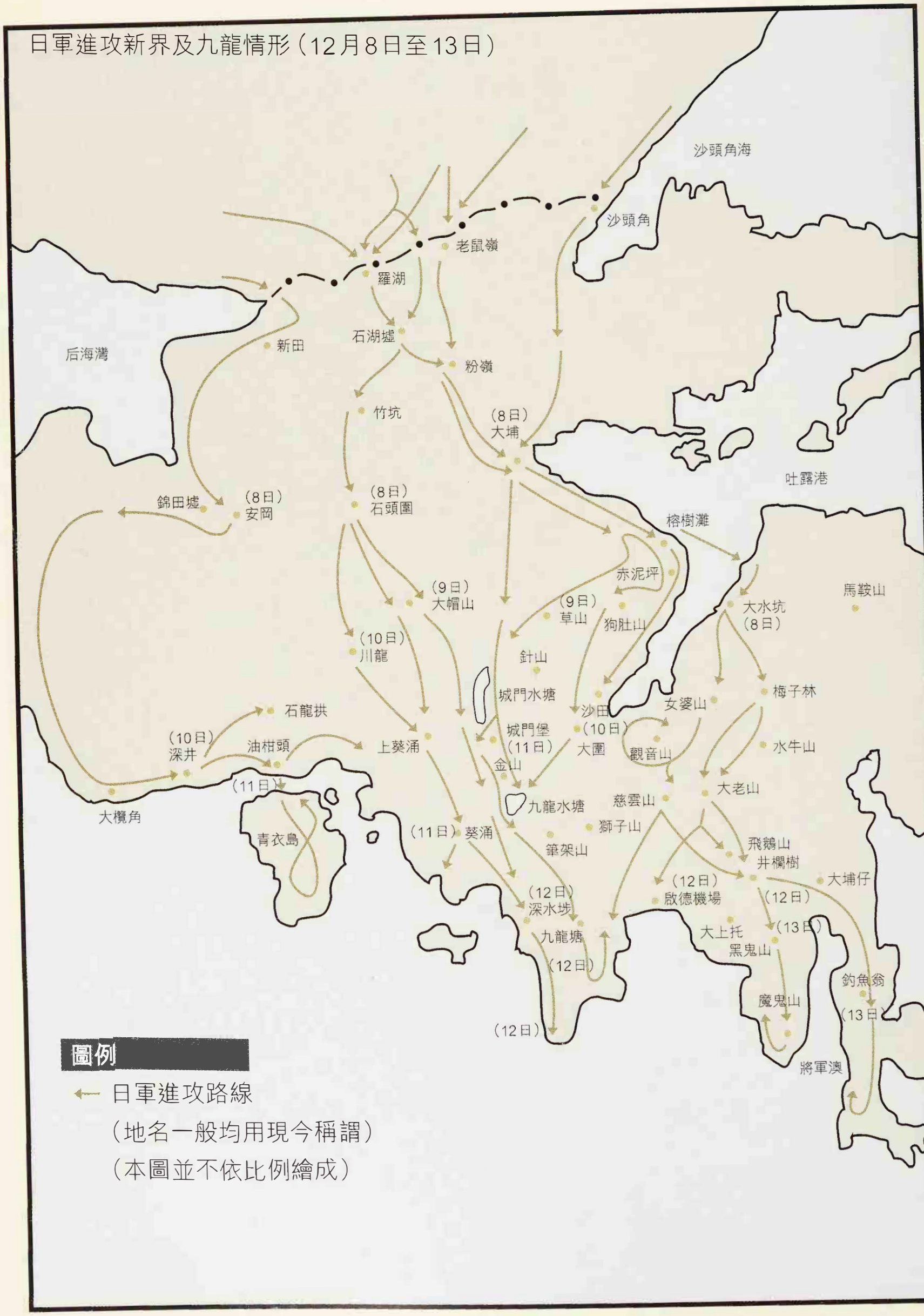

圖例

← 日軍進攻路線

（地名一般均用現今稱謂）

（本圖並不依比例繪成）

日軍登陸港島作戰情形（12月18日夜至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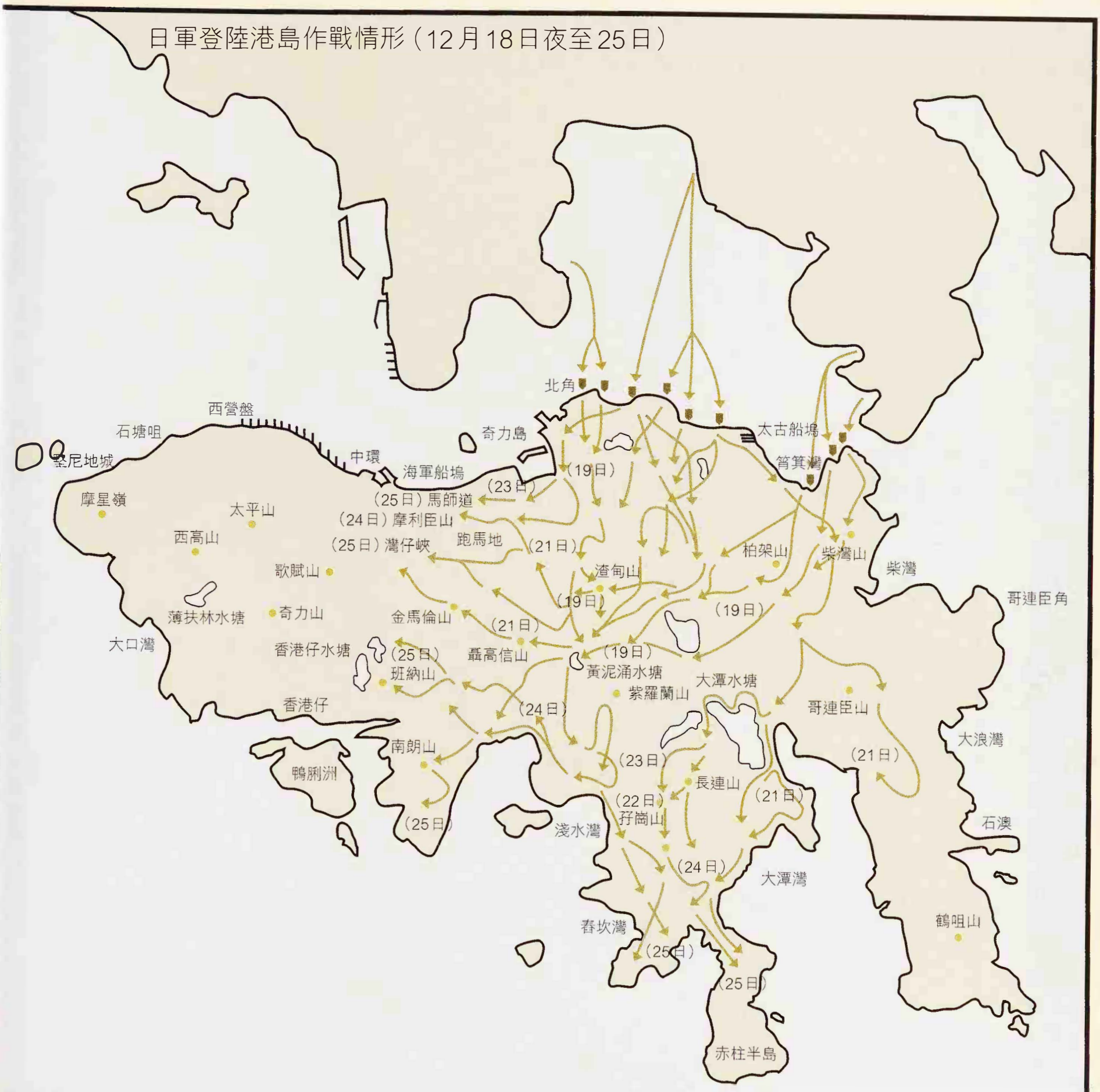

圖例

← 日軍進攻路線

● 日軍登陸地點

（地名一般均用現今稱謂）

香港填海工程圖



新界

龍半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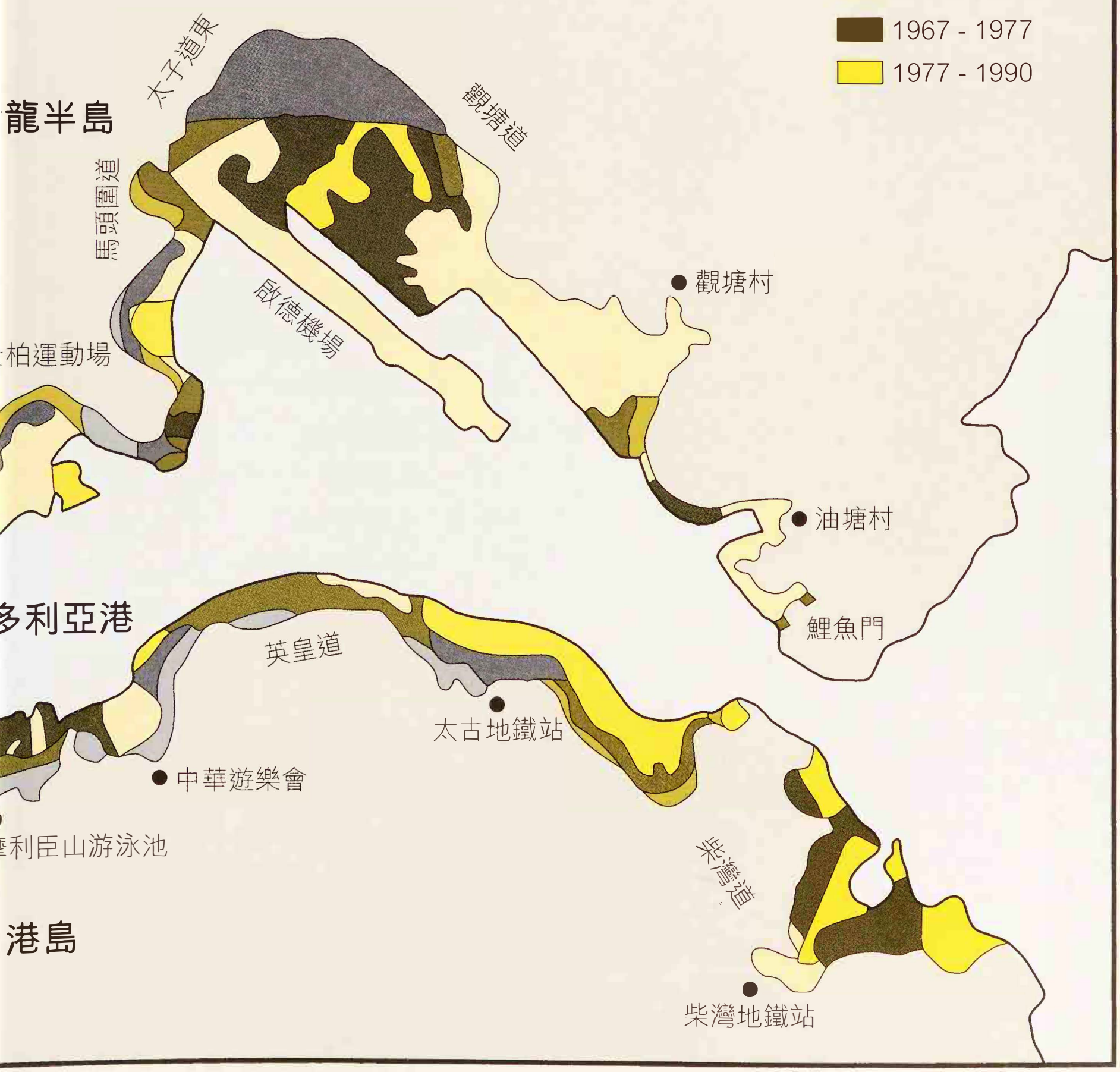

柏運動場

多利亞港

利臣山游泳池

港島

參考書目

中文部分

丁新豹（編），《百年樹人：香港教育發展》，香港市政局，1993年。

丁新豹、蕭麗娟（編），《香港歷史資料文集》，香港市政局，1990年。

丁新豹、司徒嫣然（編），《羅屋民俗館》，香港市政局，1990年。

丁新豹、黃廼錕，《四環九約》，香港歷史博物館，1999年。

王賡武（編），《香港史新編》(上、下冊），三聯書店（香港），1997年

王崇熙，《新安縣志》，清嘉慶二十四年（1819年）版。

王齊樂，《香港中文教育發展史》，波文書局，1983年。

方國榮、陳迹，《昨日的家園》，三聯書店（香港），1993年。

史深良，《香港政制縱橫談》，三聯書店（香港），1988年。

李家園，《香港報業雜談》，三聯書店（香港），1989年。

李宏，《香港大事記》，人民日報出版社，1988年。

李志剛，《香港基督教會史研究》，道聲出版社，1987年。

李後，《回歸的歷程》，三聯書店（香港），1997年。

吳志華（編），《警隊博物館》，皇家香港警務處警隊博物館，1991年。

吳天青，《香港經濟與經濟政策》，中華書局（香港），1990年。

邢慕寰、金耀基（編），《香港之發展經驗》，中文大學出版社，1985年。

余繩武、劉存寬（編），《十九世紀的香港》，麒麟書業，1994年。

余繩武（編），《香港歷史問題資料選評：割佔香港島》，三聯書店（香港），1995年。

林仁超，《天后史蹟》，漢山文化事業，1970年。

林友蘭，《香港史話》(增訂本），香港上海印書館，1985年。

金應熙（編），《香港史話》，廣東人民出版社，1988年.

邱東，《新界風物與民情》，三聯書店（香港），1992年。

邱良，《爐峰故事》(邱良攝影集），影藝出版有限公司，1992年。

周永新，《目睹香港四十年》，明報出版社，1990年。

科大衛、陸鴻基、吳倫霓霞（編），《香港碑銘彙編》，香港市政局，1986年。

高伯雨，《聽雨樓隨筆》，社會理論出版社，1991年。

陳鏸勳《香港雜記》，中華印務總局（香港），1894年。

陳謙，《香港舊事見聞錄》，中原出版社，1987年。

陳迹，《香港滄桑錄》，三聯書店（香港），1985年。

馮邦彥，《香港英資財團：1841 - 1996》，三聯書店（香港），1996年。

馮邦彥，《香港華資財團：1841 - 1997》，三聯書店（香港），1998年。

馮邦彥，《香港地產業百年》，三聯書店（香港），1998年。

馮邦彥，《香港金融業百年》，三聯書店（香港），2002年。

程美寶、趙雨樂（編），《香港史研究論著選輯》，香港公開大學出版社，1999年。

黃紹倫著、張秀莉譯：《移民企業家：香港的上海工業家》，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

梁美儀，《家：香港公屋四十五年》，香港房屋委員會，1999年。

趙雨樂、鍾寶賢（編），《香港地區史研究之一：九龍城》，三聯書店（香港），2001年。

張炳良，《香港公共行政與政策》，廣角鏡出版社，1988年。

葉靈鳳，《香港的失落》，中華書局（香港），1989年。

葉靈鳳，《香島滄桑錄》，中華書局（香港），1989年。

葉靈鳳，《香海浮沉錄》，中華書局（香港），1989年。

靳文謨，《新安縣志》，清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版。

廖安祥，《梅州大俠香港六十年》，三聯書店（香港），1989年。

蔡榮芳，《香港人之香港史》，牛津大學出版社，2001年。

鄭寶鴻，《香港街道百年》，三聯書店（香港），2000年。

鄭寶鴻，《九龍街道百年》，三聯書店（香港），2000年。

鄭寶鴻，《新界街道百年》，三聯書店（香港），2002年。

鄭宇碩（編），《變遷中的新界》，大學出版社，1983年。

鄭宇碩（編），《過渡期的香港》，三聯書店（香港），1989年。

臧示浦、朱崇業、王雲度，《歷代官制、兵制、科舉制表釋》，江蘇古籍出版社，1991年。

魯金，《九龍城寨史話》，三聯書店（香港），1988年。

劉存寬（編），《香港歷史問題資料選評：租借新界》，三聯書店（香港），1995年。

劉蜀永（編），《香港歷史問題資料選評：割佔九龍》，三聯書店（香港），1995年。

劉粵聲，《香港基督教會史》，香港浸信教會，1996年（增訂版）。

劉潤和，《新界簡史》，三聯書店（香港），1999年。

劉潤和，《香港市議會史：1883－1999》，香港大學出版社，2002年

蕭國健，《香港前代社會》，中華書局（香港），1990年。

蕭國健，《清初遷海前後香港之社會》，台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

蕭國健、蕭國鈞，《族譜與香港地方史研究》，顯朝書室，1982年。

盧瑋鑾（編），《香港的鬱鬱——文人筆下的香港》，華風書局，1983年。

龍炳頤，《香港古今建築》，三聯書店（香港），1992年。

霍啟昌，《香港與近代中國》，商務印書館（香港），1992年。

濱下武志，《香港大視野：亞洲網絡中心》，商務印書館（香港），1997年。

薩空了，《香港淪陷日記》，三聯書店（北京／香港），1985年。

瀨川昌久著、錢杭譯，《族譜：華南漢族的.宗族、風水、移居》，上海書店，1999年。

羅香林，《一八四二年以前之香港及其對外交通》，中國學社，1959年。

羅香林，《香港與中西文化交流》，中國學社，1963年。

羅香林，《客家史料匯篇》，中國學社，1969年。

關禮雄，《日佔時期的香港》，三聯書店（香港），1993年。

饒玖才，《香港地名探索》，天地圖書，1998年。

饒玖才，《香港方物古今》，天地圖書，1999年。

饒玖才，《香港舊風物》，天地圖書，2001年。

《香港一瞥》，廣東文史資料第四十四輯，廣東人民出版社。1985年。

《香港抗戰——東江縱隊港九獨立大隊論文集》，香港歷史博物館，2004年。

《香港歷史圖片》，香港市政局，1982年。

《歷史與文化：香港史研究公開講座文集》，香港公共圖書館，2005年。

英文部分

Baker, H., *Sheung Shui: A Chinese Lineage Village*, Frank Cass, London, 1968.

Baker, H., *Ancestral Images*, SCMP, Hong Kong, 1979.

Baker, H., *More Ancestral Images: A Second Hong Kong Album*, SCMP, Hong Kong, 1980.

Baker, H., *Ancestral Images Again: A Third Hong Kong Album*, SCMP, Hong Kong, 1981.

Bard, S., *In Search of the Past*, Urban Council, Hong Kong, 1988.

Bard, S., *Traders of Hong Kong: Some Foreign Merchant Houses*, 1841-1899, Urban Council, Hong Kong, 1993.

Banham, T., *Not the Slightest Chance: The Denfence of Hong Kong, 1941*,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2003.

Birch, A., *Hong Kong The Colony That Never Was*, Guidebook Company, Hong Kong, 1991.

Birch, A., Jao, J.C., Sinn E.（Eds）, *Research Materials For Hong Kong Studies*,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0.

Bray, D., *Hong Kong Metamorphosis*,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2001.

Bristow, R., *Land-use Planning in Hong Kong: History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4.

Chan Lau, K.C., *China, Britain and Hong Kong 1895-1945*,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0.

Chan, W.K., *The Making of Hong Kong Society: Three Studies of Class Formation in Early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1.

Cheng, I., *Clara Ho Tung: A Hong Kong Lady, Her Family and Her Times*,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76.

Ching, F., *The Li Dynasty: Hong Kong Aristocrat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9.

Choa, G.H., *The Life and Times of Sir Kai Ho Kai*,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1981.

Coats, A., *Myself a Mandarin: Memoirs of a Special Magistrat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7.

Collies, M., *Foreign Mud*, Faber and Faber, London, 1946.

Cooper, J., *Colony in Conflict*, Swindon Book Company, Hong Kong, 1970.

Crisswell, C., *The Taipans: Hong Kong's Merchant Prince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1981.

Eitel, E.J., *Europe in China*,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895, 1983.

Empson, H., *Mapping Hong Kong:A Historical Atlas*, Government Information Services, Hong Kong, 1992.

Endacott, G.B., *A Biographical Sketch-book of Early Hong Kong*, Eastern Universities Press, Singapore, 1962.

Endacott, G.B., *A History of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1958.

Endacott, G.B., *Government and People in Hong Kong 1841-1962*,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64.

England, V., *The Quest of Noel Croucher: Hong Kong's Quiet Philanthropist*,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8.

Endacott, G.B., *Hong Kong Eclips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78.

Faure, D., The *Structure of Chinese Rural Society: Lineage and Village in the Easter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6.

Faure, D.（Ed）. *Society: A Documentary Histor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7

Faure, D., *Hong Kong, A Reader in Social History*,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2003.

Faure, D., Hayes, J., Birch, A.（Eds）, *From Village to City*,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4.

Fok, K.C., *Lectures on Hong Kong History: Hong Kong's Role in Modern Chinese History*, Commercial Press（Hong Kong）, Hong Kong, 1990.

Gillingham, P., *At the Peak*, Macmillan, Hong Kong, 1983.

Girard, G., Lambot, L., *City of Darkness: Life in Kowloon Walled City*, Watermark, Surrey, 1993.

Grantham, A., *Via Port, from Hong Kong to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65.

Harland, K., *The Royal Navy in Hong Kong since 1841*, Maritime Books, Cornwell, 1985.

Hase, P.H.,（Ed）, *In The Heart of the Metropolis*, Joint Publishing Co., Hong Kong, 1999.

Hayes, J., *The Hong Kong Region, 1850-1911:* Institutions and Leadership in Town and Countryside, Archon Books, Connecticut, 1977.

Hayes, J., *The Rural Communities of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3.

Hayes, J., *Tsuen Wan: Growth of a 'New Town' and its Peopl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3.

Hayes, J., *Friends and Teachers: Hong Kong and Its People 1953-87*,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6.

Hayes, J., *South China Village Cultu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2001.

Ho, P.Y., *Water for a Barren Rock: 150 Years of Water Supply in Hong Kong*, Commercial Press, Hong Kong, 2001.

Hoe, S., Roebuck, D., *The Taking of Hong Kong: Charles and Clara Elliot in China Waters*, Curzon Press, Surrey, 1999.

Hong Kong Government Information Services, *Rural Architecture in Hong Kong*, Hong Kong, 1979.

Hong Kong Government Information Services, *Hong Kong Heritage*, Hong Kong, 1989.

Jarvie, I.C. (Ed), *Hong Kong: A Society in Transiti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London, 1969.

Keswick, M., *The Thistle and the Jade*, Octopus Books, London, 1982.

Lau, S.K., *Society and Politics in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4.

Lee, R. (Ed), *Corruption and Its Control in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1.

Lethbridge, D., *The Business Environment in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0.

Lethbridge, H., *Hong Kong: Stability and Chang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78.

Lethbridge, H. (Introduction), *The Hong Kong Guide 1893*,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6.

Lethbridge, H., *Hard Craft in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5.

Li, S.F., *Hong Kong Surgeon*, Victor Gollanz, London, 1964.

Lilus, A., *I Sailed With Chinese Pirate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1.

Lindsay, O., *The Lasting Honour: The Fall of Hong Kong*, 1941, Sphere Books, London, 1980.

Lindsay, O., *At the going down of the sun: Hong Kong and South-East Asia 1941-1945*, Sphere Books, London, 1982.

Mason, Alexander, *Views of 18th Century China: Costumes, History, Customs*, Studio Editions, London, 1988.

Meacham, W. (Ed), *Sham Wan, Lamma Island-An Archaeological Site Study*, Journal Monograph III of the Hong Kong Archaeological Society, Hong Kong, 1978.

Meacham, W., *Archaeology in Hong Kong*, Heinemann, Hong Kong, 1980.

Miners, N., *The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of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1.

Miners, N., *Hong Kong Under Imperial Rule 1912-1941*,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7.

Munn, C., *Anglo-China: Chinese People and British Rule in Hong Kong*, 1841-1880, Curson Press,

Surrey, 2001.

Ng Lun, N.H., *Interactions of East and West: Development of Public Education in Early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4.

Ng, P., *New Peace County: A Chinese Gazetteer of The Hong Kong Region*,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3.

Pryor, E., *Housing in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3.

Rodwell, S., *A Visitor's Guide to Historic Hong Kong*, Hong Kong Tourist Association/Guidebook Company, Hong Kong, 1991.

Sayer, G.R., *Hong Kong 1841-1862: Birth, Adolescene and Coming of Age*,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0.

Sayer, G.R., *Hong Kong 1862-1919: Years of Discretion*,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75.

Scott, I., *Political Change and the Crisis of Legitimacy in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9.

Selwyn-Clarke, S., *Footprints: The Memoirs of Sir Selwyn Selwyn-Clarke*, Sino-American Publishing Co., Hong Kong, 1975.

Shiona, A., *Thistle and Bamboo: The Life and Times of Sir James Stewart Lockhart*,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9.

Sinn, E., *Power and Charity*,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0.

Sinn, E.（Ed）, *Between East and West: Aspects of Social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Hong Kong*, Centre of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1990.

Sinn, E., Hase, P.H.,（Eds）, *Beyond the Metropolis: Villages in Hong Kong*, Joint Publishing Co., Hong Kong, 1995.

Smith, C.T., *Chinese Christians: Elites, Middlemen and the Church in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5.

Smith, C.T., *A Sense of History: Studies in the Social and Urban Histor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Educational Publishing Co., Hong Kong, 1995.

Snow, P., *The Fall of Hong Kong: Britain, China, and the Japanese Occupati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Connecticut, 2003.

Sweeting, A., *Education in Hong Kong Pre-1841 to 1941: Fact and Opinion*,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0.

Sweeting, A., *A Phoenix Transformed: The Reconstruction of Education in Post-War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3.

So, C.L., Chiu, T.N.（Eds）, *A Geography of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6.

Ticozzi, S., *Historical Documents of the Hong Kong Catholic Church*, Hong Kong Diocesan Archives, Hong Kong, 1997.

Tsai, J.F., *Hong Kong in Chinese History: Community and Social Unrest in the British Colony, 1842-1913*,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1993.

Tsang, S.Y.S., *Democracy Shelved: Great Britain, China, and Attempts at. Constitutional Refor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8.

Tsang, S.（Ed）,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A Documentary Histor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95.

Tsang, S., *A Modern History of Hong Kong*, IB Taurus, London, 2004.

Warner, J.（Compiled）, *Hong Kong Illustrated: Views And News 1840-1990*, John Warner Publications, Hong Kong, 1981.

Watson, R. S., *Inequality Among Brothers: Class and Kinship in South China*,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985.

Watt, J., *A Han Tomb in Lei Cheng UK*, Urban Council, Hong Kong, 1983.

Wesley-Smith, P., *Unequal Treaty 1898-1997*,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ng Kong, 1980.

Wiltshire, T., *Great Cities of the World: Old Hong Kong*, Form Asia, Hong Kong,1987.

Wise, M.（Ed）, *Travellers' Tales of the South China Coast: Hong Kong, Canton, Macau*, Times Book, Singapore, 1986.

Wong, L.S.K.（Ed）, *Housing in Hong Kong: A Multi-Disciplinary Study*, Heinemann Educational Books, Hong Kong, 1978.

Wright, A.（Ed）, *Twentieth Century Impressions of Hong Kong*, Graham Brash, Singapore, 1908, 1990.

A Record of the Actions of the Hong Kong Volunteer Defence Corps in the Battle For Hong Kong December 1941, Hong Kong.

Hong Kong Government Administrative and Annual Reports, Hong Kong.

Journal of The Hong Kong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Hong Kong, 1961-2003.

Serving Hong Kong: The Hong Kong Volunteers, Hong Kong Museum of Coastal Defence, Hong Kong, 2004.

鳴謝

陳迹先生

陳健先生

丁新豹博士

許舒博士

夏思義博士

邱良先生

冼玉儀教授

鄭寶鴻先生

巫羽階先生

韋慶遠教授

蔡志祥博士

廖迪生博士

關禮雄博士

黎健強博士

張鑫先生

劉佩蓉女士

和仁廉夫先生

北田研索先生

王新才先生

馮永基先生

Mr. Philippe Van Hoof

Mr. Jason Wordie

Lady May Ride

Ms. Kirsty Norman

政府檔案處歷史檔案館

香港歷史博物館

古物古蹟辦事處

廣州革命歷史博物館

崇正總會

東華三院

保良局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

香港大學圖書館

香港工業總會

新中國新聞有限公司

每日新聞

英國國家陸軍博物館

英國皇家工兵團圖書館

英國帝國戰爭博物館

責任編輯　李　安

書籍設計　鄭嘉偉

書　　名　香港今昔（新版）

編　　著　高添強

出　　版　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1065號1304室
JOINT PUBLISHING (H.K.) CO., LTD.
Rm. 1304, 1065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發　　行　香港聯合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大埔汀麗路36號3字樓
SUP PUBLISHING LOGISTICS (HK) LTD.
3/F, 36 Ting Lai Road, Tai Po, N.T., Hong Kong

印　　刷　新豐柯式製本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華蘭路20號801室

版　　次　1994年7月香港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1995年11月香港第二版第一次印刷
2005年7月香港第三版第一次印刷

規　　格　16開（184 × 235mm）220面

圖際書號　ISBN 962.04.2456.5

© 1994, 1995, 2005 Joint Publishing (H.K.) Co., Ltd.
Published in Hong Ko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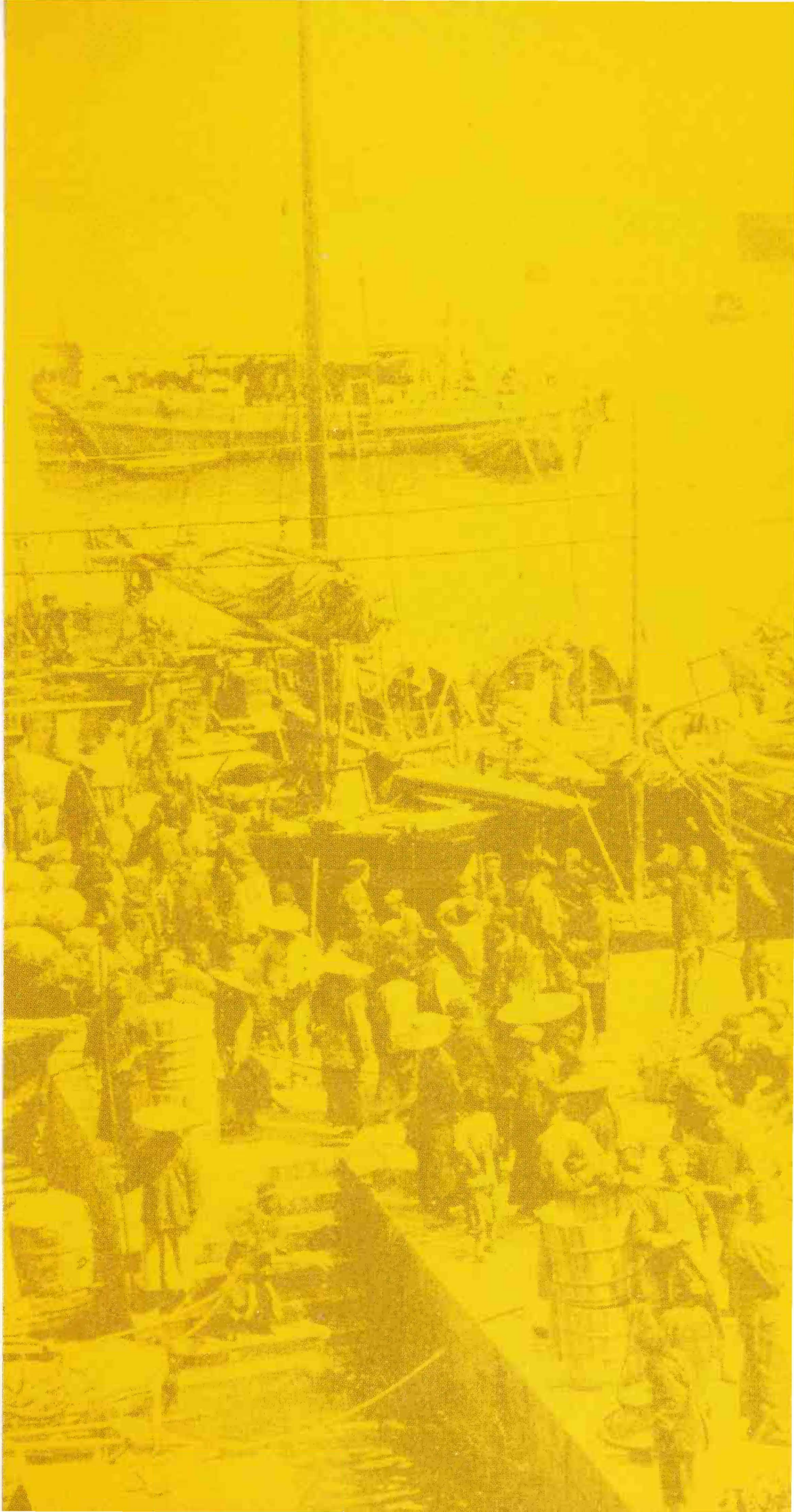

SAN JOSE PUBLIC LIBRARY
3 1197 09650 23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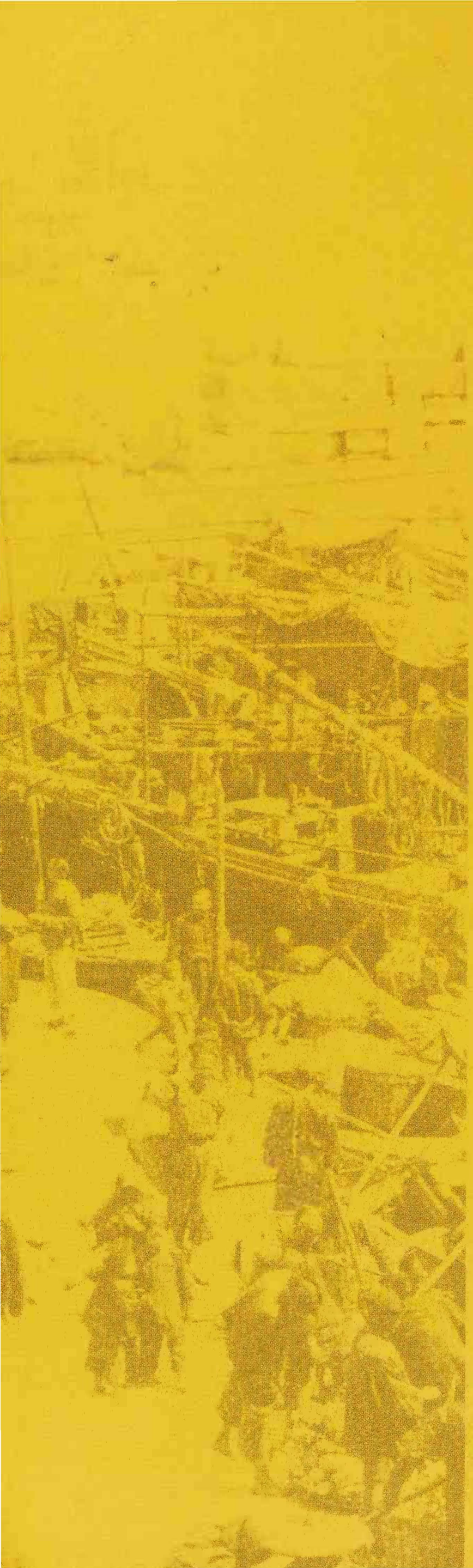

JPC HK

聯合出版集團

ISBN 962-04-2456-5

9 789620 424564

HK$ 98.00

161ch